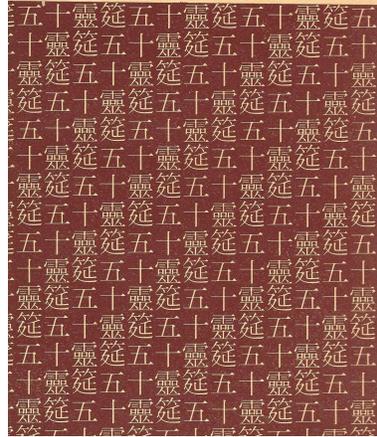


五十靈筵

第三集



序

一九四八年冬，某日，我正在天台曬太陽，已故石新我牧師過訪，就一起在暢談教會各項問題。當談到教牧讀物供應缺乏，影響按時分糧時，我說：如果我們能够每年出版一本五十講台，由教內各先進執筆，彙集成冊，讓各教牧可以從中汲取靈泉，供應信徒，教會，當非淺鮮。石牧師聽了拍掌稱善，我們就立刻草擬名單，計劃進行。翌日，這位多產作家石牧師就把他的大作送來，我便着手通函，徵集稿件。那時國內戰事影響，交通多阻，集稿非易；及至稿齊，所收三千本預約費，因金圓券慘跌，僅足應付郵資。印刷費無著，幸得上帝憐憫，印尼弟兄奉獻，印刷老闆信任，才能够印刷五千本應世，收入約略可以應付印刷費。這是五十靈筵第一集出版的經過。

此後我離開香港。等到我回來，因見本書的迫切需要，再着手編纂第二集，那時因時局關係，大陸成為竹幕，只能向海外徵稿，集稿更困難。再由於某種原因，虧蝕成本，這時復有人毀謗我利用眾人的名望來賺錢，我聽了內心十分傷痛，因此無意再行出版。

去年，我到東南亞各地佈道，很多教牧向我提及本書。特別有一天，在一位僑生牧師家中，談及本書，他把度藏着第一集的五十靈筵，拿出來給我看。這位僑生牧師認識中文不多，但他仍能從本書中汲取靈感，叫我深受感動。覺得本書的工作不應該中輟，應該舉起下垂的手，挺起發酸的腿，再為眾教會事奉，這是本書「死灰復燃」的經過。

現在本書即將出版，有幾件事需要提一提的。第一，本集徵稿，注意在講台上有見證，在文字工作上有操練的工人。其中有的是靈界老戰士，為多人所敬重；有的是新進的生力軍，需要我們鼓勵和培養。當我閱讀來稿時，其中若干篇，叫我的心深受感動。我深信它一定也會叫每一位讀者受感動，得造就。

第二，我們仍然持守本書開始的原則，就是按照稿件收到先後為序排列。我們分為四類，造就信息，復興信息，福音信息，研經信息。集稿以後繼續收到的大作，計有黃存望牧師、龍靈光牧師、司徒輝牧師、李靈新牧師、麥希真牧師、戎玉琴女士等，我們準備把它排入下一集出版。

第三，本集一開始就聲明將以成本價錢發售。謝謝宣道書局，樂意負起出版和發行的責任。

最後，我再一次衷心向惠賜大作的同工們，致最深的謝意，你們把從主所得的信息供應教牧們，讓他們像奶母一樣，把豐富的食物化為奶汁去餵養在主裏的小羊，你們的影響是深鉅的。願主報答你們一切的勞苦。阿們。

吳恩溥於泰國旅次

一九七七年十月廿五日

目次

(以收到先後為序)

你在那裏?.....	張慕皚
上帝的公義與赦免.....	邵慶彰
幾種樹下的人生.....	林證耶
永生之道.....	陳潤棠
萬福常流的四種靈恩.....	李啟榮
兩個最重要的命令.....	鄭 果
教會增長的途徑.....	蔡興士
當以基督的心為心.....	宋華忠
愛力.....	徐萬黎
必須追求的兩步靈程.....	蔡清寧
神的工作做在我們身上.....	何曉東
透視永遠的生命.....	曾約拿
聖靈感生.....	鄭沛然
萬全的愛.....	劉 允
寶貴的經歷.....	潘恩慶
跟隨基督.....	龔天民
一件新事.....	丘雨中
誰在推動時代的巨輪.....	羅腓力
以利的功罪.....	陳翼經
如何復興今日的教會.....	張湖生
兩個小錢.....	史祈生
十個大麻瘋人.....	王義超

把石頭挪開.....	余履真
掃羅違命的鑑戒.....	楊濬哲
兩個問題	楊兆禎
誰加的刺?.....	周天和
神的旨意.....	何海濤
主作中心.....	王國顯
道成肉身.....	于中一
教會增長問題商榷.....	李非吾
可有不可無.....	郭超斌
人最大的本分是甚麼?.....	許乾泰
所以你們要去.....	徐松石
信心的道路.....	黃卓英
「這些從秦國來!」	胡鴻文
「遲到」與榮耀.....	唐主謙
基督化家庭.....	陳述榮
詩篇一百篇.....	林治生
為主作見證.....	袁鴻勳
與神同行.....	金新宇
傳道人的本分.....	趙中輝
靈程五座山.....	何衛中
往下扎根向上結果.....	焦源濂
彼此相愛.....	許公遂
教會合一的真理.....	陳鴻英
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	王景慶
生活在異象和應許裏.....	于力工

「罪惡的苦杯」與「救恩的福杯」	鄭德音
耶穌也是東方人.....	謝秉剛
與基督同作王.....	吳恩溥

分類索引

復與信息

兩個最重要的命令.....	鄭 果
教會增長的途徑.....	蔡興士
必須追求的兩步靈程.....	蔡清寧
透視永遠的生命.....	會約拿
跟隨基督.....	龔天民
一件新事.....	丘雨中
誰在推動時代的巨輪.....	羅腓力
以利的功罪.....	陳翼經
如何復興今日的教會.....	張湖生
兩個小錢.....	史祈生
掃羅違命的鑑戒.....	楊濬哲
教會增長問題商榷.....	李非吾
可有不可無.....	郭超斌
所以你們要去.....	徐松石
信心的道路.....	黃卓英
「這些從秦國來!」	胡鴻文
基督化家庭.....	陳述榮

為主作見證.....	袁鴻勳
與神同行.....	金新宇
靈程五座山.....	何衛中
往下扎根向上結果.....	焦源濂
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	王景慶
生活在異象和應許裏.....	于力工
「罪惡的苦杯」與「救恩的福杯」	鄭德音
與基督同作王.....	吳恩溥

造就信息

幾種樹下的人生.....	林證耶
當以基督的心為心.....	宋華忠
神的工作做在我們身上.....	何曉東
把石頭挪開.....	余履真
「遲到」與榮耀.....	唐主謙
傳道人的本分.....	趙中輝
彼此相愛.....	許公遂

真理信息

你在那裏?.....	張慕皚
上帝的公義與赦免.....	邵慶彰
聖靈感生.....	鄭沛然
兩個問題.....	楊兆禎
誰加的刺.....	周天和
神的旨意.....	何海濤

主作中心.....	王國顯
道成肉身.....	于中一
教會合一的真理.....	陳鴻英

福音信息

永生之道.....	陳潤棠
萬福常流的四種靈恩.....	李啟榮
愛力.....	徐萬黎
萬全的愛.....	劉 允
寶貴的經歷.....	潘恩慶
十個大麻瘋人.....	王義超
人最大的本分是甚麼?	許乾泰
詩篇一百篇.....	林治生
耶穌也是東方人.....	謝秉剛

你在那裏？

張慕皚

作者簡介：張弟兄是一位神學博士，現任教於加拿大神學院，對教會問題有很深的研究

「耶和華上帝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那裏？」(創世記三章九節)

人類歷史中有二個最黑暗的時刻。第一個是創世記第三章所記載，人類墮落的時刻；也是罪惡和患難痛苦進入人世的時刻。第二個是人子耶穌基督為擔當全人類罪孽，而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刻(太 27：45)。罪實在是極可怕的東西。

當始祖犯罪，帶來人類黑暗的時刻時，神向他發出了一個問題：「你在那裏？」這問題似乎很簡單，但其實是一個發人深省，最具啟發性的問題。神不單向始祖發出這個問題，也同樣向每一個生活在這墮落景況裏的人，發出同一的問題。

神的問題：「你在那裏？」包含了三方面的真理。

(一) 罪的分隔

縱面的分隔 -- 神向始祖發這個問題，因為罪帶來了人神之間的分隔。當始祖違反了神的旨意，吃了禁果後，神照常來到園中與他們來往交通。他們卻「藏在園中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上帝的面。」這種身體的躲避，乃因為他們的心靈已先與神有了分隔。這就是聖經中所謂屬靈的死。

原來神起初造人，為要叫人永遠與祂同在，有交通，有團契，以祂為生活的中心。但罪卻叫人遠離神，過一個以自我為中心的生活。

橫面的分隔 -- 罪不但帶來了人與神之分離，也帶來了人與自己的分離，以致罪的律在人裏面與他不斷的相爭，產生了不和諧和不調協(羅 7：18-24)。

罪所帶來第三種的分離，就是人與人之間的分離。這種人際間的問題，在國際上產生了國攻打國、民攻打民的戰亂，社會裏的種族歧視和各種的罪案，家庭裏夫婦的離異和父母子女間的代溝。

最後，罪更帶來了人與其他受造物和環境間之分離，產生了人與其環境上之不和諧和人獸間之鬥爭。

人類在這末世面臨五大危機：戰爭、飢餓、人口過多、環境之污染和能源缺乏。這些問題的產生都是因罪入了世界，帶來了人與神之分隔的結果。

不斷的疏遠 -- 自從始祖犯罪離開後，人類一直在墮落的困境裏過生活。人類的歷史，也就是人反叛離開的歷史。回顧歷史人類離神越來越遠，每況愈下。

主降生後至文藝復興的一段時期，西方的文化歷史，一般而言，可算是以神為本位、為中心；但文藝復興運動，開始叫人的目光轉投在自己身上。自此以後，人與神的距離越來越遠。以後幾個世紀裏，接二連三的幾個文化運動，如十八紀啟蒙運動，馬克斯之唯物主義，達爾文倡導之進化論及近代之自然主義和科學主義等，把人類向神的心越帶越遠。以致在這廿世紀末葉的時代，人類在罪惡裏越陷越深。

失落的世代 -- 近代盛行的實存主義把這末世人類空虛、悲觀、失望和無意義的生活表露得最透徹。

實存主義和神死論的先鋒尼采，用走鋼綫來形容人生危險與悲觀。卡繆 (Albert Camus) 用城市裏一場極猖獗的大瘟疫，來形容人生的可怕和絕望。

末世遠離神的人類，生活是沒有意義的。實存主義派的劇作家貝克 (Samuel Beckett) 寫了一個短劇，把末世人類生活意義的破產，描寫得最透徹。這劇只短短的卅五秒，先是錄音機發出一聲歎息，跟著便是落幕，台上燈光漸亮，只見台中間一堆雜亂而污穢的垃圾。燈光還沒有全亮，便漸漸地暗下來。幕又跟着下垂。最後又以一聲錄音的製作為結束。沒有神的人生就是這樣的無意義。

教會的機會 -- 末世遠離神的人羣，真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人心的徬徨和與神完全的隔絕，顯示莊稼已經熟了。求莊稼的主復興教會，收祂的莊稼。

(二) 愛的追尋

追尋到底的愛 -- 「你在那裏？」不但顯示出人類與神的分離，更包含着神以愛追尋失落人類的真理和事實。

在創世記第三章中，當始祖犯罪離開神的時候，神並沒有立刻把他們毀滅，或全然棄之不理；相反地，祂來到園中，慈聲發出愛的呼喊：「你在那裏？」

「你在那裏？」這句話指出了基督教與其他宗教及人為的哲學思想的最大差別。後者是人在尋找神，而基督教卻是神尋找人。當亞當夏娃失落而逃避神的時候，神到園中尋找他們。當人類在罪惡裏越陷越深的時候，神差派祂的獨生子來到世上與人認同，並且死在十字架上。神子復活升天後，還要第二次再來，叫人與祂永遠同在。

神在人類歷史上，和在人墮落的境況裏，不斷的在尋找迷失的羊。因為祂就是愛。愛是一種無我的精神，一種捨己的犧牲，更是一種連結的能力。因此神的愛，叫祂付上最大的代價，去把人挽回過來。

難以理解的愛 -- 神這種尋找的愛，是世人所難以理解和想像的。主前希臘宗教思想裏的神明，高高在上，與人完全隔絕，是沒有情感的。神話裏的神明，不但不能體會人間的痛苦，有的甚或捉弄世人，叫人受苦，藉以自娛。因此當保羅向雅典宗教人士宣傳神的愛，論述神子如何到世上來為人受苦時，所得的反應，只是譏誚和不信（使徒行傳 17：16-34）。

但神的愛並不是濫施的溺愛，神的愛是理智的，是公義的。因此在創世記第三章裏，我們看見一方面來到園中尋找和呼喚失落了的人，為他們用皮子作衣服。另一方面卻嚴厲而公義的宣判他們各人的刑罰。在神的責罰中，卻又加上未來救恩的應許（創 3：15）。如先知以賽亞所說，我們的神是光，也是火（賽 10：17）。

不可或缺的爱 -- 愛是人世間一切生命的重要維生素。自人與神分隔，與愛的源頭失去了連繫，結果帶來了人間各種的痛苦。心理學家把生下來的猴子分隔起來，使牠單獨過生活，猴子因為沒有父母之愛和家庭的溫暖，後來被放回與其他猴子相處時，變成了神智不安，與其他猴子格格不相入。

人也是一樣，科學家曾做過一項實驗和觀察，發覺在棄嬰收養所裏的嬰兒，雖然食住都很好，但卻因為沒有母親的愛，很多嬰兒拒絕吃喝，慢慢收縮消瘦，甚至很多因此而死亡，而那些繼續生存下去的，在神經和心理上卻發生很嚴重的問題。

愛能的短缺 -- 今天很多的國際和社會問題，都是由於人之自私、自利，引致各人潔身自愛，獨善其身。成為很多問題的根源。只有從神那裏來的愛，才能解決這些問題。因為愛是以別人為中心的一種連結的能力。愛叫人忘記自己的利益，立志將好處帶給別人。今天民攻打民，國攻打國的問題，乃因人不能彼此團結，彼此相愛。在這貧富懸殊的世代裏，糧食荒成為國際大問題，亦因富有的國家不能與飢餓中的人羣分享他們的豐富。北美洲的人大量的浪費食物，而非洲卻每月平均餓死一萬人。

環境上的污染，也是由於一般工業的惟利是圖，而忽視了市民之健康。能源之缺乏，亦因人類存自私的本性，不能用愛心彼此分享和分擔，雖然開了幾次國際性的高層會議，試圖解決這項嚴重的問題，但結果也是一敗塗地。根據報導，主要原因也是因為參加會議的國家，只顧自己的利益，不能顧念別人之需要。

根據哈佛大學有名社會學家蘇魯堅 (Sorokin) 之研究，人類社會的問題，只有愛的力量才能解決。因此他在哈佛設立「利他主義之研究中心」，設法研究如何產生愛的力量，把愛能如電能和原子能一樣去研究，結果當然是毫無結果。

愛能唯一源頭 -- 聖經告訴我們，神是愛的源頭，因為神就是愛 (約壹 4 : 8)。我們今天能夠愛人，因為神先愛我們，叫我們因信祂的兒子，藉着十字架拯救的大能，叫我們能夠勝過自愛的罪性，去愛神和愛人 (約壹 4 : 19-21)。

傳福音，叫人悔改而與神和好，是解決今天各種社會問題之最根本辦法。

如果神是愛的源頭，今天的教會應是愛能的貯藏所，是根治社會各種病的愛能「發電站」。可惜今天的教會，產生不出上頭來的愛，不能在國際和社會上取得領導地位，反而時時走在社會後面，被社會所同化，處處站在被動的地位。今天的教會要悔改，竭力追求彼此相愛 (約 13 : 34-35)，成為社會的榜樣，才能被神使用，去領導社會。

(三) 人的自決

自決與人的價值 -- 神向人類所發的第一個問題包含着第三個真理，就是神對人之尊重。神給人有自由意志，要人凡事能夠自主自決。人之尊貴和價值就是在於這種自主和自決的能力。按照神的大能，能夠造一羣不能反叛的機械式人類。但這種人在神面前是沒有價值的。

始祖們犯罪後，神沒有嚴厲的對付他們，把他們滅絕，或是收回他們的自由。神只發出一個簡單的問題：「你在那裏？」叫他們去自省，去發現自己的過錯，以至能夠自動的去歸向祂。

失落與復得 -- 有自由、能自決的人類，一開始便選擇了違背神的道路，失去了真自由，被罪惡所綑綁。有豐盛慈愛的神付上了極大的代價，通過以色列民族，藉着自己的兒子十字架上的救贖，和第二次的再來，才把蒙煉選的一羣挽回過來。叫將來在新天新地裏的人，都能永遠自由自主的去愛神和順服神。

經過了長久的忍耐和付上了無比的代價，神子終於得着了一個能夠永遠自由，自主地去愛祂的新婦 -- 一個榮耀和尊貴的教會。

人的自決與神的主權 -- 今天神要人自動自決的歸向祂和愛。對着耶路撒冷那個違背神和殺害先知的城，神子耶穌也只有流着眼淚說：「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 (太 23 : 37) 對那些需要救恩的人，耶穌也只能把信祂和拒絕祂之間的利害擺在他們面前，叫他們負起責任去作選擇 (約 3 : 36)。

教會歷史上爭持最烈的神學問題之一，就是神之主權與人的責任。當聖經強調人之責任和自決能力時，聖經同時也強調人之得救和成聖，全是神的恩典 (弗 2 : 8)。

過度強調人的責任和自決，很容易便會把神拯救的恩典，變成了因行為稱義和人為的自救。但過度強調神的主權，抹殺人的自決，卻會引致人之自由意志的消失和強迫性的救恩。

聖經沒有偏重任何一方面的道理，往往把人以為不能調和的真理相提並論。論到神的主權，主耶穌說：「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跟着又談到人的自主自決的責任：「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約 6 : 37) 保羅在腓立比書二章十二、十三節裏，卻先提到信徒的自決，要他們「恐懼戰兢作成得救的工夫」，跟着又論到神的主權：「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們心裏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彼得論到成聖的工夫，也指出人的責任：「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上帝的羣羊。.....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上帝。.....務要謹守儆醒。.....」跟着，他又提到只有神的恩典，才能成全這一切：「那賜諸般恩典的上帝，曾在基督裏召你們，得享祂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彼前 5 : 2-11)

聖經把這二個似乎相違反的屬靈原則，擺在我們面前，並不是要我們去尋求調和的答案，去爭辯和去各持極端。因為保羅自己也沒有把答案帶出來 (羅 9 : 18-23)。很多真理在神是清楚的，但在人有限的智慧中，我們是不能全然理解的。

扎根與結果 -- 今天要求於我們的，乃是去相信、持守和實行祂所清楚啟示的真理。在生活上，我們要完全的信靠神，安息在祂裏面，深信我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另一方面，也要在祂的恩典和能力裏，努力去逃避罪惡 (提後 2 : 16)，去自潔 (提後 2 : 21)，去向着標竿直跑 (腓 3 : 13)。

在恩典中的完全倚靠和人自決的責任，這二種相反的屬靈定律，是信徒生命中健康的壓力 (Tension) 和長進的動力。持守任何一個極端而放棄另一個真理，都會帶來生命上的失敗。只在禱告中倚靠和等候，而自己不肯在恩典中去努力的，結果養成屬靈的「無作為」和「懶惰」。這是極端的敬虔生活形態，是有根而無果的屬靈生活，是神所厭棄的 (路 13 : 6-10; 太 21 : 18-19; 約 15 : 6)。

反過來說，缺乏倚靠神，過分注重自己的追求和事奉的屬靈生活，卻容易引致「自恃」、「自義」，或是「自我定罪」。這種有果子而無根的屬靈生活形態，也同樣是神所

定罪的 (太 7 : 22-23; 路 10 : 38-42)。神今天要求於我們的是在生活上保持扎根與結果的平衡。

神的主權不會奪去人的自決，人的自決亦不能奪去神的主權。神要求於我們的，是要在神的主權之下去自決。在救恩門外的一羣，有權能的神已為他們成全了救恩，而且聖靈藉着各方面的見證，不斷的呼召他們回家。但在主權之下，人要如比喻中的浪子一樣，自己醒悟過來，決定回到父親家中。

至於蒙恩的一羣，「你在那裏？」的一句話，叫我們時刻自省，去發現自己的屬靈景況如何。然後在神的主權之下，自動自決的回到祂那裏去。因祂曾應許：「這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代下 7 : 14) 雅各書亦說：「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4 : 8) 因此，人在神的愛中自決，是蒙恩的條件。

結語

如果人類歷史上有二個最黑暗的時刻，一個是罪入了世界的時刻，另一個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擔當人類罪惡的時刻。照樣人類歷史上也有二個最光明的時刻，一個是當神子基督降世為人的時刻。這個道成肉身的時刻，就是光進入黑暗世界的時刻 (約 1 : 3-11)，這個重要的時刻，也就成為人類歷史的轉捩點和中心點，成了人類歷史的前後界線。

人類歷史第二個最光明的時刻，就是當神的救贖大功告成，蒙恩的人進入新天新地裏與主永遠同住的時刻。那時罪惡帶來的黑暗全被驅除。在新耶路撒冷裏再沒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和日光，因有上帝的榮耀光照，又有羔羊為城的燈。神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路 21 : 23; 22 : 5)。

感謝讚美愛我們的主，因祂十字架上的大愛，叫我們已經脫離黑暗，進入光明。祂的愛不斷的吸引我們，叫我們能快快地跟隨祂。但我們這些奔跑天路的光明之子，時常還會被罪惡所蒙蔽。求主時刻用「你在那裏？」這個問題來提醒我們，叫我們知道自己的景況如何，離神多遠。

上帝的公義與赦免

邵慶彰

作者簡介：邵牧師多年在菲律賓牧養教會，為菲律賓華人教會的領袖，對文字事奉也甚為注重

前言

廿多年前神學院院長諄諄囑咐主日講台應忠心將上帝的真理，不偏不倚，全部按照聖經傳揚出去。廿多年來為教會牧師的經歷中，常覺得基督徒對乎罪的看法與處置，屢屢就被把「我們現在是恩典時代」，與「教會是講愛心的」兩大名堂所忽視，甚至將上帝的公義誤解妥協了。本文根據聖經，從四方面談到上帝的公義與赦免，筆者多方禱告懇求上帝使讀者從聖靈聽到真理的聲音，阿們。

(一) 信徒對主赦罪的誤解

(甲) 上帝白白的赦罪，一筆勾消；殊不知：

1. 上帝的公義不准祂白白赦免 -- 「上帝是公義的審判者，又是天天向惡人發怒的上帝。」(詩 7：11)

2. 上帝的真理不准祂白白赦免 -- 「公義和公平，是祂寶座的根基。」(詩 98：14) 種甚麼收甚麼，是上帝的法則。因果律是上帝所定的。

3. 上帝的聖潔不准祂白白赦免 -- 「你們.....要追求聖潔，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上帝，因為我們的上帝乃是烈火。」(來 12：14-29)

約翰一書一章九節說：「上帝是公義的，信實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是因為主耶穌 (A) 已代我受罪，(B) 我一接受主救恩，同時也因「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弗 1：4)，我既「在基督裏」，也「在基督裏」一同受罪的刑罰了。「耶和華在一切所行的，無不公義，在祂一切所作的，都有慈愛。」(詩 145：17) 公義與慈愛在上帝一切的作為並行，決不衝突。

(乙) 上帝是慈愛的，甚麼罪都寬容 -- 把主視如溺愛兒女的父母親，殊不知主耶穌提起地獄比天堂更多次呢！「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太 25：41-46)「咒詛」「永火」「永刑」是慈愛的主耶穌親口說的。

(丙) 犯罪可以獻祭 (獻金) 求救 -- 把主視如可以賄賂的貪官污吏。「耶和華說：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誰向你們討這些，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 作罪孽，又守嚴肅會，我也不能容忍你們舉手禱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們多多禱告我也不聽。」(賽 1：11-13、15)

(丁) 信徒不受審判，一信主得救，審判與我無關了 -- 殊不知「時候到了，審判要從上帝的家起首。」(彼前 4：17)「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後 5：10)

(戊) 只要說：「我有罪了。」主就赦免，請注意：

1. 籠統表面上的認罪，主不赦免 -- 掃羅王雖對撒母耳說：「我有罪了。」(撒 15：24) 這一種認罪敷衍塞責，還愛惜面子，要求撒母耳在百姓面前抬舉他，主不肯赦免。

2. 有悔無轉回尋主的認罪，主不赦免 -- 猶大說：「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罪了。」(太 27：4) 猶大雖然認罪，但並未轉頭求主赦免，反而出去吊死了，彼得三次不承認主後出去痛哭，轉頭尋主，兩位結局截然不同。只有主才有赦免罪的權柄，除了上帝以外誰能赦罪呢(可 2：17)。所以單悔罪認罪不求主赦罪，罪並未赦免。

3. 認罪未離棄罪者，主不赦免 -- 「遮掩自己罪過者，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者，必蒙憐恤。」(箴 28：13) 承認你犯上帝某條誡命卻仍繼續違犯，怎能蒙主憐恤？

4. 認罪未賠罪者，主不赦免 -- 撒該訛詐人的款，還人四倍，宋尚節博士大奮興期間，賠罪之事多如牛毛。

5. 認罪心中仍舊恨不肯赦免人者，主不赦免 -- 耶穌說：「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裏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太 18：35)

(二) 信徒應特別警惕注意的聖經明訓

(甲)「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上帝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因為他們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祂。就如一塊田地，吃過屢次下的雨水.....若長荆棘和蒺藜，必被廢棄，近於咒詛，結局就是焚燒。」(來 6：4-8)

(乙)「我們得知真道以後，若故意犯罪，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人干犯摩西的律法，憑兩三個見證人，尚且不得憐恤而死。何況人踐踏上帝兒子，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又褻慢施恩的聖靈，你們想，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重呢.....落在永生上帝的手裏，真是可怕的。」(來 10：26-29、31)

請注意「將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踐踏上帝兒子的血」，「褻慢施恩的聖靈」，在上帝面前是何等嚴重的罪，信徒怎敢隨隨便便犯罪，隨隨便便的亂用上帝的獨生愛子主耶穌的寶血！

(三) 主雖赦我罪卻公義處理

(甲) 處死不讓我再連累他人 -- 這是亞干在「當滅的物」犯罪最明顯的實例，上帝指示約書亞用抽籤的方法查出誰是罪犯，實要讓亞干好幾次自首的機會，如果他在艾城失敗後承認己罪，或在未舉行抽籤前自首，或在猶大支派被抽中了認罪，再不然，當謝拉宗族被抽取了，甚至撒底家室未按人丁一個一個近前抽籤，他勇敢坦白承認，上帝的處罰一定不同，最後他才承認貪愛一件美好衣裳、二百兩銀子、一條五十兩金，把這些東西拿走了藏在帳棚內的地裏。請注意他誠實地一五一十連內心的「貪」，藏的方法一同和盤托出，可惜太遲了。為了神的公義，神藉約書亞下令叫以色列人用石頭打死他在亞割谷，亞割谷就是連累的意思，筆者相信按着約翰一書一章九節的聖經應許，亞干的罪既坦白承認，神就會因主耶穌的義赦免他，可是他身體的死刑卻斷不能免。

(乙) 加倍管教 -- 大衛王犯罪後，從他所寫的詩篇卅二篇，五十一篇與撒母耳記下十二章的記載，委實是毫無隱瞞，直認不諱。主藉先知拿單對他說：「耶和華已經除去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但刀劍必不離開你的家。」禍患起自家中，大衛暗中與拔示巴同寢，他的妃嬪卻在王宮的平頂日光之下與押沙龍行淫。借亞捫人的刀殺死一個烏利亞，卻付上四倍利息，與拔示巴生的第一個孩子，第一太子暗嫩，第三太子押沙龍，第四太子亞多尼雅均不善終，而且晚年奔波。

(丙) 靈魂得救，肉體敗壞 -- 哥林多教會一位有地位的信徒犯了淫亂的罪，聖經明載保羅極其痛心，交代教會要「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 5：4-5) 保羅這樣處理，方不致使這舊酵發生惡影響，使其他的信徒有所警惕。許多醉酒信徒，雖然悔改，上主並未治愈他們血管的硬化，這些都是表明上帝的公義，並不與上帝的慈愛衝突，兩者是並行的。

(丁) 屬靈的領袖管教更加嚴厲 -- 邁爾博士在其名著「神的僕人摩西」傳記中，特別提到這一點。按人看來，摩西發了一次脾氣算得甚麼，可是摩西在以色列人眼中極其尊大，上帝高舉他甚至他豫言將來神要興起一位先知(主耶穌)像他的。上帝的律法藉摩西傳出，上帝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如密友，摩西的臉已十足反映上帝的榮光，摩西的一舉一動，一言

一語.....都要帶給以色列人何等大的影響，上帝不得不對他嚴厲。戒之！戒之！給主託負帶領教會的長者。

(四) 信徒犯罪後應有之態度

(甲) 切實認罪離罪賠罪 -- 信徒犯罪後，切忌遮掩粉飾，用種種理由原諒自己，為自己解釋，我是犯錯誤不是犯罪啊！我這種小貪、發脾氣、說謊、姦淫、偷竊.....是出於自卑感，心理病啊！其實罪就是罪，在天父面前怎能掩飾，真正審判者不是法官的評判，不是世人的議論，也不是教會兄姊的意見，我們將來是要在主審判台前算賬的。大衛王犯罪後所以又蒙主恩，即是他澈底的認罪，不推諉，不怪魔鬼，連罪根都承認出來，憂傷痛悔。

(乙) 甘受管教謙卑順服 -- 萬靈的天父管教我們，出乎愛心，要我們名符其實的為「聖徒」。大衛受主管教謙卑順服，與拔示巴生的兒子被主擊打而死他順服，奔波中被示每咒罵他認為是主管教的鞭子，大衛王甘受管教謙卑順服，故他能說：「耶和華有憐恤有恩典.....不長久責備.....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詩 103：8-10）甘受管教的兒女，天父的鞭打就減輕了。筆者眼見不少犯罪受管教的信徒，事後大蒙主恩，其底因即是他們不怨言不推諉，承認己罪甘受上主管教！

(丙) 果敢對付失敗之罪 -- 「我的仇敵阿，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裏，耶和華卻作我的光。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因我得罪了祂。直等祂為我辨屈，為我伸冤，必領我到光明中，我必得見祂的公義。」（彌 7：8-9）撒該在錢財上跌倒，償還被訛詐者四倍，且以家產半數賙濟窮人，馬太一離開稅關，他對錢銀事極小心，筆者猜想他一定不肯任耶穌佈道隊的司庫司賬，所以門徒才會讓猶大管錢袋。解經家言大衛犯罪時是五十四歲，所羅門生後，還年少幼嫩，大衛即準備建造聖殿。年輕貌美的亞比煞伺候他，甚至睡在王的懷中，聖經記載大衛「卻沒有與她親近」（王上 1：4）。這些都表示大衛在受主管教後一面感謝上主憐恤宏恩，一面對肉慾也節制了。彼得三次不認主之底因是懼怕人，五旬節後他以順從上帝不順從人是應當的，且以為主名受辱為榮耀！

(丁) 保守自己在主愛中 -- 聖潔是聖靈的果子，我們與主的關係是葡萄樹與枝子，常主愛中，自自然然便會結出聖靈的果子來！在這講速率，簡化節省時間的世代中，我們有一按鈕子就知道結果的電子計算機，有一沖熱水便可喝的茶或咖啡，但信徒要勝過罪，一定要肯用時間在主前靈修，參加教會聚會，隨時隨地注意聖靈的聲音，這就是保守自己在主的愛中！

幾種樹下的人生

林證耶

作者簡介：林牧師現已退休，早歲神學畢業後，應主呼召到東婆羅洲獵頭民族中傳福音，帶領數千人歸主。林牧師也是一位文字工作鬥士

在聖經裏曾提過有幾個人在幾棵不同的樹下過着幾種不同的生活，藉以表現幾種不同的人生，茲提出來與讀者共勉。

一、分別善惡樹下的夏娃 (創三章) -- 在理智上失敗的人生

到底這是一棵甚麼樹？始終無人知曉，聖經只叫它做分別善惡樹，可能它有使人分別善惡的作用故名。但是，夏娃在這樣一棵樹下生活，竟在理智上跌倒了。在伊甸園裏有兩棵特別的樹，一棵是生命樹，另一就是這分別善惡樹。夏娃不選擇生命樹，卻偏偏喜愛這一棵，而又在那裏喪失了理智。這豈怪責那棵樹無情，未能助她一臂以勝試探？夏娃只好怪責自己懵懂一時，因而自誤。

人之所以異於禽獸，就因為人有良知，有理智，有道德觀念。人能分別善惡是非，禽獸則不能。但人的理智甚為脆弱，常會受利慾所蒙蔽，所謂利令智昏，多少人倒斃於試探之下，不能復起。例如巴蘭原是一位擔任神聖職務的先知，照理他應該忠於職守，站穩立場，不能苟且從事，但結果他勝不過巴勒王大批賄賂的引誘。那黃金，白銀，那燦爛奪目的綾羅綢緞，那允予榮譽獎賞的諾言，已奪去了他的決心，他忘了自己的職守，他給邪惡的權勢征服了。

夏娃之失敗正是如此，她竟理智昏迷，不知取捨。

二、羅騰樹下的以利亞 (王上十九章) -- 在信心上昏迷的人生

人完全是靠着信心生活的，沒有信心便不能存活。經營生意要靠信心；圖謀事業要靠信心；進行一切工作也是靠信心，甚至吃飯穿衣，也受着信心的支配。人既是宗教動物，就更不能不談信心。順服信心支配的人大有勇敢做事，失去了信心便失去了能力。

由信心產生的效果何等希奇，希伯來書第十一章所提出的許多見證人，足以證明信心對人生為不可或缺的寶貝。我們要有美好的人生，惟有踏上信心之路，追隨古人那信心的腳踪。

但我們要提防的，信心會有軟弱的時候。當信心昏迷之時，則不但所要追求的美景會全盤倒塌下來，就是未來的期望，也將會一事無成，徒然落空。先知以利亞剛剛憑着信心行了一件非常的神 -- 他不禱告，以色列國全地就大旱三年，他一禱告，馬上便大雨滂沱，百物重甦。只可惜這竟招惹了王后耶洗別的憤恨，因為以利亞熱忠於神，要清除國中誘民犯罪的敗類，就把王后所豢養成干的假先知殺個精光，而激怒了王后，發誓要殺死以利亞作為報服。就是如此，以利亞「見這光景」，便急速逃命，跑到一棵羅騰樹下，躺在那裏，萬念俱灰，乃向上帝求死。只轉瞬間事，情形如此反常，以利亞的信心便一掃而空了。信心失喪，以至求死，環境逼人，何等可怕！

主耶穌曾於被賣之夜對彼得說：「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但彼得卻表示自己信心堅強，便向主耶穌誇口說：「主阿，我就是同你下監，同你受死，也是甘心。」可是說了這句話僅僅幾個鐘頭，便被一個小婢女嚇得三次不認主了。保羅說：「所以自己以為站立得穩，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但願羅騰樹下的經歷作為今日信徒的鑑戒！

三、蓖麻樹下的約拿 (拿四章) -- 在意志上糊塗的人生

蓖麻原是一種很普通的植物，但這裏所說的蓖麻卻是很特別的。原來它是神特為管教先知約拿而安排的。神使它一夜發生，一夜乾死，這個喜怒無常的先知時而大大喜樂，時而怒髮衝冠，甚至求死。因此由這棵蓖麻就測驗出約拿為人的個性，原來他是個在意志上甚是糊塗的人。聖經說他被人稱呼為「沉睡的人」，生活甚為放肆浮躁，是個糊塗的先知。

聖經只略略記他經歷的一個片段，就已暴露出他在意志上的弱點！他在一件事上拿不定主意，以至是非顛倒。他好像一個思想幼稚的小孩，一時逃避耶和華的任命，一時又向耶和華發出哀求，一時又向耶和華發怒，單單對耶和華的態度就已朝秦暮楚，變得如此反覆無常，而且，認不清楚是非好歹，真是糊塗之至。

約拿最大的弱點，就是身為耶和華的先知，卻不肯遵從神的旨意，竟然背棄神的命令；而且，他對一個大城的千萬人民的生靈，毫無愛惜之心，這分明犯了極大的錯誤。他不但意志不夠堅強，不能辨別事理，更是人性極其軟弱，失去了仁心，蓖麻所給予的教訓，應該知所警惕了。

四、無花果樹下的拿但業 (約一章) -- 在品德上成功的人生

人的品德必須經得起考驗。好行為並不在乎矯揉造作，在不知不覺中給人發覺出來了。當腓力引領拿但業去見耶穌時，耶穌馬上給拿但業下了一句評語：「看哪，這是個真以色列人，他心裏是沒有詭詐的。」耶穌怎麼一下子就看出拿但業是個這麼樣的人呢？原來耶穌早在無花果樹底下已經看出拿但業之為人了。這是拿但業所未曾預料的。我們不知道拿但業到底幹了些甚麼，他的行動有甚麼特殊表現，以致惹起主耶穌的注意，但我們所知道的拿但業在無花果樹下的生活，的確已經顯露出他的品格了。俗語說：「有諸內必形諸外。」內心的意向必然影響到外在的形態，而外在的形態一定會反映出內心的意向。耶穌之所以看出拿但業的「心裏沒有詭詐」，因為拿但業在無花果樹下那行為的表現，已經盡給別人看見，且留下佳美的印象了。

亞拿尼亞夫婦同謀欺哄聖靈，同時又是欺哄教會，結果給彼得看出來了，他倆先後受到責備，便立刻倒斃於使徒的腳下。一個人品德的成功與失敗，是無法隱藏的。

當我們在無花果樹下過活的時候，讓我們內裏的誠實從行為上流露出來；讓我們那無花果樹下的生活，從我們身上發出香氣。

無花果樹下那美好的經歷成為千古佳話。

五、橡樹下的亞伯拉罕和基甸 (創十三章，士六章) -- 在靈交上勝利的人生

在中東一帶，橡樹下常為社交的所在，亦為宗教活動的園地。亞伯拉罕築室於希伯崙幔利的橡樹之下，並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藉以與神相交，故亞伯拉罕曾被稱為「神之友」，剛巧希伯崙是「聯盟」之意，由於亞伯拉罕之靈交，造成了神人的結盟。亞伯拉罕與神有密切的靈交，真是得福不淺。亞伯拉罕從靈交中，得來之福，計有數點：

1. 蒙神應許他的後裔將在天上成為大國；
2. 亞伯拉罕將會揚名天下，並使多人蒙福；
3. 他的後裔將多如天上之星，地上的塵沙；
4. 更許以迦南美地，永為基業。

亞伯拉罕每至一地，必為耶和華築壇，生活不忘靈交，難怪他大蒙福祉，一生過着勝利的人生。

聖經又記載另一個在橡樹下生活而蒙福的人，就是基甸。聖經曾提到神聲明與基甸同在，而且呼召他，使用他，藉着他的手，擊敗了仇敵米甸人，使以色列國安享太平四十年。我們必會想像得到，基甸之得被神呼召與使用，就因為他在橡樹下過着與神靈交的生

活。他關懷祖國之被強鄰欺侮，他必天天誠摯地為祖國祈求。在他為祖國復興的期望幾乎落空之時，神便把這熱誠的愛國志士提拔起來，拯救人脫離了水火，非為無因的。這又是一個在靈交上獲得勝利的人生。

橡樹下的人生是值得羨慕的，今日我們亦該為了祖國而起來，被神使用成為一個大能的勇士。

永生之道

陳潤棠

作者簡介：陳牧師擔任神學教育多年，歷任印尼聖道神學院教務主任及代院長，對於文字工作及奮興講道皆有很好的見證

常人總認為一切的宗教都是好的，而且都不過勸人行善而已，基督教也不能例外。若是這樣，那我們實在不需傳福音多此一舉了；因為既是一樣，信奉任何宗教也無所謂的了。可是基督教偏偏就不同，它告訴人行善是對的，因是人的本分，但更重要的它更進一步告訴人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 16 : 31)

或有人說，基督教不是主張信仰自由麼？為甚麼常說別教不對而唯基督教獨尊呢？其實我們說他們的不對，并非存心詆毀，我們不過說明一個事實，人無法自救，人的宗教無能為力，唯靠神的恩典人才有希望。我們的目的乃在於研討，指引迷路者歸向上帝，并非輕看或藐視別的宗教。固然對任何宗教我們都應當尊重，但站在真理立場上，尊重并不等于贊同，不等於承認他們是神阿。我們不能因尊重而把不對的也說成對。主耶穌基督教導我們說：「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

今試以比較的方法來把是非黑白辨明，盼未信者從中得到光照覺悟，已信者信心也得益增強。基督教與其他宗教也不是大同小異，實乃大大不同，茲分數點剖析如下：

1 . 本質不同：其他宗教乃「是非善惡的宗教」。不錯，他們的確注重講行善，因講行善，就得先分辨何為善何為惡。行善的方法無非正面的賙濟貧困，反面的禁絕作惡；正如佛教說的：眾善奉行，諸惡莫作。這就是創世記所講的分別善惡樹，可惜的是因而失去生命。

基督教卻不同，乃「生命的宗教」。它首先告訴我們，人已死在罪惡過犯之事，而惟有藉着悔改信靠耶穌基督，才能得生命，這就是創世記裏的生命樹。

那麼基督教不講行善，叫人行惡嗎？不是的！沒有生命的人(死人)甚麼善行不出來，得救在先，行善在後。有些宗教行善的目的，更是「為己」而行善，目的無非為自己積些功德，所以動機還是有點自私的。而基督教行善乃「為主」而行，為的是榮神益人，這有天淵之別。

2. 內容的不同：其他宗教所注重的律法、條規、誡命，故乃「律法的宗教」。猶太教不必說，佛教的六波羅密，八正道；儒教的修齊治平之道與八行八德；回教的天道五功，都是些誡律法則，不過繁簡不同而已。但一切的律法不過叫人知罪，並不能救人脫罪。

基督教乃「福音的宗教」。它告訴你人有罪，如陷於泥不能自救。但神有慈愛憐憫，差祂獨生子耶穌來作人類的救主，人只要誠心悔改，信靠祂就可得救，不是靠守律法，這就是好消息，就是福音。

3. 救法的不同：其他宗教因所講的是律法，故乃「Do 的宗教」。你必需自己「作」些東西才可換取救恩。聖經中那位少年長官乃典型的例子，他來問耶穌說：我當作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這是自力的宗教，靠自己想救自己的宗教，可惜都成為妄然。

基督教乃是「Done 的宗教」。意即主耶穌為我們已經成就一切救功，我們只憑信接受，就可蒙恩。當主被掛在十字架上時說：「成了。」表明他已完成一切救贖的工作，完成了律法的要求，不需要我們再作或補充甚麼。一信就可得救，豈不太簡單太便宜嗎？對的，在我們是簡單，可是在主卻不簡單，祂為我們卻付上了最高的代價，就是祂自己的血與生命。這是他力的宗教，是神所定的唯一的救法。

4. 實踐的不同：其他宗教乃「做好人的宗教」。行善當然是做好人，但問題是「好人難做」。如果能做好人，等於能不犯罪，可是世上無論怎樣好的人仍是罪人，故此只有「好罪人」，並沒有真正的義人。做好人者不過做做樣子，因實在活不出來。

基督教乃使人「變新人的宗教」。我們承認我這個人一無是處，罪該萬死。但一蒙真理聖靈的開導光照，立時痛改前非，如同浪子回頭，整個人的生命完全改變，成為一個新造的人；舊事已過，一切都變成新的了。這種突然超然的改變，不是人自己「做好」的，不是人力所能為的，乃無窮的大能「改變」的，截然不同。

5. 特性的不同：世人的宗教都是「人找神的宗教」，在神學上講這是自然的神學或普通的啟示而已。人類憑有限的頭腦，盲目摸索尋找上帝如同瞎子摸象，結果摸出許多假神偶像來。為此，凡俗的宗教，都是人思想的產品。它們還在摸索尋求上帝，尋找真理，但卻越走越遠。如不回頭，永遠在迷失中。

基督教則大大不同，乃「神找人的宗教」。神學上講，這是啟示的神學或特殊的啟示的真理。因上帝乃自啟的上帝，祂本着無限的大愛，藉聖經啟示祂自己。當人類始祖亞當夏娃犯罪，馬上主動的來尋找問說：「你在那裏？」其後人偏行己路，不斷打發先知來

呼喚人回頭。到最後，神差派祂獨生子耶穌基督來尋找人。因此耶穌親自宣告說：「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6. 動機的不同：有兩個很重要的字把基督教與其他宗教區別出來，這是「愛」與「怕」兩字。從心理上或動機上講，其他宗教源出於「怕」這個字。換句話說，他們崇拜日月星辰，山川風雷，岩石怪樹，動物昆蟲，都是因怕的緣故。佛道教的偶像，十之八九又兇又惡，青面獠牙，手執關刀，在陰森黑暗的廟宇裏，進去的人看見已怕了七分，惟恐開罪這些假神偶像，連忙拜燒香，更怕它們晚上來找麻煩，故此拼命的拜。中國人的拜鬼甚至敬拜祖宗，無非是怕它們來作祟擾害，故此不得不拜。這都是充滿懼怕的宗教。基督教完全不同，乃是講「愛」的宗教。因為上帝本身就是愛，愛憐世人，甚至連自己的獨生子都犧牲掉，我們信是被這愛所感化的。信了以後，以愛來事奉主對待人，過著愛的生活。愛裏就沒有懼怕，這是聖經的真理。朋友，如果你還是活在充滿懼怕當中，沒有保證，沒有平安，缺少安全感，這正表明你需要神愛的拯救。你信靠祂，得着祂的愛與護佑，甚麼害怕也消失了。

7. 結局的不同：由上種種因由，其他宗教必導至演變成「迷信的宗教」。何謂迷信？即信所不知，信所不明，盲從瞎信也。列成簡單的公式如下：

無知+信心=迷信

基督教絕不是迷信的宗教，反過來乃是「破除迷信」的宗教。正如保羅說：「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提後 1：12) 知道是通過思考理智的，故此，我們的信不是迷信而是真知確信，其公式乃是：

理智+信心=理信

總之，其他宗教是屬世的，基督教是屬天的；其他宗教還在尋找真理，但耶穌就是他們尋找的對象，因祂就是真理；其他宗教是分別善惡樹的果子，魔鬼說吃了(信了)不一定死，但許多人被誘上當而滅亡了。朋友，快快醒悟吧！何必滅亡呢！

生命樹已不存在，那我們應怎麼辦？但神仍然憐憫世人，已將「生命的糧」賜下以取代生命樹，這生命的糧不是別的，就是主耶穌基督自己。

在約翰福音六章，主講「生命之糧」時，不少人聽了莫名其妙，甚至厭煩而離開祂。主隨即回頭問門徒們說：「你們也要去麼？」西門彼得馬上回答說：「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跟從誰呢？」這是最好也是最準確的答覆。巴不得這也是我們的反應與答覆。

「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申 30 : 19)

萬福常流的四種靈恩

李啟榮

作者簡介：李牧師多年擔任神學、教會及慈惠工作，對聖經原文很有研究。現雖退休，仍在文字崗位上事奉主

信徒熟唱的三一頌之中文詞句，至今仍還沒有一首統一的詩詞。可沒有大問題，只要我們同心同聲頌讚三位合一的真神。在英文的首句是 Praise God from whom all blessings flow。若譯為讚美真神萬福常流，比之其他譯文或較貼近原意。神從天上不斷流下給世人有形和無形的福氣，比之美加之間川流不息的尼加拉瀑布還悠久與廣大得多至千千萬倍。

中文神字左邊示字上橫劃表意上天下地，下三豎是日月星。多是屬天和屬靈等字的部首。神字右邊申字諧音和會意，含義萬物和萬福是從神引伸出來的。本文只從羅馬書八章 28 至 32 節略言萬福常流諸般靈恩的四種，在英文都冠以 g 字，因都是從個大 G 字頭的 God 字而來的。在中文冠以個恩字：

恩惠 grace 「神豈也不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賜給我們麼？」白白的就是不勞而得之恩惠，「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恩惠又譯為恩典，「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林後 9：8-9) 神也白白的賜給我們還有恩賜。

恩賜 gift 神予世人最崇高偉大的恩賜莫如基督。「感謝神因有說不盡的恩賜」(林後 9：15)。此單數的恩賜原文字是指基督。神也願意和樂意將其他諸般恩賜賞給愛慕而事奉祂的信眾。其條件是和祂 (基督) with Him，可惜不少名義上的信徒得了些恩賜之後，漸次離棄甚至忘記了基督 without Him。回頭吧！重新歸入基督的懷抱。

恩益 good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若得不着神的恩益，恐怕沒去追求曉得，就是要經驗聖靈的啟導，慰藉和考驗。若遭遇不如意的人事，即怨天尤人，務要忍耐等待神的美意運行，直至成就「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來 12：10) 這就是恩益。

恩榮 glory 「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不獨是個人的榮耀，更是全家，全會和全體 (團體) 的分工合作，愛心合一方能獲得基督給予榮耀的應許 (約 17：22)。我們在主裏面所享受的，都是神的大愛和鴻恩在十字架上分流與信眾的：

十字架，十字架永是我的榮耀，我眾罪都洗清潔，惟靠耶穌寶血

兩個最重要的命令

鄭果

作者簡介：鄭牧師現任中國信徒佈道會的總幹事，年來對於差傳工作有很大的託負和很好的見證

主耶穌在聖經中對我們有許多的命令與盼望，其中最重要的只有兩個：一為彼此相愛；一為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前者是在被害以前所說的，後者是在升天以前所說的，兩者都是祂在世最後的話語，最後的話語是最重要的話語。

不知道每位基督徒是否把主耶穌離世最後的話，看為是最重要的話？

記得筆者老家是信佛教，家中無愛可言。母親很會生兒女，每兩年一個，一連生八個。因為兄弟太接連，以致哥哥弟弟常是一樣高大，外人分不出誰大誰小；於是乎，兄弟之間時常吵嘴打架，開得家庭「烏煙瘴氣」。先父喜歡兒子向外，讀書、做事、交朋友；先母希望兒女向內，幫理家務，飼雞養豬。剛好兄弟姊妹之間，逢單數者愛向外，得先父之範，先父常站在這一邊，幫我們說話；先母喜向內者，常助那一邊，公然袒護他們。有日，適先父病危，知在世日子無多，諒與先母早已商妥，叫所有兒女在他病床前，諄諄誥誡我們，說「家和萬事興」，要我們「彼此相愛」。事隔一週，他老人家即離開世界。我們為兒女者，以他最後的話為「金科玉律」，緊緊而服膺。弟弟有時要頑皮胡鬧，我們為兄長者即以先父遺言相勸勉，結果家庭一團和氣，手足相親相愛。

當筆者歸主以後，感年過廿八始真正重生，非急起直追不可；因此，對神的話有飢渴的心，對四福音尤覺有趣，讀之又讀，發現主耶穌許多教訓中，以最後兩個命令為最重要，常勉勵自己應努力遵行，講道也常以此為主題。

一、彼此相愛

彼此相愛的真理，在約翰福音第十三章記載得最透徹：初提洗腳，繼設聖餐，最後頒布命令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 13：34-35）

初期教會常聽見外面的人說：「看呀！他們多麼相愛。」

使徒約翰晚年常在講台上說：「小子們阿，你們要彼此相愛。」

因為父神是愛，神的兒女之特質應該也是愛。可惜教會千餘年來的演變，已漸漸走了樣，末世的教會大多數已失去初期教會的愛心，傳道人相輕，弟兄姊妹不相愛，教會對

傳道人的予以無情打擊……這些已是司空見慣，所謂「同室操戈」，「兄弟鬩牆」，真是為親者痛仇者快。

聞美國大佈道家葛理翰博士，有日在紐約街頭走，迎面來個黑人，葛氏送給他福音單張，對方問說：「你是誰？」他答：「我是基督徒。」對方責問說：「這世界有甚麼基督徒嗎？我看不見有一個基督徒，因為沒有人彼此相愛，若有人彼此相愛，就被認出是主的門徒了。」葛氏聽後感歎不已，勸勉全球基督徒要切實彼此相愛。

約翰福音十三章洗腳的事，是彼此相愛最美麗的圖畫，也是彼此相愛的寫照：

它有謙卑之意：洗別人的腳，非有謙卑就無法做到。不能相愛常是起源於驕傲，難怪神學家奧古士丁說：「基督徒的美德，第一是謙卑，第二是謙卑，第三還是謙卑。」

它有相助之意：相愛之道，不但在消極方面，要避免相咬相吞；更要緊的是在積極方面，要彼此幫助，貢獻一己的恩賜，去服事對方和教會。切勿自私自利，單顧自己，不顧弟兄姊妹的需要。

它有潔淨之意：洗腳是潔淨的意思，看見弟兄有軟弱，要想辦法把他挽回過來，應用馬太福音第十八章的指示去勸導，不在背後批評論斷，落井下石。當我們去勸告弟兄之時，請記得要用適當的水，有的適合熱水，有的適合溫水，有的適合冷水。無論如何，去勸勉他人，總得存着愛心，並預備背十字架。

它有包容之意：當晚主耶穌門徒的腳，在事後沒有宣揚那個腳最臭，可能猶大和彼得的腳是最臭，也可能各個門徒的腳都臭，耶穌都一概包容。給我們看見相愛之道在乎包容，包容到底即完全赦免，赦免之法在於替對方找個理由，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如何赦免猶太人？替他們找個理由：「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

二、完成大使命

主耶穌在升天以前，賜給教會的大使命是：「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 16：15）

初讀馬太福音廿八章的上文，以為這個大使命是頒給十一個使徒，仔細地讀二十節，看見耶穌的本意是，「凡我所吩咐你們的」是指上面所述的大使命，「都教訓他們遵守」是指後代的基督徒也要傳福音給萬民聽，叫萬民成為主的門徒。

有人認為傳福音只在本地就好了，何必要到海外到遠方？請讀使徒行傳第一章八節：「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據深識原文者說，這個「並」字與「和」字譯得非常好，中文的翻譯更合原文的意思，意即傳福音要本地與外地同時開始，國內與國外同時進行。（西方教會有 Home Mission and Foreign Mission）初期教會並非一地傳遍了，然後到第二地去傳。西方教會也是把握這個原則，一面在本國傳福音，不數年，就差派宣教士到外國去佈道。如果他們要等到自己本國的人完全聽見福音，然後才差人去外國傳福音，恐怕東方人到現今還沒有聽福音的機會。

在此應加以說明，為甚麼主耶穌之時，把撒瑪利亞看為猶太人的國外，不列在他們的國內？因為在主前約六百年，北國以色列人拜偶像，得罪了神，神准許亞述人攻進以色列國都撒瑪利亞，將以色列民擄到亞述國去，並把外邦人遷來一部分居住在撒瑪利亞，撒瑪利亞成為混居之地，居民也漸成為混合之種，那是猶太人所不齒，被視為外邦人，與他們無來往。因此，主耶穌在宣布大使命的時候，要猶太的教會在國內與國外，都為主作見證傳福音；今天我們華人教會豈可違背主的命令。豈不應該遠近同時傳，海內外同時進行？

研究華人教會宣道的歷史，華人教會在本地傳福音，多數盡了應盡的本分；但對海外宣道則作得甚少，可說是「鳳毛麟角」，未盡上我們應盡的責任。近十幾年從東南亞到北美洲，聖靈已吹起差傳的靈風，有近百的華人教會起來從事差傳，這是非常好的現象，剛剛學習不免有些缺點，我們應該接受先進的批評與建議，改進我們的錯誤。茲就年來所見所聞，有幾點與各地從事差傳者互勉之：

1. 儘量鼓勵無膽量從事差傳的教會，參加差傳的行列，使差傳成為風氣，共同完成大使命。

2. 設法幫助差傳的教會不灰心退後，改正缺點，再求進步。須知不是差傳不應做，乃是我們不懂得做，求主給我們智慧與能力。

3. 差傳的教會應有合一的行動，使小力量成為大力量，可以為主作一點事。最好是摒棄成見，一同坐下來禱告研究，組織聯合差傳機構，進行差傳事工。

4. 差傳固然需要錢，更重要的是人，差傳的教會必須在自己的教會中造就宣教師的人材，在今後的日子，真正進入差傳的真理，差遣華人宣教師出去傳福音。

5. 彼此分享在主裏受苦團契所得的恩福，鼓勵青年人、神學生和傳道人為主受苦，到邊疆去，到僻壤去，到異族去。不是揀選大都市，乃是揀選人家不願意到的窮鄉僻壤，目的是為了遍傳福音。

6. 華人基督徒都應該為華人的差傳工作代禱，並用金錢支持這種事工，不是站在旁邊批議評論，乃是實際的參預或委身。

7. 差傳的教會應盡力顧及宣教師的待遇與福利，宣教師本身不應計較這些，差傳的教會卻不可無愛心的表示。

彼此相愛是關乎對內，完成大使命是關乎對外，一個教會能內外都好，可算是個好的教會。一個基督徒若裏外都有見證，可算是個愛主的基督徒。

主耶穌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約 14 : 21)

教會增長的途徑

蔡興士

作者簡介：蔡牧師工作多年，現任聖公會沙巴教區的會督

舊約出埃及記，記載一位上帝所揀選的僕人，名叫摩西，負起上帝託付他的偉大使命，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脫離法老王強暴的轄制、殘酷的虐待。當時以色列百姓，人丁可能超過百萬，事務繁多，摩西發生一個困難的問題，就是在百姓之間，常有糾紛或其他困難的事，要找摩西判斷解決，摩西一個人從早到晚，非常之忙，幾乎廢寢忘餐。後來，上帝的靈感動他的岳父，提出一個寶貴的意見，就是要摩西訓練一批有才幹敬畏上帝的人，派他們做千夫長、百夫長、十夫長，協助摩西辦理解決事務，這樣就減輕了摩西很多的負擔，專心仰望上帝，帶領以色列百姓向上帝所指示的路程前進。

新約時代，使徒們得了聖靈的充滿，大得能力，向外宣傳福音，見證耶穌是上帝的兒子，已經從死裏復活。彼得第一次佈道作見證，就有三千人悔改受洗歸主，依據聖經的記載，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當時教會非常興旺，不但人數大大增加，且也彼此相愛，互相幫忙照顧，特別是使徒們，更是忙碌，要教導及栽培信徒的信心，又要兼顧其他的俗務，只因人數太多，以致忽略了照顧寡婦，十二使徒叫其他的門徒集合，開了一個會友大會，宣布開會的理由；對他們說，我們撇下上帝的道，去管理飯食，是不合宜的，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協助管理教會的事務，這樣教會在耶路撒冷，大大興旺，門徒數目不斷增加，甚至也有祭司信了主，這是多麼令人興奮快樂的一件事。今天，教會若有這樣的情形，深信信徒們必定非常之歡喜快樂。

上面所提的二件事實，是今天教會應該學習的榜樣，教會若要興旺，就必需學習早期教會信徒彼此互相關懷，協助教會管理堂務，彼此分工合作。特別是今天的教會，人事複雜，教會有各部門的組織，非有一班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協助管理教會的事務不可。

以弗所書四章，指示我們，上帝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目的是在建立基督的身體 -- 就是主的教會。四章十六節又說：「全身靠主耶穌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着各體的功用，彼此互相配搭，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這段經文，說到每個信徒，都有不同的恩賜，不同的功用，最要緊的是互相配搭，彼此合作，這樣教會就興旺進步，信徒也彼此都得益處。

一座禮拜堂或任何一座建築物，無疑地不是由一塊磚或一片木板而能够建造而成的，乃是由許許多多的磚和各種不同的材料互相配搭而造成的，這是一個極其淺顯的道理。教會也是如此，上帝賜給我們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恩賜。語云：「天生我才必有用。」意即每個人都有用處，甚至殘廢了的人，只要肯奉獻給主用，主必悅納，賜福，變化，使用。

「暗室之后」作者蔡蘇娟女士，雖然她患了一種無法治療的惡性瘡疾，甚至連見到光週身就疼痛，但她的信心和完全的奉獻，成爲多人蒙福得恩的橋梁，她美好的生活見證，不但引導她全家七十多人歸主，凡是讀過她的作品，受過她勉勵的人，無不蒙恩得福，她將自己擺上放在主的手中，神蹟就發生，如同五餅二魚一樣，滿足多人的需要。下面是另一位老姐妹的見證：「行年八十二，我要從一次車禍中，完全康復是相當困難的；我的活動被限制在輪椅裏，再也不能在我女兒家做甚麼事，使自己成爲有用的人。我覺得自己好像是個累贅。一個念頭開始重現我的心上：上帝要我繼續活着一定有甚麼理由。我尋求答案，更勤於祈禱，並用我視力微弱的雙眼盡可能多讀聖經。然後上帝的應允來了。有一天，我一個孫兒對我說：『奶奶，你知道，你是家庭書記。沒有你，我們絕不會知道家裏發生了些甚麼事。』」

「那句恭維話，對我有莫大的意義，我突然明白，我畢竟還有一項有價值的職務可執行。在今天這個時代，家中的成員經常搬到全國各個角落，經常以電話保持聯絡又太過昂貴，我開始將這列為必做之事：每天當我感到力氣够的時候，花點時間寫信。我真的感激不已，因為某種目標，某種成就感和有用的感覺，又重回我的生活中。寫信只是件簡單的小事，可是上帝指示我，它在維持家庭關係方面，有多麼的重要和有意義，當個家庭書記可能不僅是我最後的使命，也是我一一生中所做的重要的事。」

使徒保羅以上帝的慈悲勸告羅馬教會的信徒，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上帝所喜悅的。接着在羅馬書十二章第六節至十六節更勵信徒應將上帝賜給各人不同的恩賜，盡忠職責，在教會中，社會中，為主作美好的見證。一個清楚蒙恩得救，有豐盛屬靈生命的人，自然願意奉獻才能和時間被主所用，為主而活。

彼得前書二章告訴我們，主乃活石，信徒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爲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耶穌基督奉獻上帝所悅納的靈祭。但願今天每個信徒都成爲一塊活石，做一個有生命有活力的基督徒，不要做教會的絆腳石，妨碍教會的進展，羞辱主的名。

今天教會要增長，可能有許多的理論和方法，最簡單最根本的就是信徒發揮上帝所賜給各人不同的恩賜。不要小看自己，埋沒才幹，只要甘心樂意將自己奉獻給主，讓主祝謝、擘開，神蹟就出現，今生不虛度，來世得永生。

當以基督的心為心

宋華忠

作者簡介：宋牧師早期從事神學工作，現在美國擔任教育工作，是教會的一位多產作家

我們今天在這個否認神存在的時代中，怎能知道我們所信的確實存在的呢？是因為基督耶穌將「神的實際」(The reality of God) 顯示了出來。基督耶穌「本有神的形像」-- 祂本來是與神同等的；換句話說，祂本來就是神，是三位一體中的第二位 -- 卻「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成為人的樣式.....。」(腓 2：5-11) 因降世為人，而將這位從來沒有人看見過的神表明出來」(參看約 1：18)。

神是靈，是超越的，因之神的形像也完全超越有形之人的形像 (form)；神學家巴特論到神時說：「神在天上，人在地上，兩者在本質上完全不同。」所以在人間我們找不到神的形像。(雖然人本來是照着神的形像而造，但因為人犯罪墮落，早已失去了神的形像。) 在地上不可能有神的形像，在天上也沒有人的形像，因為神與人之間有本質上的區別。

可是基督耶穌本是與神同等的，本有神的形像，卻不以自己與神同為強奪的，(這裏英文的意義比較清楚：Christ, Jesus, though he was in the form of God, did not count equality with God a thing to be grasped. 意思是說：祂雖與神同等，有神的形像，但並不以與神同等為必須緊緊抓住，不能放棄的一件事。) 反倒虛己 -- 這是最最澈底的虛己，因祂有至高至尊之神的位置，有神的形像；卻願意降到至低至賤之奴僕的地位，取了人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

神與人的形像原來在本質上完全不同，然而因為基督耶穌取了人的形像，使人間才可能有神的形像。所以我們說「在基督裏」才可能有神的實際，因為基督耶穌從天上到地上，從神的形像取了人的形像；因基督耶穌的降世，而將神的實際帶到了我們人類存有之境域之中。

基督就是神的實際，因基督甘願虛己降卑，使我們人間也有神的實際。

保羅所說，基督耶穌的心，就是這個完全澈底虛己降卑的心，神的形像因此得以表明了出來。今天我們在這個否認神的世代之中，怎樣才能有神的實際呢？就是我們這些在基督裏的人，應當表現出基督耶穌的心來。

保羅說：「你們當以基督的心為心。」也就是說，只有我們這些在基督裏的人，若能像基督耶穌那樣降卑虛己，那末在我們中間也就有了神的實際。這也可以說，神確是在我們中間了。我們從三方面來看基督徒怎樣才是虛己降卑：

存心謙卑

謙卑 (lowly-mindedness) 可以說是最不易達到的一種美德。

魔鬼本來是天使，但因為不能謙卑，想要高抬自己與神同等，因之反而墮落 (參看賽 14：12-15)。

亞當夏娃犯罪墮落，也是這個原因。他們自以為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之後，眼睛能像神一樣明亮，且能像神一樣知道善惡。其實是因他們不肯存謙卑的心，反倒墮落犯罪，失去了神的形像 (創 3：5)。

甚至聖徒，也覺得自己比別人更謙卑而引以為榮，覺得可誇。在謙卑的存心方面，沒有一個人能夠真正做到。所以我們說，謙卑是一件最難達到的美德。

只有基督耶穌，祂本來是與神同等的，卻並不以此為一件必須緊緊抓住不肯放棄的事，反倒虛己，降卑為人，這才是真正的謙卑。

一般受造之物，都想高抬自己，與神同等；惟有基督，本來與神同等，反倒降卑自己成為人的形像。如此，才將神的實際帶到了人間。

耶穌在山上寶訓中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甚麼是清心呢？就是真正的存心謙卑。因為「清心」(Pure in heart)，才有可能不高抬自己，沒有自高自大的欲望，不為自己強求不屬於我們的尊榮；這樣的人才能見神。

人間一切的罪都是出於一顆自私的心。因為內心不潔，不存謙卑；人才想高抬自己，尊求不屬於己的尊榮，為要達到自己的欲望；神的實際不可能在這些人的中間。人也看不見神，因之否認神。

存心謙卑就是以基督之心為心，神的實際就到了這樣的人中間 (人恢復了神的形像)。因之，今天的基督徒應能像基督一樣，存心謙卑，神的實際就在我們中間表彰出來了。

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

中國人的語說：「癩痢頭的兒子，還是自己的好。」意思是說：人總是看自己比別人強。這是人的本性，是人類墮落以後的本性。要一個人看別人比自己強，比登天還難。

就是作聖徒或神的僕人的人，也是如此；總是以為自己最聖潔，或是以為自己所傳的信息最好，最合真理（筆者自己也是如此 -- 或是以為自己所寫的文章最好。）要叫一個屬世的人來看別人比自己說，絕對不可能。

然而，保羅在此勸勉我們這些作基督徒的人：「要看別人比自己強。」我們當怎樣才能做到這一點呢？就是要「以基督的心為心」。我們自己的心決做不到這一點，但有了基督的心，就能做到。耶穌基督自己不但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緊抓不放），而且虛己降卑，成為人的樣子；不但成為人的樣子，而且也取了奴僕的形像。奴僕是人間最卑微的地位。耶穌自己說：「我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這種降卑實在到了最澈底的地步；一個人肯降至最卑微的地步，就是因為他看別人都比自己強。

這是基督的心，也是我們基督徒當有的心。當我們能以基督的心為心的時候，我們才肯取奴僕的形像，為神而服事人。有多少神的僕人因為他們有了基督的心，肯去服事人，如同去非洲傳道的李溫斯頓、史懷特，因他們將基督的心表彰了出來，使那些被服事的人，從這些有基督心腸的人身上，看到神的實際，因之也能使別人認識神，獲得神的救恩。

不單顧自己的事

保羅對腓立比信徒說，若要有基督的心腸，就「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這句話與耶穌親自所教導的金箴有同樣的意義：「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另一句與此有相同意義的話，就是：「要愛人如己。」

這裏是另一件在屬世的人中間所不可能發生的事。有何人真能愛人如己呢？人只能愛己，卻不能愛人。如果人間能有彼此相愛，弟兄相愛，姐妹相愛的心的話，神的實際就在我們中間了。

基督不但虛己降卑，不但取了奴僕的形像；而且「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保羅又在羅馬書第五章第八節說：「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耶穌基督真正做到了愛人如己的這一件事。罪人本不可愛，然而祂仍愛他們，甚至於甘願為他們死在十字架上；這樣的愛才真是無私的大愛。

耶穌基督確實做到了完全不顧自己，單顧別人的這一點。因為祂顧念所有世人的事，甚至於願意擔當眾人的罪，且為他們受死，拯救他們免於滅亡。祂將神的大愛表明了出來，神的實際被帶到了人間。

我們今天的基督徒若是能以基督的心為心，也當在我們中間表明出神的愛來，能够愛人如己，不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這是我們的主所賜給我們的新命令。若是今天的基督徒能彼此相愛，弟兄相愛，姊妹相愛，並愛人如己；神的實際就在我們中表彰出來了。

我們今天所處的時代是一個無神，否認神，拒絕神的時代。入世的神學家龐海福說，今天世人將神從世界中擠了出去，所以在人間看不到神。他又說，這個世代是成熟了的世代，人類一切的問題不再需要用神來作一種「有效的假設」為解答，今天這個世代不再需要神來作我們的支持。

在這樣的世代之中，我們怎樣找到神，怎樣能使神的實際降臨到人間呢？只有我們今天作基督徒的能以基督的心為心，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不單顧自己的事。這樣的話，神的實際才能從我們中間表彰出來。

愛力

徐萬黎

作者簡介：徐牧師早年從事教育工作，獻身後，在教會中事奉，近年來專心文字工作，有很好的見證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約壹 4：8）。一個人若能把愛的力量盡量發揮時，愛就能產生出下列各種美德來：

愛對國家是守法 愛對丈夫是順服 愛對鄰居是和睦
愛對社會是關心 愛對妻子是捨己 愛對弱者是扶助
愛對長者是尊敬 愛對朋友是忠誠 愛對強者是勇敢
愛對父母是孝順 愛對兒女是仁慈 愛對仇人是饒恕
愛對弟兄是忍讓 愛對病者是同情 愛對自己是聖潔

「愛」在我們中國字內就是一個，但在希臘文中是三個：

- 一，普通的愛 (Eros) -- 這個「愛」字是指愛物質的愛。
- 二，情感的愛 (Philos) -- 這個「愛」字是指人與人間的愛。
- 三，理智的愛 (Agape) -- 這個「愛」字是指不改變的愛。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 3：16）。神愛世人就是這個理智的愛。

普通的愛，情感的愛，都會改變，惟有神理智的愛是永不改變的。當耶穌在十字架上最痛苦的時候，祂還為祂的仇敵禱告說：「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 23：34）

今天世界上缺少的，不是牛奶麵包，而是愛。因着缺少愛，世界到處才充滿了兇殺、淫亂、偷盜、貪心、.....等等的非法現象。

電燈沒有電源，靠着手搖發電，可以有點微光，但不能持久。人心中若沒有神的愛，靠自己情感的愛，還可以表現一點愛心，但是也不能持久。要想你愛的生命豐盛，你必須把你愛的「插頭」，接在神愛的源頭上，會使你成為一個滿有愛心的人。

今天世界上缺少的不是科學家、軍事家、政治家、經濟家、哲學家缺少的乃是以仁愛為懷的「愛心家」。

國父孫中山先生把人分為「先知先覺」、「後知後覺」、「不知不覺」三種。兄弟把人對人的態度也分為三種：愚昧人憎恨人，平庸人傲視人，智慧人愛護人。

智慧在那裏？經上說：「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箴 9：10) 因為智慧是一種屬天的真知，是一種正確而公平的識別力。

我們要想成爲一個滿有愛心的人，只有從敬畏神作起而得著屬天的真知 -- 智慧，進而真正的認識神，使我們的生命，能溶化在神的生命之中，使我們的目光能看得遠，使我們的心竅能想得通，那時我們始能成爲一個有愛心的人；因為神就是愛。也可以說，神就是愛的源頭，愛的根由，愛的動力，正如一個發電廠是電力的源頭一樣。電燈若能接在電源上，電燈是會持久明亮的。照樣一個人的生命，若能接在神的生命上，祂愛的能力也是會持久而豐盛的。

必須追求的兩步靈程

蔡清寧

作者簡介：蔡牧師早年從事教育工作，信主後熱心傳福音，為主受了許多苦，現於台北除牧養教會外，常到各處作奮興及佈道工作，幫助教會

我們看見許多信徒認罪以後還去犯罪，犯罪以後再來認罪，好像聖經所說的：「狗所吐的牠轉過來又吃，豬洗淨了又回到泥裏去輓。」(彼後 2：22) 為甚麼會這樣呢？主要的原因就是他信主以後，沒有追求「與主同死」和「與主同活」這兩步靈程。所以每一個真正跟隨主的人，必須日日去實驗與主同死，也必須日日情願去與主同活。大凡肯與主同死的人，舊生命才能除去，又肯與主同活的人，新生命才能流露。老實說，上帝救世的目的，基督工作的完成，聖靈工作的結果，就是要在信祂的人身上實現這兩件事，使我們成為一個「與主同死」又「與主同活」的人。明白此理的人，你就會更有心來追求與主同死和與主同活兩步靈程。下面我要把這兩步靈程的基本要道說明清楚，但願聖靈引導我們明白「與主同死」和「與主同活」的真理，以便使各位讀者在這的方面有所追求，有所實驗。

第一步的靈程：「與主同死」(羅 6：4)

有關與主同死的真理，我要提供三點來和大家討論：

1. 與主同死是甚麼意思 -- 與主同死真正的意思是我們的老舊人要與主同釘十字架和祂一同受死，我們死在主的死裏。這樣看來，一個歸入主的死裏之人，就是向罪已經死了，不能再犯罪。保羅說：「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羅 6：7) 又說：「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還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羅 6：2) 各位，死人還能再犯罪嗎？還能再愛慕世界嗎？不會的，所以惟有與主同死的人才能向罪是死的。大凡人對肉體很難勝過，所以世人有「勝過勇士易，勝過肉體難」的歎息。惟有真正與主同死的人，就可不費力而得勝有餘了。保羅是一個真正死透的人，他的心向世界死了，他說：「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 6：14) 可見世界對他如僵硬的死東西，絲毫也不能再誘惑他了。同時保羅也把「肉體」「情慾」等與主同釘十字架了，他說：「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 5：24) 情慾的表現是甚麼呢？就是姦淫、污穢、邪蕩、仇恨、爭競、憤怒、結黨、紛爭、嫉妒、醉酒、荒宴等這些，行這事的人必不能承受上帝的國。人能把「世界」「肉體」「情慾」完全與主同死，才是真死。死的人才可作得勝、成聖的基督徒。

2. 如何能做到與主同死 -- 我們查考羅馬書六章三節，就發現一個亮光，也就是得着一個答案：「受洗歸入祂的死。」原來，神有一條路擺在這裏，那就是說，一個基督徒要受過五種的洗，他的老舊人才能死透。有不少人以為洗禮只有一種，就是水洗，其實聖經告訴我們「洗禮」有五種：有水洗、血洗、靈洗、火洗、死洗。你我必須要親自經歷這五種的洗，老舊人才能完全死透。

水洗：(彼前 3：21) 水洗是表明悔改的一種禮節，水洗也是一種見證，見證受洗的那個人已經悔改歸向神了。所以，水洗外表是見證，其內在的意義卻是人真正向神悔改，從前奔跑世界道路，自己道路，偶像道路，無神道路，現在改變方向，向着神奔跑十架道路，天國道路，永生道路，於是來一個水洗，表明與主同死。

血洗：(來 9：14) 血洗是靠主寶血潔淨良心除去死行。寶血的功效既能除去罪惡死行，就是叫我們的舊人死。若我們對主有真正的信心，當我們痛哭流涕認罪禱告時，聖靈就藉着主的寶血洗靜我們了。

靈洗：(徒 1：5) 耶穌應許門徒受靈洗，因知門徒雖曾經逾越節 - 血洗，但未曾經五旬節 -- 靈洗，受靈洗才有力量作見證。主耶穌本身在約但河受過水洗，隨即聖靈降臨在祂身上使祂受靈洗，以後再到職野受火洗，最後在十字架受死洗 (祂是神子無須血洗)。

火洗：(太 6：11) 火洗的意義是指我們要受種種苦難試探等折磨，以除滅我們的罪惡渣滓，並煅煉我們使有聖潔的品格。神既要藉苦難的火洗 (彼前 4：12)，來除淨我們的渣滓，煅煉我們成為精金，我們就不可以拒絕苦難，逃避苦難。反倒要喜歡背這種苦難的十字架，讓這種十字架來對付我們，以達到與主同死的地步。

死洗：(路 12：50) 這節經文說：「我有當受的洗，還未成就。」這就是指主耶穌必須受死說的，這死就是死洗。我們也要甘願「死在主的死裏」，時時刻刻像主有犧牲的決心。主為我們死了，我們也要隨時準備為主而死。

3. 與主同死在生活上有何實驗 -- 在我們的生活上，至少有六件，要切實去實行，才能體驗到你已經與主同死了。

第一件事：我們的心當向罪死 (羅 6：10-11)

第二件事：我們的心要向主活 (羅 6：10-11)

第三件事：不容罪在身上作王 (羅 6：12)

第四件事：決不再作不義器具 (羅 6：13)

第五件事：獻上身體給主使用 (羅 6：13)

第六件事：天天甘願為主犧牲 (林後 4：10)

我們若能天天實行以上這六件事，必能體驗與主同死的好處和與主同死的寶貴。

第二步的靈程：「與主同活」(西 3：1)

上面我們已經討論過與主同死的真理，現在我要再繼續來說明與主同活的道理。我們若單單追求「與主同死」的靈程，而不追求「與主同活」這第二步的靈程，恐怕我們所得的救恩是一半的救恩，而不是完全的救恩。使徒保羅指出追求「與主同活」的靈程，必須要在追求靈命長進的事上着手，因為靈命長進到最高峯的時候，自然就會與主同活了。下面我要再提出兩點來和各位讀者交通：

1. 與主同活的先決條件 -- 你想與主同活嗎？你必須追求靈命長進過了五個階梯，才能實現。保羅本身就是這樣，他的靈命長進就是過了這五個階梯，所以他才能與主同活。那末這五個階梯是甚麼呢？

第一個階梯：就是基督活在心中 (加 2：20)，請問現在存在你心中是甚麼最有地位，是金錢呢？或是某一個人呢？或是某一件東西呢？今天有許多信徒不能與主同活，就是基督在他心中不能佔最重要的地位。他們的心被世界霸佔，被名利霸佔，被自我霸佔，這樣的人永遠沒有辦法與主同活。

第二個階梯：就是基督成形在心裏 (加 2：19)，甚麼叫做基督成形在心裏？那就是有基督的樣式，有基督的形像。但是你必須內在先有基督的生命，然後你的外在才有基督化的生活表現，這是靈命長進的第二個階梯。

第三個階梯：就是披戴基督 (加 13：27)，這是保羅追求靈命長進的第三個階梯。到底披戴基督是甚麼意思呢？就是把基督當作衣裳穿在身上，讓人在我們身上看見耶穌，自己完全隱藏起來，這樣的人才能與主同活。

第四個階梯：就是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弗 4：13)，這是保羅追求靈命長進的第四個階梯。長成的身量不是指肉體，而是指靈命。靈命長大的身量，必有三個光景：1. 長大的身量是強壯的。2. 長大的身量是豐盛的。3. 長大的身量是成熟的。這種靈命豐盛、成熟又剛強的人，才能與主同活。相反的，一個靈性軟弱又幼稚的人，是不可能與主同活的。

第五個階梯：是活着就是基督 (腓 1：21)，這是保羅追求靈命長進的第五個階梯。活着就是基督是甚麼意思呢？就是處處為基督，事事為基督，時時為基督，或好或壞為基督，完全為基督，這樣的人才能與主同活。

與主同活的必有表現 -- 我們要怎樣知道某某人是與主同活的？聖經告訴我們，與主同活的人有三個表現，從他的表現可以顯明出來：

第一個表現：行事為人三不隨從（弗 2：1-6）。不隨從今世的風俗（2：2），不隨從魔鬼的邪靈（2：2），不隨從自我的愛好（2：3）。

第二個表現：總讓基督照常顯大（腓 1：20）。一個與主同活的人，他是時時讓主顯大，事事讓主顯大，處處讓主顯大，不求自己絲毫的利益，完全是叫主的名得榮耀，得稱頌。

第三個表現：追求思念上面的事（西 3：1-2）。一個與主同活的人，他所思念的和他所追求的是那能存到永遠的，而不是地上這些暫時的，靠不住的，會朽壞的物質。

最後，我還是要強調的說，上帝救人的目的，基督工作的完成，聖靈工作的結果，就是要在我們身上實現這兩件事：第一是使我們成為一個與主同死的人，第二是使我們成為一個與主同活的人。如果我們直到現在還沒有與主同死和與主同活，那就是說上帝在我們身上還沒有達到救我們的目的，同時耶穌在我們身上所作的工作還沒有完成，還有聖靈在我們身上的工作還沒有達到好的結果。願我們真能與主同死，更能與主同活。

神的工作做在我們身上

何曉東

作者簡介：何弟兄撇下職業熱心傳福音，同時在文字工作上有美好的事奉，如今他是教會一位多產作家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 2：10)

很多基督徒都存着一種心情，就是我在神的眼睛裏面算不得甚麼。神既沒有選召我去做牧師，當傳道，也沒有給我甚麼特殊的使命，我只不過是一個普普通通的平信徒而已。所以我可以放鬆一點，只要星期天去做禮拜，反正只要得救不下地獄就夠了，所以他就在靈裏面不追求，隨隨便便地做基督徒，生活上一點點見證都沒有，等於不信。主要的原因是他們不明白所有重生得救，被主寶血所買來的人，一律在神的眼睛裏面，都是重要的，並無等次。那些全時間事奉主的傳道人與一般信徒，並沒有多大的分別，只不過是託付不同而已。聖經上並沒有所謂「平信徒」這三個字。我們都是神的工作，要在我們身上建造，在基督耶穌裏面建造。

找個別單位來說，雖然古今信了主的人，有成千成萬，數都數算不清，但是卻在我們每一個信徒的身上，有美好的計劃。有的信徒，神對他們的計劃，比較簡單，有的信徒神對他們的計劃比較複雜。但是不管是簡單也好，複雜也好，神在祂兒女們身上，都是有一套計劃的。並不是像私生子一樣，隨隨便便丟在一邊不管了，讓他們自生自滅。但是神一直是給人一個自由的意志，決不強制執行的。祂要我們與祂合作，使祂在我們身上的計劃，能夠利完成。如果我們不肯和祂合作，神的計劃往往在我們身上就半途而廢了。今天，我們可以看見，有多少的基督徒，有的神的計劃在他們身上，只完成了一半，也有的剛剛才開始就停頓了的。很少人是有始有終，肯讓神將祂的計劃，百分之一百全部完成的。

我們要明白，神用祂的獨生子的死，把我們買了回來，祂的目的是甚麼？是不是只是叫我們仍然像一般生活在罪惡底下的人一樣，天天吃喝玩樂，只是等着將來上天堂？如果真是這樣的話，主耶穌的死，那實在是太沒有價值了。祂離開了天上的榮耀，降卑成為人子，來到世界上，背負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結果卻換來了那麼一大批「老太爺」，仍然像世俗的人一樣地生活，只等着將來上天堂，你想想看神會不會做這種毫無意義的事

情呢？不！神要我們都成為天國的子民，在地上活出天上的生活，擺出天上的見證，給出天上的果子。這才是神造我們，救我們的目的。

所以我們自從重生得救之後，我們就生活在神的計劃之中，神的工作就已經開始在我們的身上展開來了，我們就再和以前不一樣。所以我們必須時時刻刻儆醒留心，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好好地與祂合作。

我們不能與神合作，最主要的原因，乃是我們那自我的成分太高了，甚麼事情，都是以自我為中心。是的，在沒有信耶穌之前，我們就是我們自己的工作，甚麼都是以自己為第一。所以信主的目的和動機，也仍然還是以自我為出發點。為甚麼要信耶穌？信耶穌對我有好處，遇到甚麼困難時，有耶穌幫助。自己辦不到的事情，耶穌是萬能的，祂可以辦得到。所以信耶穌的目的，乃是免費請來一位大有能力的助手，免費拿到一張將來上天堂的通行證，免費得到靈魂上的保險。這種自私自利的心理，不是真正的基督徒所應該有的。我們既是屬於神的人，不應該再以自我為中心了，甚麼事情都必須以神為中心才對。保羅說：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

事實上，神雖然是以祂為中心，在我們身上工作，還不都是為了我們好。說一句自私的話，你就是為了你自己，更應該讓神的計劃行在你的身上。我們過去天天都是為自己，為來為去，是不是真的對我們有好處呢？還不都是一場空，內心得不到滿足！把一切都交給神，看神怎麼樣來安排和處理，你就會發現，神所安排的實在是太奇妙，太好了，比自己所安排的不知道要好上多少倍。自己辦不好，又辦不成功，為甚麼不肯讓這位萬能的神來做呢？

你信了耶穌之後，不肯讀經禱告，不肯常常去參加聚會，也不肯為主做工，還要像以前未信主之前那樣地生活。我請問你，你對你以前的生活究竟滿意不滿意呢？你以前的那種生活方式，有沒有帶給你真正的平安和喜樂？如果有的話，那你又何必必要信耶穌呢？難怪你說你信了耶穌之後，為甚麼還是得不着，也看不見有不同的地方。這就是因為你信了耶穌之後，還仍然要維持以往的那一套老的，自我為主的生活方式，不肯讓神的工作做在你的身上。如果你肯把自己否定了，處處以神為中心，天天讀經禱告，參加教會裏面的事奉工作，常常出席各種的聚會，自己生活上的遭遇不論順利或不順利，全都交在主的手裏，讓祂來安排，自己不再干涉，不再操心。這樣，你就會發現，你所需要的平安、喜樂、和滿足全都有了，很容易，很自然地就能活出天上的生活，擺出天上的見證，和結出天上的果子。

往往一個神所重用的傳道人，早期的時候，神在他身上的工作做得很好，但是到了晚期，自我又在作祟，以致於神在他身上的工作停頓了，接下來，全都是他自己的工作，不能夠榮耀神。也有不少平信徒，雖然沒有多大的恩賜和學問，但是他們卻是一輩子忠心，不偏不差地走在神的旨意中，直到離開這個世界，他們的身上充滿了神的榮耀。我信主已經有三十年左右了，在這三十年中，神的工作在我的身上忽停止，忽進行，感謝主，現在還仍然是在進行着。我就發現，神的工作做在我們身上，雖然是有平安和喜樂，但是也有痛苦的時候。為甚麼會有痛苦呢？因為我們這個老我，時常要受對付，就像身上若長了一個毒瘤，就必須動手術，開刀把它剝掉。開刀雖然是上麻藥，但免不了還是要痛的。我們的喜好，我們的看法，往往有時候會成為工作上的障礙。如果不除掉的話，神的工作就沒有辦法進行。但是除的時候，這種味道的確是很不好受。但是你若肯憑信心，忍耐地等待下去，有一天，這些痛苦所換來的，乃是更甘甜，更完美，更可愛的結局。但是神在我們身上工作，魔鬼的破壞工作，也永遠不會停止的。我們的「老我」和魔鬼的破壞，一直是在阻撓着神的工作。但是我們有我們自己的主權，很多事情要我們自己下決定。你到底是順服神呢？還是順服老我和魔鬼？

神的工作不停地做在我們的身上，必須我們和祂配搭得好，這是終生的，而不是局部的。

許多信徒都誤認為讓神的工作做在自己的身上，就是一種的犧牲和損失，所以他們不敢把自己全部交出來。有的只交出一半，另一半自己保留。這是沒有用的，因為神在我們身上工作的條件，乃是要我們全部交出，不能夠保留一點點。否則的話，神是不肯在我們身上工作的。保留乃是不信靠的表示，神是不能夠和一個不信靠的人同工的。

事實上讓神在我們身上工作，非但不是犧牲和損失，而且是一個很大的福氣。除非你不要相信神，如果你真的相信，你一定相信祂是大能的，也相信祂是完全對而萬無一失的，也相信祂決不會誤事情的。否則的話，你單單表面上相信，對你又有甚麼用呢？信心沒有行為是死的，這乃是雅各書上的話。你既然真的相信神了，就得看一看相信的果效，那就是把你自己完完全全交出來，讓神在你一生之中工作，走這新的人生大道路。你會看見神的榮光，神的全能，和神的豐滿，從你的身上充分的表現出來了。不但是你一個人能夠享受，別人也會因着你的緣故，而認識了主耶穌。

透視永遠的生命

曾約拿

作者簡介：曾弟兄悔改歸主後，把自己完全奉獻，走上十字架的道路。曾弟兄對於文字事奉很有負擔，常在各教會報刊供應靈糧

「論到起初原有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見，親手摸過的。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約壹 1 : 1 -2)

主耶穌基督是原有生命之道，我們因接受，便得着原有生命，也就是神從亙古到永遠的生命。

詩人也指出我們生命的奧秘：「我未成形的體質，你的眼早已看到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或作：我被造的肢體，尚未有其一），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詩 139 : 16)

我們的生命，誰都沒有選擇的權柄，神賜給我們生命到世上來，屬靈的價值和真義，必須深切了解。我們熱愛生命，卻無辦法保留不會失去。孔子云：「未知生，焉知死。」孔子對我們切身生死問題，毫無把握，我們必須在神的真道上，作深入的探討。

「萬物藉着祂造的.....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

起初之人是有屬神榮耀的光輝，生活在美麗的伊甸園。人因叛離神，生命便與神脫節。「.....聽見了神的聲音，就藏在園裏樹林中，躲避耶和華的面。」

這裏清楚看到生命的光暗面，這兩方面的發展，織成整部聖經的記錄，使徒約翰在他暮年的書信中，對這兩方面的發展，有提及結論：「我們知道，我們是屬神的！全世界都臥在惡者手下。」

先知以賽亞對那班不屬神之人的生命，描寫很深透：「我們都像不潔淨的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我們都像葉子漸漸枯乾，我們的罪孽好像風把我們吹去。」(賽 64 : 6)

先知以「樹」「落葉」和「風」描寫我們生命與神脫節可悲的結局。當漸漸枯乾的葉落在地上，又要被風吹去，如果它會說話：

「慘了! 慘了! 我因不潔、污穢, 以致漸漸枯乾, 與樹身脫節, 現在飄落在地上, 風(代表神公義的審判) 又要把我去, 不久我便歸塵土。嗚呼哀哉! 」

使徒彼得主領耶路撒冷大佈道會時指出: 「.....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 必叫我因見你的面(或作叫我在你面前), 得着滿足的快樂。」(徒 2:28)

使徒保羅, 對這生命復原的重要真理, 在他致羅馬人書信中, 有全面清楚的解釋, 茲略將第八章幾點重要理一同默想: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 就不定罪了,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 在基督裏釋放了我, 使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

復原生命的起點, 就是知罪悔改, 誠心接受主, 進入基督生命裏成為新造之人, 這新生命是在聖靈運行中, 活在神面光之中, 以聖經真理為生活範疇。

「如果上帝的靈住在你們心裏, 你們就不屬肉體, 乃屬聖靈了, 人若沒有基督的靈, 就不是屬基督的。」

我們天然的生命, 是以自我和世界為中心, 如今有了神的生命, 活在神面光之中, 是以基督之心為心, 生活的表現, 必有聖靈的果子諸如仁愛、喜樂.....。

反之, 如所謂基督徒, 其生命中, 長久看不到聖靈果子, 生命一定有打岔, 要深省在主前。

「你們所受的, 不是奴僕的心, 仍舊害怕, 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 因此我們呼叫阿爸! 父!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

呼叫天父上帝是我們阿爸! 父! 這是生命的表現, 在靈歷上可深切體會到神在基督裏答應了我們許許多多的禱告。

假使有人信主多年, 還不敢開聲禱告, 呼叫阿爸! 天父上帝! 教會負責人, 要關心他們靈命問題, 鼓勵他們操練禱告。有人說: 「禱告是靈命的呼吸。」

「我想現在的苦楚, 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 就不足介意了。」

我們重生之日到離世之時, 這段歷程叫做天程, 也叫做窄門路, 屬靈的爭戰是免不了的, 我們要靠主來誇勝, 在主恩中, 我們對一切人生旅程上所遭逢到的利害、得失、是是非非、恩恩怨怨.....令人難以忍受的問題, 以主復活無窮生命之大能, 便輕易吞滅這一切。

看吧！使徒行傳二十八章中米利大島上火熱的團契中，毒蛇站立不住就逃出來，雖咬在保羅手上，也不曾傷害他，主名因此得榮。

時間不會停留在今日，將來與主共享的榮耀，是我們有限的今生靈覺無法完全明白的。

「況且我們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我們是主寶血重價所贖回，有的神要重用他（她），作時代貴重器皿，先藉着聖靈帶領進入嚴格的鍛鍊，就是面臨想不到的重大演變，壓力……使我們不知怎樣應付，甚至連禱告也禱告不出來，那時聖靈負完全的責任，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來代禱，使我們生命得到釋放，讚美主！

「上帝既不愛惜自己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這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

真神之愛，毫無條件和保留，獨生愛子、救恩、生命、萬物、今世、永世、短暫、永恆……豐富的恩典，都要在基督裏白白賜給屬祂之人。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的。」

在基督榮耀生命裏，是豐盛的，無論物質界和靈界任何權勢，都不會干擾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是屬靈生命的奇偉啊！

聖靈感生

鄭沛然

作者簡介：鄭弟兄是教會一位長老，熱心主道，多年來藉着文字事奉，為神作見證

(一) 天使預言耶穌基督的降生

「天使加百列奉上帝差遣，往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去，到了一個童貞女那裏，她已經和大衛家一個名叫約瑟的人訂了婚，童貞女的名字是馬利亞。天使進去，對她說：『恭喜！蒙大恩的女子，主與你同在。』她卻因這話驚慌起來，反覆思想這樣祝賀是甚麼意思。天使說：『馬利亞，不要怕！因你已從上帝那裏蒙了恩。你將懷孕生子，要給他起名叫耶穌。祂將要被尊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上帝要把祂祖大衛的王位賜給祂，祂要作王統治雅各家，直到永遠，祂的國沒有窮盡。』馬利亞對天使說：『我還沒有出嫁，怎能有這事呢？』天使回答：『聖靈要臨到你，至高者的能力要覆庇你，因此那將要出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你看，你親戚以利沙伯，被稱為不生育的，在老年也懷了男胎，現在已是第六個月了。因為在上帝沒有一件事是不可能的。』馬利亞說：『我是主的婢女，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離開她去了。」(新約全書新譯本路加福音 1：26-38) 路加所記載大概是由馬利亞方面述出的。

(二) 耶穌基督的降生

「耶穌基督的降生是這樣的：耶穌的母親馬利亞許配了約瑟，他們還沒有同房，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她丈夫約瑟是個義人，不願張揚使她受辱，就打算暗中與她解除婚約。他一直想着這些事，主的使者就在夢中向他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只管放膽把你的妻子馬利亞迎娶過來，因為她懷孕是從聖靈來的。她必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為祂要把自己的子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這件事的發生，是要應驗主藉着先知所說的：『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他的名要叫以馬內利。』以馬內利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的意思。』(新約全書新譯本馬太 1：18-23) 馬太的記載可能是由約瑟方面述出的。

(三) 間接的證據

除了上述兩處正式記載之外，新約中還有很多的地方，似乎都暗示着聖靈感生一事。凡屬純正信仰的信徒都同一樣的相信。所以歷史上三大信經都共同注重這一條信仰。

(四) 約翰福音及約翰書信

直接見證耶穌基督是神的獨生子。「獨生子」這名詞在約翰的著作中共發現五次(約 1:14—18:3:16-18; 約壹 4:9), 把基督超然的人的唯一性表明出來, 我們若注意(加 4:5) 為甚麼信徒被稱為「上帝的義子」, 而約翰稱基督為「獨生子」, 因基督在歷史的範圍中為一「獨一」的人格性。(1) 叫眾人悔改則其本身不在悔改之列。(2) 在自己意識中感覺和神永遠同在(約 16:32)。(3) 當猶太人問耶穌有沒有見過亞伯拉罕, 因為還沒有五十歲, 但基督的回答具有驚人的內容:「亞伯拉罕出世以前, 我已經存在了。」耶穌在(約 8:57-59) 中提到亞伯拉罕「存在」時, 所用的「存在」(ginomai), 是指受造物的存在, 但是提到自己「存在」時所用的「我是」, 是用非受造物的「存在」(eimi)。從這明顯的「受造」與「非受造」的對比中, 耶穌的目的是要強調的身分是那永有的「我是」.....(參出 3:14)。祂的生命具有神性的超時間特色, 猶太人知道祂話裏的意義: 絕對的先於一切而存在, 這就是和神同等。這一點在他們看來是褻瀆神的話, 因此他們拿起石頭要打死祂。但耶穌卻躲藏, 從他們中間出去了(參閱新約全書新譯本)。

約 8:23, 「耶穌對他們說, 你們是從下頭來的, 我是從上頭來的; 你們是屬這世界的, 我不是屬這世界的。」

「從上頭來」, 希臘文是 ek ton ano, 就是「從天上來」。

(五) 保羅書信對基督的思想有三個要點:

1. 用「第二亞當」(羅 5:14; 林前 15:22、45-47), 保羅以甚麼根據可以用「第二亞當」, 我們曉得亞當的唯一性就是在於他並非為人世的父母所生, 而是由上帝直接造出來的。而基督是直接由上帝的靈感生, 所以稱基督為第二亞當, 但他說明「頭一個亞當成了活的血氣人; 末後的亞當成了使人活的靈。但不是屬靈的在先, 乃是屬血氣的在先, 以後才有屬靈的。頭一個人出於地, 是屬土的; 第二個人是出於天的。」(林前 15:45-47, 呂譯)

從此看出保羅與路加都沒有稱基督為「亞當的後裔」, 因免人誤會基督是列在被造之中。基督是「第二亞當」, 「上帝的兒子」, 是沒有人世的父親。在神性一方面說, 基督是亞當的神, 因此他在(西 1:15) 中說:「祂是人不能見的上帝之像(完全形像), 是首先者, 「超越」一切被創造者。」(呂譯)

2. 保羅認基督是「新的創造」。他以舊約亞當是第一次創造為根據。但這舊的創造「因一人的悖逆, 眾人成為罪人。」(羅 5:19) 而「新的創造」耶穌是由聖靈感生, 「因一人的順從, 眾人也成為義人了。」(羅 5:19) 因此, 「若有人在基督裏, 他就是新造的人; 舊事已過, 都變成新的了。」(林後 5:17)

3. 保羅認基督是神在肉身顯現，乃稱頌基督的「前在」(提前 3 : 16)。「大哉，敬虔的奧秘 (基督)，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裏。」正如約翰所說：「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 1 : 14) 所以當他提到以實瑪利同以撒的時候，都是用一個平常的動詞「生」字。但三次提到基督卻是用一個特別的動詞「來」成為人，沒有用「生」字。如今將原文直譯英文錄下：

a. Galatians 4 : 4, "But when came the fulness of time, God sent for His Son, come of woman, come under law," (加 4 : 4)「到了時候，神差遣祂的兒子，從婦人而『來』，來在律法之下.....。」

b. Romans 1 : 3, "Concerning His Son, Who came of (the) seed of David according to flesh." (羅 1 : 3)「提到祂的兒子，從肉身而說是從大衛的種子而『來』。」

c. Philippians 2 : 7, "But Himself emptied, form a bondman having taken in (the) likeness of men having become..." (腓 2 : 7)「然而祂卻倒空了自己，既然『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

總之，基督的誕生是一個新的創造，與第一次創造各從其類的生殖是絕對不同的。基督是第二亞當，不是依家譜而來，乃是以聖靈的感生的事實為根據。基督能成為受造罪人的救主，乃因祂不在受造之列。

雖然是人，和你我一樣，但是我們是從血氣生的，從情慾生的，從人意生的，但乃是從上帝生的。

未了的話

總而言之，耶穌是由聖靈感生，是神在肉身顯現，是神的獨生子，是神首生的，是屬天的，是第二亞當，雖然祂自稱為「人子」在新約裏共有八十次，但是是「獨一性」。所以在馬可 2 : 10 記載：「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馬太 16 : 13-16 記：「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耶穌問門徒說，人說我『人子』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

「耶穌在約翰 3 : 13 中回答尼哥底母說：「除了祂從天降下，沒有人曾升上天去。『人子』的家是在天上。」

The Holy Bible (The Berkeley Version) John 3 : 13, "No one has gone up to heaven except He who came down from heaven, the Son of Man whose home is heaven."

耶穌在橄欖山對門徒說，將來大災難時期猶太的選民「要看見了人子」有大能力大榮耀駕雲降臨。」(可 13 : 26 及其他) 從這幾節聖經可以曉得耶穌不是一位被造的「人子」，正如阿利司所說，基督為上帝所「生」之子，那就是說祂並不是受造的一位，乃是由聖靈感生。

萬全的愛

劉允

作者簡介：劉牧師事主多年，為香港聖公會牧師，最近榮休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約 15：12)

門徒跟隨主耶穌長達三年之久，他們共同生活，相依為命，耳濡目染，印象深刻；有機會看見祂行神蹟，躬親敬聽祂的訓語，是多麼的好福分！吩咐他們許多的事，但命令他們非作不可的，只有一件，就是「彼此相愛」。我想他們接受了這一個命令，必定格外刻骨銘心，拳拳服膺，不敢或失。

因為今後他們要負起宣傳福音建立教會的繁重任務；是否能團結一致，集中力量，最關重要。「彼此相愛」的話，寓意深長；亦可說明期望他們殷切，蓋先安內乃可攘外，團結才是力量。這對於今日的我們，也屬同樣重要，可見祂的用心良苦，不能等閒視之。

「彼此相愛」的涵義最深，為用亦廣，既可融和一切，又可包容一切，大家若能實行起來，必可展出其輝煌的萬全作用，無論對人對事，或在甚麼場合之中，都能左右逢源，可謂「置諸六合，無往不適」。萬全之愛是從純潔的信仰產生出來的，所以基督徒應該保有它，發揚光大，善於運用。

愛是感情的流露，是施惠的行為，是仁慈的標誌，是人與人間維繫正常關係的元素，是對上事奉對下嘉益的美德，是人生社會快樂和平的支柱。愛是天賦的特產，是上帝賜給我們以作生息的本錢，其作用之大，和影響之巨，成為塑造仁人志士的材料，成為俠義善舉的動力。其間蘊藏著豐厚的慷慨、勇敢、犧牲，和氣節的精神；其功能足以感化人心，改造人性，療治心靈的創傷，重建破碎的家庭，化敵為友，轉悲為喜。

現代人是講求力的世界，能具有充分的力，例如人力、物力、財力、武力、勢力、權力.....等，可稱霸天下，惟我獨尊，傲視一切。更會被人愛戴，受人推崇。若缺少了它，就可評定為弱國、劣族、次民，大家不把他放在眼內，像這種英雄主義的思想，牢牢地盤踞在人們的腦海裏。

只是尚有一些力，嚴重地影響於每一個人的意志和言行，而又常人忽視的，例如生命的活力，罪惡的勢力，和愛心的感力，這三者和我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時刻受其支配，

卻甚少為人所察覺，以致失掉許多寶貴的福分。為此，我們今天特為研討這些力，尤其關於愛力這一點，有人把愛分為幾種類形，並下了註腳；似乎頗有見地：

一、人性的愛 -- 屬於情感的，發乎情，本乎義；遂有愛親屬，愛戚友，愛鄉黨，愛國家的表現。

二、理性的愛 -- 屬於智慧的，透過慎思明辨；而有愛美，樂善，求真的慾望，於是文化藝術由此而生。

三、神性的愛 -- 屬於聖善的，尤為凌駕乎以上二者之上，不但愛人愛物，更愛上帝，連仇敵也包括在內。

人性的愛是本諸天然，及於人倫；理性的愛發乎智能，而為文化之源，道德之基；神性的愛則擴大真善義的領域，發展到宇宙的形象之外。世上的哲學家 and 宗教家都講及愛，只是限於人倫的愛，愛其所當愛和所應愛的，僅限於社會的範疇。例如儒家說仁：「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由近及遠，由親到疏，到此為止。墨家講兼愛，非攻，天下一視同仁，歸根到底，只限於發揚人性的愛；和基督教所實行的愛仍有相當距離，因為它除了愛人愛物之外，更愛上帝，有愛無類，彰顯着神性的愛，是廣大無邊的，所以常人稱之為博愛。

愛是基督教的特徵，尤為基督徒生活的標記，二千年來，表現於家庭和社會之中，因為人所樂道。查其原因，先有敬神的心，後有愛人的行，敬愛並重，發為宏願的善心，着重人的靈魂，敬重人的尊嚴，視萬族同屬神的兒女，一律平等，看作骨肉之親，遂有相愛之情，這種聖善之心，足以超越一切人為的藩籬，且遺乎人性和理性諸愛之中，所以我們稱之為萬全的愛。

我們若要知道這種愛的發揮，不妨引用初期教會發展的過程，作為參考。他們在當日是微弱的小民，不但在社會中站不住腳，而且成為官廳搜捕的對象，視之為毒物，大有早日消滅而後快。他們有如喪家之犬，在壓迫和折磨中苟延殘喘；既無恆產，又無靠山，惟有愛心如焚，像火燄在內裏燃燒。他們實行主耶穌的命令，彼此相愛，合而為一，凡物公用，捨己為羣，因習成風，竟然匯成一般革新運動的力量，表現出優美的善德。影響所及，而為人所敬重和景仰，不但社會的地位鞏固起來，教務的推廣也日見成功。

據此我們可以看見萬全的愛，其功力威猛銳利，超出人的意想之外，它在暗地裏進行中，似乎無聲無色，卻能發揮着默化的作用，而有顯著的反應，人和物同蒙它的惠澤。這種愛力的滋長，蔓延迄今，仍恒長地伸展，永無止息，它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更不

受環境的轉移。世間任何事物，都會因人因地而異而變化而消失，隨着時代湮沒。例如顯赫一時的風雲人物，帝王將相，他們春風得意，呼風喚雨，不可一世。但曾幾何時，事過情遷，一變而冰消雲散，化為烏有。正是「人生在世如南柯，百年塵夢易收科」，天下事大抵是這樣，惟獨那撒出仁愛籽粒的，卻能延綿萬代，恆久不絕。

我們且看主耶穌在世之日，一生平平無奇，一無所有。只因對人對物，以愛心去培植，用愛繩去牽引，萬千的青年前仆後繼的感應祂的呼召，相率來歸，這種現象，直到今日仍然方興未艾，不少人寧願為祂而生，為祂而死，或生或死，都把生命完全呈獻給祂。毋怪乎當日拿破崙有所感觸，他召集僅存的三萬敗軍，厲聲他們宣告說：「諸位弟兄；我們已經到了生死存亡的關頭，只有作最後的一拼，勝敗在此一舉。為着拯救淪亡，你們當中誰願意為我而死的請舉起右手！」三萬大軍一齊舉出，手海如林。他不禁歎息道：「我不及基督，我在生之日你們樂意為我而死，我若死後，誰會替我效勞？」他說對了，耶穌赤手空拳，無兵無卒，愛力的感召，萬代未變。

據說碩果僅存的老使徒約翰，行動已感不便，要人把他抬來教堂講道，以應眾聖徒的渴望。他在台上站立起來時，眾人撐開眼睛，恭聽他老人家的訓語。他開口說道：「你們要彼此相愛。」說完這一句話，立刻坐下。

會眾以為老人家身體不適，不能繼續講下去。第二次又抬他前來講道，以為這一回必能滿飽耳福。他站起來說：「你們要彼此相愛。」然後坐下。第三次也依樣照做，這時會眾才體會他老人家的苦心。知道愛的重要。其實「彼此相愛」是最好和最完美的講章，貴乎其能實行，若不能實行，則其他千言萬語，都是多餘的。

寶貴的經歷

潘恩慶

作者簡介：潘牧師事奉主數十年，在印尼地方，口傳筆傳數十年如一日

「耶穌基督醫好你了！」(徒 9 : 34)

在耶路撒冷東北九十里，地中海的一個碼頭，名叫呂大，這地方有一羣聖徒聚集敬拜上帝。其中有一個人名叫以尼雅，他父親很敬虔，盼望這孩子長大後，成為有用的人物，來榮神益人，所以給他起了一個很好的名字 -- 以尼雅，意思是「可讚美的」。

世事常常是理想與願望相違，這個以尼雅，不但不成為有用的人物來榮神益人，反而命途多舛，患了一種悲慘的癱疾病，在褥子上躺臥八年之久，不但不能工作賺錢養家，反而耗了很多醫藥費，又累了家人辛苦的服侍。過着痛苦的生活，十分可憐。

這時以尼雅的盼望是甚麼？如果有送他好吃的東西，他沒有胃口吃下去；有人送個美麗的衣服，他不想穿；有人送他名貴的汽車 (其實那時還沒有汽車，只有馬車)，他亦不能享受。他最大的盼望，最迫切的需要，是有人能够醫好他的病，使他恢復康健，過着正常的生活，這樣的人生，才有意義。

我想以尼雅一定早晚迫切禱告，求主憐憫。上帝是慈愛的神，祂垂聽凡仰望信靠祂的人的呼求，祂感動使徒彼得，在周流四方佈道的時候，來到呂大那裏，當彼得看到以尼雅時，聖靈感動彼得對以尼雅說：「以尼雅，耶穌基督醫好你了，起來，收拾你的褥子。」神蹟出現，病了八年不能動彈的以尼雅，神的能力與慈愛覆庇他，立刻痊愈，站起來了。這消息馬上傳遍呂大和沙崙一帶地方，凡看見以尼雅的，都信了耶穌。

彼得對以尼雅說：「耶穌基督醫好你了！」這句話今日亦應驗在我的身上，我要在這裏為主作美好的見證。

我服事主數十年，一向蒙恩，身體康健，工作愉快。有一天 -- 一九七六年八月廿二日，忽然左手掌感覺麻痺，很快的伸展，由手腕而項頸、耳朵、肋房，而至左腳，到晚上就半身不遂了，腳手乏力，說話變音，飲食困難，躺在床上，不能動彈，幸我有一個姪兒 -- 潘乃俊是醫生，聞訊馬上來看我，檢驗結果，證明是高血壓所致，就對症下藥，而教會執事及會友多來為我禱告。我知道此種疾病相當嚴重，有人經年累月，躺在牀上，很難痊愈，所以我自己亦迫切禱告，求主憐憫我，赦免我的罪過，醫治我的病，我對主說：

「主啊，你若仍要使用我，求你醫好我，使我能再起來服事主，若不能痊愈，不但我本身受苦，家人亦辛苦，教會亦負擔甚重，不如你召我回去，安息在主懷抱，候主再來吧！」

起初教會要送我進醫院療養，但經過多方禱告後，我覺得心中很安寧，就在家中休養，姪兒早晚來診視，測驗血壓，各友會牧師及主內兄姊都來探訪，為我禱告，感謝主恩，這種平素被視為惡疾的半身不遂重病，竟然在十天之內，得蒙醫治，能够起來行走，自己料理日常生活。

當九月廿五日吳恩溥牧師來三寶瓏佈道時，特地撥冗來看我，並為我獻上謝恩的禱告。

確實的，我這次突然病倒，又很快的痊愈，完全是「耶穌基督醫好我的。」凡來探訪我的人，都感覺奇妙，認為這種病能够這樣快就好了，實在很少看到，他們聽了我的見證，都同聲讚美主恩不盡。

詩篇一一九篇七十一節說：「我受苦是與我有益。」這話實在不錯。我這次患病，受了一點苦，但卻在靈性上獲得許多寶貴的經歷。

第一，人在平安順適，身體康健時，不知道感謝上帝的恩典，到了病倒時，好物不能吃，好衣不能穿，身上疼痛，不能行動，夜不安寢，不能工作，這時才知康健的寶貴。我時常到醫院探訪病人，對同行的同工見證說：「今天我們身體健康，能够來醫院安慰有病的人，為他們禱告，這是我們已經領受了上帝莫大的恩典，所以我們應隨時感恩。」

第二，患病期間，不能照常工作，雖有心要負責去做，但力量卻不允許，空着急，徒喚奈何。這時才懊悔為甚麼在康健時懶惰，不肯殷勤工作，浪費很多寶貴時間，我們應該曉得，世人因犯罪，致引來「生老病死」，人無千日好，有一天要患病，病重的要死亡，所以應該趁着有生之日，身健之時，努力殷勤，為主多作一些善工，抓住機會，多結善果，預備隨時迎見主，不要等到大難來時，才懊悔呼喊「太遲了，太遲了」。

第三，我平素聲音洪亮，講道不必用擴音機，吟詩能唱高調，但病倒時，喉帶失音，講話無力，幸蒙主醫治現在已恢復正常能再講道唱詩，見證主恩，所以我們應趁着聲音響亮時，獻上喉聲為主作美好的見證，特別是青年人，應參加詩班來讚美主。

第四，這次生病，耗了不少錢去買藥，幸主恩浩大，早日痊愈，不然，不知要「花盡了一切養生的錢」(路 8：43)。所以我們在平安康健之時，應該甘心樂意奉獻金錢給主，勿等病倒之後，耗了不少醫藥費，那時要奉獻亦無力量了。我們寧願不吃苦藥而能奉獻，切切不要將應奉獻之錢去買苦藥來吃哩！

第五，這次生病，看見許多人的愛心，他們有的來探視，有的來為我禱告，有的送果子餅乾，有的送藥品，有的送金錢，有的替我按摩，兒女們從很遠地方趕來看我，妻子早晚服侍，特別是姪兒在醫務繁忙中，每天撥時間來診察測驗，細心醫療，一切愛心的流露，不能盡述，其實我沒有甚麼值得他們愛的，他們所做的，都是因為主耶穌基督的大愛所激勵，而做在一個小子的身上，願主施恩報答他們的愛心。

「耶穌基督醫好你了」這一句話永遠存在我的心裏。阿們。

跟隨基督

龔天民

作者簡介：龔牧師畢業於日本佛教大學，對佛教很有研究，多年來除擔任神學工作外，並負責牧養教會

壹、為何跟隨基督？

一、為得治病：(可 3：7-10) -- 主在世時，曾有許多人求祂醫病，病的種類繁多，小自發熱，大至麻瘋，無不都獲治愈。直至今日，仍有不少人因病求主。從前在中國北方鄉間有句流行話：「有錢請大夫 (醫生)，沒錢信耶穌。」

但我們傳道時，不應太多強調「你有病，快信耶穌，一定能醫好！」因為主並不喜歡人只把祂看成「良醫」罷了 (路 9：41)。事實證明，許多人病急求主，好了後，再也不上教會了。

二、為得飽食：(約 6：1-14) -- 主曾以五餅二魚使五千人吃飽，並以水變酒，使參加婚筵者滿飲而歸。秉於主的這種慈愛精神，基督教自古起，便在物質上對人多有幫助。初代教會還曾特別選出專人負責供給寡婦們的飯食 (徒 6：1-6)。

但教會供養人肉身需要，往往會弄巧成拙，不是引起內部紛爭，便使教會名譽在社會蒙羞。當有物供給人時，教堂內人山人海，一旦停止後，仍原有人數而已。主曾嚴斥那些為得飽食的追隨者 (約 6：27)。

教會還是不以「施物救人」為佳。

三、為得利益 (太 19：27) -- 曾以打魚為生的彼得，代表眾使徒，似是很失望地面對主哀訴道：「看哪，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彼得與眾人似曾滿懷希望，從主有所獲取，但當他們一聽主要那少年人連財產都要賣去，便大失所望了。主要原因，還是使徒們在當時實在還不明白「屬世利益」與「屬靈利益」的分別為何。幸虧主立刻向他們保證了比現世財物更寶貴的天上福氣後 (太 19：28-30)，才使大家放心。

年輕人獻身為主做傳道人時，如能先認清，悟知這點，以後便不會後悔了。

四、為得永生 (約 3：16) -- 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是神對世人的一個特別應許與佳音，告訴人如何能得永生？除了極少數極端的無神論者外，世上大多數人是在追求心靈上的某種需要的。難怪連最原始的土人，也會向「天」祭拜祈求。這種人心向「上」追求是

生來具有的本能，實在即是神在造人時，便把它灌入人的心靈中了(伯 23 : 3; 徒 15 : 17; 17 : 27)。

但可惜自始祖犯罪後，人離神越遠，因想得永生，反在異教的錯誤信仰中，墜入了地獄。不管怎樣，教會應向世人清楚表明，惟有信耶穌，才能得永生，這才是教會的真正目的與任務。

貳、如何跟隨基督？

一、立刻跟主(太 4 : 18-20) -- 彼得和安得烈，雅各與約翰，當一聽主的呼召，便立刻捨了網和船，跟隨了耶穌。這種毅然決然的態度，為主所悅。所謂「立刻」，表示有信心，有決心，說了就做，不拖泥帶水。許多人的成功，都是由於具有這種「立刻決定」的判斷力所致。有人批評說：「中國人只說不做，且常三思而行」，所以結果一無所成。

人如對主耶穌已生發了信仰，便應立刻決定歸主，如要再多加考慮，往往便再無信主的機會了，教會對慕道友亦應趁熱打鐵，勸人立刻及早信主。

二、別父跟主(太 4 : 22) -- 雅各與約翰一聽主的呼召後，便立刻捨了賴以為生的漁船與養我育我的父親，而跟隨了耶穌。但這並不表示，他們以後不再見父了。這兩人的母親，以後還帶着他們求主賜坐祂的左右(20 : 21)，證明兩人於跟主後，仍與父母同住，有家庭倫理生活。

別父跟主，意即不再繼承父業，不再追隨父母所信的傳統宗教信仰，而自己打開一條出路，改信耶穌。在強調以「孝」為本的中國家庭，兒女想要「別父跟主」是何等的難啊！

三、棄業跟主(太 9 : 8) -- 馬太原任稅吏，但一聽主的呼召後，便立即辭職，跟隨了耶穌。稅吏收入豐裕，生活舒適，但跟隨耶穌，卻前途茫茫，連生活都要依靠別人(路 8 : 3)，當馬太棄業跟主時，不會不想到這些現實問題的，但他還是毅然放下了「金飯碗」，做了窮傳道人，以此為樂。

在世界各地華人教會中，我們常聽到看到會有人情願放棄高收入的職業，而做了傳道人，一生清貧。主並不要所有的信徒，都棄去原有職業而做傳道人，但如有人蒙主的特別呼召，願意棄業跟主，相信也必為主所悅，在神家必有一番大成就的。

四、捨財跟主(太 19 : 16-22) -- 一位少年人，虔守誠命，似想從主得句稱讚話，但主卻對他說：「你若願意做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你還要來跟從我。」主要他捨財跟主，也許祇是針對這人背景的一個特殊事例。因為主並無對任何跟隨他的人，都有

這種命令。例如眾婦女們能用「財物」供給耶穌和門徒（路 8：3），表示她們仍存有錢財，而非一文不名。

耶穌要人把祂看為第一，財物其次。把自己現有的財物，看成全是主的財物，自己不過是代管人。主何時要用這些財物，便何時立刻如數取出，讓主使用，信徒如能做到這個地步，便是捨財跟主了。

叁、何人跟隨基督？

一、博學者跟主（太 2：1-3）-- 幾位東方博士在馬槽邊信了耶穌，他們也許是第一批最早的東方基督徒。對於智識分子，教會應多爭取，他們成了信徒後，對聖工是有益處的。主特別地另外選召了保羅，他的才能不同凡響，畢竟為基督教開拓了新境界，使教會得以向世界展開。同時，藉着他的熱誠信仰與優秀文筆，至少為我們留下了十三封書信，成為聖經的一部分。這種艱難的口傳與文傳，到底非泛泛之輩所能負荷的。

教會大可不必貶斥一般的智識與學問，不如把這些轉為神的聖工所用，使博學者也為主努力，必更有功效。中國佛教在隋唐時到了登峯造極，百花齊放，諸派林立，是因不少佛教博學者有了貢獻之故。

二、從政者歸主（約 4：46-53）-- 迦百農的一位大臣，因子蒙主治愈，全家信了主。既是大臣，不妨稱他為政治家。尼哥底母是國會議員，也是從政者，藉着他的高貴有利身分，對主的死後身體，作了妥善的安排。如是小民，決無這種可能。

傳道人應專心傳教，不應從政，但教會不妨多多鼓勵教友從政，在政府各部門任職，這對基督教是好處的。東南亞是佛教國家，基督教在那裏有氣無力，有些地方，甚至不歡喜人去傳教，再三刁難入境。幾年前，我在台灣時，曾常看到台北中央日報副刊所刊的反基督教文章，我想大概在編輯部中反基督教人物，也許是佛教徒，因為該報從未登過反佛教的文章，所以有欠公允。想想看，一名編輯雖非從政者，但對基督教的影響已够大的了。

三、外國人跟主（太 15：21-28）-- 在推羅西頓境內，有一位外國迦南婦人求主醫治她的女兒。這是以色列人以外的外國人，亦同樣需要救恩的最好例證。當主升天時，他對使徒們更強調了海外宣教的重要，要把基督教傳遍全球。

歐美教會在對海外宣教上，已經做到了，他們梯山航海，已把基督教傳到歐美以外的各洲地方了。中國差傳教會也不妨奮起，試試對外國人傳道如何？不要老在中國人間兜圈子。

四、異教徒歸主 (約 12 : 20) -- 主甚歡喜原信異教的希臘人去見祂，於是對他們講了許多道理，說明了自己的任務為何? (約 12 : 23-26)? 不管人所信的何教，以及他在該教中的地位如何，因他也是亞當後裔，故必須信耶穌不可，因為「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此，有許多佛教僧、尼姑及道士等，在香港道風山信了主，有的且做了牧師。

但可惜今天在中國教會中，居然有部分無知教牧人員，反與異教徒握手言歡，說甚麼各宗教都有真理，或說甚麼真理自在，異教攻擊我們，不理它就是了。但請讀猶大書第三節，便知他們說錯了。

在目前的中國人社會，異教徒多過基督徒，教會的使命，是要做到基督徒多過佛教徒。帶領一個中國人歸主，就是減少了一個異教徒，因為大多數的中國人，或多或少都帶有異教信仰或風俗的習慣。

一件新事

丘雨中

作者簡介：丘牧師早歲從事教育工作，獻身後，牧養教會多年

主前六百廿六年，耶利米蒙召作先知傳上帝的話。耶利米書卅、卅一兩章是復興之歌，上帝吩咐耶利米先知為以色列人和猶大人寫的。歌中數處，預言彌賽亞。耶利米書卅一章十五至二十節，寫到拉瑪哭號的聲音，是拉結哭他的兒女，不肯受安慰。馬太引用耶穌降生伯利恆，嬰孩被屠殺的事上，因拉瑪即在伯利恆的附近，是耶利米先知被擄往巴倫的途中被釋放的地方(耶 40：1)。當時他正在哭泣，他可比做拉結，代表她為其後裔之毀滅而哭泣。所以本處經文，被用來預表伯利恆於彌賽亞降生時，所發生的一件可哀哭的事。所以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事，就是女子護衛男子。我們在主面前，同心思想主賜給我們信息：

(一) 女子 (太 1：18-25) -- 就是童女馬利亞。聖經記載，她已經許配約瑟，還未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她丈夫約瑟是個義人，不願意明明羞辱她，想要暗暗的把她休了(因為當時的律法規定，如果女子未婚懷孕，任何人可用石頭把她打死)。正思想此事時，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不要懼怕，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因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約瑟醒了，起來，就遵主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只是沒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兒子。

(二) 男子 (太 1：21-23) -- 就是主耶穌。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這一切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的名為以馬內利。」因此我們知道耶穌是世人的救主，由天降臨，藉着童女馬利亞道成肉身，在世間與人同在。因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羅 3：23)。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裏乃是永生(羅 6：23)。所以父差遣主耶穌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三) 女子護衛男子 (太二章) -- 當希律王的時代，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裏？我們在東方看見祂的星，特來拜祂。希律王聽見，就心裏不安。暗暗地召了博士來，吩咐他們往伯利恆去，仔細尋訪那小孩，尋到了，回來報信。他們看見那星，就大歡喜。進了房子，看見小孩子和母親馬利亞，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表示赤露敞開，完全獻給神)，拿黃金(表信心)、乳

香 (表禱告)、沒藥 (表受苦心志) 為禮物獻上。博士因為在夢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見希律，就從別的路回本地去了。希律得不到博士報信，大大發怒，差人將伯利恆四境的男孩，凡兩歲內的都殺盡。但約瑟得主使者夢中顯現，起來帶小孩子和母親，逃往埃及。這是應驗主藉先知耶利米所說的話：「在拉瑪聽見號咷大哭的聲音，是拉結哭她的兒女，不肯受安慰，因為他們都不在了。」希律暴行，要殺耶穌，凡兩歲內的小孩子都遭害，救主耶穌卻在母親護衛下，安然回到拿撒勒。讚美主！

(四) 馬利亞值得尊重 (路 1 : 26-55) -- 第一，馬利亞是蒙大恩的女子 (路 1 : 31-33)。

1. 主與她同在 -- 馬利亞是在萬人中被主揀選的，所以主與她同在。有主同在，遇見危險不會懼怕，碰到難處不會着急，遭受迫、批評、攻擊、誤會.....不至灰心，馬利亞就是有這樣的恩典，臨危不亂，真是有福。

2. 反覆思想 -- 個屬肉體的人，遇到甚麼事，就手忙足亂，坐立不安，吃不下，睡不着。一個屬靈的人，遇事鎮靜，深思考慮，細心分析，禱告等候，讀經聽神的啟示，遵行神的旨意，討主的喜悅。馬利亞聽了天使的話，「反覆思想」，就是屬靈的表現。感謝主！

3. 耶穌要藉着她降生 -- 這件偉大的事，奇妙的事，奧秘的事，至高者的兒子要在一個平凡的女子身上道成肉身，並不是偶然發生的。主前七百多年，上帝藉著先知以賽亞預言：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賽 9 : 6)。與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以馬內利 (賽 7 : 14)。時候滿足，先知的預言也就應驗。

第二，聖靈降在馬利亞身上

聖靈降在誰的身上，誰就有神蹟奇事出現。當五旬節聖靈降臨在門徒身上，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今天在馬利亞身上，我們也看見聖靈的能力。當馬利亞進了撒迦利亞的家，問以利沙伯安，以利沙伯聽見馬利亞問安，所懷的胎在腹中跳動，以利沙伯且被聖靈充滿說：「我主的母到這裏來，這是那裏得的呢？因為你問安的聲音入我耳，我腹裏的胎就歡喜跳動。」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

第三，馬利亞是謙卑順服的女子

1. 天使對馬利亞說：「你要懷孕生子……況且你的親戚以利沙伯在年老的時候，也懷男胎，就是那素來稱為不生育的，現在有六個月了。」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 1：38) 謙卑順服的心令人敬佩!

2. 馬利亞說：「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路 1：46-47) 這種謙卑順服而帶有信心能力的心聲，已成為今日教會的一首美妙詩歌。主日學學生，青年團契，時常歌詠，不絕於耳。

3. 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親的筵席，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在那裏，耶穌和祂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酒用盡了，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對祂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說：「母親(婦人)我與你何干? 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祂母親(馬利亞)對用人說：「祂告訴你們作甚麼? 你們就作甚麼。」(約 2：1-5) 經上記着說：「與喜樂的人要同樂。」他們席間沒有酒了，是件掃興的事。馬利亞有愛心，想請耶穌助一臂之力，增進眾人之樂趣。但耶穌給她的是斥責，在旁人看來是何等地難堪。可是馬利亞卻處之泰然，去作她要作的事。感謝讚美主!

今天教會荒涼，信徒冷淡，不信派崛起，罪惡充盈。求聖靈動善工，興起更多馬利亞型的基督徒，在這末後的日子，為主作美好的見證。好像保羅稱讚腓立比教會：「只要行事為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叫我或來見你們，或不去你們那裏，可以聽見你們的景況，知道你們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因此，教會必復興，上帝就把得救人數，天天加給教會。主來的日子，就可以提早。

(五) 主耶穌是值得相信 (羅 5：8) --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主耶穌在世卅三年，為世人受盡了逃亡之痛苦，生活之痛苦，死亡之痛苦。先知以賽亞說：「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 53：5) 保羅說：「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林後 1：10) 意思就是說，祂的救恩是完全的，過去救我們的靈魂脫離死亡，得到永生。現在救我們生活，使我們得勝罪惡，得勝世界，得勝自己。將來還要救我們身體得贖，靈魂體完全復活。我們若忽略了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 由此可見，耶穌就是福音，福音就是好消息。有五個記號作為憑據，若缺少一個記號，就不是完全的福音：

1. 馬槽 -- 主降生的記號。天使對牧羊人說：「不要懼怕，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你們要看見一個嬰孩，包着布，臥在馬槽裏，那就是記號了。」

2. 十字架 -- 主成全救恩的記號。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

3. 空墳墓 -- 主復活的記號。看見石頭從墳墓開了，他們就進去，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

4. 一朵雲彩 -- 主升天的記號。他們正看的時候，就被提上升，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見了。

5. 號筒吹響 -- 主再來的記號。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上帝的號吹響。

弟兄姊妹，我們今天所思想的這「一件新事」。筆者覺得以前是新的，現在仍是新的，將來還是新的。主的話一解開，就發出亮光。聖靈感動使徒彼得說：「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因此軟弱的、灰心的、失敗的、跌倒的，失去信心的，離棄主的、處處需要人護衛。彼此照顧，禱告支持，愛心勸勉，行動幫助，使之脫離撒但的手。使下垂的手，發酸的腿挺起來。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面的路程，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俾能與保羅一樣，到晚年時奏凱旋之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

誰在推動時代的巨輪

羅腓力

作者簡介：羅牧師早歲在越南開荒工作，現任三藩市宣道會牧師

「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我們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腓 3：13-14)

「推動時代」是人的口號、意向和努力，在客觀方面來說，時代的推動者，亦即宇宙萬物的創造者。當神推動這個巨輪的時候，人可以隨動，亦可以拒動。隨動的人必要具備適當的速度，否則先者反為後，後者反為先。時代的巨輪不斷以高速度進發，所以有些人有趕不上之感，甚至為前驅的保羅亦要「努力」才行。若我們稍不努力就要留在後邊。

腓立比書三章十二至十六節，是保羅提出的一個警告，警告那些自滿不前的人。這些人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已經完全了。自我陶醉，不再追求。今日的光景正是這樣，許多人不參加查經班，不上主日學，認為我以前已經去得多了，甚至念過神學，以為已經得着了，保羅既不敢自滿，我們怎能自滿呢？我們以為保羅完全了，得着了。但他坦誠自招，並未得着，仍在努力向前。假若今日使徒保羅來到任何一間教會，牧師並沒有請他領會，他一定謙虛地去參加主日學，守禮拜，藉機會追求並可以作個好榜樣。若保羅來到我們的教會，既不領會又不參加聚會，他的態度帶出兩點信息：第一，我保羅已經得着了，不需再加以造就；第二，主日學與查經班不重要，不值得我去。事實上這位大使徒的態度，何等謙虛，何等堪當我們效法呢！

那些以為自己已經完全了，得着了的人，以自媚的有色眼鏡自觀。若他們能透過信眾的角度去看自己的時候，面目全非。自滿的人常常滯留下來，自以為先進卻是落伍。最可惜的就是不能自己覺察。在某次聚會中，一位牧師領唱，聲音甚是響亮，但唱走了音，弄得全場一片糟！後來一個有資格的人提議代領，那牧師很是詫異，我以為眾人唱走了音，誰知竟是自己呢！所以基督徒不可孤立自己，「信眾」可以糾正個人，但個人亦可以糾正「信眾」。正如使徒行傳十五章所載的爭論，他們要求外邦人信主要行割禮，守摩西的律法。彼得即及時發言糾正錯誤。他認為勉強外邦信徒守律法的規例，是試探神，連我們猶大人的祖宗，也守不住，等於苛求難為，而且在神定的時代中開倒車。每個人需要糾正，有賴於信眾，信眾需要的糾正有賴個人。故「個人」與「信眾」之間有交互作用。透過「信眾」的角度自觀，就知道應該策馬加鞭了。

「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 10：24) 今日許多人在「激怒」，卻沒有「激發」，雖然同在一起，仍然不能在屬靈的事上進步。「……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來 10：25)「那日子臨近」意味着時光的進展，我們要爭取長進的機會。時光既然如此寶貴，我們就集中精神在「激發」的事情上。若有弟兄偶然為過犯所勝，我們不要逼迫他，反要為他祈禱。試看彼得偶然為過犯所勝，耶怎樣挽回這跌倒的人，復活後命天使告訴婦女們要去把復活的消息告訴眾門徒和彼得(可 16：7)，表示很關心他。後來又個別的堅固彼得(約 20：15-19)。如果用屬血氣的態度對待彼得，「彼得真要不得，他讀過神學，當過傳道人，尚且如此，你看！你看！」這種做法不是激發愛心，不但不能使退後的人悔改，反而將他打得更退後，更落伍。願神提醒我們，以彼此間的長進為懷，隨着時代巨輪前行，朝着神所定的目標進發，又鑒於時光的寶貴，我們要爭朝夕的長進。關於過去的時代，和未來的時代我們要加以認識，總要從其中得著益處。

一、以謙卑的心去檢討舊時代 -- 在未能「努力面前」以先，必要作的是「忘記背後」。許多人以為一失足成千古恨，於是長恨下去，灰心消極，這是靈命長進的致命傷，某次一個詩人，在他的花園裏，看見一個鳥巢落在地上，狂風雨無情的打擊鳥兒的安樂窩。富有情感的詩人，不禁歎息起來，再細察之下，發現小鳥在靠近原來的地方正在建築新巢。鳥兒在這裏給我們很大的教訓，我們過去的失敗、挫折、過犯，雖是不堪回首，但不要長久悲傷。為何不建立新的名譽，新的見證，迎接再新的機會呢？過去的敗壞藉着認罪、道歉、賠償作個好的交代，然後揭開生命的新頁，這是要我們作的。

神給我們兩種本能，一是「記憶」，一是「忘記」。從前有人對我說，牧師我去主日學和查經班亦等於零，因為我很善忘，聽了等於不聽，所以我不去了。我對她說，若有人說你的壞話，或當眾侮辱你，你會記得嗎？她說一定會，到死時我都記得。我說對了，這點可以證明你有記憶力，若你能記憶壞的東西亦能記憶好的東西，你既能記憶別人的謠言，也能記憶經訓，兩種都是記憶力，在乎你肯不肯用它。也給人忘記的本能，能忘記是恩典，有些人精神分裂，變成瘋子，就是悲痛的回憶常活現，不能潛沉到潛意識裏去。但一般的人能從悲痛中復原過來，因為沒有失去這個「忘記」的本能。當然我們不能抹去記憶裏的東西，嘉士敦斯博士(Dr. Arthur Custance)及一班科學家認為記憶是不可抹去的，在他們的實驗中，他們以電波輕觸腦的一個位置，接受試驗者以前忘掉的事都從新出來了。在這試驗中，往事對她不是客觀的，而是主觀的，她再次身歷其境，其中的喜樂悲傷都再經驗一次，儼如起初經驗時一模一樣。人用科學的方法可以把往事從潛意識中提到感知的表面，使它活現，所以當人們在神前受審的時候，我們能感知過往的一切罪行。

受審之時案卷要打開 (啟 20 : 12), 同時我們的記憶要感應所載案件。記憶可能存在人體生理的結構中, 亦可能不靠身體而存在, 試看路加福音十六章廿五至廿八節, 亞伯拉罕對財主說: 「我兒你當回想。」若記憶靠身體而存在的話, 這財主不可能「回想」, 因為他的身體已腐爛, 仍未復活, 沒有身體。在這裏我們看到一件事實, 記憶是不可磨滅的。或有人說老人善忘, 甚至家人也記不起, 認不出來。是不是他們的記憶消失了? 不, 記憶不會消失, 存在記憶裏的資料仍在, 不過從記憶中提取資料的能力減退而已。正如一個人, 有許多東西存在他的寶庫裏, 但他手足殘廢不能把庫裏的東西拿出來, 並不是寶庫裏的東西不存在。既然記憶有如寶庫, 讓我們存放在裏面的都是真善美的。不要把醜惡的事放進去啊!

保羅說「忘記背後」, 就是對自己的失敗作好好的交代, 對別人的壞處作透徹的赦免。不讓這些東西妨礙我們的長進, 若我滯留在自憐長恨的「背後」裏, 不要希望時代的巨輪為我停了下來, 時光是無情的, 我們更努力面前。

二、以無畏的心去迎接新時代 -- 今日許多人不敢向前看, 如像坐在火車最後一卡, 只有向後看。為甚麼他們不敢向前看呢? 因為世界變得很快, 無論生活方式, 科技理論, 工業設備, 甚麼都在變, 難怪作家他富樂民 Alvin Toffler 說許多人有「從預測中帶來的恐懼」, Future Shock, 這二十世紀的人還沒有熟悉二十世紀的生活, 就勉強把他們推進二十世紀裏去, 難怪有人在狂呼着, 「世界行得太快了, 快刹掣! 我要下車了! 」這些狂呼者多在留戀過去簡單無擾的生活, 他們認為過去比現在好, 一想到未來的變化就言虎色變。若真能把你送到倒車上, 讓它倒駛到十九世紀裏去, 你會愉快嗎? 我想你必定火速逃離舊時代, 快快回到新時代來, 好像逃離虎口一樣。正如你回到清朝裏, 男的長辮子, 女的纏腳, 衛生設備又那麼落後, 一點也不值得留戀, 反而覺得可怕。我不是說舊的東西都不好, 也不是說新的東西盡都是好, 舊的有好有歹, 新的東西亦有好有歹, 我們不要戀舊畏新, 也不要全然棄舊納新。既將我們放在二十世紀裏, 我們就在二十世紀裏事奉祂。彼得有畏新的經驗。當主將新時代顯示給他之際, 他說: 「這是不可的, 凡俗物和不潔的物, 我從來沒有吃過。」(徒 10 : 14) 我們戀舊因為我們對舊的做法很熟稔。正如前輩的人喜「福音聖詩」, 以後採用新詩本時他們就有不愉快的感覺了。神不停地推動時代的巨輪, 我們要隨動, 對新的事不要徬徨, 正如許多人由港移民來美加, 對新的生活環境, 新的文化抱着反面性的態度, 結果生活更加痛苦。神要我們做的是適應環境, 入世超世。其實從神的國度看去, 日光之下無新事! 當所羅門敬畏神的時候, 他有這個超然的眼光。該撒亞古士督的時代和二十世紀都是一樣, 日光之下無新事。「現在」不是從無中產生出來

的，乃是承繼「過去」而來的。所以不讓新的心理阻礙我們前行。對舊時代的好處要好好檢討與承受。許多青年人對舊時代，存有很深的成見。一提到舊的便認為是要不得的。這樣的做法等於倒浴盤裏的水，連嬰孩也一同倒到坑渠裏。

親愛的讀者，「過去」是我們的「指路碑」，而不是「拴在頸上的磨石」，把我們拖累到海底裏去。我們的神是過去現在未來的神，若祂在引導我們，我們還怕甚麼呢？最怕就是我們不要祂引導，我們把祂拒絕。有人說是「搭順風車」的人，我們老早叫祂落了車，已經留在後邊！這樣自大的人，必要成為悲劇中的主角，他們的人生下場必是難以形容的悲慘。神不是坐順風車的人，是宇宙的駕駛員，我們現在勇往前行，在「將來」那裏守候着我們，準備歡迎我們進去，正如祂久候在迦南地等待着祂的選民得地為業一樣。神在不停推動時代的巨輪，也在推動我們，尚有未開福音之地，尚有未得救的親友，急待扶立的初信者與及後代，拒動的人必要留在後邊，隨動的人必要得著冠冕！

以利的功罪

陳翼經

作者簡介：陳先生是一位熱心基督徒，任職教育行政的督學，為世人所敬仰，退休後熱心事主，現為教會領袖，靈性與道德為眾教會欽佩

我們研究這問題，表面上是批評三千年前一個古人的行為；但作者主要的目的是要指出現代教會的危機。

舊約士師以利故事，信主多年的人不會陌生。大家都會說以利尊重兒子過於尊重上帝，所以受上帝重重的刑罰，可作後世事奉上帝之人的鑑戒。

不錯，他實在犯了瀆職的罪，大大的得罪了上帝。因為他兩個作祭司的兒子，何弗尼和非尼哈，都是「惡人，不認識耶和華」（撒下 2：12），藐視耶和華的祭物，又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以利身為其父，兼作大祭司，不將他們革職嚴懲，只用說話半責半勸（撒下 2：24）。就算了事，實在有罪。

他自己也知道有罪，所以當童子撒母耳告訴他說，上帝藉着神人所說的話，必定應驗在他身上的時候，他沒有推諉，並且說：「這是出於耶和華，願祂憑自己的意旨而行。」

以利所犯的罪第一是瀆職，上文已經講過了。第二是沒有好好的管教自己的兒子，為人民表率，作眾人的模範。聖經說：「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上帝的教會呢？」（提前 3：5）又說：「作監督的必須無可指責，……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提前 3：2-4）別人犯罪，世人不十分計較。只是事奉上帝的人，稍微行為不檢，就受人多多批評，多多議論。這是理所當然的，俗語說：「知法犯法，罪加一等。」希伯來書十章廿九說：「人踐踏上帝的兒子，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又褻慢施恩的聖靈，你們想，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

不過我們當記得以利在世的時代，是一個道德墮落彝倫攸斁，非常紛亂，非常黑暗，非常糊塗的士師時代。那個時候，「以色列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這個時代的人看罪惡，沒有一個正常時代的人看得那麼嚴重。正如我們現今的世代，亂講自由，青年吸毒、墮胎、男色算是合法，結婚離婚十分隨便，簡直沒有道德標準。以利可能受着當時的墮落社會所影響，不覺得他兩個兒子所犯的罪是極其嚴重的，所以沒有採取「大義滅親」的行徑。

還有一點，就是這兩個兒子是以利老年生的。以利和常人一樣，不了有「老牛舐犢」之情，於是姑息溺愛，而不忍繩之以法。

還有第三點，就是以利年事已高，精力衰弱，有許多祭司的職務，要兒子幫忙始能做得。照理他應退休，但他卻喜歡大祭司的職分，最好能傳子及孫，保留在他所屬亞倫第四房兒子以他瑪那一家裏，不致因承繼無人而回到亞倫第三房兒子以利亞撒那邊去，所以就沒有將這兩個不肖子革去祭司的職位。

他喜歡他的子孫代代有人在至聖所事奉耶和華，這一心願原是好的，上帝也沒有拒絕他。上帝說：「我必不從我壇前滅盡你家中的人。」（撒下 2：33）但他既然有此心願，卻不認真管教兒子，栽培兒子成材成器，供主使用。結果在這方面他失敗了。他所作的等於將瞎眼的，癩腿的，有病的，獻為祭物，也等於藐視上帝（撒下 2：30；瑪 1：8）。

上帝罰他親眼看見以色列人在非利士人面前逃跑，兩個兒子同日死亡，上帝的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而他自己就從座位上往後跌倒，在門旁折斷頸項而死。這是以利所犯的罪當得的報應。

一般人講述以利的事情，只說他有罪而不知他也有功。以利有何功呢？那就是一手栽培出一個使以色列中興的大先知撒母耳。

撒母耳從斷乳到二十歲，就受以利的教養，天天和他同食同住。

的生活習慣，規矩禮貌，書本教育，以及祭司職責的專業訓練，一切都由以利傳授。上帝給以利特別長壽（九十八歲），相信是要他栽培撒母耳使他成材（這是上帝直接干涉人類歷史的一個例證）。有了撒母耳，以色列的歷史就有一大轉機。士師時代經過黑暗、紛亂、糊塗的四百五十年，直到撒母耳出來就看見一線曙光。後來大衛、所羅門的強盛，也可以說是由撒母耳為之奠下根基的。

我們若將以利的年齡計算一下，就不得不對此老人表示欽佩。他老人家以七十八歲的高齡，尚肯負起教養一個黃毛小孩子的責任，二十年如一日，實在難得。他雖然放縱兒子為非作歹，罪毋可逭；但他肯竭盡一生最後的生日，衰微的氣力，為復興以色列而栽培一個人材，此種愛民族愛人材的精神和功績，無論如何，是不應加以抹煞的。

我們讀聖經到約書亞記十三章一節，「上帝對約書亞說：你年紀老邁了，還有許多未得之地」，不禁為約書亞可惜。他跟隨摩西四十年，接受摩西的託付，帶領以色列人入迦南。上帝應許他說：「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果然入迦南以後，戰無不勝，攻無不克，在一個比較短的時期，就征服了三十一個王，他的戰績可謂世罕其匹。

照理任何人可以說聲滿意，甚至加以稱讚；但到了他一百一十歲的時候，上帝表示他還沒有滿足祂的心意，甚至好像責備他說「還有許多未得之地」。

聖經說「摩西盡忠於上帝全家」，雖然摩西有錯，會發脾氣，擊打磐石。至於約書亞，聖經未曾記載他有甚麼過錯，但亦未曾說「他盡忠於上帝全家」。原因何在呢？答案是摩西在未死之先，曾細心栽培訓練一個繼承人，使他在自己身後能繼續領導以色列民族，帶領他們入迦南，完全達致出埃及的目的；但約書亞就沒有做到這一點，因此他死後不久，以色列人因為無賢明領袖，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上帝的選民要經過四百五十年黑暗、紛亂、糊塗的士師時代，直到撒母耳才見到一線曙光。約書亞沒有好好的預備一個接班人，就等於沒有盡忠於上帝全家。此一缺點可作後世教會領袖的殷鑒。

今日教會處在一個衰弱的時代，最大原因是缺乏人材。若要教會復興，當求天父興起更多人材，金錢是次要的罷了。沒有人材，教會前途並不樂觀。現在縱觀寰宇：一等人材都被製造殺人利器的科學所吸收。二等人材大多數去發展大企業攪政治，或做醫生律師。三等人材大多數做教師，公務員。四等人材才獻身作傳道。這是今日教會的危機。

我們為教會前途着想，應該珍惜人材，盡心竭力的去發掘人材，栽培人材，學士師以利的好榜樣，在七八十歲的時候，仍然肯不辭勞苦，甘心樂意的去培養人材，使教會復興。從反面來說，不能栽培人材，反而妒忌人材，毀滅人材的，是最可惡的。

願主憐憫我們！

如何復興今日的教會

張湖生

作者簡介：張牧師中年信主，後獻身事主，現在菲律賓教會事奉

今日教會不能復興，有很多因素，最主要的原因乃是人事的問題。許多教會常常發生人事困難，以致福音不能廣傳，不但如此，還要作外邦人（未信的人）攻擊的話柄，這是何等可惜。

教會人事本來不應該有問題，因為教會是神的家，每一肢體都是從神而生的人，怎麼會有困難；考其原因，無非是屬肉體的信徒（生命不長進）太多，說句狂話，就是所謂牧師、傳道也有很多是屬肉體的，因此牧師與傳道，或牧師與會友，或會友與會友之間，常常發生問題，教會一有問題，救靈工作就受了影響。

筆者有一次探訪一位會友未信的媽媽，她坦然對我說：「你們所傳的道理實在很好，如『彼此相愛』『互相寬容』等等都是很好的道理；但是，我看見你們的教會，常在講台上講道的牧師傳道們，不但沒有照所講的道，『彼此相愛』，反而彼此相恨；不但沒有『彼此寬容』，反彼此相爭。你們自己不能相愛，動輒鬧到法庭去，比我們不信的人更甚，這樣信與不信有甚麼分別？」因她指名道姓，我無言以對，此外還有許多批評，事實如此，還有甚麼可說呢！

所以欲求教會復興，在人事上不可不加以注意，要解決人事上的問題，應從消極和積極兩方面着手。消極方面：起用傳道人、及按立長老、選舉執事要特別小心，寧缺勿濫。積極方面：全教會應向腓立比教會學習。小心起用傳道人及按立長老、選舉執事，這是治標；學習腓立比教會精神才是治本。腓立比教會有甚麼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一、會友愛傳道人；二、傳道人關心會友；三、同工彼此同心，互相體貼。

一、會友愛傳道人：保羅是一位沒有受薪的傳道人，他在哥林多前書第九章，曾論到傳道人是有人權柄靠福音吃喝，正如當兵的無需自備糧餉，栽葡萄園的可以吃園中的葡萄，牧養牛羊的可以吃牛羊的奶，牛端穀不可籠住牠的嘴，應讓牠隨意吃，傳福音的靠福音養生也是應該的。但保羅沒有用過這權柄，因他是要叫人不花錢得福音。他是靠他一雙能操作的手去織造帳幕，來維持他的生活，絕不接受哥林多教會一文錢。雖然如此，他卻接受腓立比教會的餽送。他寫信給腓立比教會說：「腓立比人哪！你們也知道我初傳福音離了馬其頓的時候，論到授受的事，除了你們以外，並沒有別的教會供給我，就是我在帖撒羅

尼迦，你們也一次兩次的打發人供給我的需用。」(腓 4：15-16) 可見保羅在經濟上得到腓立比教會愛心的支持。為甚麼保羅這樣特別，不接受別個教會的支持，只接受腓立比教會的支持呢？原因是腓立比教會出於至誠的愛心，去愛傳道人。因此保羅不能不接受這一分由衷發出熱誠的愛。

二、傳道人關心會友：使徒保羅是教會史上最具有愛心的傳道人。他為了搶救靈魂，連自己的性命也不顧，他說：「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 20：24) 他寫信給腓立比教會說：「我體會耶穌基督的心腸，切切的想念你們眾人，這是神可以給我作見證的 (筆者按不是口是心非的想念眾人，因為有神為他作見證)。我所禱告的，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使你們能分別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並靠著耶穌基督結滿仁義的果子，叫榮耀稱讚歸與神。」(腓 1：8-11) 從這一段話看來，保羅實在是一位非常關心會聚靈性的傳道人，不像有些職業傳道人，「做一日和尚，敲一日鐘」，為了生活關係，不得不這樣「等因奉此」，奉行故事，從不把搶救世人靈魂，造就信徒靈性的事放在心中，更談不到甚麼體會基督的心腸。

一個傳道人若沒有基督愛人的心腸，他就不會付出代價，為主所託付的使命而拼命。因為他是雇工，不是牧人，拿多少工價就作多少工；工作是別人的，不是自己的。而保羅乃因主愛的激勵，甘心為主而活，心為主而死，作個忠心的僕人。這樣的傳道人才能與主同心，與主同勞，去作主所託付的工，去愛主所愛的人。

三、同工彼此同心互相體貼：在腓立比書裏面讓我們看見保羅是一位最能賞識後輩，提拔後起之秀的長者。他所用人如提摩太、以巴弗提，都是很會敬老尊賢的後輩，現在讓我們來看看他們的同心與同德。

1. 長者能提拔後起之秀：保羅特別向腓立比教會介紹提摩太和以巴弗提。他介紹提摩太說：「我靠主耶穌指望快打發提摩太去見你們，叫我知道你們的事，心裏就得安慰 (筆者按：知道會友的事，他就得安慰，可見保羅何等關心會友)。因為我沒有別人與我同心，實在掛念你們的事，別人都求自己的事，並不求耶穌基督的事，但你們知道提摩太的明證，他興旺福音與我同勞，待我像兒子待父親一樣。」(腓 2：19-22) 他介紹以巴弗提說：「.....我想必須打發以巴弗提到你們那裏去，他是我的弟兄，與我一同作工，一同當兵，是你們所差遣的，也是供給我需用的，他很想念你們眾人，並且極其難過，因為你們聽見他病了，他實在是病了，幾乎要死，然而神憐恤他，不但憐恤他，也憐恤我，免得我憂上加憂，所以我越急速打發他去，叫你們再見他就可以喜樂，我也可以少些憂愁，故此

你們要在主裏歡歡樂樂的接待他。而且要尊重這樣的人，因他為作基督的工夫幾乎至死，不顧性命要補足你們供給我的不及之處。」(腓 2 : 25-30)

從保羅介紹提摩太與以巴弗提的措詞中，給我們看見他是多麼能欣賞後輩的工作，絕不像今天有些嫉賢妒能的老牧師，不放心扶植賢能的後輩起來，深恐「長江後浪推前浪」，奪掉他在教會的寶座。

2. 後輩尊重長輩：提摩太和以巴弗提，都是保羅一手所提拔的後輩，他們都很尊重長輩，服從長輩。保羅為他作見證說：「……待我像兒子待父親一樣。」以巴弗提敬重保羅如同部屬，尊敬長官，他倆為主的福音並肩作戰，為腓立比教會送錢運糧給保羅，使保羅能專心一意的為主工作，從沒有藐視老人的態度。今日有不少青年傳道人，多讀一點書，多得一兩個學位，就瞧不起老一輩，覺得老一輩都是過氣人物，昏庸老朽，不值得他們尊重，這是要不得的態度。

我們試用冷靜的頭腦，思考一下今日的教會，究竟有甚麼罪惡，攔阻教會的復興，我想脫不出「世俗化」三個字；有人嫉賢妒能，是為利害關係；有人不尊重長輩，是因目空一切，驕傲自恃。有人把傳道人當雇工看待，你領我們的薪水，就要受我們支配，管制，這是權力作祟；傳道人自己不看重自己的職分，當「傳道」是一分職業，他是雇工，不是牧人，更不配稱為主的僕人。同工與同工互相踐踏，這是同攻，不是同工。還敢說甚麼「彼此相愛」？

所以我們應該好好檢討自己，在主面前切切實實的認罪，痛改前非，要真正做到以基督的心為心，不是等待他人先愛我，乃是我應該先愛人。我們若存心愛人，縱然別人不愛我，也不明白我對他的愛，但我仍然能愛人，真正把主的愛，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來，讓信的人看見我們真是基督的門徒。那時我們才有力量引人歸主，主的教會才能復興。

兩個小錢

史祈生

作者簡介：史牧師是一位佈道家，也是著作家，多才多藝，現在紐約華人教會事奉

馬可福音十二章四一至四四節和路加福音廿一章一至四節，講述一個極其美妙的故事，特別是記載在撒都該人與主耶穌一場激烈的爭辯之後，有如一線曙光，帶給我們一種無限的歡欣愉快。因這裏有一個人，懷着謙卑單純和敬拜的心意，把她一切養生的都奉獻給神，得到主的稱讚，也留給我們一個美好的榜樣。

萬軍之耶和華說：「銀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該 2：8) 又說：「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你們來朝見我，誰向你們討這些呢？」(賽 1：11-12) 神實在不需要我們的奉獻，因為萬物都是從祂而來的。但我們若存感恩的心，將神賜下的再送入祂的倉庫，必蒙祂大大的賜福。

一、怎樣獻？

馬可記載耶穌對銀庫坐着，看眾人怎樣投錢入庫。路加說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裏，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這是聖殿院子裏的府庫，接受敬拜者的奉獻。早從會幕時代，就已經有這種設備了，約書亞攻打耶利哥城所奪之一切金銀銅鐵器皿，都歸入耶和華的庫中(書 6：19)。主耶穌在百忙之中，居然抽出時間來坐着，看來人怎樣投錢入庫，可見主多麼重視這件事。

奉獻金錢是敬拜的一部分，在西乃山上頒布律法給摩西就說：「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出 23：15) 這也是我們今日在主日崇拜中接受會眾奉獻的根據。但是我們有沒有想到主耶穌在看着我們怎樣奉獻，怎樣敬拜，怎樣唱詩頌讚，怎樣守聖餐，怎樣禱告？如果我們時常想到這些，也許我們的態度就會大大改變了。

主耶穌終日奔波，周遊四方，廣行善事，夜無枕首之處，白天也少有坐下的機會，但現在坐着看眾人怎樣奉獻，可見祂對此事之重視。主曾在山頭坐下，講述登山寶訓(太五章)；祂會因走路困乏，坐在雅各井旁，但不放棄對撒瑪利亞婦人談道的機會(約四章)；又在洗完了門徒的腳以後，坐下問他們：「我向你們所作的，你們明白嗎？」(約十三章) 這次祂坐下，是欣賞我們對祂的態度。祂不是數捐款，是看人怎樣奉獻。換言之，祂不是看你有多少錢，是看你處理金錢的方法。

這裏有兩種人：第一種是財主，也許是剛剛與主耶穌辯論的撒都該人，法利賽人和文士。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現在經過殿前的捐庫，也不好意思不投入若干錢。其實他們的心追隨財利，他們事奉的是瑪門。一九五三年美國科學促進會年會上，波士頓的一位心理學醫生朗誦論文說：「文明時代的金錢病就是失眠、胃潰瘍、頭痛、神經失常。」這些病不是財富多少影響的，而是對金錢的概念影響的。

還有一種人是窮寡婦，將她僅有的，所有的，都獻上了。全所有奉獻，是我們常唱的詩歌；這個寡婦卻一聲不響地做了。人沒有注意，主卻注意到，而且叫門徒來，趁此跟他們上了一課，用寡婦做榜樣，做教訓的主題。主今天仍在觀看，你是那一種人？你怎樣奉獻？

二、獻多少？

窮寡婦獻了兩個小錢，馬可用慣了通用幣制，所以加上一句解釋，就是一個大錢。總之，這是最小的單位，如果以現在美國的銅幣來說，是兩個一分錢，就是兩分錢。從世人的眼光來看，是微不足道的。在教會的收支表上，如果用四除五添的整數計算的話，這兩分錢根本就不會出現。但神的看法不同，不是看你獻出的有多少，祂是看你口袋裏剩下的還有多少。這麼一看，寡婦的得稱讚就不足為奇了，我們中間有多少人及得上她？

寡婦的奉獻是甘心樂意的。她本可以不獻，像她這麼窮苦的人，不埋怨，不求救濟够好了，還要獻出來？誰能指責她不獻呢？況且她全部財產也不過兩個小錢，獻不為多，不獻也非少，又何必獻呢？今日許多信徒都有這種想法，讓那些有錢人去負擔教會的經費吧！難道還少了我這一塊幾角的？還有些人說，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我沒有錢，可以出力，出了力也就可以不出錢了。於是出力競選教會的長老執事職位，以便大力發言論，管行政；或者出力替教會募捐，替窮人請命。這樣，自己就可以不必掏腰包了，良心也平安，聖經上的原則卻不是如此，聖經教訓我們自己凡事要顯出善行的榜樣（多 2：6）。要別人捐錢，自己該先捐，才是真正的事奉主，才能得神的喜悅。

再看寡婦的是兩個小錢，就是一個大錢。意思說這兩個小錢在幣制上的價值等於一個大錢，可是寡婦的是兩個小錢，並非一個大錢。兩個小錢不就是一個大錢，有甚麼分別呢？兩者分別極大，因為一個大錢不能切半，只好完全奉獻。兩個小錢可以藏一個，留一個，無需全部獻出。從這裏我們更可以看出寡婦奉獻的態度如何可愛。今天我們能獻十分之一，已經很不錯了；如果有人獻二分之一，那真了不起，教會裏面必定大大轟動起來。但寡婦毫不遲疑的把所有全部奉獻出來，難怪要受主耶穌的稱讚了。

主耶穌是神子，能看透人的心，因此祂一看就知道眾人投入的是他們有餘的，寡婦投入的卻是養生的，即是不可少，藉以維持生命，最心愛的那部分都獻上了。這表示完全的順服，完全的信賴。亞伯拉罕獻上獨生子以撒，馬利亞獻上香膏，都是這類的奉獻。獻祭是經火經刀的，是帶着痛苦與犧牲的；我們今日在神面前獻上自己的生命光陰財物，也應該獻得有這樣割捨心痛的經歷，才有價值。財主有餘的零錢拿出來不是犧牲，所以沒有價值。我們大家都可以用這個標準來衡量自己的奉獻，看够不够多，有沒有價值？

三、得甚麼？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及加拉太書提到捐輸的事，都用撒種得收成的比喻。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因此捐錢不是丟錢，而是種錢。丟錢是丟一個少一個；種錢是種一個要收回卅個、六十個、一百個。我們也許明白這個道理，但是實行起來的時候，卻信心不够，總捨不得把種子撒下去。如果有一個農夫，捨不得撒種，一直把種子存在倉裏，會不會讓人笑話？該不該叫他做傻瓜？在屬靈的田地上，這樣傻的農夫實在太多了！也許你就是一個。

神體諒我們的信心不足，給我們在聖經上看到許多奉獻者的例子：如亞伯拉罕因獻子而得到子孫如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麼多。撒勒法的寡婦獻上僅有的一把麵一點油，而得到三年全家够吃的麵與油。小童獻上五餅二魚，得回的是五千人吃飽的一餐。現在這個寡婦把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聖經雖沒明文說她以後情形如何，但我們絕對相信她以後的日子，要過得比以前更豐富更喜樂。當納的十分之一送入神的家，神都要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給他們，甚至無處可容；何況將十分之十投入的寡婦，神豈不顧念，不保護，不賜福？

最大的得著還不是今生物質的報答，而是天上的記念與稱讚。愛神的人是神所知道的。寡婦將一切養生的投上，主耶穌就看見了，這決不是一件碰巧的事。主耶穌看見了，還叫門徒過來，當眾稱讚她。想到將來在天上，我們要看見許多在地上默默無聞的人，受到主的稱讚，戴着榮耀的冠冕。他們都是將自己的一切整個投入的人，但願你我也在其中。

衛斯理約翰有一次講道這樣說：「我願意你們第一，大家都多多努力賺錢；第二，大家都多多將錢存入銀行。」講到這裏，聽眾都眉開眼笑。衛斯理接着說：「第三，大家都多多把錢從銀行裏拿出來奉獻。」有的聽眾說：「唉呀！第三點不講就最好了。」第三點如果不講，傳道人就有禍了，因為他沒有將得福的秘訣告訴大家。曾經聽人說過，他捐的這點算不得甚麼，不過是寡婦的兩個小錢而已。他本意是自謙，事實上卻搞錯了。寡婦

的兩個小錢代表的是全部家產，是件了不起的偉蹟。我們都當向她學習，將自己的一切獻上，讓主支配使用。

十個大麻瘋人

王義超

作者簡介：作者獻身後，在美國創立教會，曾擔任美國華人宣道聯會的監督職分，現專心做傳福音工作

路加福音十七章十一節至十四節記載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耶穌往耶路撒冷去，何必提及經過撒瑪利亞加利利呢？原來耶穌雖然去耶路撒冷，主不單關懷耶路撒冷的人，他也關懷不少希臘人聚居的加利利，與外邦的撒瑪利亞。雖然按着神的計劃與時間，生於耶路撒冷，那因為當時耶路撒冷是世界列邦的中心，也是亞洲歐洲非洲三大洲的交會點。耶穌的救贖是臨及萬邦，耶路撒冷的猶太人有分，加利利的希臘人、羅馬人也有分，甚至人所看輕的撒瑪利亞人，也是主要拯救的對象。這裏提及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正含有主豐盛的慈愛。

十二節說進入一個村子，我們曉得大城也好，古老的村子也好，行人趕路，總是不想穿過，以免多費時間。耶穌進入這村子，我們仔細留意，也是有愛的隱藏，因為祂是全能者，祂是無所不知者，祂知道村子裏，會發生甚麼事，正如祂知道你我心中的隱密一樣。原來村裏有十個麻瘋子，在那裏尋找與等候救恩。親愛的弟兄姐妹，這是一幅多美麗的圖畫。難道這十個大麻瘋子還有甚麼可愛之處嗎？不錯，在主的心中，他們仍是可愛的，雖然他們被世人輕視為可憐蟲、罪人、污穢者，但在主眼中，只要他們肯回頭，肯再投進主的愛，他們的主不會拒絕他們，掉頭不顧。他們眼中的淚點，我們的主總覺得比真珠更可愛可貴。難怪主要進入這個村子，因為尋找的要尋見，叩門的要給他開門。聖經告訴我們，當主進入村子之後，有十個長大麻瘋的人迎面而來。麻瘋是一種可怕的疾病，那些病菌不單破壞身體，連面貌也破壞，鼻梁凹下，面肉腐爛，而且發臭。一個大麻瘋已够受，現在竟來了十個，而且都是長大麻瘋的。他們當時都為社會所遺棄，可是這班絕望者，不知是那位好心人士告訴他們耶穌會來。朋友，你是健康的人，你也許不了解他們的苦況，他們可能曾是英俊的青年，事業成功者，家中被敬愛的人，或者更有自己的賢妻，寶貝的孩子，可是一失足成千古恨，今天親人不敢接待他，社會拒絕他，父母妻子離開他，前途死路一條。染着這些絕症，還有甚麼希望。說不定他們躑躅山頭，悽悽慘慘的痛哭；說不定他們自捶己胸，向天呼號，上帝呀求你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今日世上有千千萬萬的可憐人，他們外面未必是大痲瘋，可是他們的罪，他們沉重的心，不下於這一個大痲瘋。可是誰去做這個好心人呢？誰去介紹他們尋找耶穌呢？這十個痲瘋子得聞喜訊，真是歡喜若狂，他們緊拉着手，或彼此攙扶着，他們同一目標，要見耶穌。聖經說，迎面而來，遠遠的站着。為甚麼急急要見耶穌，看見了又猶疑不前呢？原因是自己覺得不配，耶穌是那麼聖潔，那麼尊嚴，自己怎配站近耶穌？怎配在祂面前乞恩呢？另外還有一個可能，這就是魔鬼的控告。多少時候撒但總是那尋求主的人說，你有這些那些嚴重的罪，豈能希望耶穌赦免？可是親愛的朋友，基督耶穌降世，不是要救罪人麼？保羅說，在罪人中，他是個罪魁，但他仍蒙了憐恤。以賽亞書一章十八節：「你們的罪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彌迦書七章十八節：「神呀，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朋友呀！公義的神，對我們卻有說不出奇妙的大愛，只要我們回頭，投進基督的救贖裏，救恩已成了，只要我們去支取。這些可憐的大痲瘋人，遠遠的站着，不敢到主腳前。可是機會是千載一時的，他們雖然遠遠的站着，可是他們卻高聲呼喊說：「耶穌，夫子，可憐我們吧！」這些大痲瘋人為甚麼不客氣直呼耶穌的名？原因是他們深知自己是罪人，他們也知道耶穌這名字的意思「乃是因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這十個人久在罪裏掙扎，他們所最需要的，除了耶穌還有甚麼更重要呢？故此他們情急，衝口而出，然後再說夫子可憐我們吧！他們有沒有跪下，我不知道，他們有沒有放聲大哭，我也不知道，可是我可以肯定的說，他們是情詞迫切，而且謙卑順服，故此他們不再兜圈子，講客氣話，也不遮掩他們的過犯，更沒有談過他人，因為有甚麼可以在主前隱瞞呢？他們坦坦白白的求主可憐。正如聖經別的地方，提到一個罪人的禱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他們說：「耶穌，夫子，可憐我們吧。」他們回去的時候，聖經清楚的記載「就潔淨了」。我們為着他們的潔淨感謝神。他們聰明的抉擇，我們豈不也是有些隱而未現的過犯，為何我們不傾倒在主前，求憐恤？難道我們還要苦苦的背多十年二十年嗎？基督既在父前作我們的中保，每天在父前代求。我們究竟是懷疑祂的大能，還是看輕祂的救恩？我們為着主耶穌親自入到這個小村，去遇見這些痲瘋子而感謝。主對他們尚且有這豐盛的慈愛，難道祂不同樣樂意見我們的悔改，樂意施恩嗎？還有誰去通知這十個痲瘋子，誰是這位好心人？現在世上可憐的大痲瘋子實在多得很，他們不是那看得見的大痲瘋，乃靈裏的大痲瘋。他們隱藏過犯，良心天天受責備，他們不敢想到將來，他們在黑暗的罪海上掙扎。好心人呀，你在那裏？

把石頭挪開

余履真

作者簡介：余牧師多年擔任教會牧養工作，並從事神學教育

約翰福音十一章三十三至四十四節和馬太福音廿八章一至三節記載到兩個墳墓石頭挪開的故事。墳墓的石頭，對死人的屍體是有保護的作用。拉撒路死了，石頭擋住墓口，使屍體臭氣不致外洩，叫人難堪。耶穌死了，有亞利馬太的約瑟，他「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裏，他又把大石頭輓到墓門口，就去了。」(太 27：57-60) 這塊大石頭，使屍體不致受到野獸的侵害，有保護的作用。

人們安放石頭在墓門口，是出於好意。當耶穌吩咐人把石頭挪開時，「那死人的姐姐馬大說，主啊，他現在必是臭了，因為他死了已經四天了。」可見這塊石頭為防臭是有好處的。我們要注意，後來耶穌死了，在祂的墓門口的石頭，不是祂的仇敵放的，乃是敬愛的朋友約瑟安放的，這也是出於好意，是要保護耶穌的屍體。

但是，為死人的東西，若是活人有妨礙，有阻擋的，都是石頭，應當把它挪開。

摩西的律法、規條，在舊約時代很有用，但是到新約時代，若是阻擋主的福音，那就應當放在一邊。舊傳統及習慣原是好的，但是若對福音不利就當除去。否則，新生命不能產生，也不能發展。

耶穌愛拉撒路，別人哭，耶穌也哭了。聖經寫出耶穌的心情：「心裏悲歎，又甚憂愁。」祂要叫死了的人復活，祂說：「你們把石頭挪開！」

耶穌有心救人，關懷人的靈魂，在人這一面也應當與祂合作，要不然，奇妙的工作無法顯明。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傳道，同鄉的人說：「這不是那木匠麼？不是馬利亞的兒子嗎？祂的弟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裏麼？他們厭棄祂。」福音書記載：「耶穌就在那裏不得行甚麼異能。」等到人們把墳墓的石頭挪開，耶穌就使拉撒路從墳墓裏出來。

今天我們若不肯把阻擋福音的東西除去，我們就不能使千萬人蒙恩得福，不能引導人從死亡得到生命，從黑暗進入光明。

這石頭並非搬不動，我們能作得到的事，不可推卸責任。許多時候我們是不為，並非不能。保羅為使他人得到福音的好處，就是他認為好的、有紀念性的傳統，習慣等等也一概除去，免得主的福音被阻隔(參林前八章)。

我們的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兒女、田地、宗派、看法.....若是成了福音的阻擋，成福音的絆腳石，耶穌告訴我們當怎樣呢？要犧牲個人的幸福，使多人蒙福；犧牲屬世的，好使人得到屬靈的，我們失去暫時的，才能得着永遠的。

信徒個人與教會團體，大家肯一心一意，把阻擋福音的石頭一一除去，在這個時代裏，我們實在要看見千千萬萬的人將要得到福音的好處。

輓在耶穌墓門口的大石頭，又加上彼拉多的官印封住，還有兵了在看守，這怎樣隨意挪去呢？

「石頭啊！石頭啊！你幾時才為我主開放呢？」這是三百五十年前，意大利耶穌會東方監督范禮安 (Valignani)，於一六〇六年在澳門遙望着中國大陸而發出的呼聲，同年他就這樣絕望死在澳門。遠在他去世前半世紀，大傳教士方濟各·沙勿略 (Francis Xavier) 因不得進入中國，而同樣痛心疾首，終於一五五二年死在一個離廣州有一百五十公里的孤島上 (上川島)。

人能做的，人應當盡本分去做。人不能做到，就讓上帝去做；因為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希臘教父克立索斯吞 (Chrysostom 347-407A.D.) 在他的名著馬太福音論這樣寫：「捉拿耶穌的人當知道，耶穌的身體，不是一個官印、一塊石頭和幾個兵了能把守得住的。」

四福音作者都記載這件事：

馬太：「有主的使者，從天上下來，把石頭輓開，坐在上面。」(28：2) 得勝死亡的石頭，且坐在上面，向死亡誇勝呢！

馬可：「婦女們彼此說，誰給我們把石頭從墓門輓開呢？那石頭原來很大，她們抬頭一看，卻見石頭已經輓開了。」(16：3-4) 雖然石頭很大，主有能力把它移走。

路加：「看見石頭已經從墳墓輓開了。」(24：2)

約翰：「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20：1)

幾年來，有日本作家寫耶穌生涯，他指出：「耶穌受難時成了無能的人，在福音書中，耶穌被寫成毫無能力的人。上帝也沒有給祂任何現實的幫助和救濟，連反抗兵士的侮辱也不可能。在髑髏地的刑場，像一塊布被釘在十字架上.....。」這話不錯，保羅說耶穌「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卻因上帝的大能仍然活着。」(林後 13：4) 上帝的大能是在人的無能，軟弱上彰顯出來的，這是一種神聖的秘密，也是一種公開的秘密 -- 柔能克剛。

主耶穌死後三日復活，最軟弱無能之時，正是上帝顯出最大能力的時候。三日，三年，三十年，三百年！基督教會被羅馬帝國逼迫，壓制三百年，在最黑暗的日子，卻是最光明的日子，突然間，整個帝國的石頭裂開了，羅馬帝國成為基督教的國家。

「石頭啊！石頭啊！你幾時才為我主開放呢？」沙勿略死在孤島之年，正是利瑪竇生於意大利之年，後來利氏進到北京傳道。以後馬禮遜，戴德生……使福音傳遍全中國，數百萬的中國人成為基督徒。

我們不曉得以後世界歷史如何演變，但我們相信，當我們最軟弱的時候，上帝的大能要顯得完全。我們對當前處境不必灰心、悲觀、絕望，我們要信靠主的大能，聖經說：「忍耐到底。」我們要相信等候，因為「在人有所不能，在上帝卻凡事都能！」我主耶穌的身體，就是我主的教會，「不是一個官印，一塊石頭所能擋住的。時候到了，大石頭要為我主開放」。

最後，福音書告訴我們：石頭已經輾開了，主的大能已經顯明出來了，我主已經復活了，祂已經在我們中間。我們內心應當把不信的石頭除去，祂就要施行奇妙的作為，把祂所成就的臨到我們身上。

彼得是石頭的意思，他所信的成為教會根基的石頭，但是他一體貼人的意思，而不順從上帝的意思，這塊屬靈的石頭，立刻成為耶穌的絆腳石。為着福音的緣故，我們要除去一切不當的阻擋，不要使自己成為阻擋福音的石頭。我們若不動手對付自己，主就要動手挪去阻擋福音的人。啟示錄二章五節警告那些離棄起初愛心的人說：「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裏，把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

掃羅違命的鑑戒

楊濬哲

作者簡介：楊牧師多年負責筆傳口傳的工作。曾任聖經報編輯並多年牧養教會。現雖退休，仍繼續事主，退而不休

讀聖經到了撒母耳記上十五章，記載掃羅違背神命的事蹟，就不禁掩卷歎息不已。撒母耳奉神的使命，吩咐掃羅出去擊打亞瑪力人，滅盡他們所有的，不可憐惜。可惜掃羅受命之後，卻未能遵照神命，盡行滅絕所有的，以致中途失敗。甚願我們研究掃羅違命的事蹟，得着鑑戒：

陽奉陰違 (4-9) -- 當日神吩咐掃羅出去擊打亞瑪力人，是要他「滅盡他們所有的，盡行殺死。」(3) 掃羅對於神的命令，原應不折不扣遵行才是，可惜他雖然出去擊打亞瑪力人，從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書珥，生擒了亞瑪力王亞甲，用刀殺盡亞瑪力的眾民，卻把亞瑪力王亞甲，和上好的牛、羊、牛犢、羊羔，並一切美物留下 (7-9)。這種陽奉陰違的遵命，正是表明掃羅不十足不完全的順服。神給掃羅的命令是完全的，要他除滅所有的亞瑪力人，但他卻留下亞甲王不殺；神要他除滅所有的牲畜，他卻留下肥壯的不殺。他部分順服，是違背了神完全的旨意。今天有許多信徒，也和掃羅一樣，對於神的命令，陽奉陰違，雖然行了，卻沒有完全的順服。神吩咐我們言語上當沒有過失，雖然我們誇大的話不說，可是不造就人的話，傷害人的話還是說了，這是不十足不完全。神吩咐我們不可偷竊，人的物我們雖然沒有偷，但神的物，神的時間確是偷了。好像瑪拉基書三章八至九節所記的光景，奪取神的供物，甚至把服事神敬拜的時間，用來應酬、看電視等等，這是行得不完全。神吩咐我們當捨己，我們害羞的己是捨了，但榮耀的己還是不肯捨，這是不純淨不完全。須知雅各說：「凡遵守律法的，只在一條上跌倒，他就是犯了眾條。」(雅 2：10) 在英國倫敦，因為那地的老鼠太多，所以許多住宅常常要雇專門捕鼠的人前來捕鼠；可惜那些捕鼠的人不忠心，往往不捕盡就走了。有一次，有一個人因有特別事故，要急速出門去，所以囑咐了他的兒子，小心照顧，務必捉盡。他的兒子聽後，就遵命很忠心的指揮那捕鼠的人捕鼠；到後來他們忽然發現有許多小鼠子小鼠孫，他們兩人不約而同地都發生了惻隱之心，所以留了那些小鼠子小鼠孫的命，不弄死牠們。父親回家時，兒子喜氣洋洋地向父親報告說：「父親，你吩咐我的事，我已經遵行了。」父親問他說：「所有的老鼠都滅絕了麼？」他回答說：「大老鼠都全滅絕，只剩下小老鼠沒有滅絕。」父親聽後就發急起來說：「兒子，你不明白麼？凡是大鼠，都是由小長大的，切不可留他們。」

於是他們重新僱那些捕鼠的人，將所有的小鼠子小鼠孫都滅絕淨盡。從那時起，再不容老鼠光顧了。這是教訓我們，若滅盡當滅的，雖是極微小的一點，因為不完全徹底的順服神，私自留下了自以為好的，在不久的將來，必定節上生枝，使你無法治理，甚至喪失你的一切，即身體和靈魂。無怪聖經教訓我們說，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 (林前 5 : 6)。

如今我們要看，掃羅對於神的命令，何以陽奉陰違，不完全順服呢？大概不出以下三個原因：第一：體貼肉體。聖經記載掃羅「憐惜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牛、羊、牛犢、羊羔，並一切的美物，不肯滅絕……。」(9) 注意「憐惜」和「愛惜」四字，掃羅不肯殺死亞甲，是因為「憐惜」；掃羅不肯滅絕上好的牲畜，並一切的美物，乃是因為「愛惜」。有人說：「或者因為亞甲生得很美麗，所以掃羅憐惜他，不忍殺死他。」而且那些「上好的牛羊，……並一切美物」，引起掃羅的貪心，使他體貼肉體，而違神命了。今日教會中有許多信徒，也如同掃羅對於亞瑪力人一樣，因為愛惜那上好的，就是肉體情慾中的那些好滋味，以致體貼肉體，沒有完全順服神，何等可惜。第二：懼怕百姓。聖經明明教訓我們說，順從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 (徒 5 : 29)。可是掃羅因懼怕百姓，竟聽從他們的話，就違背了神的命令。今天多少信徒也是如此，因怕人的反對而討人的喜歡，順從人的意思，竟然違背了神。有時以人的主張來代替神的意思，以人的吩咐代替神的命令，怕人的勢力過於神的權威。那知我們各人必要將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說明 (羅 14 : 12)，我們就不必懼怕人了。第三：徇人情面。本章 (32—33) 記載：撒母耳吩咐把亞瑪力王亞甲帶來，那時亞甲心裏想，我的苦難必定過去了，笑容滿面的來到撒母耳面前，希望不只免死，且將權位還給他。那事實適得其反，撒母耳在吉甲耶和華面前，將亞甲殺死。哦！一個神的大先知，為何這樣殘忍，竟親手殺死亞甲王呢？此乃表明神僕為了順服神就不徇人的情面。從此給我們看見，掃羅之所以違背神命，不殺亞甲，乃因徇人情面，堪作我們的鑑戒。

目中無神 (10-12) -- 本處經文給我們看見，掃羅的違命，是目中無神。掃羅憐惜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牛、羊、牛犢、羊羔，並一切美物，不肯滅絕，是抹煞了良心，忘記了神，眼中沒有神，以為神是不知道的。那知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 (代下 16 : 9)，被造的沒有一樣在祂面前不顯露的。原來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 (來 4 : 13)。既知道我們的心思，又知道我們的話語，更知道我們的行為。所以當掃羅違背神命的時候，神的話臨到撒母耳，給撒母耳知道，掃羅轉去不遵守神的命令，又差遣撒母耳，去指摘掃羅不順從的罪。求神叫我們知道一切的事，在主眼中都是瞭如指掌，祂必要按我們所行的審判我們 (林後 5 : 10)。再者，掃羅目中無神，違背神命以後，結果影響兩方面的心情：第一，耶和華方面：「我立掃羅為主，我後悔了！」(11) 這就給我們看見，屬

神的人若違背神的命令，會叫神後悔。須知沒有一件事比神後悔來的更嚴重，更可怕。聖經記載，當挪亞的時代，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耶和華就後悔造人在地上，要將所造的人，和走獸，並昆蟲，以及空中的飛鳥，都從地上除滅（創6：5-7）。可見一個國家若叫神後悔，那個國家定遭神的毀滅；一個城或一個人若叫神後悔，也必定遭毀滅。掃羅叫神後悔，以致後來失去王位，生命也遭毀滅，就是一個極好的例子。第二，撒母耳方面：「甚是憂愁，終夜哀求耶和華。」（11）因著掃羅目中無神，違背神命，只影響了神的心情後悔，也影響了撒母耳的心情憂愁。撒母耳憂愁到怎樣程度呢？這裏明明說了甚是憂愁，可知當時撒母耳憂愁的程度，真是無以復加了。主耶穌在世時，曾經憂愁人的心剛硬（可3：5）。撒母耳真是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了。未知我們會否因悖逆神，以致叫關心我們的人甚是憂愁否？撒母耳甚是憂愁，終夜哀求耶和華，次日清早起來，就去用很嚴厲的話責備目中無神的掃羅。可見暗中為人哀求代禱，以後再去指責人的過錯，這是神僕責備人當然的步驟。我們於責備之前先為人代禱，以後方有責備教訓人的資格與能力。否則難免責備的話語不適當，不過徒然惹人發怒，不能大發感人悔改的效力。

假意殷勤 (13-14) -- 撒母耳到了掃羅那裏，掃羅一見面，沒有想起自己所犯的罪，違背了神的命令，應當趕快悔改認罪；反倒假意殷勤，而且一派胡言，想用先發制人的手段，對撒母耳說：「耶和華的命令我已遵守了……。」（13）這是他部分的順服，帶來一個虛假的外表。然而天不容人，連牛羊也作起怪來，使撒母耳聽見羊叫牛鳴，因此撒母耳毫不客氣地問他說：「我耳中聽見有羊叫、牛鳴，是從那裏來的呢？」（14）今天在教會中也有多少人，像掃羅那樣的愚昧，自己不順服神，違背神命了，不趕快到神面前認罪，反倒用掩耳盜鈴的方法來遮掩他的罪。那知聖經說：「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箴28：13）從前有一個人，請了十幾個人吃飯，其中有一位品性不好，乘人不注意的時候，把主人家裏的鬧鐘偷來，藏在懷裏，還裝若無其事，坐在那裏，有說有笑，談吐文雅，舉止大方，儼然一位君子，不料到了坐席之時，正午十二時，偷藏在他懷裏的鬧鐘忽然響了起來，當時他羞懼交加，面色突變，拔腿就走。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犯了罪，若不——對付清楚，總有一天要顯露出來。我們要遵照聖經的教訓在神的面前認罪，神必赦免我們（約壹1：9）。

推卸責任 (15-16) -- 當掃羅一聽見撒母耳問說：「我耳中聽見有羊叫、牛鳴，是從那裏來的呢？」掃羅便說十五節的話，想推卸責任，把罪孽推到百姓身上。試想一個君王，能讓民眾去自由行動麼？何況是神的百姓以色列人呢？我們可以斷定說，若不是掃羅王的命令，沒有人敢行的。哎！掃羅這樣行，正是效法始祖亞當夏娃所行的，當他們違背了神

的命令以後，神問亞當說：「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麼？.....」亞當卻把過錯推給夏娃對神說：「你所賜給我，與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我就吃了。」神就問夏娃說：「你作的是甚麼事呢？」夏娃又把過錯推給蛇說：「那蛇引誘我，我就吃了。」(創 3：11-13) 那知無論怎樣推卸責任，都無法推卸(16)。無怪主耶穌明明的說：「如今他們的罪無可推諉了。」(約 15：22) 所以我們今日對於所犯的罪，應當真實無諱地擺在父神面前，向祂認罪，求祂赦免；我們切莫像掃羅和亞當夏娃那樣的推諉，以致不能蒙神赦宥。

花言巧語 (17-22) -- 本章廿至廿一節記載：掃羅一再的用花言巧語來搪塞他的錯處。當他推卸責任以後，撒母耳指責他說，從前你雖然自以為小，卻被立為以色列的元首，被膏為王。耶和華差遣你，吩咐你擊打亞瑪力人，將他們滅絕淨盡，你為何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急忙搶掠財物，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呢？掃羅卻回答說：「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20) 剛才他已經說：「耶和華的命令我已遵守了。」(13) 如今還是說：「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掃羅明明將神的命令打了折扣，憐惜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牲畜，並一切的美物，不肯滅絕。現在卻對撒母耳說：「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他犯了罪，跟著便是說謊。這就給我們看見，人若違背了神的命令，常能使自己罪上加罪，因為人總是不肯坦白承認自己的過錯，總是設法逃掩。所以我們要小心，不要作那違背神的事，免得使我們罪上加罪。掃羅還對撒母耳說，百姓取了最好的牛羊要獻與神。(21) 撒母耳卻回答了 22-23 節的話，注意「聽命勝於獻祭」，掃羅用獻祭代替聽命；他顧惜上好的牛羊等物，為的是要獻祭給神，卻不知聽命勝於獻祭，不能用獻祭代替聽命的。何況大衛說：「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他們的愁苦必加增。」(詩 16：4) 大衛說這話未必無因的，大衛必因掃羅的不順服用獻祭代替聽命，所受的愁苦，使他得了深刻的印象。在聖經中撒拉用夏甲來代替自己為亞伯拉罕生育，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用凡火代替壇火，烏撒用牛車去運約櫃代替肩頭扛抬，這些人的結局，都是愁苦加增。夏甲之子以實瑪利與以色列人，直到如今成為世仇，戰爭不息；拿答、亞比戶在西乃曠野，死在耶和華面前；烏撒為耶和華殺死在約櫃旁。這些都是我們的鑑戒，叫我們不要用獻祭代替聽命。讓我們注意，我們存心用人看為好的事來代替神的旨意，都是大罪。有一個住近海邊的家庭，家中有一個小女孩，除非有人陪伴她，否則不准到海灘去。有一天，那個小女孩，獨自一個人跑到海邊的沙灘，拾些美麗悅目的貝殼，預備帶回家送給她的媽媽，可是媽媽一把摔開地說：「我兒，聽命勝於奉獻啊！多少時候，神悅納我們的順服，遠勝許多的事奉。法那栖斯當其背叛該撒的時候，遣人奉贈一頂冠冕給該撒。然而該撒卻不肯接受，並且說：「法那栖斯應先悔改，

除去他的悖逆，然後我才肯接受這冠冕。」真的，今天有許多人，把一頂榮耀的冠冕，戴在基督頭上，同時又把一頂荆棘的冠冕，戴在基督的頭上。他們一面說要榮耀主，但一面卻犯罪羞辱祂，究竟有何益處呢？

無可救藥 (23) -- 掃羅既不順服，違背神命，撒母耳就對他說：「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聽了這話，可知掃羅的違命，是到了無可救藥的地步；因為神既厭棄他作王，他的王位必不長久 (13、14)。下文記載掃羅假裝悔改說：「我有罪了，我因懼怕百姓，違背神的命令，現在求你赦免我的罪。」撒母耳轉身要走，掃羅就扯住他外袍的衣襟，衣襟就斷了；撒母耳對他說：「今日耶和華使以色列國與你斷絕，將這國賜與比你更好的人。」(24-29) 以後我們還看見，他漸漸趨向敗亡的路。我們若違背神命而又隱藏罪惡，必有一天，這罪要發作起來，抓住我們。摩西說得好，他對以色列民說：「要知道你們的罪必追上你們。」(民 32 : 23)

再者：我們繼續留心廿三節上半，可知掃羅被神厭棄，無可救藥，是有絕大原因的：「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這裏給我們看見，人若頑梗不肯聽神的話，他所犯的罪是何等的大，因為悖逆的罪與拜偶像的罪相等。我們的神絕不看情面，神雖是慈愛的，也是公義的。對於人的弱點，很願意體恤原諒；對於人的強頑悖逆，卻絕不能寬宥。如同當日主耶穌到了聖殿，看見那些瞎子、癩子，就醫治他們；看見那些隨從肉體惟利是圖，污穢神殿的，卻將他們的牛羊趕出，兌錢桌子也推翻 (太 21 : 12-14)。那代表「自我」的掃羅王，既是甘願違命，顧惜那代表肉體的亞瑪力王，公義的神，怎能不厭棄他呢？神藉所羅門說：「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惟有聽從我的，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靜，不怕災禍。」(箴 1 : 32-33) 惟願我們因著掃羅的悖逆，得著極大的鑑戒。

兩個問題

楊兆滇

作者簡介：楊先生曾任神學教育工作，近年來擔任文字聖工

最近我想到兩個與福音廣傳有關的問題：

(一)「回到耶路撒冷」的問題

從前在我國大陸，有一些主內同工，組成了一個佈道團契，他們有特定的工作路線；他們要從我國西北開始，經過新疆省而出國，穿過西亞，將福音傳到耶路撒冷。他們對教會宣教史有一特殊的見解：教會自耶路撒冷開始，將福音傳到歐洲，從歐洲將福音傳到美洲，從美洲將福音傳到亞洲。經過亞洲大陸，最後將福音傳回耶路撒冷。他們相信，當他們將福音傳回耶路撒冷以後，主耶穌就再來了。後來，因為時局轉變，他們只實現了他們工作計劃的一部分。

他們的見解與教會元首基督耶穌的啟示是否吻合？

基督耶穌曾在橄欖山上對門徒說：「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太 24：14)

祂在復活後曾對門徒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並且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路 24：46-47)

當祂將要升天的時候，對門徒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

根據上述三處的經文，可知他們的看法，不是來自基督耶穌的啟示，沒有祂的話語作為根據。

(二)「華人教會負全責」的問題

一天早上，有一位弟兄，在一個禱告會中領禱時說，今後教會往普天下傳福音的責任，已落在我們華人教會的肩上。他這一句講詞，使我想了一個問題：

主快再來！教會在祂再來前這一段最後的傳福音的時期中的宣教事工，真是由我們華人教會負全責嗎？

根據聖經的啟示，可知主耶穌是將往普天下傳福音的責任，交給祂的教會；對門徒說：

「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

在祂看來，雖然地上有許多教會，但其實只有一個教會；「教會是祂的身體」，「身體只有一個」(弗 1：23；4：4)；「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林前 12：12-13)；「在此並不分希利尼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西 3：11)。由此可知，自從聖靈降臨住在教會中，教會的每一個肢體，各洲的每一個基督徒，都要在他活在世上的每一時刻負起傳福音的使命或責任。我們華人教會與其他國家或民族的教會，都須要一同負起往普天下傳福音的使命，直到主來之時。

當我思想了這兩個問題以後，我心裏覺得，我們須要經常禱告，懇求父神，藉着教會元首的靈 -- 聖靈，使我們從聖經常常看見自己的旨意和計劃，不隨便單憑自己的研究觀察和判斷，定下因事奉祂而要走的路線，或因傳揚祂而要實現的計劃。

誰加的刺？

周天和

作者簡介：周牧師曾任神學院院長，多年來在美國教會作牧養的工作，又回到東方從事神學教育工作

去年（一九七六年）八月間香港有一次強烈的颶風，造成了很大的災害。其中尤以秀茂坪區山泥崩瀉一事最為嚴重，除財物損失不計其數外，還壓死了不少的人。最令人傷心的是，有一對夫婦的五個孩子一夜之間全都壓死了，而那位作母親的剛在不久之前接受了絕育手術。相信不少的人對這悲劇的發生都不禁要問：神為甚麼容許這樣的事發生呢？

蘇格蘭聖安德烈大學一位著名神學教授貝利端納博士 (Dr. Donald Baillie) 曾經述說他自己的一個經歷。他有一個學生，很聰明，很勤奮，是他父母唯一的孩子，而且家境貧寒。他父母自然對這孩子期望甚殷，同學和師友對他也很愛護賞識。不幸的是，那位學生忽然患病，短期內便死了。他父母固然傷痛欲絕，即連同學和師友也覺得十分可惜。貝利博士不僅是個名教授，也是個好牧師。他特地抽時間乘汽車到那位學生家中去看他的父母。在公共汽車上他碰見了一位朋友，是個平信徒。那位朋友問他到那兒去。當他從貝利博士口中聽到這件悲劇以後，衝口說：「請告訴我，究竟是誰做了這件事呢？是神自己呢？還是魔鬼？」

這委實是一個十分實際的問題，然而又是一個不容易解答的問題。

因為基督徒一方面相信凡事都有神的旨意，可是另一方面又不能將邪惡的事歸咎於神。雖然如此，我們相信，在聖經裏面，對這個難題，必然會給我們一點亮光。如今且就保羅自己在林後十二章所述說的一件經歷，試行探討其中的奧秘。

保羅說，有一根刺加在他的身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他。為這事會三次求過主，叫這刺離開他。然而主沒有按他所求的答應他，只對他說：「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值得注意的是，保羅在同一句話中竟將他身上有刺的這件事，同時歸到神和魔鬼的身上。他說，那根刺是加給他的，意思顯然是來自神，但他又稱那根刺為「撒但差役」的攻擊。這麼一來，便叫神和撒但在這事上同時有分。一個博學多才、思想精密的保羅，竟說出了這句顯然不合邏輯的話來，那實在是令人費解的。

保羅身上的那根刺究竟是甚麼呢？沒有人敢斷言。有人推測是保羅患有癲癇病，可能突然抽瘋，瀕於死亡。（附註：在加拉太書四章十四節，保羅對加拉太教會的信徒說：「你們為我身體的緣故受試煉，沒有輕看我，也沒有厭棄我……。」「厭棄我」原文的意思是「吐口水在我身上」。依當時的習俗，人若因患癲癇症而抽瘋，則被認為有邪靈附身。救助的辦法是吐口水在患者身上，驅逐邪靈，故有人推測保羅患有癲癇症。）又有人推測是保羅的眼睛有毛病，因為他在加拉太書 4：15 說，加拉太信徒愛他，「就是把自己的眼睛出來給我也都情願」；同時在 6：11 又說，「請看我親手寫給你們的字是何等的大呢！」這似乎暗示保羅的視力欠佳。此外還有別的推測；不管如何，保羅身上的這根刺必然是一件十分難堪的事，不僅保羅自身受苦，而且妨礙他傳福音事工的進行，因此他渴望把這根刺除去。可是經過三次禱告以後，他發覺這件事並不如他開頭所想的那麼簡單，裏面實在包含了所謂「受苦的奧秘」，是他應該作進一步的思考的。

顯然，保羅最初認為這根刺乃是魔鬼的工作 -- 是撒但的差役在攻擊他。既然是魔鬼的工作，他自然可以，而且應該向神祈求，把這根刺除去。保羅的這種想法乃是合情合理的。因為起初造人的時候，並不是造了一個病夫和一個弱不禁風的女子，乃是造了兩個全然健康的人，而且把他們安置在伊甸園裏，讓他們活得舒服愉快。再者，耶穌在世時曾經屢次治病趕鬼，並且宣告說，他這樣做，是要破壞撒但的權勢，救人脫離撒但的捆綁（參路 13：16；可 3：1-5；路 8：26-39 等）。可見，疾病和苦難臨到人的身上，並不是神最初的旨意，反而是撒但權勢的表徵，因此保羅敢於三次向神祈求，叫這刺離開他。

可是神沒有按他所求的，把這根刺從他身上除去。只說：「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意思是說，神會加給他足够的力量去承擔這痛苦，去應付這軟弱，叫他從受苦的經驗中，實驗神更豐盛的恩典；叫他因有一種軟弱在他身上，而越發謙卑投靠神。

這種出乎意料之外的答覆，叫保羅對他身上的這根刺不能不加以重新的估價。不錯，這根刺委實叫他難受，委實妨礙他傳福音的事工，因此他認定必然是撒但在他身上的攻擊。可是神沒有按他所求的把這根刺除去，只應許賜他足够的力量去承擔，好叫他時刻謙卑仰望神投靠神，這又表明神自己在這根刺上有奇妙的旨意。他不僅容許這根刺存留在他身上，而且使用這根刺，叫他的僕人保羅不因所得的啟示甚大而過於自高，並且進一步的更清楚認識自身的軟弱，而時刻謙卑投靠神。

因有這樣的認識和體驗，保羅竟大膽地說，這根刺也是神自己的工作 -- 是神把那根刺「加在」他的身上。但這麼一來便顯然不合邏輯了，保羅不是不曉得這一點。可是由於

這乃是他心靈裏面清楚的體驗，又是他生活上實際的經歷，因此他便毫不忌諱地這樣由衷說出。

其實，不僅保羅本身有這樣的體驗，我們各人也可能有類似的經歷；至少我們可以從別人的生命中體會到這種看似矛盾的事實。「暗室之后」一書的作者蔡蘇娟女士，從二十多歲時起便患了嚴重的目疾，如今已八十多歲了。五六十年來，她困居暗室裏面，不見天日。表面看來，這委實是極大的不幸；可是，多少人因她得福！多少人因她蒙恩！她的暗室竟成為引導他人得見光 -- 耶穌 -- 的明宮！這真是一件奇妙不過的事。去年筆者翻譯了彭柯麗女士所著的「密室」一書 (The Hiding Place, by Corrie ten Boom)，裏面的故事委實感人。彭柯麗一家為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協助猶太人躲避德國納粹黨徒的迫害，全家入獄。後來柯麗的老父和長姊都先後死在慘無人道的集中營內，柯麗本人雖然因為集中營內一個書記的錯誤而僥倖獲得釋放，但也早已飽嘗辛酸。表面看來，好像是「好人沒好報」，柯麗一家所受的苦難，自然是惡人暴行的結果，可是，到頭來，這一家的辛酸經歷，竟給世上無數的人帶來了深刻的靈感，堅固了無數基督徒對神的權能和慈愛的信心，從這一個角度看來，這一家的悲慘遭遇又可說是默默中有神自己的旨意。當然，苦難和疾病並不會自動產生美好的果效，事實上許多時候還帶來了消極的惡果。不過，假如我們能以信心仰望神，倚靠神，那麼，我們可以像保羅和許多聖徒先賢一樣，在痛苦的經歷中實驗神更豐盛的恩典。這麼一來，不僅叫我們自己的靈性得造就，而且還能進一步的成為神恩典的導管，叫多人蒙恩。所以，我們可以體會到，人生裏面的苦難和悲劇，不一定是不好的事；至少我們敢於肯定，即使我們身受的疾病痛苦，起初是出於惡者的陷害和攻擊，可是我們所信靠的全能慈愛的神，仍能使用這一切，叫我們獲得更深的造就，「叫我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彼前 1:7) 可見，說最後一句話的，不是撒但和代表牠的惡勢力，乃是愛我們，在基督裏拯救了我們的神。

假如我們思想到耶穌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死，那麼，對前面所說看似矛盾的真理，必然會有更加清晰的領悟。聖經清楚告訴我們，耶穌的死乃是惡人的暴行所造成的。由於猶太人的宗教領袖對耶穌的嫉妒和憎惡，由於門徒猶大的叛逆，由於羅馬巡撫彼拉多的自私怯懦，又由於羣眾的隨聲附和，結果把耶穌釘了十字架。這也就是彼得在五旬節時對羣眾說，「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徒 2:23) 的意思。可是，值得注意的是，就在同一節經文中彼得又說：「(耶穌) 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這又顯然表示，耶穌的死乃是父神自己所預定的。事實上，耶穌自己就曾親口說過：「沒有人奪我

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約 10：18) 當彼得在客西馬尼園拔刀抗敵時，耶穌也曾對他說：「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約 18：11) 這都表明，耶穌的死有父神自己的參與。假如我們問：「是誰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答案也是兩方面的。從一方面說，那當然是魔鬼的工作；可是在某種意義上，又包含有神自己的定旨和先見——是神自己在基督裏經受這慘無人道的酷刑；是神自己在基督裏承擔十字架的痛苦與死亡；是神自己在基督裏擔負了世人的罪孽和刑罰。十字架固然是世人罪行的結晶，但又是神的慈愛和權能的表徵。在基督耶穌的十字架上，撒但施展了牠敵擋真理的絕招，達到了牠殺害神子的目的；然而卻藉此戰勝了邪惡的勢力，成就了救贖世人的永遠計劃，這真是奇妙不過的事。

記得我年幼時，一次看父親繪畫。父親花了半天的時間用毛筆在宣紙上繪了梅蘭菊竹四幅畫，然後進洗手間去一趟。我拿起毛筆，蘸滿了墨水，打算在一片小紙頭上模仿一下。不料墨水蘸得太多，一不小心，一滴濃墨掉了下來，剛巧掉在菊花旁邊。我心裏害怕得不得了，心想父親必然會大發雷霆，重重地責罰我一頓。過了一會兒父親進來，看見這情形，果然氣得不得了。他舉起右手，作勢要打我。但看見我臉上害怕的表情，又心軟下來，慢慢地把手放下，教訓了我幾句，然後他拿起毛筆，在那滴墨蹟上圈了幾筆，竟把墨蹟變成一只蜜蜂，朝着菊花飛去。這麼一來，那幅畫比先前更生動更美妙了。我當時心想：「父親哪！你剛才還想打我呢！你該謝我才是，因為假如不是我無意之間把畫弄糟了，你不會有這靈感的。」然而我沒有說出口，因為我不敢說。我雖然年紀還小，但也清楚曉得是我把畫弄壞了。幸而父親有藝術天才，把不好的變為更好的。我只能欣賞，卻不敢矜功。雖然這軼事與上述保羅的經歷與及耶穌釘十字受死的事不完全相同，但相信也能給我們一點啟發。但願神保守我們的信心，叫我們在困惑和痛苦的經歷中堅持對祂的信靠，使我們實驗更豐盛的慈愛，能像保羅一樣，以勝利的口吻說：「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為基督的緣故，就以軟弱、凌辱、急難、逼迫、困苦為可喜樂的；因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

神的旨意

何海濤

作者簡介：何牧師曾任神學院院長，最近因健康關係在加拿大牧養教會

信徒們常常發問的重要問題之一，就是「甚麼是神的旨意？」或「如何才知道神的旨意？」現在我要和大家談論的這個問題，是根據神的話和信徒在主裏的經驗而來的。

這個問題的重要，第一，因為聖經告訴我們：「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弗 5：17) 行事為人要遵守神的旨意(約 14：21)。祈禱所求要照神的旨意(約壹 5：14，又 3：22)。第二，在信徒的現實生活環境中，常遇到不易解決和不易明白的事，例如結婚、就業、肄學，或其他重要事故，都想得知神的旨意以為準則，以求神賜福或指引，因為現實的問題叫我們更加關心。首先，我們要相信神是我們的天父，必定會關心和愛護我們，這是無可懷疑的。請看希伯來書十一章六節：「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尋求祂的人。」所以，第一步我們必須有信心，到祂面前，尋求祂。

另一方面，神的旨意好像很難尋，聖經說：「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 55：8，9)

這樣，我們怎能明白或找到祂的旨意呢？這裏所告訴我們的是神的旨意不是高高在上，乃是無所不知，高於一切人的智慧和思念，所以我們的道路與意念不一定會合乎神的旨意；而所定的一定比我們所想的更高更美好，所以我們更要尋找它。此外，聖經裏論到這一個問題或舉出一個例子，不可以只用一句、一段、甚或一章，一卷書就足以瞭解它，必須同時在其他章節書卷相平衡引證，彼此比較，互相發明，才能得其真義。

神的最高的旨意是關乎萬民的總意，至於個人方面也須基於此而歸納於此，就是「照神從萬世以前，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裏所定的旨意。」(弗 3：9-11)「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弗 1：5) 神預定差祂的兒子降生，好叫世人，因信祂而得救。這是全本聖經中，神的最高的旨意。以後，是祂對各時代所顯示的旨意，最顯明者是舊約與新約(後者一直至末世的將來)。再其次是對教會的和個人的(或信徒的)，這一切都以第一個的旨意為依歸。我們現在所談的，着重在個人方面，但不能脫離更大更高的神的總意旨。

神的旨意是否難尋呢？ 神的旨意雖是高過我們，但神並非高高在上，祂的道路也非高高在上與我們無關。祂的旨意卻是從高而下，按着它從高而下指引我們的道路，好叫我們能成就祂的旨意在地上，與及獲得從上面來的恩典。請看箴言三章一至六節：「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因為他必將長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數與平安加給你，不可使慈愛誠實離開你，要繫在你頸項上，刻在你心版上；這樣，你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寵有聰明。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神的道路雖然高過我們的，但正如路加福音一章八節所言，從高天臨到我們，「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祂如何指引我們呢？這裏分為三個步驟，是我們要留心思想的。

第一個步驟，要謹守神的話，常常思念，不要忘記。這是神所悅納的；神所悅納的，必得到神所賜的憑據（來 11：5）。這並不是說，神立刻把所允許的各種好處——遞給我們，我們一伸手就可拿到。神所要的，不是叫我們「坐享其成」。祂要我們成為一個能夠明白與遵守祂的旨意的兒女。這就需要從上頭來的智慧聰明了。

第二個步驟，神叫我們在和世人眼前蒙恩寵有聰明（箴 3：4）。在聖經中有着許多這樣的例子：如亞伯拉罕、摩西、約書亞、約瑟、撒母耳、大衛、但以理等。在新約中，主的門徒有大學程度的和有才幹的不多（林前 1：26-31），他們多數是從平凡的人中被召出來，但神卻興起他們有大能力、智慧、聰明，為神作了何等大的事。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赫爾是美國的一位出色的國務卿，他也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有一次，當他和內閣官長們商量世界及國家大事時，傳報有人來看他。他便離開了會議室，去了幾乎整個鐘頭。回來時，同僚們問他有甚麼重要的事或貴賓留了他怎樣久。他說：「來看我的，是一位牧師。」眾人聽了都覺得很訝異。他說：「我們面對這戰後的時局，世事多難。我若不靠上帝的引導與幫助，我的聰明才智有限，怎樣足夠應付呢？我花上了這些時間與上帝交通，在這時期是非常需要的。」赫爾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成為計劃世界的復興安定的主要功臣之一。他的成功可說是他曉得向神支取智慧聰明。他尚且如此，何況我們呢？

第三個步驟，就是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有了神所賜的聰明和賜福之後，果然謀成計遂；得意之餘，我們常常會自以為功，不獨目中無人，甚至連神也忘記了。如所羅門王初登寶座時，求神賜他智慧可以治理國家。結果神喜愛他這樣的心意與祈求，賜他智慧，無人能及（王上 4：29-34）。然而當他年老時，卻偏離了神，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以致遭到神的刑罰，國家因此分裂（王上 11：9-13）。巴比倫王尼布甲尼

撒王，才略智勇過人，征服列國，建立大巴比倫帝國，不可一世，一天當他高抬自己，狂妄自誇的時候，神就把他降卑，使他與野獸同居，吃草如牛，直到他自卑稱頌神的權力，於是聰明復歸於他。其他例子不勝枚舉了。許多人的失敗不是在他走投無路，要求告神的時候，卻是在蒙了福，諸事如意的時候。這時自己坐在寶座上，而把基督的恩典和教訓忘得一乾二淨了。所以神在箴言中警誡我們，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要專心仰賴祂，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注意「必」）指引你的路。

神的旨意難明白麼？ 或許有人會問，是否我們凡事仰望神，神就在每件事上指引我們，我們就可以照着去做；事情豈不是很簡單麼？但事實並不如此。箴言三章六節豈不是說「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麼？因為神不單獨賜給我們做事處世的聰明智慧，還要我們有「認定」的心志 -- 就是在凡事上明白祂的旨意，不離開祂的教訓的意思（參閱申 1：34-38）。以弗所書五章十六、十七節說：「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現今的世代確是邪惡，有許多異端邪說，謠風異俗，怪言怪行，迷惑跌倒了不少人。所以我們必須熟悉神的話語（聖經），穿戴了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才能得勝魔鬼抵擋眾惡（弗 6：10-17）。這是靠緊神的旨意的基本步驟。現在，我們再說到特殊的環境或是個別的遭遇，這是許多人感到特別需要神的清楚指示，尤其是與切身有關的問題。

首先，我們聽主耶穌如何說，說：「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神，或是我憑着自己說的。」（約 7：17）此處給我們看見，我們想要明白神的旨意，有一個先決的條件 -- 就是決心遵行神的旨意。神的旨意不是隨便向任何人顯示的，若缺乏了真正遵行神的旨意（不是自己的旨意）的心，神為何要把祂的旨意特別地向我們顯示呢？人的毛病就是即使知道是神的旨意，倘若與自己的意念相反時，常常是行了自己所喜悅的。所以，除非我們確實有遵行神的旨意的心，才會蒙神的喜悅和指示，與及幫助我們（或加給我們力量）去成就祂的美意。亞伯拉罕向神的態度（也就是他的信；有一解經家認為，信心就是人內心向神的態度），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當耶和華（神在舊約之稱呼）吩咐亞伯拉罕離開老家，出吾珥的時候，他不知往那裏去（來 11：8-9）。但出去以後，神就指示他並且他的後代所要去的處所。神也叫他把他在年老時所生，心愛的兒子以撒獻上給神為燔祭，他也服了，照着所吩咐的去行。結果，他成就了神的旨意，不是成就了把以撒變為「燒的供物」，神卻為他預備了一隻公羊代替以撒（創 22：9-14）。而亞伯拉罕所成就的，乃是神所要成就在他身上的信心的試驗，和藉他的信使到萬代得福。你說亞伯拉罕有沒有清楚明白神的旨意呢？我不敢說他知道得一清

二楚，不過他只知道要遵行神的旨意，神的吩咐，結果遵行神的旨意以後，他真的知道了，清楚了。羅得接待客旅，但不知不覺接待了天使（來 13：2）。羅得所知道的來人是客旅，他按照愛心的道理，招待了他們，不料自己和家人也因此得救；才知道他們是神所差來的天使。這樣看來，我們能否，或是否要完全清楚知道神的旨意呢？這裏叫我們知道，倘若我們遵守神的旨意，神一定會指示我們；但不是叫我們完全知道，而是神會一步一步的帶領我們。這些例子聖經中實在不少，我們應該知道，因為全部聖經就是神與人之間相交的實例，成為我們行事的最重要的參考。我們若不熟讀聖經，就不明白神的話，也就不會明白神的旨意。

到底甚麼才是神的旨意？ 我們可以用簡單的方式來解釋甚麼是神的旨意嗎？我認為並不容易。不過有一句聖經可以幫助我們，請看羅馬書十二章二節：「……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按照原意乃是察驗何為神的旨意，神所要的，乃是善良的，純全的，祂所喜悅 -- 或作悅納 -- 的事。許多中英文新譯本多仿此。這與上文，「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相呼應。）所以，我們若想知道是否神的旨意，就首先察驗是否合於此標準。善良是美好，聖潔不是醜惡、罪惡；純全是成熟的，合真理的，非幼稚、不合真理的，是神所悅納的。當神創造萬有時，看來都是好的，但是到了亞當犯了罪墮落了，以後人的行為與心理表現了相反的罪污與醜惡的進展的一面，既不能明白神的旨意，即使知道了，也不能行出來，正如保羅所說：「……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 7：18）直到主耶穌基督來了，為我們的罪而釘十字架，得勝了死亡與罪惡而復活，並把這新生的復活的生命賜給一切悔改相信祂的人（羅 8：1-2）。我們重新與神和好，恢復與神交通；不獨要明白何為神的旨意，並且要遵行神的旨意（太 7：21：約 14：21）。

根據以上所言，我們思想神的旨意，慣於從此時、此地，細則方面開始，想知個明白；但神卻是從祂的大的總的旨意而針對我們個別的旨意，引導我們到某時某地某事上。正如主基督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約 15：16）保羅就是一個例子。他正在往大馬色的路上，因為熱心信仰他祖宗的神，而逼害基督徒……他所作的是錯誤的，不合神的旨意的。神卻在此時改變了他，呼召他為主傳福音，他就作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保羅從此看清楚了在他身上一直到萬世以前神所預定基督降世救人的旨意，因而至死終忠為主而活。神的旨意是奇妙，是難尋，是高過一切人的旨意，但對立志遵守祂的旨意的人，必然會指示他應走的路，始終看顧保守他；而祂所要求我們的是要喜愛祂的話（聖經），行祂的教訓，不靠自己的聰明與成就，凡事認定祂；最後，並且要忍耐等候，不輕舉妄動，直到祂成全祂的旨意在我們身上。如此則愈久愈有經驗，您能活在祂旨意之中，

屬靈的生命也更趨豐富與更多結果子。所以要注意，倘若我們終日惶惶要尋找這個那個是否神的旨意的時候，恐怕就是我們沒有遵行神的旨意的決心，和沒有生活在神的旨意之中。願慈愛全能的主時刻幫助我們，在祂的旨意上，好得榮神、益人、益己。

主作中心

王國顯

作者簡介：王弟兄在教會事奉及在文字工作上有好的貢獻

以色列人進迦南的行程，正是神的兒女在地上跟隨主的經歷的借鏡，林前十章十一節也是這樣的告訴我們。神給人的救恩不單是叫人僅僅脫離永遠的滅亡，還要叫人去承受永生，如同神不單是救以色列人脫離埃及，也同時要引領以色列人進到神所應許的迦南地，在迦南承受神的應許，也享用神的應許。我們得救的經歷是以色列人出埃及所預表的，離開埃及就是得救了，以色列人不是只離開埃及，他們離開埃及的目的是要進入迦南。同樣的，我們得救了的人也要進入神的榮耀和豐滿。若是出了埃及卻不進入迦南，那就在曠野裏飄流，這樣就是沒有享用完全的拯救。

出埃及是已經作好了的事實，進迦南還是一個進行中的歷程，從埃及到迦南，中間隔著一個大而可怕的曠野，走不過這個曠野，人雖是已經脫離了埃及，但是卻進不了迦南。因此，如何才能走過這個曠野就成了一個迫切要解決的問題。神知道人的需要，神自己來為人安排，讓人有把握走過曠野，有把握進入迦南。這又是神照着祂自己預備救贖的原則所給人作出的有福的安排。

神吩咐以色列人建造會幕，好讓自己能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以色列人也能憑藉會幕去事奉神。會幕成了神與人連結起來的橋梁，這會幕成了以色列人活在神面前的中心，神也實在是這樣的安排。「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在本族的旗號那裏，對着會幕的四圍安營。」好一個「對着會幕」，以色列人安營的隊形是顯出十字架的道路這個原則，十字架的道路又明顯的有一個中心，那就是會幕。以色列人向著會幕生活，依據會幕所發出的信號（雲柱或火柱）來決定他們的前行或是歇息，人向著會幕，人的心注意會幕，一切的行動都根據會幕。神給以色列人的這一個安排是人在神面前的一個很重要的屬靈功課，這功課就是叫我們學習以主為中心，一切都是向着主，脫離自己的意會，單一的根據主而活在祂的面前。這個功課學得好，進入迦南的時間就縮短，這個功課學得不好，進入迦南的時間就延長，甚至是倒斃在曠野，進不到迦南。

以主為中心的這一個功課，不單是以色列人在曠野的時候要學的，進入迦南以後，還是要他們學，並且是不住的在學。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生活的時候，沒有好好的活在以主為中心的這要求上，神把他們交給巴比倫人。在被擄的日子中，但以理讀耶利米書的時候，

他明白了被擄的日子就要滿足了，他就面向着耶路撒冷跪下禱告。為甚麼要向着耶路撒冷禱告呢？因為耶路撒冷曾經有聖殿，聖殿雖然已經拆毀了，但是聖殿的根基仍在。為甚麼要向着聖殿禱告呢？不向着聖殿禱告，難道主會不答應禱告嗎？關於這點，我們還要看聖殿的歷史。所羅門建好了聖殿，在獻殿的時候，他向神這樣的禱告：「你的民若得罪你（世上沒有不犯罪的人），你向他們發怒，將他們交給仇敵，擄到仇敵之地，或遠或近。他們若在擄到之地想起罪來，回心轉意，懇求你說，我們有罪了，我們悖逆了，我們作惡了。他們若在擄到之地，盡心盡性歸服你，又向自己的地，就是你賜給他們列祖之地，和你所選擇的城，並我為你的名所建造的殿禱告，求你在天上的居所垂聽他們的禱告祈求，……」神答應了所羅門的禱告，因為他的禱告是根據以主為中心的原則而作的。但以理領會了這一點，他也站在以主為中心的地位上禱告，主也一樣的應允他。

會幕在曠野，聖殿在迦南地，都是同一個原則。神要那些屬祂的人，在每天的生活中，都學習以主為中心的功課。在主的臉光下，我們不得不承認，我們實在沒有體會神的心意，在許多的小事上都顯出我們並不是活在以主為中心這功課上。有一位弟兄，他起先禱告的時候，總不肯和弟兄們一同跪下，他覺得跪下好像很辱及自己，並且他還振振有詞的說：「我不跪下，主也是一樣的聽禱告。」當然主聽禱告不是根據禱告的樣式，但是問題在為甚麼不能跪下來禱告呢？主給這位弟兄看見他的自己實在是太大了，他開始柔順下來了，他肯跪下了，但不是雙膝下跪，而是單膝下跪，主再給他光照，他真實的看到了，主在他的裏面並沒有得着該有的地位，他是完全的憑着己意活着，這一回，他真的服下來了，他雙膝跪倒在主的面前，承認自己的愚昧。我們每一個人都是和這位弟兄一樣，總是不自覺的活在自己作中心的事實裏，主要我們能進到祂的豐盛的榮耀裏，就要求我們從自己作中心這事上出來，進入以主為中心的生活裏去。

不單是在以色列人中，神給他們一些安排來學習以主為中心的生活。就是到了現在，我們所處的稱為新約的日子裏，神也沒有改變這個原則。神叫我們看見，安排了基督作教會的頭（弗 5：23），在神建造靈宮（教會）的工程上，基督又是那房角石，確定了教會的方向。到了國度顯現的時候，基督又是國度的王，到了新天新地的時候，基督又成了宇宙敬拜的中心。在神永遠的計劃裏，叫我們看見，一切都是以主為中心。人的思想和觀念可以改變，時代也在改變，但是神沒有一點意思要修改以主為中心這事實，只是不住的讓人領會，人必須要學習以主為中心，這樣才是活在神的計劃裏，才是活在神的旨意裏。

神在我們的生活中作了這樣的安排，穩定了我們跟隨祂的方向，藉着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作管理，和在基督裏的平安，叫我們可以繼續的走向祂的榮耀豐富，正像當日在曠

野領着以色列人進向迦南的雲柱和火柱一樣，只要跟隨主的人順從神的管理，難處就沒有機會出現，神的兒女也不會迷失方向。可是歷史上看來，撒但從沒有讓跟隨主的人那麼順利的在主的路上走，把許多的人、事、物擺在我們的面前，吸引我們離開主作我們的中心，代以主以外的東西作我們的中心，甚至是把主的工作來代替主，叫我們只看見工作而沒有看見主。這是撒但對付神的兒女十分利害的武器，叫我們離開了主，但還自以為是很愛主。

天主教離棄了主作中心的原則，用許多主以外的東西（包括人物在內）代替了主，它自己本身固然是失落了，在歷史上也造成了歐洲的黑暗時代。在巴黎的羅浮宮中展覽出許多歐洲文藝復興前的美術作品，都是天主教色彩的，其中有一幅油畫是畫着馬利亞愁苦地抱着耶穌的屍體，在布魯塞爾的大教堂內也有一張類似的油畫，還寫着這樣的幾個字，「你們看，在世上還有比這更悲慘的事麼？」這完全反映了他們在信仰上只有人而沒有神，一切是根據人的思想和感情來作出發點，完全把神的心思撇開了。我們可以想，若是主不在十字架上替我們死了，我們在神面前有路可以走嗎？主的死叫我們痛心的不該是主死了，更不是一個「母親」失去了一個「兒子」，而是我們這些罪人叫主不得不為我們死。失去了主作中心，把人的東西來代替主，不單是捏造出馬利亞抱着耶穌屍體的歷史，更重要的叫人對神迷失了方向。撒但的這一招實在利害，牠叫當時的歐洲進入「黑暗時代」，捆綁着那時代的人的心靈（比較「真理必叫你們得自由」）。直到如今，人還是指着「黑暗時代」的歷史來抵擋神。

偏離了主，不單是造成個人屬靈上的虧損，更造成神的計劃進行的阻礙。所以，我們一定要在我們的生活中，學好以主為中心的功課，因此，我們要求主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見現今我們的生活中心是甚麼，是主呢？還是主以外的東西，或者是我們自己？只有主作中心才是準確的。但願主叫我們從主以外的一切當中出來，回轉到主面前，單一的以祂作我們生活的中心，向着祂，也根據祂。

「你們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西 2：8-10）

道成肉身

于中一

作者簡介：于牧師除在各處佈道外，近年來特別注重造就工人的工作，事奉那事奉神的人

使徒約翰是有希伯來人文化背景的，他為甚感卻用希利尼人的文化口氣，來解釋這個神最大的啟示 -- 「道成肉身」呢？在約翰的著作中，他都用「道」字來表達神的啟示和作為。對希伯來人的思想，這個「道」字是很生疏的，因為在舊約中，總是用「話」表達神的啟示和作為。正如：「耶和華的話」，「祂的話」等等，而少用「道」字。至於希利尼人呢，「道」字卻是他們慣用的，約翰寫作的特點就在這裏。約翰的寫作，是超過希伯來人的觀念的，他用希利尼人的思想，來表達了超於希伯來人所能表達的。約翰看見了福音的啟示，已衝出了宇宙所能想像的。就是說，這個福音的啟示，不能只限制在猶太人的文字和文化的觀念中，必須越過猶太人的文字和文化的觀念。因為福音是宇宙性的，故此，宇宙的福音，要用宇宙性的方法表達出來。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猶太人對「神」是明瞭的，所以猶太人在他們對神的觀念中，就能了解「神」與猶太人的關係。希臘人對「道」是明瞭的，所以希臘人在他們對「道」的觀念中，也能了解「道」與希臘人的關係。豈不知，「道就是神」，約翰這樣點了出來，就將猶太人和希臘人的思想溶合在一起了。猶太人和希臘人的思想，都能接受「道」與「神」是起始於「太初」，因為太初就有道，太初就有神。在「太初」神已存在了，在「太初」，道已存在了。這是猶太人和希臘人都能同意的。這樣一來，猶太人接受「神」的觀念，希臘人接受「道」的觀念，因而猶太人和外邦人都接受：「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了。這不但打開了猶太人和希臘人對福音的關係，最主要的，乃是使他們明白，這福音是為猶太人的，也是為外邦人的。

約翰將猶太人和希利尼人的思想，都帶到以「太初」為起點。神的啟示起始於太初，那就是說，在未有創造之前，神在祂啟示的福音中，已包括了全人類。甚至在猶太人未蒙揀選之前，神啟示的福音已經決定了。那末，希利尼人所接受的，不是從猶太人來的福音，乃是神自己在太初就啟示了的。福音不是從猶太人所產生的，乃是神自己在太初就啟示了，不過是藉著猶太人為路徑，將福音賜給全人類而已。

「這道太初與神同在」，另外給我們看見，約翰在寫福音書中用「太初! (約 1 : 1)，在寫書信中用「起初」(約壹 1 : 1)。那末，「太初」和「起初」是否相同呢？「太初」當

在「起初」之前。「太初」指的乃是在氣之開始，天地未分之前，元氣混合為一之時。

「起初」在「太初」之後。「起初」是時間和空間的開始，也是「宇宙」的開始。上下四方是宇，古往今來是宙。這是說，「宇」是空間，「宙」是時間。神先創造了時間和空間，萬物才能存在。因此，約翰接着說：「萬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祂造的。」

在起初的時候，宇宙中僅有的就是生命。只有生命在宇宙中是相同的，「生命」不分希伯來人和希利尼人。但是這宇宙的生命，只有人的生命是不滿足的，必須同時有神和人的生命，才是滿足的生命。因此，這宇宙的生命，就要有「道」來支持，就要有神的生命在其中。這樣一來，神的生命，必須進入人的生命中，才能達到神人的生命。這就是約翰所說的：「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那麼，神的生命又如何能進入人的生命中，使得成為滿足的神人的生命呢？只有神成為肉身，神的生命才能進到人的生命裏面。約翰稱之謂「道成肉身」，這是把「道」打開的唯一的啟示方法。

「道」就是神的話。「話」是將隱藏的思想表達出來。如果沒有話，就沒有思想的傳達。若將隱藏的思想，成了聽得見的話語，思想與話語有了交通，然後才能產生生命的意義。生命與生命之間，就用話語，將隱藏的思想表達出來了。

神是隱藏的，如同隱藏的思想。我們不能知道神是甚麼，只有藉着言語與神交通，才能知道。我若想，「我能認識神」，這種認識神，只是在心中默想神，但當我說出來的時候，我的「話」，就將我在思想中與神的交通，表達出來了。然而，人的心是有罪的，只用心為明白神的方法，是不妥當的。唯一的辦法，只有神將祂自己啟示出來，也必須用神自己的方法，將自己啟示於人類。

神是隱藏的，人不能用感覺來認識祂。只有神將自己顯明出來。那末，我們不能從無話語的聖經中明白神，所以必須藉着聖經來講話。如果只向我們說話，我們只能明瞭神的思想，這還是抽象的明瞭神。所以神不能只用口述向我們表明，神必須用具體的啟示向我們表達自己。這具體的啟示，就是「道成肉身」。

在神的思想中，就是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只有祂來世「住在我們中間」，才能將神的思想完整地表達出來。所以耶穌在世的時候，祂的言語和行為，都與神的思想相符合。耶穌豈不是如此說嗎？「我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約 5：30）

我們聽見某人所說的話，就知道那人的思想，因此，話語作了思想的媒介。話語站在我們與思想之間，思想才有價值。凡能明白那人的話語，就能明白那人的思想。話語與思想是同一的。

隱藏的神，藉着「道」表達了自己。當我們抓住了「道」，卻不是在神與我們之間，抓住了甚麼別的東西，這「道就是神」，這「道就是生命」。因此，我們所得到的就是「道」。照樣，那「道成肉身」的耶穌，不是站在神與人之間的第三者，乃是當我們得到了耶穌，就是抓住了神自己。我們領悟到耶穌是我們的中保，在實際上，那中保也就是神自己。正如我們認識了基督，就是認識了神，如同我們領悟了話語，就是明白了思想。思想與話語是同一的，所以耶穌曾說：「我與父原為一」 話語是從思想中出來的，正如耶穌是從神而來的。但是思想大過於話語，因為話語的表達是根據思想，且是因着思想而受限制的。那末，神必須限制自己，只能成為肉身，在肉身中向我們顯現。所以耶穌又說：「父比我大。」

從「我與父原為一」和「父比我大」看來，似乎是有抵觸，卻是不然。正如，「思想與話語原為一」，所以，神是有思想的，耶穌是神的話語，這就是神與耶穌原為一的意思。神是隱藏的，「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正如思想是隱藏的，只有言語才能將隱藏的思想表達出來，這就是隱藏的思想，大於所表達他的話語，也就是父大於子了。所以，神成了肉身的時候，就限制了自己。這是基督教唯一的、最大的、啟示的奧秘。

教會增長問題商榷

李非吾

作者簡介：李牧師一面牧養教會，一面從事神學教育，年來復大力推動差傳工作

教會是一羣人，一羣信服基督的人；有神的生命，享用神永恆的豐盛。按時聚集敬拜事奉，並且在生活上見證神。傳揚主耶穌救人的福音。

所以教會一日被建立起來，它就具有增長的特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弗 1 : 23)，倘若不長大，不努力傳福音，事奉敬拜，從事屬靈的各項活動，必然變成畸形。一間徒具盛名，不肯也不能擔負福音使命的教會，一間只顧外表雲集，只屬社團團式交際而抹煞屬靈內在表達和操練的教會，只不過是行屍走肉，是「屍體」而不是「身體」了。

教會成長的目的 (目標) 在那裏

教會成長的目標在乎這羣人越來越多，為主擺上和為主作工的機會與力量，越來越大，會眾都成了主手中合用的器皿，讓我們所事奉的主使用全教會，使用每一位信眾。這樣方能達成教會成長的目標，換句話說，教會是否成長了呢？就端視這羣被主使用，蒙主拯救揀選的人是否越來越多而決定的。

為甚麼教會必需成長

撒但今日攔阻不了人去信靠基督，它只能攔阻信眾不追求，不長進，一個不長進的基督徒，照聖經所說 (林前 3 : 13) :

- 一、他 (或她) 仍然是嬰孩，須人照料，是個吃奶的基督徒。
- 二、他仍屬乎肉體，對聖靈的帶領感動毫不發生興趣，所以他信主多年，仍停留在道理的開端，非常幼弱可憐。
- 三、他的言行舉止，照世人的樣子，沒有基督的香氣，無法帶領別人歸信救主。
- 四、他只會嫉妒紛爭，無法安於位，無法與人同心事奉，結果成了一個漂浮無定向的基督徒。

因為屬肉體的基督徒沒有見證，生活依照世人的樣子與方式，福音傳不出去，如此教會遲早關上大門的，撒但朝夕求之不得的事終於實現。

基督徒不長進，直接阻礙了教會，因為教會增長，並非看教堂的建築、組織的嚴密、辦理教育、社會福利等事業是否興盛來決定的，乃是信徒有力的見證，傳福音事工的興旺，與及不斷有人蒙恩得救，加入神的家中，然後按福音的需要，辦理組織各樣善工。換句話說，現今教會所辦理的各項善工，是否由熱心愛主的人去主持其事？是否不斷有人因這些善工歸在基督名下？這是我們今日衡量教會增長的準則，也是教會為甚麼要增長的主因。

教會成長的困擾是甚麼

一、教會今日缺少有異象有託付的工人(神的僕人)。有負擔，有使命感的牧者不可多得，身為教會傳道、牧者身分的人，應當竭力追求，以求符合這分職事的實質與資格。但十分可惜的事竟然出現在今日教會圈中，一部分敗羣之馬，不恥之徒，反而極力反對和阻擋這事，他們終日惟利是圖，看風駛帆，貪圖逸樂，苟且偷安。教會興旺與否，關係於神的工人十分密切和重大。

二、教會中缺乏有屬靈深度的領袖(教會長執暨義務職守者)。選拔領袖時，絕不衡量他的屬靈情況，是否配負此職責，只求社會名聲德望，不求生活是否有信仰的好見證，久而久之，教會遂落入世俗圈子，所謂「世俗化」形式的教會到處可見。支撐著外殼，內容卻空空如也。侈言教會增長，簡直與虎謀皮。

三、信徒對「十一奉獻」均置若罔聞，守道行道之心早已拋至九霄雲外。教會不細心教導，教會領袖們不以身作則，信徒對金錢事奉馬虎從事，毫不認真實踐。於是教會各項聖工均拖着沉重腳步，深陷前後進退維艱之境。

四、信徒和領袖，對傳福音的基本觀念不正確。

1. 把佈道事工作例行公事，交差算了。從不積極去圖謀策劃，使該項聖工因不斷力求改善而振作起來。全教會總動員，一切人力物力全數擺上，事前作好訓練與準備，使福音工作全面展開，多人有機會得聞福音真道。

2. 效法世俗的方式，畏難苟安，傳福音救靈魂，並非易事，每碰上難處，立刻扭轉方向。走捷徑，或繞圈子。於是歲月蹉跎易逝，沒法帶領人歸信基督。

如何補救

在此破漏百出的教會時代，談論補救之法，似乎不合時宜。但「亡羊補牢，未為之晚」。筆者從事傳道工作多年，有見及此，試圖拋磚引玉，讓一些教會增長有識之士，起面商榷，使補救之方，漸臻完備。

一、神學院暨聖經學院應多注重入學時學生訓練，不但在聖經學識上，且在福音負擔上，聖工操練涵養上，當周密而且多方輔導，使日後踏入教會的工人，在所任職守上均能稱職。

二、教會鼓勵並全力資助蒙召獻身傳道青年人，特別在事奉上認真及對教會聖工有興趣有恩賜者。

三、屬靈深度，並非朝夕可得，必須經常受操練，除了個人向主有追求之外，集體追求與學習切不可少，一般通病，滿以為被選派作教會領袖，就認為身分高貴，自滿自足，不求長進。於是教會領袖被選拔時則名列前茅，一旦被選拔了，稍經時日，則落於眾人之後了。若教會充斥這般領袖，那有長進可言？若能大徹大悟，舉凡退修會、研討會、專題講座、訓練班等特別聚會，務必鼓勵教會領袖率先參加，除本身獲益外，還起帶頭作用。特別教會經常性祈禱研經聚會，教會身為領導層人物能撥冗赴會，會眾必起效法，教會與信徒屬靈光景必漸入佳境。

四、祈禱與傳道，二者合而為一，是一件事，即傳福音與聖工應與祈禱聚會，合成一氣。教牧應與教會領導層齊心協力，一同在主道中被建立，一同追求主的託付和使命。教會上下一個心志，把福音帶出去，把人羣帶到基督寶座前來，教會那有不與旺增長之理？

可有不可無

郭超斌

作者簡介：郭牧師現在紐約擔任牧職，牧養教會，暇時並注重筆傳，各書刊上常見其大作

凡事都有兩面，外面與裏面。外面是具體的，而裏面是無形的。單有看得見的外表，而無內裏的精神實質，這樣虛有其表，固不可取；但若無看得見的外表，所謂內裏精神，亦大有問題，因為有諸內，必形於外。

一個人常見某一朋友愁眉苦臉，便問說：「甚麼事使你這麼不開懷？你有何隱憂之處？我可以給你分擔麼？」那朋友竟然反口說：「快樂不一定在乎外面的表現啊！正如面露笑容的，未必等於內裏的喜樂啊！」那人便繼續解釋說：「是的，面上的笑容未必是心裏的喜樂，因為表面的快樂是可以偽裝出來的，正如某些人必須裝上笑容的臉孔工作生活，對人歡笑可能背人愁。但是一個心裏滿了喜樂的人，沒有不自然流露出面上的歡容。因為，真的喜樂是遮蓋不了的。你可以有快樂的面孔，而沒有心裏的喜樂，但不能有內裏的真喜樂，而無外表的歡容。」

在這一原則下，可以給我們理解人生的兩面，有「可有」的一面，但亦有「不可無」的一面，尤其基督徒更應注意追求。

信心與行為

你可以有行為而無信心，但有信心的，不可沒有行為。

凡是有信心的人，皆須在行動上受試煉。亞伯拉罕被稱為信心之父，神早知他有信心，但是神要他在行為上表明出來，所以試驗就臨到亞伯拉罕：「亞伯拉罕，帶着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到摩利亞山上，獻為燔祭給我……。」神從不隨便出題目，沒有信心的人，根本沒有資格受神試煉。有值得受試煉的信心，就必須在具體的行動上證明出來。亞伯拉罕聽到這命令啟示之時，就毫不猶疑的立即照辦。清早起來，備上驢，帶了兩個僕人和兒子以撒，手裏拿着火把，腰間插着刀，就出發往摩利亞山去。到了山下，把兩僕人留在那裏，父子同行上山。築起祭壇、架上柴捆，綁了兒子手腳，將兒子放在祭壇上，要獻為燔祭歸神。正在此時，天上有聲音說：「亞伯拉罕，亞伯拉罕，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難道無所不知的神事前不知亞伯拉罕是敬畏的麼？當然，祂是知道的。但是，神知道他內心的敬畏是一件事，而在行動上表明敬畏神又是另一事。

摩西對神是滿有信心的，在他的人生中滿了神蹟。但是，信心中滿了行為的代價，神蹟中亦滿了信心的行為。為了相信神的呼召，寧可與神的百姓同受苦難，也不願被稱為法老女兒之子；寧可與百姓同渡曠野，也不願留在埃及享受那罪中之樂...。由於對神滿有信心，就在行為上付上犧牲的代價；亦由於信心，在行為上滿了順服的標誌。凡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樣憑信心進行了。摩西與百姓按着信心，宰羊羔，把血塗在門楣門框上，滅命的天使就得逾越過去。紅海邊，正在干鈞一髮之際，前無去路，後有追兵之時，摩西伸出手裏杖，紅海便成乾地，以色列民安渡到紅海那邊.....這一切的神蹟，皆是信心與行為的合體作為。可見，活信心必有行為，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

愛心與奉獻

你可以有奉獻而無愛心，但有愛心的，不可能無奉獻。

主母馬利亞被主選中，稱為蒙大恩的女子，接受聖靈感孕，耶穌降生的聖職。這一面固然是神的特恩選召，但另一面亦由於馬利亞的敬畏（熱愛）神心的出發，而作出勇敢奉獻的舉動：「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主的旨意成就在我的身上。」這樣毫不保留的愛心，不計名譽利害得失生死的犧牲，這是愛心奉獻的特質，奉獻愛心的奇蹟。

愛是不尚空談的，全在乎實質的行動。聖保羅感驗「耶穌愛我，為我捨己」的恩召，他不獨勸人獻身作活祭歸給神，他自身也就不以性命為念，總要完成主所交託的使命，成就神恩惠福音的聖職事。無論是生是死，總是主的人，活着不再是己，乃是基督。活是為主而活，死了也就有益處。甚至當他被澆奠的時候，仍坦然地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 4：7-8) 保羅天天冒死，出生入死，受勞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饑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體.....多次下監牢，受鞭打，棍打，石頭打，行遠路，遭江河險，盜賊險，同族險，外邦人險，城裏險，曠野險，海中險，假弟兄險...。這一切苦難都是愛的活祭表現，所以他豪壯矢志說：「誰能使基督的愛與我隔絕呢？難道是患難麼？困苦麼？逼迫麼？饑餓麼？赤身露體麼？危險麼？刀劍麼？.....是死，是生.....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就是真誠奉獻的生死愛。

盼望與工作

你可以有工作而無盼望，但有盼望的，不可無工作。

盼望明日的收穫，就必須有今日的耕耘。這是明日的福分，與今日工作，不可分的關係。人若能見那將來極重無比的榮耀，對那至暫至經的今天苦楚，就不足介意了。人能

勤奮工作，不計代價的含辛茹苦，正是因為有成功福樂的盼望。舊約雅各之子約瑟就是因為那奇異的夢，日月星要向他的星下拜，禾捆向他下跪，這兩個要帶給他無窮的盼望，他就能忍受一切橫來的苦難、誤會、誣告，仍不變地忠心為神生活，精誠為人工作，在家作一位討父親喜悅的孝子。為奴埃及，勤奮忠心任事，以致主人家裏日興月盛。被主母色誘威迫，也不同流合污。就是後果堪虞，前途坎坷，蒙冤下監，也要潔身自愛。在監牢中亦為獄長賞識，成為眾囚犯之光，造福同人。後來，因為解法老異夢，擢升為埃及宰相，仍謙誠處事，待人以愛。聚斂七年豐收，以為後七年荒歉之糧。不獨救了埃及全國，亦保留了全家性命。這正是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的實例。

人能忍苦受辱，正是因享樂得榮的盼望。昔日韓信受袴下之辱，張良為老叟納履，這一切皆與盼望有關。所謂「小不忍，則亂大謀。」為了大謀不亂，就當忍那應忍的小事。「大謀」是所盼望的標的，小忍是因盼望而有的工作過程。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裏記載著許多信心的偉人。所謂「信心」，都與盼望和工作有關。有信心的，都必有盼望的工作，所以有喜樂的工作力量，不灰心不喪膽的勇往前行；有信心的，亦皆有工作的盼望，有成功的工作果效，堅毅不屈的向前進。挪亞對神有信心，知道世上人類罪惡滿盈，神要用洪水毀滅世界，他為了盼望在洪水中得救，就堅忍的工作，建造艱鉅龐大的方舟。摩西因着信，盼望有解救以色列民脫離埃及的一天，他就不怕王怒，不肯被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不願在罪中享受暫時之樂，就手拿神的杖，面見法老，降下十大災難，浩蕩得勝的領導以色列民離開埃及，任勞任怨，跋涉長途渡沙漠，饑餐渴飲，因為存着盼望，所以忍苦耐勞地工作。亞伯拉罕因着信心盼望那前面迦南流奶與蜜的應許地。雖然，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那裏去。但是，深知所信的神是信實的，就挪移帳棚，擺設祭壇，一站一站的往前推進，甚至當受神試煉的時候，也就因着信心盼望的原故，把獨生兒子帶往摩利亞山去，獻為燔祭，這偉大希奇的舉動，全因盼望的動力而成。

聖徒由於盼望凱旋見主，欣然領受榮耀公義的生命冠冕，就能忠於主託，善牧主羊，至死忠心。今天跟隨基督所背的十字架，正因是明日盼望冠冕的賞賜。

使徒行傳就是聖靈的行傳，若沒有這「傳」的「行」，則不知何為使徒，也就不見聖靈了。聖靈是看不見的，但祂的大能作為是隨處可見的。風隨着意思吹，看不見風，但風的作為是着着看得見的。聖靈是看不見的，而聖靈的果子是隨著聖靈而產生的。

人不能承認無行為的假信徒，但卻不能否認信徒的行為。所以信徒行事為人，應與蒙召的恩相稱。

人最大的本分是甚麼？

許乾泰

作者簡介：許牧師對傳福音及文字事奉大有熱心，現於紐約帶職事奉，一樣顯出他事奉主的心志

引言

長老會「要理問答」(Shorter Catechism) 第一條這樣問：「人最大的本分是甚麼？」它的答案是：「人最大的本分，就是榮耀上帝，以祂為樂，直到永遠。」

人生最大的目的，就是要榮耀神，並要時刻愛慕神，以神自己及祂的一切為喜樂，從今時直到永遠。

這是信徒何等偉大的本分和目的，同時亦見到神的慈愛的浩大。將祂的榮耀顯明給卑微的世人，且要我們來榮耀祂，並享受祂的一切，直到永遠。

有一位老神學家這樣說：「我越老越覺得這『要理問答』第一條的重要和奇妙。人最大的本分和目的，就是要榮耀上帝，以祂為喜樂與滿足，直到永遠。」

人最大的本分

人有最大的本分，就是承認人生亦有次要的本分和目的。兒女要孝敬並尊榮父母，這是他們的本分。以弗書所六章一至二節：「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裏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

學生的本分是尊敬師長，努力讀書，求學識的增加，人格的修養。丈夫的本分是維持家庭生活，使無凍餒之憂。妻子的本分是幫助丈夫，照顧兒女。

商人發展商業為本分。醫生以醫人濟世為本分。農人以出產糧食為本分……。這些本分都是重要和良善的，但這些都是次要的，不是首要的，不是人最大的本分。「人最大的本分，就是榮耀神，以祂為樂，直到永遠。」

兒女當孝順父母，這是重要的本分。但如果父母不要你去做禮拜，做主工，你就不能聽從他們。因為聖經明說「要在主裏聽從父母」，就是在主的旨意中順從父母。一切違反神的教訓的，我們都不能作，因為「人生最大的本分，就是榮耀神，以神為樂，直到永遠。」

林前一章三十一節說：「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我們的言行動作，生活的點滴，生命的整體，都必須為「榮耀神」，「都要為榮耀神」。這是恩典，亦是命令。

就是榮耀神

我們要榮耀神，必先認識神的榮耀。榮耀一字在聖經中有 -- 廣闊、偉大、光明、可愛慕的意思。上帝在創造萬物上，在運行一切上，以及在救贖事工上，都是浩瀚、偉大、光明和可愛慕的，又充分顯明神極大的榮耀。

(一) 創造的榮耀

神的創造是何等偉大和美好。聖經第一句話，在創世記一章一節說：「起初上帝創造天地。」聖經宣告神的存在和宇宙的由來。物質的東西不會自己突然出現和運行，乃是獨一的榮耀的神所創造的。我們應該時常述說神的創造來榮耀祂，這是「人最大的本分」。

神的創造浩大無比，至今還沒有人能完全知道宇宙有多大。但科學已漸漸發達，我們已能獲得甚多宇宙的知識，使我們更能認識神的榮耀，這就是很多科學家都是基督徒的原因。英國有個科學家見證會，稱為「創造研究會」(Creation Research Soc.)，亦發行季刊，證明神創造的科學根據。

我們都知道我們所寄居的地球是極小的，太陽就比地球大了一百二萬倍。地球每廿四小時自轉一次，同時又繞太陽運行，每年行了六億英里去繞太陽一週，絕不誤時。地球及太陽系所屬的天河是非常浩大的，這條天河中的恆星有三百億之多，其中甚多還比我們的太陽大得多呢。這天河如一隻手錶平鋪在太空中，從頭到尾(即直徑)要行二十萬光年才行得完，電光的速率是每秒鐘十八萬六千英里。科學家又說像這樣的銀河，太空中至少還有十萬條。我想來就幾乎會頭痛的。

還有更奇者，這麼大的一個小地球浮在空中，是不可能的，但聖經從太古便告訴我們，以賽亞書四十章廿二節說：「上帝坐在地球大圈之上，地上的居民好像蝗蟲。」「大圈(Circle)」就是說地球是圓型的。祂坐大圈之上，民如蝗蟲，就是說地球是在空中的。約伯記二十六章七節更明白地說：「上帝將北極鋪在空中，將大地懸在虛空。」(參撒下 2:5; 伯 9:5)

古代的人不信這話。印度學士說有十二隻大象托着地面，這些大象站在一隻大龜上，而這龜游於無邊的大水之上。後來希臘哲學家柏拉圖(Plato 427B.C. 3 -337 B.C.)又說地面如一菜盤。

古聖先賢相信聖經的話，相信地球和地上萬物都是神所創造的。所以詩篇十九篇一節說：「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作為）。」（詩 8：1）我們亦相信這話，我們憑信心接受這話的事實。因為「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來 11：1）。

神的大能大智的創造是祂極大的榮耀，我們應該時常述說神創造的榮耀來榮耀祂，因為「人最大的本分就是榮耀神，以祂為樂，直到永遠。」

為這緣故，美國慕迪神學院有一套佈道電影，稱為「創造」，就是專為述說上帝創造的榮耀的。

世界名曲之一，亦稱為「創造」，歌頌神榮耀的創造。

十七年前我在新加坡，我的汽車常寫滿福音廣告。有一次在車後寫上：「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有一天，一個三輪車夫在後面大叫說：「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我回頭向他微笑說：「是的，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我們應該時常述說並辯護神創造的榮耀來榮耀神，因為這是我們最大的本分。

上帝最偉大最得意的創造，還不是宇宙萬物，最滿意的是創造人，只有人是照上帝的形像創造的，只有人有神所賜的理解力和永不死的靈魂。有神的形像，就是有神的智慧，公義和聖潔。神又賜他們能力行道，享受神的喜樂與平安，如起初亞當夏娃一樣，只要永遠與人同在。這是何等奇妙的創造的榮耀。我們要天天找機會去述說這榮耀神 -- 用我們的心，我們的口，我們的筆，我們的金錢、時間、生命，一切來榮耀祂。這就是人最大的本分。我們有這樣作麼？作到甚麼程度？

(二) 保佑的榮耀

上帝不是創造宇宙及人類，就置之不理，到別處「吃風」去了。乃是常常管理、運行、保佑、照顧、施恩，以達到創造的目的。

希伯來書一章三節說：「祂創造諸世界，常用祂的權能托住萬有。」三位一體的真神使地球四時運行不息，使萬民有衣有食（參詩六十七）。「祂叫日頭照好人，亦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太 5：45）為的是要他們認識祂，敬愛祂，榮耀祂。

但神更是特別管教，保佑、引導、賜福所特別揀選的子民。從前神在萬族中興起亞伯拉罕為祂的選民，成立以色列國為神的國，將神的律法，救恩託付他們，去傳給世人。

當他們在埃及受苦時，神命摩西和亞倫引導他們出埃及，過紅海。在曠野中，神多次多方赦免、保佑、恩待他們，又聽祂的僕人的代求。又日夜用雲柱火柱保佑引導他們，直到迦南應許美地，都是為着神自己的榮耀。

信徒不也是這樣麼？他們不也得上帝特別的揀選、拯救、保佑、賜福麼？這就是神保佑恩待的榮耀。目的是要拯救我們到底，要我們聖潔在祂面前，要我們榮耀祂。

每一位神的兒女應該會時時知道神的保佑和施恩，並會時刻感謝讚美述說宣揚來榮耀祂，這就是我們最大的本分。

日本攻佔新加坡時，筆者與家人蒙神多次的保守和施恩。事過卅餘年，還不忘記，且時常在思念感恩中。有時也再述說一次，以歸榮於神。你有否忘記神恩保佑的榮耀麼？

某弟兄周遊世界回來，即刻在家中開個感恩會，述說世界的宏大美景和神保守的恩典和榮耀。這就是榮耀神，是神所悅納的。

(三) 救贖的榮耀

神是至大無比的，人是微小如塵的。是聖潔公義的，人是「壞到極處」的 (耶 17 : 9)。但神竟然憐愛我們，在萬古以前，創世以先，為我們預備了奇妙的救恩，是藉着救主耶穌基督十架代贖之功。十架是可怕的东西，卻是神公義與慈愛相會的地方，是神「救贖的榮耀」的記號。

藉着十架，罪得赦免，與神和好，神居心中，作神兒女，與基督同為天父的兒女，同為後嗣，同得榮耀 (參來 2 : 10)。

主又應許一路帶領保守我們。還有身體復活，得榮耀身體，在新天新地裏，永遠與神同在，這是何等奇妙的救恩，這是神極大的「救贖的榮耀」。你有時常宣揚神「救贖的榮耀」以領人歸主，以榮耀神麼？

七六年敵基督者文鮮明在紐約市大大宣傳自己。他的彩色大照像貼滿紐約市五區及郊外，規模空前。筆者受激動，即在大衣背後，貼上「惟耶穌為救主」(Only Jesus Saves) 大字，每日上街及工作都穿這福音衣，已約一年，這就是宣揚「救贖的榮耀」的良法之一。你在宣揚神極大的「救贖的榮耀」的榮耀神的工作上，盡了多少力量？不要忘記，「榮耀神」是你最大的本分。

以神為樂

[以神為樂] 或作享受神，就是以有神同在就快樂的意思，是將一切的愛慕和喜樂都放在神上面，這是最偉大的神最偉大的啟示和旨意。

一個嬰孩，有慈母同在，他就快樂滿足。對神有這孩童的心，就是「以神為樂」，這是神要我們對祂的態度和福分。

大衛在大難中說：「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右手中永遠有福樂。」(詩 16:11) 大衛在危難中，仰望、依靠、抓住神的恩典而有喜樂，這平安就成為力量，這就是「以神為樂」。何等的喜樂，何等的福分。

大衛的聖樂主任亞薩說：「除你(神)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亦沒有所愛慕的。」(詩 73:25) 世人貪愛貨財地位罪惡，他輕看這些，單單愛慕神，這就是「以神為樂」。你「以神為樂」，還是以世為樂呢？「以神為樂」苦麼？窮麼？事實正是相反。主這樣說，歷史和時勢也證明這些。主說：「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就是以神為樂)，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 6:33)

直到永遠

「人最大的本分是甚麼？」「人最大的本分，就是榮耀上帝，以祂為樂，直到永遠。」「直到永遠」就是永無窮盡永不止息的意思。永永遠遠地榮耀神，永永遠遠地以神為樂，享受神的慈愛、恩典、應許及一切。「直到永遠」，因為神是永遠的，因此，我們亦是永遠的，永生的，永世無盡地活着。

(林前 2:9)：上帝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亦未曾想到的。」(詩篇 23:6)：「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帖前 4:17)：「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主的應許記在約翰福音十四章三節說：「我在那裏，叫你們亦在那裏。」

「有一地比日中更光彩，雖遙遠我因信望得見。」就在那地方，我們將天天見主，天天榮耀主，天天愛慕主，天天享受主，天天以主為樂，天天歌唱讚美事奉.....直到永遠。

結論

啊！這是何等大的福分，何等奇的恩典！榮耀的主，大能的神，創造管理萬有，保佑萬民，救贖罪人的大主宰，樂意將極大的榮耀顯明給卑微的人。又願蒙恩的兒女來榮耀祂，來述說感謝讚美祂的榮耀。

上帝還要我們，因着祂榮耀的恩典，常常喜樂在祂面前，時時愛慕祂，以祂為樂，如嬰孩以慈母為樂一般，由現在直到永遠。

有一天，祂要與祂所救贖的兒女們一同居住，直到永遠，那時，主與我們的喜樂將有何等的滿足了。這就是神最大的計劃，最後的目的。

照着神的恩典，我們暫時寄居在這世上。你「人生的本分是甚麼」？「人最大的本份，就是榮耀上帝，以祂為樂，直到永遠。」阿們。

所以你們要去

徐松石

作者簡介：徐牧師多年來擔任香港浸信會文字工作的負責人，同時又牧養教會，現雖退休，仍殷勤以口傳筆傳事奉主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八至二十節)

全部聖經異常看重差傳

詩篇九十六篇一至三節說：「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新歌。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歌唱，要向耶和華歌唱，稱頌祂的名。天天傳揚祂的救恩，在列邦中述說祂的榮耀，在萬民中述說祂的奇事。」傳揚和述說，都含有差傳的意思。又以賽亞書六章八節說：「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差傳的意義，在這裏更為明顯。

新約四福音記載主的工作，均以差傳的大使命為起結。看馬太福音四章十九節，同書二十八章十八至二十節，馬可福音十六章十五至十八節，路加福音二十四章四十七和四十八節，並約翰福音二十一章二十一節，就可知道。降至使徒行傳，仍以差傳為全書的起首。行傳一章八節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這豈不是差傳的命令麼？

根據上面的論述，我們可以看見，基督教原是一個極端重視傳道的宗教。「所以你們要去」，這實在是興旺教會和榮耀基督的要務。我們須知，自從亞當夏娃犯罪以來，世人都有了罪性，天然逃避耶和華神，而且時常與耶和華神作對。世人不喜歡接受神的呼召，往往樂與魔鬼為伍。基督教因而叫人必須離罪歸向真神。故此基督教的真理，確然是最難向人傳播的。我們傳道，非殷勤出去，尋找那些喪失的靈魂不可。

「主耶穌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太 9：36-38) 我們接受父神差遣的人，務當出去傳道，此點可謂清楚之至。

差傳不可忽略人人參加

新舊約聖經，都表明全體選民，同樣負有祭司的責任。出埃及記十九章五和六節說：「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彼得前書二章九節，引用這經訓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主降一五一七年，馬丁路德提倡宗教改革，聲明每一個基督徒都有祭司的地位和責任。換言之，就是每一個基督徒，都要宣揚那選召我們，出黑暗而進入奇妙光明的救主耶穌基督。說得再淺白一些，就是教會會友必須人人傳道。可惜道理雖然如此，而四百餘年以來，教會並未徹底實行，這誠然是一件美中不足的事。現在對於人人傳道，教會應當急起而直追了。

其實人人傳道，乃是主耶穌的創制。主耶穌選立十二個人，充任使徒的聖職。後來他又差遣七十個人，出去傳道。這七十個人顯然是平信徒。主升天時，約有信徒一百二十人(看徒 1:15)。七十個人可謂佔了當日平信徒的一大半。後來一百二十個人也是人人傳道(看徒 2:4)。再後撒瑪利亞的大興旺，也是人人傳道的緣故。「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那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看徒 8:1-8)至於安提阿教會的興盛，亦何嘗不是因為平信徒人人傳揚福音(看徒 11:19-20, 徒 15:35)。「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都向猶太人講道。」人人傳道的重要，由此可以看見。

今日教會差傳的工作風起雲湧，十分多謝父神的恩典。我們真是不要忘記人人傳道這一件事。

人人傳道的基礎和善後

教會的平信徒，務須人人傳道。這事有許多強點。1. 基督徒各盡天職，必定蒙神賜福。2. 還未信主的人甚多，專職傳道的牧師和宣教士，為數有限，非有平信徒出來幫助不可。3. 平信徒不受薪而傳道，在社會上有極大的影響力。4. 平信徒各樣職業都有，接觸面非常之大，而且與世人接觸交通，又較為自然和容易。

但平信徒傳道也有些弱點。1. 因為不是專職傳道，所以容易一曝十寒。2. 聖經的訓練往往感覺不足。3. 平信徒的屬靈號召力，往往比較薄弱。4. 容易與世俗接近，但亦容易沾染世俗。

所以平信徒人人傳道，必須鞏固基礎。第一須有繼續訓練。第二須多靠基督和聖靈，而不要單靠自己的聰明和力量。第三應在聖經和祈禱扎根。第四應有行為生活上的見證。主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傳道力量的根基，全在這一句話。至於人人傳道的善後，就是主的話語：「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慕道友和新信主的人，不可沒有栽培，就是這個意思。人人傳道必蒙救主賜福。最大的福氣乃是主耶穌的應許：「我必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願主得到諸般的榮耀。

信心的道路

黃卓英

作者簡介：黃牧師現任香港伯特利神學院院長

馬可福音第四章三十五至四十一節，是主耶穌在世上佈道生活中的一段記錄，記載門徒們與主同行時船在海上遇著風浪的事。這個風浪的教訓，對今天與主同行的基督徒來說，是十分重要的。

門徒與主同行不久，竟然有人對主說出了這一句話：「我們喪命，你不顧麼？」難道真是不顧麼？若是這樣，是不是跟從主的人吃了一個大虧，但主耶穌說：「你們還沒有信心麼？」這真是出人意外的回答。

信心，在主看來，是跟從主的條件。人生在世縱然有時遭遇風浪，生命便有依靠，而且天天與主同行，踏上了信心的道路，還怕甚麼呢！

試看這條道路的開頭，卻是天晚的時候，經過一天工作，到了晚上，身體疲乏，且是黑暗來到的時候，耶穌特別對門徒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這是一個不平凡的挑戰，也只有門徒們才有資格接受這個挑戰，奔跑這條信心之路。

今天，每個基督徒必需接受這個考驗，來衡量他對主的信心。你看，聖經上記載亞伯拉罕和以利，都是年老的父親，都有自己的愛子，神只向亞伯拉罕要以撒，而不向以利要何弗尼、非尼哈，為甚麼神不放過亞伯拉罕而寬容以利呢？原因是神看亞伯拉罕配，以利不配。亞伯拉罕在凡事上信靠神，順服神，所以，神把一個別人不易應付的試驗，加在他身上，以利平時尊重他的兒子過於尊重神，所以神認為他不够資格接受神的試驗。

信心的道路，是主耶穌規定我們走的，祂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這條路前途如何，祂知道。從這邊到那邊，這是走路的原則。從自己的這邊，到主指示的那邊，假如你今天尚未相信耶穌，請接受主的邀請，讓我們與主渡到那邊去吧，從你自己的地步，渡到主所指示的那邊去吧！

以色列人出埃及，走曠野，是神要他們走的道路。神要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是對法老說：「讓這些人出去，好在曠野那邊事奉我。」就是從埃及的這邊，經過崎嶇曠野，渡到迦南的那邊去。

一句很難得的決定是「門徒離開眾人」。光是聽見主的呼聲，而不離開眾人，仍然未能走這道路；光是知道主的意思，而不馬上行動，也不算是走這道路。看你甚麼時候離開罪惡攔阻和從眾人來的議論批評，甚麼時候你就踏上「渡到那邊」的道路。

在這裏，一個有關觀點的問題，可能是基督徒常犯的毛病，究竟門徒怎樣看耶穌，是他們把耶穌帶去，還是耶穌帶領他們去呢？主耶穌要改正門徒們的看法，主愛他們，接着便有「忽然……」的事來到，我想這個「忽然」，決不是偶然的吧！

在加利利的海面，忽然起了暴風，波浪打入船內，甚至船要滿了水。這是門徒們信心再次受到試煉的時候，也是他們在決心與主同行之後所遇到的一場意外。在十二門徒之中，最少有四位是加利利海的老漁夫，在漁夫所慣處的環境內，他們對天氣的預測，往往比天文台來得準確。假如那一天晚上，他們預知會刮大風的話，他們決不會開船。縱然他們幾個人經驗較少，不能測準有狂風的話，但還有別的船同行，可見這場風暴，突如其來，不是他們所能預測的。

這場風暴，不但經驗不能預測，人力也不能挽救，他們雖是年富力強，用盡方法，都不能把船攏岸，到安全的地方，他們沒有一個人能靠自己的本領，力量無效了，他們開始驚慌，眼看就要和船一同沉亡了，因此只可大聲呼救求助。

門徒面臨生死關頭，耶穌不顧嗎？耶穌在船尾上，枕着枕頭睡覺，祂彷彿不大注意暴風和波浪，好像要讓這些門徒在懼怕和危險之中，耶穌引導你進入自己的風暴裏，並不丟棄你，祂還在船上，祂仍然在你旁邊等候你，讓你看出自己的軟弱無能。

在那時候，猛烈的風聲，怒吼的浪聲，驚駭的人聲，搖攪顛簸的危船，任何人都不能再睡了，但我們的主為甚麼仍能安然睡覺呢？沒有別的，因祂是平安者，在祂看來，驚濤駭浪的海面和平安穩安的岸上是一樣的，是沒有分別的，因為在祂裏面，根本沒有甚麼叫做驚恐與危險，但門徒們此時的心最不寧靜，海又深，風又猛，天色又暗，十分害怕。

門徒們又再次受到了嚴重的考驗，他們發怨言是因為沒有信心，沒有信心便膽怯，他們對主說：「我們喪命，你不顧麼？」在這千鈞一髮的時候，照門徒看來，是將要喪掉生命，但在耶穌看來，他們乃是失信心！

耶穌起來，照着門徒的需要答應他們的呼求。首先是拯救，接着是教訓，這是主耶穌行事的原則，於是向風浪斥責了，希奇得很，主耶穌起來之前和起來之後，加利利海仍是這一個海，船也是同一條船，人也是這一班人，所不同的是，主未起來時，海是洶洶翻騰的，船是搖撼的，人是驚惶失措的，主起來之後，海卻是波平如鏡，船是平穩的，人是

歡欣喜樂的，這一改變，是門徒們想盡辦法，竭盡力量所不能達到的，現在竟藉一聲「主阿，救我們。」(太 8：25) 而改變了；啊！容易不過。我想他們在歡欣喜樂以後，一定會覺悟到他們以前的愚笨，因為這位平安的主在他們中間，而不早些向祂呼求，只是百費氣力去和風浪苦鬥，真是愚笨！

眼看風止住了，海平靜了，因為耶穌一來萬事都要改變。風，是看不見的力量；海，是看得見的力量，這位掌管萬物的主一發命令，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

今天唯一令人悲哀的事，是走在信心道路上的人沒有信心，和主同在的人不知道主是誰，他們與主同行這麼長久，還不認識主的大能。

我十分佩服使徒保羅坦誠又肯定的表白他的信仰。他說：「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今天在信心的道路上，難道還有人例外嗎？

「這些從秦國來！」

胡鴻文

作者簡介：胡牧師現任台北東方神學院院長，並有譯著多種

以賽亞書第四十九章第十二節經文所說的「秦國」，係由 Sinim 字譯出，乃是 Sinae (China) 一字之轉音，即是指中國。有的學者謂係西乃山或係利巴嫩海邊的錫恩 (Sinn)，但細讀本節經文：「看哪，這些從遠方來，這些從北方，從西方來，這些從秦國來。」可見「秦國」係指遠方之國，不在「北方」或「西方」，西乃山並非在遠方，尤與本章第六節所說「地極」之意相符合，就經文語氣之真實含意言之，秦國是應指謂東方的中國。也有的學者認為那時不可能有很多猶太人旅居如此遼遠之地，雖有腓尼基人和印度交易，但未至中國云云，可是我們細察經文所說乃是預言，並非當時實況的描寫，腓尼基人既曾至印度，自然知道中國，他們也必然會把此種信息帶給以色列人，何況出於神的預言，更不受任何限制。而且本章第六節的經文又說：「現在祂說，你作我的僕人，使雅各眾支派復興，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歸回，尚為小事，我還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所以，這些從秦國來的，可以指着以後回歸的以色列人，又何嘗不可以指着得救的基督徒（屬靈的以色列人）呢？

感謝主，在現今存在的國家中，神清楚的預言從中國將有很多成為主名下的人進入神的國度裏，神對我們中華民族的恩典是如此的豐富浩大。再者，我們從文化方面來看，中國文化最接近於聖經的真理，我們將要在下面舉例說明。一個民族的文化係為其精神的物質的生活之總和，文化與民族性有關，民族性的養成與文化的發展自然是由於神的培育和帶領，在此我們且就中國歷史對於上帝的認識和古代希臘的觀念加以比較，就可以對此有更清晰的瞭解。

希臘自從色諾芬尼 (Xenophanes) 就有了一神的思想，柏拉圖對於神的觀念，可以作為希臘哲學的代表，他以為事物界是變化無常的，而觀念界則是長久存在的，他提出了四層構造說，最低一層為影像，例如影子、繪畫及攝影等，比較的最不清晰。第二層為現象，較為清晰，但是卻變化無常，甚不穩定。第三層為數理，甚為明確，不過仍為人的理性思想所產生（當然數理的原理也是由上帝而來），再上一層為形相或觀念，他以上帝為善之形相。亞里斯多德則以為上帝為形相之形相。由此可見古代希臘哲學家雖然有對上帝進

行認識的觀念，但卻以為上帝是善之形相，或形相之形相，並未認識上帝是有格位的神，顯然和聖經的真理仍有相當的距離。

至於從中國古聖先賢的典籍中，可以看出中國人對上帝的認識和希臘的哲學家有所不同。例如詩經大雅皇矣篇云：「皇矣上帝，臨下有赫，監視四方，求民之莫。」從這節詩中可以看出，中國人自古就認為上帝是有格位的，祂統治宇宙萬有，並非常關心人民的生活情形。又老子曾云：「道冲而用之，又弗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湛兮似或存，吾不知其誰之子，象帝之先。」這裏說明了「道」是絕對的，一切相對的問題，由「道」而可以獲得完全的圓滿解決。這裏又隱約的說明「道」是有格位的，如果和希臘的哲學思想相比較，赫拉克利圖斯 (Heraclitus) 談到「道」(logos) 時，卻並未說明「道」是有格位的。所以我們說，在世界各大文化體系中，中國文化最接近於聖經的真理，由以上各點就可以得到清楚的證明。再如孔子言「仁」，孟子言「義」，和聖經所說上帝的「慈愛」和「公義」非常符合，中國的倫理學也是和基督教的倫理學最為接近的。

但是，我們又看到孔子說：「朝聞道，夕死可矣。」孔子為一偉大的人文主義者，對於做人之道「仁」講得非常周到與透徹，他在這裏所說的「朝聞道，夕死可矣」，顯然並非僅指為人之道，而且指着永恆之道或永生之道，他認為如果得到了這樣的道，可以說是畢生無憾矣，但是我們知道要得着永恆之道或永生之道，必須要認識耶穌方可，從耶穌這個門進入，才可以到上帝那裏去。老子道德經五千言主要是在談「道」，但對於「道」的說明卻仍然是恍恍惚惚，其故安在？因為「道」就是耶穌，要認識耶穌才能清楚確實的認識「道」。由此我們可以說，中國人很早就渴慕真道，我們應該快將福音廣傳，使國人認識耶穌，就能得着永生之道。

主耶穌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 10：9) 主就是門，從這門進入的，就能得到主的救恩，因信稱義，並且能夠安然行走屬靈的天路，直到天家。我們在此且思想「主就是門」這句話的深義，相信從經文中定可以得到更多的激勵和安慰。

一、羊的門 (約 10：7)：「.....主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就是羊的門。」主是好牧人，我們從主的門進來，就能夠成為主的羊。主耶穌又說：「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 10：9-10) 這裏所說的是指着寶血救贖，得到重生的生命。我們要特別注意的，只有進入主耶穌的門才能得救，因為經上記著說：

「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 上帝的意旨和話語是非常明顯確定，絕不似是而非的，確定 H₂ 和 O₁ 化合成水，H₂O₂ 相化合就不是水，上帝所設立的救法更是非常明確的，絕不含糊，也絕不改變，但願普天下的人都來信靠耶穌，得蒙救贖。

二、天的門(創 28：16-17)：當雅各前往巴旦亞蘭，到了伯特利的時候，雅各躺臥睡着了，等到「雅各睡醒了，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就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雅各所夢見的梯子，預表主耶穌基督，這裏所說「天的門」，也就是主的門。世界上沒有別的梯子能夠立在地上，頭又能頂着天的。只有我們的救主耶穌，祂降世為人，有完全的人性，更有完全的神性，能夠帶領凡信祂的人進入神的國度裏。我們要高舉基督，吸引成千成萬的人歸向祂自己。凡到主面前來的，主總不丟棄，必定要拯救到底。

三、窄門(太 7：13-14)：主耶穌說：「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基督徒要進窄門，走小路，因為基督徒只能走入主的門，只要走主所帶領的道路。詩篇第二十三篇第三節：「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基督徒生活的目的是要為主的名，也是要為主而活，如果懷着這樣的心思意念，主必帶領我們行走義路，也就是行在主的旨意之中。雖然看來這是窄門。這是小路，但這卻是最蒙福之門，最平安之路，進這樣的門，行這樣的路，就是要完全進入主裏面，享受主所賜的一切豐富和滿足。

四、美門(徒 3：2-10)：使徒行傳第三章第二、十節都說到有一個人，生來是癱腿的，天天被人抬來，放在殿的美門口，這美門是進入殿的門，在屬靈的意義上，也是進入天國的門，從美門進去，就可以瞻仰神的榮美。有如詩篇第二十七篇第四節所說：「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裏求問。」進入主的裏面，與主相合為一，這是人生最大的喜樂，我們不由的要高唱「哈利路亞」。

而且，為要接受主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我們也應該敞開我們的心門，求主在我們裏面作主作王。我們且思想以下兩節經文的含義：

一、**信道之門**：保羅和巴拿巴到了安提阿，神就為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徒 14：27)。

二、**心靈的門**：主說：「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人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 3：20)

我們要開啟信道的門誠心信主，也要使我們的心靈赤露敞開，完全讓主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有如保羅所說：「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 1：21) 我們的主願意萬人得救，不願意一人沉淪，但願救主大施恩典，開啟恩門，使中華早日完全歸主，且將福音傳遍天下，拯救世上一切的人們。

「遲到」與榮耀

唐主謙

作者簡介：唐牧師多年來從事福音傳播的工作，這幾年復在美國專攻傳播學

經文：約翰福音十一章

這個題目看起來似乎有點使人覺得不太尋常。它本來應當是：主耶穌的「遲到」和父神並祂自己的榮耀。因為太長了些，只好把它簡略為「遲到」與榮耀。

不過，有人會這麼想，遲到通常是件不太好的事，榮耀又是件公認為美好的，這兩者怎會扯上關係？這也就是我們所要思想的一個問題。我把它分為三個部分，主耶穌的「遲到」，父神並祂自己的榮耀以及這兩者之間的關係。

主耶穌的「遲到」

說起遲到，不外乎下列幾種情形之一或兼有之，時錶不正確，時間控制不夠好，行程估計錯誤，缺少時間觀念，忘了約定時間，某些意外發生，還有就是有意遲到。

主耶穌的「遲到」，在此地是屬於有意的，因為祂聽見了拉撒路病重的消息之後，又在所居之地住了兩天，然後才和門徒動身往猶太去。

我們很想知道的是：主耶穌為何要故意「遲到」？再者，這兩天的遲到與拉撒路的病究竟有何關聯？或是有其必要性？聖經記載說：「當主耶穌到了伯大尼就知道拉撒路已經死了四天了。」換言之，主耶穌當時若不耽誤地立刻趕來伯大尼，拉撒路也已經斷氣有兩天之久。而這兩天與四天之間又有何重要之差別？這的確是耐人尋味的問題。

按照一般的推算，拉撒路很可能在馬大、馬利亞差人向主耶穌報信說：「主啊，你所愛的人病了。」的同一天就去世了。因為從伯大尼到約但河外的行程約需一日，而主耶穌在原地又住了兩天，再以一天的路程來到伯大尼時，拉撒路已經死了四天了。人一死了，照猶太人的習俗，通常是很快就會把他安葬的（放在石洞裏）。但拉撒路的遺體被安葬似乎是比通常的情形晚了些，說不定是等了第二天或是第三天才葬的。這理由是：他們已經差人去告訴耶穌，如今雖然人已經死了，總還盼望耶穌可以在其被埋葬之前來到，可以看到拉撒路一面。再說不定還期望着耶穌能叫他復活。因為他們也一定聽過主耶穌曾經叫死人復活的事。現在，差去的人已經回來了，雖然主耶穌曾經說了這麼一句話：「這病不至

於死……。」如今不但拉撒路已經死了，而且也不見耶穌來到伯大尼。他們認為此事應當了結，拉撒路的遺體一定要送去安葬了。

我們不難想像這兩姊妹，馬大和馬利亞當時那種傷痛欲絕（看第卅一節），尤其不見主耶穌來到那種失望的心情。難怪，當馬大一見到主耶穌時，頭一句話就是：「主阿，你若早在這裏，我的兄弟必不死。」雖然下面接着說：「就是現在……。」但我們若往下看，就很清楚地看出馬大對主耶穌之復活能力抱着懷疑的態度。所以馬大的這句話，實際上並不是出於她的信心。

那麼，我們可以看出主耶穌之所以有意「遲到」兩天，其用意不外乎是要等拉撒路不但死了，而且死了四天，依一般的常識，已經開始腐臭了的時候才來到。換言之，主耶穌是等到在人看來完全絕望的情形下才出現，這是主耶穌「遲到」的原因。在這裏我們在「遲到」兩字加上引號，乃是表示主耶穌的遲到是不尋常的，是一種人的看法而已，事實上，主耶穌來到伯大尼是一個恰好的時候，惟有這樣，才能與神的榮耀並已得榮耀發生了關聯。現在讓我們先看「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究竟是指何而說的。

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

說起神的榮耀，這是一個大題目。自然，我們不可能在此有限的時間裏，研究這個真理，而且這也並非這篇信息的主題。不過，我們至少要看出一點的是：主耶穌在此所講的榮耀究何所指？這樣我們才能明白主耶穌的「遲到」與榮耀的關連性。

「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父阿！願你榮耀你的名。」

這兩處經文可以使我們很清楚地看見神的榮耀是神藉着主耶穌在地上所顯出的奇妙作為，或是所成就的事，使許多人回轉相信所差來的那一位而得的榮耀。

「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

他既出去，耶穌就說：「如今人子得了榮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神要自己榮耀人子，並且要快快榮耀祂。」

「……父阿，時候到了，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你所託付我的事，我已經成全了。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樣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祂的榮耀，豈不是應當的麼？」

從以上這幾處經文看來，主耶穌之所以得榮耀乃是因為神得了榮耀。神之所以得了榮耀，又是因為主耶穌完成了神的託付。這個託付一方面是指主耶穌在十字架之前神藉着祂所做的事。另一方面是指耶穌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救贖大工，其實這兩者之成就是不可分

割的。因此，當主耶穌說：「父阿，願你榮耀你的名。」當時就有天上出來的聲音，回應祂的祈願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當主耶穌完成了那一個「再榮耀」之後，就如使徒保羅所說，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使榮耀歸與父神。」這也就是主進入了與父所共有的榮耀。

這麼我們看見主耶穌所說的那句話的正確含意與重要性了 -- 「這病不致於死，乃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

現在我們來到信息的最主要部分，為何主耶穌的「遲到」會與父神和祂的榮耀發生關連？

「遲到」與榮耀

我們剛才已經提到主耶穌有意遲到，是為了使人在拉撒路之復活的可能性完全絕望時，才要顯出神奇妙的作為來。我們可以想像到當主耶穌尚未來到時，關於拉撒路病重、死，以及馬大等差人去告訴主耶穌的事，一定被一些趕來安慰他們的猶太人所知道的。大家都在盼着、猜想着、注視着.....耶穌怎麼交待這一件事，因為祂曾說過這病不致於死。

現在主耶穌果然來了，這時候眾人心的問題就很自然的表明出來了：「既然開了瞎子的眼睛，豈不能叫這人不死麼？」當主耶穌流出同情的眼淚時，使那裏的猶太人們不得不承認祂愛這人是何等的懇切。但這些人的心裏一定是認為，耶穌也有黔驢技窮的一天，因為他們對於拉撒路之復活根本不存任何一絲的希望。結果，就在這種大家認為無可挽回的場面，主耶穌卻在眾目睽睽之下把拉撒路從墳墓裏叫了出來。這可以說是，主耶穌有的神蹟奇事中的一個高潮，這種高潮的形成是由於有意遲了兩天的結果。

更進一步，因着這個神蹟的高潮所帶來的一個連續反應。死了四天，幾乎已經臭了的拉撒路，現在從死了復活了！這個非同小可的神蹟自然引起了極大的反應。這些親眼看見的人一同到耶路撒冷，馬上把這消息傳開了。也有另一些跑去見法利賽人，使得猶太人領袖們不能不覺得事態已經嚴重，若是任它繼續演變下去，那將會「人人都要相信耶穌」了。於是，基於情勢的迫使，他們那種非把耶穌除滅不可的決心也愈發堅定了。

不但如此，接着在約翰福音第十二章，我們看到一個更大的連續反應。當許多猶太人知道耶穌在伯大尼時候，就來伯大尼，不但看耶穌也要看從死裏復活的拉撒路。這時候，伯大尼與耶路撒冷之間一定滿了絡繹不絕的人羣，許多因拉撒路的緣故去信了耶穌，以致給那些宗教領袖們帶來更大的恐慌，甚至他們商議連拉撒路也要殺了才行。

接着，主耶穌騎着小驢駒進耶路撒冷時，民眾們以一種擁護耶穌為王的歡呼與舉動來迎接祂進城。到底那兒來的這麼多羣眾，並耶穌有這樣不尋常的舉動？原來是那些親眼看見拉撒路復活的人所作的見證的結果，以致這些上耶路撒冷過節的人一聽耶穌來了，馬上就拿了棕樹枝出去迎接。

到了這個地步，法利賽人不得不彼此說：「看哪，你們是徒勞無益，世人都從祂去了。」自然，他們絕不肯就此罷休，反而加速了謀害耶穌的行動。終於透過猶大的出賣，在逾越節當夜，捆綁了耶穌，經過所謂「審判」之後，把祂釘於十字架上。

我們曉得耶穌的捨命來成就救贖的工作，是應驗經上的預言，因此，耶穌死的方式與時候，也必須要與聖經的預言與預表相符合才能證明就是神為世人所差來，所預備的那一位。

猶太人的領袖曾經多次想殺害耶穌，但由於耶穌的躲避，以及時機之尚未成熟（還沒到非置耶穌於死地而不可的地步），以致都沒有實現。

這個時候，我們看見主耶穌死的時間與方式都實實在在地應驗了經上的話。祂是逾越節的羊羔，因此祂在那一天被殺。祂是要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我們的罪，應驗了摩西在曠野舉起的銅蛇的預表。祂之不能被人以石頭打死，聖經屢次記載有此可能，甚至這次要去伯大尼時，門徒還對祂說：「拉比，猶太人近來要拿石頭打你，你還往那裏去麼？」這種死的方式的改變，直接的原因乃是由於民眾之擁護耶穌為王，而間接的原因卻是由於拉撒路之復活所引起的。後者作了前者的鋪路工作。因此，耶穌之被那些人「定罪」，不是僅僅所謂違背了摩西的律法，而是牽涉所謂政治的因素，必須經過羅馬的審判而且就以「這是猶太人的王」判定死罪。

這樣說來，主耶穌之能以完成其十字架救贖類之使命，以致使父神並自己得着榮耀，以及祂之犧牲能應驗經上所預言及預表之方式與時候，都與祂進耶路撒冷為王有關，而民眾之能以擁祂為王又與拉撒路之復活有關。而拉撒路之復活所以會造成如此轟動的局面，反與其有意遲到了二天有關。至此，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為何主耶穌的遲到，會與父神的榮耀並祂自己得榮耀的事有所關聯。

結語

基督徒之信心被考驗，莫過於當他似乎憑藉信心仰望神的時候，並沒看見由信心而帶來的應有的果效。當他向神呼求時，並沒有看到回應，在極端需要而向主求助時，幫助並沒有及時來到。不但如此，有時似乎還看到相反的情形發生。馬大與馬利亞以及一些信

從主的人，當時的光景便是如此。他們最需要主的時候，主並沒有來到，似乎離他們好遠。等到事情已經到了無法挽救的地步，主才珊珊而來。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是否也曾經有過這樣的經歷？有時你不得不喊着說：「主啊！你在那裏？」

可是，主的愛，主的應許，主的能力並不因我們的小信或是疑惑而改變。祂從不遲到更不會誤事。祂的時間表非同我們的時間表。祂的時候不但與我們的需要有關，而且要為我們成就的，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馬大一家便經歷這個寶貴的功課。當然，我們的情形不可能都像拉撒路一樣。但有一件事是相同的，那就是我們的主是不改變的。祂仍然愛你，關心你的一切需要，有能力解決你的難處。不要想，主是遲到了，事情已經絕望了。只要在祂裏面，就有盼望，也惟有祂不會叫你失望，祂是永遠可以信靠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

許多時候，我們誤會了信心的意義。「信心不是說這件事對我有益？所以必定成就；信心乃是說，神所成就的，必定對我有益。」這句話對我自己的幫助非常的大，相信也是經歷過的弟兄姊妹所可以印證的。

最後，馬大一家人做夢也沒想到拉撒路的病、死了以及復活，竟然因着主的遲到，真的與父神的榮耀，以及自己得榮耀的事有所關聯。

通常，我們所想到的，我的事不過是屬於我自己的一個小範圍裏，是一個單獨的事件而已。但實際上，今天我們的主在我們身上所作的每一件事，都與祂自己的榮耀有關。這一個榮耀就是「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主，使榮耀歸與父神。」因此，我們的立志行事都是神在我們心裏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主耶穌的「遲到」代表了祂那奇妙的智慧與能力。祂要藉着你我的信心與順服顯出祂奇妙的作為，為的是要使眾人因着你我像拉撒路那樣活生生的見證而歸向基督。把榮耀歸給父神，成就了祂的美旨。

基督化家庭

陳述榮

作者簡介：陳牧師多年來牧養教會，曾任衛理公會教區長，現任中華福音神學院輔導主任

「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 4：8)

時代激變，人生緊張，基督徒之家，基督化家庭問題，也遭遇了嚴重的危機。這危機如同遭遇了乾旱之年，飢荒的歲月一樣。可用甚麼比方信徒之家的景況呢？這比方好像：

罈內只有一把麵。

瓶裏只有一點油。

燈臺只有一線光。

罈內只有一把麵。意即「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

瓶裏只有一點油。意即「如愚拙的童女，拿着燈，卻不預備油。」

燈臺只有一線光。意即「燈快要滅了。」

今時代，信徒之家為甚麼會有這種光景呢？因為：

不聽神的話，厭惡真道。

不順從聖靈的引導，一味偏行己路。

不為主做見證，卻以福音為恥。

所以信徒之家，變成了：

多有社交活動，弄得精疲力竭，無力事奉主。

追求物質享受，慾壑難填，無暇事奉主。

與世浮沉沉，同流合污，無心事奉主。

這種普遍的現象，基督之家，正如復活的主對撒狄教會所說的話：「我知道你的行為，按名你是活的，其實是死的。你要儆醒，堅固那剩下將要衰微的。」(啟 3：1-2)

主今天同樣對我們說：「你要儆醒，堅固那剩下將要衰微的。」我們如何儆醒呢？聖經中記載了三個家庭，值得我們效法的。

一、效法亞伯拉罕的家庭

亞伯拉罕支搭帳棚在甚麼地方(帳棚就是家)，他第一件事要做的就是「為耶和華築壇，求告耶和華的名。」(創 12 : 8) 築壇求告神的名，就是做家庭禮拜，感謝讚美神。故他家中順服的兒子 -- 以撒，甘心情願把自己獻給耶和華作燔祭。

二、效法約伯的家庭

約伯是敬畏神的人，雖遭遇患難，家破人亡，但他信心堅定，不棄掉神，他知道他的救贖主活着(伯 19 : 25)。他曾斥責他妻子：「愚頑的婦人，難道我們從神手中得福，不也受禍麼？」同心事主，終於看見神榮美的作為，使他家庭比前更美滿。

三、效法伯大尼一個家庭

在伯大尼有一個愛主的家庭，就是馬大、馬利亞、拉撒路姊妹兄弟之家，這一家人全靠主耶穌的大愛。聖經記載：「耶穌素來愛馬大和她妹子並拉撒路。」(約 11 : 5)

我們的家庭要基督化，就要如馬大之熱心服事主，要如馬利亞之敬虔領受主道，要如拉撒路之死裏復活，有分別為聖的活的見證，這樣的家庭必蒙神賜大福。

如果我們這樣，使家庭基督化，「尊主為大，以神為樂。」主必敞開天上的門，降甘霖春雨，靈性豐收之年必來到，不但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這就是大大發光，榮耀神的基督化家庭見證。

詩篇一百篇

林治生

作者簡介：林牧師牧養教會多年，並從事文字工作，現任美國華僑浸信會牧師

諸位兄姊，現在我要向你們細說詩篇一百篇。一百是一個最好的數目，一百也是個最可愛的數目 -- 一百元、一百萬、一百分、一百歲。

我願青年人考試科科一百分。

願中年人事業發達，個個賺一百萬。

願老年人壽比南山，活到一百歲。

有一百分，一百萬，一百歲，是人生得意的事。但如果沒有信耶穌，靈魂未得救，這一切的好處不外是過眼雲烟。雙目一閉，便都化為烏有。

現在請看詩篇一百篇第一、二節：

普天下當向耶和華歡呼。你們當樂意事奉耶和華，當來向祂歌唱。

「歡呼」是因為心中充滿快樂、盼望而發出來的。一個多愁善感的人縱有一百分未必保證將來做大事，一百萬未必心滿意足，一百歲未必一定幸福。

人生更要緊的是心靈充滿快樂。「歡呼」包含滿足、知足、喜樂、盼望，時時覺得前途充滿光明。比方保羅西拉在監牢中快樂歌唱，因為他們信賴主，覺得人生有把握，有意義，裏面「新造的人」決不會因外面環境的惡劣而喪氣；反而歡喜快樂，覺得為主受點苦是人生的驕傲。於是高歌一曲，在獄中唱讚美詩，讚美上帝的安排。

我們信主的人都當學習這門功課「懂得歡呼。」向誰歡呼呢？詩人說：「向耶和華歡呼。」誰當歡呼呢？詩人清楚告訴我們：「普天下。」全世界的人都當向上帝歡呼。不是單單某一族，某一國，是全世界。理由很簡單，因為祂是普天下獨一的上帝，是天地的主宰。

第二節說你們當「樂意」事奉耶和華，這樂意二字表示心甘情願，不是勉強。上帝既是普天下人的真神，事奉祂的人便當甘心樂意。

出埃及記十五章二節說：「你告訴以色列人當為我送禮物來，凡甘心樂意的就可以收下。」換句話說不甘心樂意的送也無用，因上帝不悅納。今日世界上千千萬萬信主的人，

甘心獻上他們的時間，感獻上他們的金錢。你是不是其中的一個？美國人平時穿得十分普通，吃得十分簡單，一到禮拜日，信主的人個個穿着整齊，汽車洗得乾淨，頭髮梳得好，皮鞋擦得光亮。做甚麼？上禮拜堂去！大家高高興興去做禮拜，做完禮拜吃大餐 -- Sunday Dinner。一般來說，他們對主有認識，覺得去做禮拜，去聽道，去唱詩，去奉獻，去見見牧師，見見主內兄姊，是人生樂事。

我認識一個禮拜堂，每主日分三堂禮拜，人數不很多，合起來不外四百餘，但平均的獻金每個主日總在美金三千元間。這些信徒不是富有，十之八九是平民，只是他們樂意事奉給主。不但主日，禮拜三晚祈禱會時也是人頭湧湧，車水馬龍。我也認識一些信徒，主日不到上帝殿中做禮拜，有的竟說在家裏自己禱告讀經，太忙，無時間到禮拜堂去。偶然來到禮拜堂，不是為了給點面子牧師，便是勉勉強強，心中不快樂，靈性得不到幫助，這是不樂意的事奉，上帝不悅納。

香港有個醫生，每次我看完病要付錢時他總不肯收。起初我以為他因為與我同鄉同姓同是信主，後來因為我表示一定要付時，他才笑着道「不只是你，所有服事上帝的傳道人我都不收錢。小小意思，算得甚麼！」我大受感動。香港另有一位基督徒商人，記得我頭次來美國讀書時，在他店中做了一件大衣和一套西裝。付錢時他竟不肯收，拍着我的肩頭說：「你是服事主的，你是傳道人，就當作我獻給主吧！」這是甘心樂意愛主的見證，真令人佩服。亞伯拉罕獻獨子，教我們慚愧，也叫我們受激勵。讀者兄姊，你事奉主是不是「甘心」？這一節聖經英文譯本是 Come Before His Presence With Singing，你來到祂面前是一路走一路唱，歡歡喜喜呢？抑或是拉長着臉，顯得無可奈何。

第三節：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上帝，我們是祂造的，也是屬祂的。我們是祂的民，也是祂草場的羊。

「曉得」二字十分重要。曉得甚麼？曉得耶和華是上帝。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法老面前將上帝介紹給他，叫他要讓以色列人走。但法老心裏剛硬，向摩西說：「耶和華是誰？」不肯聽摩西的話，惹來埃及大災禍。

寫詩的人在這裏要我們曉得耶和華是上帝，是天地間獨一的神，是掌管生命的主宰，也是人類的救主。信徒必須曉得祂所信的是誰，否則人云亦云，糊裏糊塗，信與不信並沒有分別。「耶和華是上帝」，「我們是祂造的」，英文還有一句「But Not We Ourselves」，今日有些人目中無神，以為自己的膀臂便是神，自己的拳頭便是天下，卻不知人能造飛機，不能造蚊子；人能造坦克，不能造木；人能放火箭，不能造箭豬.....人能造許多偉大的東西，不能造出一個小生命來！除了上帝以外，誰能造出來？

「我們是祂的民，也是祂草場的羊。」表示上帝對我們的保護和照顧供給。看以色列人在曠野，看撒勒法的寡婦，看自己這些年來的日子，讀者們，你當心裏思想，問一問自己，上帝是你的牧者，有錯嗎？

第四節：當稱謝進入祂的門，當讚美進入祂的院，當感謝祂，稱頌祂的名。

「進入」表示勇往直前，如以色列人渡紅海，過約但河。信徒走路要勇敢，雖遇困難也決不回頭。當記得天使大聲對羅得夫婦的警告：「逃命吧，不可回頭看，也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許多人便因為沒有這股勇氣，結果變成「底馬」，失敗退後，靈性墜落。我們當稱謝進入祂的門，帶着感恩的心走進此門，因我們已得救了。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已為我們釘在十字架，已為我們復活，已為我們坐在天父右邊作中保，我們還怕甚麼？

天門大開 恩惠無涯

裏面有光射出來

這光乃是救主真光

顯明祂本心慈愛

我本罪人 惡滿心懷

主把恩門為我打開

為我，為我

叫我罪人進來

進來吧，弟兄姊妹，勇敢點。詩人不單要我們稱謝進入祂的門，而且要讚美進入祂的院。院是 Court，可以解成審判的地方，我們要讚美進入祂的院，因我們的罪已得赦免，即使是「白色大寶座」也不用怕，因此我們當放下一切纏累，讚美着進入上帝的榮耀中。

為甚麼要「歡呼」「喜樂」「曉得」「稱謝」和「讚美」呢？詩人在最後一節中說出了原因：

因為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存到永遠，祂的信實直到萬代。

是的，主本為善，主的慈愛存到永遠，主的信實直到萬代。主愛世上屬自己的人，便愛到永遠。弟兄姊妹，有這樣一位上帝作我們的主，我們還怕甚麼？

為主作見證

袁鴻勳

作者簡介：袁牧師早歲從軍，自獻身事主神學畢業後，多年來從事牧養教會工作

基督徒生活在這個時代當中，為主作見證，是得恩報恩一種行動，是每個基督徒必須在生活上實行出來的見證。從這兩處經文中，給我們看到聖靈降臨的真理，聖靈降臨是上帝的應許，也是主耶穌基督向上帝求來的(約 14：16-17)。昔日聖靈降臨於眾使徒身上，使他們獲得能力，是要為死而復活的主耶穌基督作見證，因此當時蒙恩得救者不可勝數，而教會也大大的興旺起來。教會的興衰與基督徒被聖靈充滿，肯否擺上，有很大的關係。聖靈降臨的目的，是要幫助基督徒為主作復活的見證，以致救人靈魂。

一、見證的中心 -- 基督

「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徒 4：33) 今日基督徒所作的見證，就是述說基督死而復活，為教會的元首，在祂一生之中，事無大小，都是遵照上帝的旨意而行，祂工作的目的，是從天上降生，道成肉身，將上帝帶到地上來，把救恩施給人類，然後再從地上將得救的人帶回到上帝的國度裏去。也就是重修好人與上帝之間的關係 -- 說到祂降生、受苦、代死、埋葬、復活、升天、再來，將來審判世人，又把屬祂的人接到上帝家裏去。但很可惜，今日有些基督徒不肯為主作見證，而講人生、科學、或哲理，既或作見證，也不講主耶穌基督，而講自己去那裏遊覽，甚麼風景好阿! 菜好吃阿! 更有些基督徒專論世界上的事，而不為主耶穌基督作見證。親愛的基督徒們，世事會改變，父母兄弟姊妹會離開，有主耶穌基督永不改變，祂愛我們愛到底，只有祂是唯一的救主，除祂以外別無救法，別無道路，只有靠祂的名，才能得救。我們應該起來，高舉基督，傳揚基督，搶救失喪的靈魂，為祂作美好得勝的見證，儆醒等候再來。

二、見證的託付 -- 教會

即蒙恩得救者，有主生命的基督徒。上帝將一個重要的使命交託給蒙恩得救者，就是傳福音，救人靈魂的工作，這種工作是神聖的，是非常重要的。上帝把傳福音責任交給「教會」乃是藉著愛主的弟兄姊妹，在教會中作祂恩典的出口。作一個活的講壇，這是主耶穌吩咐我們要去作的，並且要實行出來。在馬太福音第十章七節，主說：「隨走隨傳。」彼得也說：「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徒 5：6) 保羅在哥林前書九章十六至十七節告訴我們說：「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

的，因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傳福音作見證的責任既是這樣重大，救人靈魂的工作又那麼急切，那我們應該怎樣受託為主作見證？(1) 用信心作根基 -- 遵照上帝在聖經上吩咐我們的話語，切實遵行，完全相信，堅信不疑。(2) 用愛心作材料 -- 愛是聯絡全德的，因為上帝就是愛，愛是教會的原動力，是基督徒生活的中心和基礎。(3) 用盼望之心作上蓋 -- 每日過着分別為聖的生活，儆醒等候主再來，隨時隨地都可以迎見主。

三、見證的對象 -- 世界

主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 16：15) 可見今日基督徒作見證的範圍甚是廣大，全世界都是我們見證的工場。有人統計全世界的人口快到四十億，我們中國同胞就有七億多人，在這些人中有多少人是蒙恩得救的基督徒呢？這個重大的責任是在基督徒的身上。基督徒若不趁着還有的今日，趕快起來傳福音，為主作見證，當主再來時你怎樣向主交賬呢？千萬不要兩手空空的見主，求上帝賜恩幫助，求主的愛激勵我們，亦求聖靈充滿，使我們有作見證的恩賜和能力，到處傳揚福音，搶救失喪的靈魂，到主再來時，得着賞賜。

四、見證的方法 -- 智慧

「我們傳揚祂，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上帝面前。」(西 1：28) 由近而遠，由親而疏。使不信者看見我們的好行為，以致受感動而悔改相信主耶穌，接受祂作其個人的救主。也就是說：先從家庭開始，然後鄰舍、學校、工廠、團體、醫院、中國、外國，直到地極為主作見證。在沒有工作之先，必須先禱告，預備己心，亦為對方代禱，求聖靈在人心中作感動的工作，然後觀察他們的態度，隨時應變，對症下藥。與人交談時，應有謙卑溫柔的態度，和捨己愛人的表現，要將對談的話語引入正題，講述主耶穌基督在世的事蹟，並要言簡語賅，不講廢話。在時間上要捨己，在金錢上要捨己，在物質上要捨己，無論是用口作見證，或是文字為主作見證，甚至電台廣播，電視傳播等等，用諸般的智慧為祂作見證。

五、見證的能力 -- 聖靈，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 現今教會所急切需要的是甚麼？照我個人意見：為主作見證。不是錢財，也不是人才，乃是靈才。在末世的時候，所有的基督徒都應追求聖靈充滿，惟有被聖靈充滿的人，才能得着各樣的恩賜和聖靈的能力，為主打那美好的仗(提後 3：7-8)。我們知道屬血氣的人不能打勝仗，情感不會叫福音興旺，靠錢財、

物質不能保障人的生命。虛假的信仰不能叫人捨己愛人，瘋狂的宗教不能叫人得救。惟有主耶穌基督藉着聖靈的能力才能使人悔改，相信接受主耶穌作他個人的救主，才能重生得着永遠的生命。

親愛的弟兄姊妹，求主耶穌基督賜福的話，使我們得着祂話語之後，靠着上帝的恩典，主耶穌基督的寶血，聖靈保惠師的能力，在以後的日子中，與肢體合作，同心協力，為主作美好的見證，使更多的人蒙恩得救，教會得着復興，自己得着賞賜，神的名得著當得榮耀，阿們。

與神同行

金新宇

作者簡介：金弟兄歷任香港大學工學院院長及副校長職，他除擔任科學教育工作外，還在各處為神的話語作出口，他是一個帶職事奉的好榜樣

從創世記看到人類歷史的開始，並記載了亞當及其後裔在地上各人活了多少年就死了。只有講到以諾時與別人歷史完全不同：「以諾活到六十五歲，生了瑪土撒拉，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與神同行三百年，並且生兒養女。以諾共活了三百六十五歲。以諾與神同行，神將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創 5：21-24)「取去」這兩個字在神學上的解釋，是神把人帶到另外一個世界去(王下 2：10；詩 49：15)，他在地上沒有見到死。聖經也講到挪亞與神同行(創 6：9)。亞伯拉罕九十九歲時候，耶和華向他顯現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這節經文可譯為：「你當沒有指責的行走在我面前。」(創 17：1-2) 聖經中講到這三個人：以諾和挪亞與神同行，亞伯拉罕行在神面前，他們都是蒙神賜福的人。雖然聖經中記載以諾的事蹟很少，他卻佔了很重要地位，因為他與神同行，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

以諾是第一個先知，也是第一個與神同行的人，他的兒子瑪土撒拉名字是指「當他死後，有一件事要臨到人間」，就是審判要臨到人間，瑪土撒拉活了九百六十九歲，在他死的那一年，挪亞六百歲，洪水就臨到世界。從以諾為他兒子起的名字，可見他是一位先知，猶大書 14-15 節也講到以諾曾說預言。瑪土撒拉是最長命的人，如果他命短，審判豈不提早臨到世上，我們在這件事上看見神的憐憫，他的忍耐，給人有機會悔改。

我們常常說，在這邪惡的二十一世紀中，我們無法像以諾、挪亞那樣與神同行，與神不斷相交，但以諾時代，在洪水之前，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世界在神面前敗壞，地上滿了強暴，神觀看世界，見是敗壞了，凡有血氣的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為(創 6：5，11-12)。主耶穌說：「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樣。」(路 17：26) 今天的日子，主再來的日子，和洪水之前以諾和挪亞的日子，沒有多大區別。挪亞和以諾能與神同行，為甚麼我們不能？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與神同行三百年(創 5：22)，三百年不是一短時期，以諾能在當時邪惡的世代與神同行這麼久，為甚麼我們不能在這短短幾十年(不是三百年)與神同行？

甚麼是與神同行？同行就是跟隨神，不是神與以諾同行，乃是以諾與神同行，不是神揀選以諾的道路，乃是以諾揀選神的道路。以諾的名字是「獻上」的意思，所以以諾能討神的喜悅，他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甘心樂意的走神的道路，難怪以諾能明白屬靈的事，作神的先知，詩 25：14 說「耶和華與敬畏祂的人親密，祂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一個敬畏神的人，神就給他看到將來的事，所以以諾作先知不是偶然的，我們要認識神，明白屬靈的事，須要與神同行，親近神，神必然也親近我們。挪亞也是與神同行，他在當時是一個義人，因他有信心：「挪亞因着信，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動了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來 11：7）當時沒有人會想到洪水要臨到，只有與神同行的挪亞知道，神的秘密向敬畏祂的人顯示。亞伯拉罕活在神面前，行在神面前，神說：「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着亞伯拉罕呢？」（創 18：17），如果我們與神同行，活在神面前，走主的道路，神就把屬靈的事告訴我們，不一定是說預言，但我們會知道神的心意，因我們親近祂。許多時候，我們對屬靈的事一竅不通，讀經沒有亮光，因為我們沒有靠近主，與主同行。

與神同行是與神同步伐，不走在神前面，也不落在神後面，完全跟隨神，我們看彼得，當主被賣時候，猶大領一隊兵，和祭司長，法利賽人的差役，拿着火把、兵器來捉拿耶穌，彼得就拔出刀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耶穌對彼得說，收刀入鞘，我父所給我的，我豈可不喝呢。彼得走在主的前面，用刀砍人。當主耶穌在大祭司面前受審時，彼得卻遠遠站着看，他是落在主的後面，如果我們知道主的道路，主的旨意，但怕出代價，怕犧牲，向後退，這是落在主的後面。與神同行，神如何行，我們也如何行，我們要完全順服。以諾是名副其實的把自己獻上，我們要效法以諾：「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羅 12：1）

與神同行，「行」是行走，向前行。不是坐在那裏，停在那裏。主耶穌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我們要去，要有行動，不是停留，要向前走，有前進，詩八十四：「他們行走，力上加力，各人到錫安朝見神。」弟兄姊妹，教會要增長，個人要長進，不是單單讀經禱告就夠了，我們要去，這才是與神同行。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 6：8）這是講到基督徒實際的生活，我們的行為。

與神同行要知道神的心意，「二人若不同心，怎能同行呢？」（摩 3：3）我們要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神所喜悅的事我也喜悅，神所憎惡的事我也憎惡，摩 3：3 可譯為：二人同行乃是要約定一同「相會」。「相會」在舊約聖經有很好的意義，「這要在耶和華

面前，會幕門口，作你們世世代代常獻的燔祭，我要在那裏與你們『相會』，和你們說話。」(出 29：42) 燔祭是完全燒去，表示奉獻的意思，不是以前奉獻過就够了，不是一次獻上，乃是永遠站在奉獻的地位上，作我們永遠常獻的燔祭。我們若沒有把自己獻上，就談不到與神同行。

如何在實際生活上與神同行？

(一) 親近神 -- 在以諾時代還沒有聖經，所以以諾親近神，神親自與他說話，今天我們已有整本聖經，我們天天查考聖經，思想神的話，親近神，「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裏，免得我得罪你」。「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從主的話語，知道神的心意。靠近神，還要常常禱告，從出 30：34-36 看到我們禱告，神在那裏與我們「相會」；以色列人要照神的方法作香，放在會幕內法櫃前，說，我要在那裏與你「相會」。詩 141：2 告訴我們燒香的意思就是禱告。保羅說，要常常喜樂，不住禱告，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靠着聖靈就近神，讀經禱告，在聖靈裏我們才能遇見神。主耶穌在地上時說：「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主自己雖然身子在地上，在靈裏卻是在天上，因為神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感謝主，我們蒙恩之後，神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在聖靈裏，我們身體雖然在地上，在靈裏卻在天上，在聖靈裏禱告，叫我們在地如同在天，在地上過討主喜悅的生活，過一相信順服的生活，這樣我們住在裏面，如同枝子住在葡萄樹上，當主再來的時候，我們可不至於羞愧。

(二) 常與教會的弟兄姊妹在一起 -- 有人可能問，與神同行與教會有何關係，因為這是我們個人與神的關係。我們知道羊羣在那裏，牧人也在那裏，主耶穌說：「地上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我就在他們中間。」如果你生活中覺得主離開你很遠，有時禱告好像打空氣，讀經得不到亮光，最好到教會來與羊羣在一起，牧人必在其中。啟示錄講到主在七個金燈台中行走，這燈台是指教會說的。與神同行，要常常與羣羊在一起，經上說：「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

(三) 必須為主作見證 -- 以諾說預言，講到將來的審判，證實世界的不敬虔。聖經也說，挪亞是傳義道的人，洪水未來之前，靜等待一百二十年，挪亞傳義道叫人悔改。與神同行是體貼神心意的人，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不願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我們更為主作見證，不然就是得罪神。主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 ...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這是主與我們同在的秘訣。在雅歌書，有兩次王呼召童女說：「我的佳偶，我的美人，起來與我同去。」(2：10, 13) 答應主的呼召，就是與主

同行，不然我們就會失去主的同在。弟兄姊妹，讓我們作智慧人，揀選神的道路，揀選神自己，站在神一邊，與神同行。

傳道人的本分

趙中輝

作者簡介：趙牧師多年來主編「信仰與生活」，為保守純正信仰站好他的崗位

神將傳揚聖道的職分，特別交託給蒙召傳福音的使者；並不是隨便交給所有的人，可以自願公開擔當聖職。筆者從前旅居日本的時候，曾聽聞大阪某中國學校的教員，來到一位傳道人的府上，拿些禮物，寒暄之後，吐露真情，他異想天開要作傳道人。他的動機是不正的，他看見傳道人拜訪信徒，尋找亡羊，好像串百家門似的，多麼逍遙自在，這碗飯多麼容易吃。世人對傳道人心中所存的態度，不過如此，不信的人，看傳道聖就是這樣，他不知傳道人心中的重擔，靈裏的苦衷。猶如保羅所說：「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林前 9：16-17)

我們是基督的使者，將神的旨意盡都傳明。祂將勸人與自己和好的道託付給我們。保羅對提摩太說：「你要保守所託付你的。」(提前 6：20) 我們應當為所託付的謹慎戰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不敢稍懈。我們是萬軍之耶和華神的使者，去到罪人中間，叫他們與神和好。我們是工人，在人心中蓋造聖靈的殿，按照神的道來建造。我們是神家的管家，按時分糧給需要的人。我們是羊羣的牧者，我們的本分就是把羊羣領到「青草地上」，餵養他們。若罪人未能與神和好，使者就咎由自取，責無旁貸。若房屋不得蓋造起來，或中途塌毀，工人就有禍了。若家人飢餓，管家將何以交代呢？若羣羊分散，消瘦而死，不是牧人的疏忽，是誰的過錯呢？為了執行託付我們的職分，我們要提出傳道人的兩大本分：一是在學習上所當盡的，一是在講道上所當盡的。

在學習上以神的道充實自己

傳道人應當殷勤考查聖經。考查聖經，對傳道人來說，並不是一般性的例行公事，多多少少，看上一點就算了事。普通信徒不也是考查聖經嗎？若傳道人不專心以考查聖經為事(從禮拜一到禮拜六)，豈不愧對一般信徒嗎？從前筆者在教會作傳道的時候，我們的主任老牧師，在他的茶桌底下放有「七俠五義」、「三國演義」、「東周列國」、「薛仁貴征東」等通俗小說，當我們大家談起話來的時候，老牧師往往就提起東周列國上的故事，甚麼二桃三士啦，講的津津有味，但是可憐得很，教友得不到真正屬靈的造就，羣羊飢餓，因為傳道人以神的道充實自己。農夫日夜以耕田除草為念，比傳道人對傳道聖工更為殷勤。農夫在剷草到田地的一端時，坐下稍息，然後馬上又去剷地，每天都是這樣，

所以才有秋天的豐收。傳道人在讀經上是不是像農夫那樣，朝於斯，夕於斯，終日不斷的念茲在茲？有許多傳道人，在預備講章時，順便看幾處聖經，然後就對聖經說「撒腰拿拉」（再見）。不以聖經充實自己的人，無道可傳，無道可講；傳的講的，也不過是廢話連篇，上頭不接下尾，使人得不到屬靈的造就。傳道之工乃勤苦之工也！

此外傳道人應當博覽羣書，集思廣益。在傳道人中有少數的狂熱盲從分子，除讀聖經外，不讀他書。還有的人燒掉一切人所寫的聖經註釋，參考書類。近來在教會中有些極端分子，打倒一切知識學問，連收音機都在搗毀之列。我真不知這羣無知之徒所為何事，他們簡直是受了撒但的欺騙。我們不應反對世界的知識學問，我們反對專門以世界的知識學問來自炫，那就如保羅所說，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但我們應當利用世界的知識學問來傳揚神的道，當然我們不能喧賓奪主，輕重倒置。蜜蜂飛到每一花叢中採蜜，飛回蜂箱中釀蜜，供人享受。所以傳道人也應博覽羣書，採取其精華，使之成為傳道之助。以色列從埃及借來的首飾、耳環作會幕的聖品。所以有人說：「哲學家的良言，乃基督徒的產業。」我們應當把從外邦人借來的寶貴東西，加以聖化，使之合乎主用。宗教與知識是共同振興的。路德的改教工作，從文藝復興的領袖伊拉斯木借助良多。

話再說回來，我們傳福音的人，還是應該專心學習道理。如果我們要知道神的心意，我們必得專心在祂的話語中尋求，徹底禱告。這就是保羅勒提摩太要以宣讀為念的目的。他又說：「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提前4：15）這意思是說，我們在一個教會傳道，如果不殷勤於讀經，考查聖道，信徒聽來聽去，聽不出我們是有長進的傳道人。傳道人不長進，信徒焉能有長進的呢？傳道人若不是每日從神那裏領取生命活水，只有流出了，豈不有乾枯貧乏之一日呢？所以傳道人應當日有積蓄，方能流出活水的江河來。奶娘無奶，嬰兒自然消瘦。傳道人缺乏靈糧，供給飢餓的靈魂，不但羊羣飢渴，自己也是發昏，所以我們務要收支平衡。學習祈禱，祈禱再學習，不要以為禮拜天一過，你的大工就稱完畢，等到禮拜六再臨陣磨槍。你要稍事休息，再開始你的工作。好像撒種的人，撒到田的一角，坐下來休息片刻，再起身隨在後撒種。我們若不殷勤作工，預備自己，我們就是個賊，搶奪了信徒靈性的福益。

在講道上要忠實

傳道人在講台上有三點應當避免：

1. 避免錯誤 -- 不要以為念了幾段聖經就算傳講經了，整篇的講道，應不離你所念的那章或那段聖經 -- 所講的要與所念的相符。你是神的使者，使者當注意從差遣你的人所領受的訓語。使者不能說自己的話，乃要代表在上掌權者發言。不要假藉神的名來吐露自

己的夢想和幻覺。「得我話的人，可以誠實講說我的話。」(耶 23 : 28) -- 這就是純粹傳講神的道，不混入自己的幻想。「糠粃怎能與麥子比較呢？」除了神純潔的言語之外，都是糠粃。我們所處的時代是誇張的時代。許多人不滿意聖經中的易簡真理。有些傳道人想應付聽眾變化無常的口味，就把他們的幻想高舉到九霄雲上，以致離棄了聖經的真理，不知不覺地陷入可怕的異端危險中。在未向會眾講道之前，要問自己是否給他們傳真理。寧願以簡單的食物 -- 純正的道理 -- 供給會眾，也勝如以野瓜藤 -- 奇異的學說來毒害聽眾。

2. 避免以講台當炮台 -- 講台又稱神台，是代神發言之所在。這裏不是發洩我們自己胸中怒氣的地方。有的傳道人，因與某長老執事不睦，就借題發揮，在講台上大事攻擊，甚至誤罵。要當心這些野火！屬神的人必謙遜柔和，他的話要帶着智慧的溫柔。油能使釘子穿透木板，而不使之裂開。粗暴的言語，決不能進入人的心腹。俗語講：「順的好吃，橫的難嚥。」

責備信徒的罪有時難免疾言厲色，但你對他們的靈魂卻愛之顧之，猶如慈母之於嬰兒。你手中持有刑杖嗎？讓他們知道擊打這杖的，是愛而不是忿怒。講道出於熱心是好的，但太熱是會傷人的。餵嬰孩的奶是要溫的，但太熱了他不能吃。神知道我們並不是反對傳道人有熱心，但這熱心是要從上面來的，「先是清潔，後是和平。」為神積存一切火熱的心，但不要為自己的緣故來使用這熱心。亞倫與米利暗一同攻擊摩西，可是摩西並沒有為自己的緣故去反抗(民 12 : 3)，但神親自聽見了。「伸冤在我，我必報應。」若有人犯罪抵擋神的事，這溫柔的人就火光直冒，怒髮沖冠。加爾文說：「有人得罪我，我就像一隻綿羊；若有人得罪神，我就像一隻猛獅。」

3. 避免輕浮 -- 主的話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傳道是極其嚴重的，決不可視為兒戲。有的傳道人所講的道好像小孩子的洋娃娃，若把它的衣服脫掉，就不值分文。試把那些人講詞中的華美句子除掉，其中所存無幾，這就是所謂華而不實。我們若想造就會眾，不單在言語上，也當在能力上。輕浮的講道雖有千篇，魔鬼也不害怕，所以我們應當抽出聖靈的寶劍，用刀砍去。如此可直入會眾的良心，使他們認罪悔改。

雖然如此，我們也不可忽略我們的本分，用適當的話語傳講神的道，令會眾聽之悅耳。所羅門說：「傳道者因有智慧，仍將知識教訓眾人，又默想，又考查，又陳說許多箴言。傳道者專心尋求可喜悅的言語，是憑正道寫的誠實話。」不發言粗俗，語無倫次；不出口傷人，給人放下絆腳跌人之物。(筆者從前在某教會作實習傳道，該堂主任某晚講約翰福音第四章撒瑪利亞的婦人。在解釋撒瑪利亞人的歷史背景時說，撒瑪利亞人是雜種，所以被猶太人輕視。後來他又說撒瑪利亞人代表不信的。坐中適有一位大商人，剛由一位

執事陪同來會聽道。聽到這裏，該商人掀起帽子，立刻出去，在外邊對陪他的主人說：「你們教會不是講道，乃是罵道；我們不信的都是雜種嗎？」)

在講道時應當放膽宣講，不受任何限制。不要因自己的私慾或個人的意見而攔阻神的道。所要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 (林前 4 : 2)。傳道者要對那差遣他的表示忠心。管家不能討每一個家人的歡喜，而同時又討主人的歡喜。討人人的歡喜卻討不到一個人的歡喜。一位真正的醫生是要治病，他不管病人喜歡不喜歡。等到病人痊愈的時候，他自然就會感謝醫生的。

傳道人應該效法先知米該雅的精神，不為利誘，不懼時艱，惟神旨是傳。「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耶和華對我說甚麼，我就說甚麼。」(王上 22 : 14) 今日的傳道人有幾個像米該雅這樣耿耿忠心，盡忠神言的呢？

保羅也具此同一心志：「我為這福音受苦難，甚至被捆綁像犯人一樣，然而神的道卻不被捆綁。」(提後 2 : 9) 假如保羅叫神的道受了捆綁，他就得自由了。但是他太誠實了，以致招來繯綫之災。我們在現今邪惡剛愎的世代中，為真理作見證，需要偉大的精神，刻苦耐勞的心志。傳道人在朋友中間能夠自由自在地為真理作見證，但在仇敵中為真理作證就是非常困難。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為真理作見證。如果我們真能為真理作見證，我們的會眾一定跟我們志同道合，就是我們所傳的信息刺激他們的良心，他們也心悅誠服，拳拳服膺。因為這是我們所領受的使命：「我使你在我的民中為高臺，為保障，使你知道試驗他們的行動。」(耶 6 : 27)

靈程五座山

何衛中

作者簡介：何牧師多年來擔任牧養教會工作，對於差傳事工十分用力

「我要向山舉目，我的幫助從何而來，我的幫助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詩 121：1-2) 詩人在這裏提到他要向山舉目，然後講到他的幫助是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的，這就表明「山」與信徒靈命的追求有着莫大的關係，因為山是在高處，要向山舉目表示要向上仰望，然後我們才能得到神的幫助。

主耶穌在世時，他時常獨自上山去禱告，與神面對面交通，也多次帶門徒上山靈修，登山寶訓奠下了天國的憲章，黑門山的變像顯明祂的榮耀，橄欖山的被接升天等等，莫不與「山」發生了密切的關係。在舊約摩西五經中記載着五大名山，很能代表信徒靈程上的五個階段，茲分述於後：

(一) 亞拉臘山 -- 得救的山

「七月十七日，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神對挪亞說，你和你的妻子、兒子、兒婦，都可以出方舟了。」(創 8：4，15-16) 挪亞的時代，因世人罪大惡極，神就用洪水毀滅全人類，惟獨挪亞一家八口蒙恩得救，因為神預先吩咐挪亞造方舟，好逃避洪水的審判，挪亞遵命而行，造了方舟，使全家進入方舟避過洪水的災難。及至洪水退了，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並且記明是七月十七日，因此亞拉臘山對挪亞一家來說，就是得救的山。他們一家從亞拉臘山下來，清楚全家得救了，他們的得救是因聽從神的話而進入方舟。今天如果有人肯聽福音而相信耶穌，他就等於進入了方舟(方舟預表基督和祂的救恩)，他就能夠逃避將來的審判，因為在基督裏就不被定罪，是清楚蒙恩得救了，故我們每個人都該經歷亞拉臘山，每個家庭也該經歷亞拉臘山，因那是得救的山。

(二) 摩利亞山 -- 奉獻的山

「神對亞伯拉罕說，你要帶着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創 22：1-2) 摩利亞山是奉獻的山，因為神要亞伯拉罕將他的獨生子以撒作祭，祭是代表完全的奉獻，澈底的奉獻，神並不要求亞伯拉罕獻許多牛羊或金錢，只要他獻獨生子，也是他心愛的以撒，這就表明神是要求我們將最好的東西獻給祂，神從來不要我們次好的東西，因為祂也是將最好的 -- 兒子耶穌賜給我們。因此祂有權利向我們要求最好的東西。亞伯拉罕就這樣甘心樂意將他兒

子獻上，結果在神的考驗中，被試出真是敬畏神的，因此不單不會損失他的兒子，反而換來了神對他的稱讚及莫大的賜福。我們的奉獻和神的賜福剛好成為正比例，有些人將自己不要的東西就拿去獻給神；破爛的鈔票拿去奉獻，家中破舊的傢俱就拿去教會。有一對夫婦生了四個兒子，大兒子讀書非常聰明，父母令他攻讀醫科將來作醫生，次子數學有特長，令他讀工程將來作工程師，三子頭腦精細又有口才，令他去攻讀法律將來作律師或法官，惟四子較愚笨，讀書總是留級，父母說這兒子真沒出息，便令他去讀神學將來作牧師。這樣存心的奉獻，神焉能喜悅？將最不好的東西就拿來獻給神，這是今天許多信徒的通病。但願我們效法亞伯拉罕，將最好的獻給神，經歷摩利亞山的奉獻，也經歷亞伯拉罕所蒙的大福。

(三) 何烈山 -- 聖潔的山

「摩西牧養他岳父米甸祭司葉忒羅的羊羣，一日領羊羣在野外去，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耶和華神見他過去要看，就從荆棘裏呼叫說，摩西！摩西！他說我在這裏，神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出 3：1-5）神開始要使用摩西，先給他在何烈山看見異象，荆棘着火而沒有燒壞，摩西過去要看，神就在異象中向他顯現，並吩咐他要脫鞋，因為所站之地是聖地。神是聖潔的，事奉祂的人必須先分別為聖，才可以事奉祂，叫摩西脫鞋，表明要他與世界分別出來，沒有先分別為聖，神就不能差遣，就不能使用，何烈山是神的山，就是聖潔的山，分別為聖的山，摩西必須經歷何烈山，才能被神差遣去埃及，負起拯救以色列人脫離法老的權勢。今天我們新約時代的信徒，每個人都是已經站在何烈山上了，因每個人都有着君尊祭司的地位，每個人都是神的僕人，祂要差遣我們出去，去拯救人的靈魂，但祂對我們每個人的要求，就是要「脫鞋」，就是過聖潔的生活，過聖潔的生活就是對付罪，神不能夠使用一個不聖潔的器皿，也不能夠使用一個不聖潔的工人，故保羅說：「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2：21）非常可惜，今天仍有許多信徒，仍然過着污穢的生活，作許多卑賤的事，沒有悔改，沒有分別為聖，難怪被神丟棄一邊，不蒙使用。

(四) 西乃山 -- 靈交的山

「神對摩西說，明日早晨，你要預備好了，上西乃山，在山頂上站在我面前……摩西手裏拿着兩塊法板，下西乃山的時候，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出 34：1-2, 29）西乃山是靈交的山，也是啟示的山，先有靈交然後才有啟示。這座山是將祂全備的律法與心意啟示給摩西的地方，也是摩西與神靈交最久的地方，因此，

當摩西下山的時候，他的臉皮竟然發光，他是因神和他說話而致臉皮發光，這是與神靈交的結果。信徒若常常親近主，多與神有靈交，他就一定明白神的心意，他的生活也能為主發光，他的靈就活潑滋潤，他的話語也有能力，能叫別人從他得益處，他的生活也反映主的榮光，叫別人在他身上看見基督。從一個人的談話與臉面的表現可以看出他靈性的光景，有些人言語無味，面目可憎，證明他已經好久沒有親近神了。信徒若不經常保持靈修生活，與神有靈交的關係，那末他的靈裏一定貧窮，靈性也必枯乾軟弱，不要說為主發光，連站立都站不穩了。求主給我們常有西乃山的經歷。

(五) 毘斯迦山 -- 盼望的山

「摩西從摩押平原登尼波山，上了那與耶利哥相對的毘斯迦山頂，耶和華把基列全地直到但.....都指給他看。」(申 34 : 1-4) 摩西在曠野辛辛苦苦的帶領以色列人，目的是要進迦南美地，這是他的盼望，也是以色列人的盼望，如今他年已老了，但這盼望仍未實現，於是登上毘斯迦山頂，觀望約但河東邊的迦南全景，內心嚮往着這塊流奶與蜜之地，雖是明知自己不能進去，但在臨終之前能夠親目瞻仰一下，這也是神所給摩西一個擺在面前的盼望，給他知道以色列人至終是要進入這美地，就是神所為他們預備的基業，讓摩西的內心也可以得到莫大的安慰，否則神為甚麼要將這些地方指給他看，就是叫他心存盼望而見主。我們信徒今天活在這個世上，我們最大的盼望是甚麼？是升官發財？長命富貴？兒孫滿堂？良田千頃？或這個世上其他一切的好處？這些都是至暫至輕的，都是屬地的，轉眼便成過去，我們基督徒最大的盼望乃是天上的迦南降臨，就是我們的主耶穌早日再來，將我們遷進那屬天的迦南，這才是我們唯一最大的盼望。正如保羅說：「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祂要按着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腓 3 : 20-21) 因此，我們的盼望是活潑的，是榮耀的，信徒應當常常盼望主早日再來，就使我們儆醒，不致於閒懶不結果子，生活也滿有平安喜樂，也滿有見證，因為是活在一個滿有盼望的日子裏面，知道有一天主定然再來接我們到那美好天上的迦南。

以上五座山，是信徒五個靈程的階梯，巴不得我們能一個一個地攀登，直到基督的日子。阿們。

往下扎根向上結果

焦源濂

作者簡介：焦牧師多年來從事神學教育，近年來在北美洲負責青年工作，有很好的見證

神的一個榮耀啟示

舊約時代，當猶大王希西家登基的時候，發生了一次自神的選民立國將近二百年來空前未有的危機，就是北方的強鄰 -- 亞述帝國將他們的兄弟之邦 -- 以色列國滅亡了，並且將選民的十個支派，全數擄去。唇亡齒寒，猶大國岌岌可危。希西家王雖敬畏神，發奮圖強，不過到了他登基後的第十四年，亞述王終於前來進攻猶大國，而且攻勢凌厲，轉瞬間，攻陷了一切堅固城，迫使希西家王率領少數老弱殘兵困守耶路撒冷城。希西家於求和不得，反抗無力，飽受敵人凌辱之餘，來到神的先知以賽亞面前說：「今日是急難、責罰、凌辱的日子.....故此求你為餘剩的民揚聲禱告。」(賽 37：1-4，歷史背景記於王下 17 至 19 章) 神悅納希西家王的信靠，於是藉先知以賽亞預言必要搭救他，並且啟示說：「猶大家所逃脫餘剩的，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結果。」(賽 37：31)

「猶大家所逃脫餘剩的，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結果。」這句話不單是神給希西家王那個危難時代的啟示，其實也是神給每一個動盪不安時代的啟示，藉這啟示，我們可以看見神的榮耀，心靈得到安慰和鼓舞。

1. 啟示了歷史的真像 -- 我們常會看見，當世界上反對神的勢力，無論是物慾橫流，或是政治迫害，或是無神主義的思想，一旦興起，便如狂傲的波濤將神的許多工作淹沒了；又如捕鳥人的網羅將許多神的兒女困住了(詩 124 篇)。似乎神的工作經不起時代的考驗。但神卻說：「猶大家所逃脫餘剩的，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結果。」神會使祂失敗的兒女「捲土重來」，取得最後的勝利。因此我們可以從人類的歷史上看見這樣一個永不改變的事實，就是歷史的片段是魔鬼的猖狂史，但歷史的整體卻是神的得勝史。所謂歷史，乃是論及神的故事而已(History is His Story)。我們曾看見法老瘋狂地殺害以色列人的男嬰，但我們最後卻是看見以色列人昂首出了埃及；我們曾看見哈曼意圖在一日之間殺害所有猶太人，但後來自己卻突然羞辱而死；我們看見猶太人的官府與羅馬統治者聯合將主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但主卻藉此為人類成就了永遠的救恩。再看希特勒，日本軍閥等等雖曾一時叱咤風雲，但那個不是以被萬人憎惡為下場？

神的兒女是會失敗的，但神永不失敗。我們若只看歷史的片段，一定灰心喪膽；但我們若看歷史的結局，我們就會有正確的人生觀 -- 為榮耀神面活。

2. 啟示了神奇妙的作為 -- 人的一切事業和工作，若要獲得成功，必須千方百計的羅致優秀人才作其同工助手。但我們的神卻是藉着「逃脫的」與「餘剩的」帶出的勝利。所謂「逃脫的」乃是指那些曾經與仇敵交鋒卻敗下陣來的人；所謂「餘剩的」乃是指那些被人輕視、被人忽略的人。試想這二種人，世上的領袖誰願使用？誰能放心使用？人不能，但神卻能！所以保羅說：「弟兄們哪，可見你們蒙召的，按着肉體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也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林前 1：26-28）神曾使用了那因挫敗而一蹶不振的摩西，作了驚天動地的事；又使那三次發咒起誓不認主的彼得，成了傳揚福音的急先鋒。神哪，我們敬拜你，因為「從吃奶的和嬰孩口中，建立了能力，使仇敵和報仇的閉口無言。」（詩 8：2）

3. 啟示了神對我們的期待和要求 -- 雖然「餘剩的」算不得甚麼，但神卻不喜他被「閒置」一邊；雖然神能用「逃脫的」，但「逃脫」終究不是一件光彩的事。因此神說：「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結果。」這是愛，也是命令。神期待那些被人看為算不得甚麼的人，千萬不要也看自己算不得甚麼。他應當看自己是世上的光，世上的鹽，是世界所不可缺少的人；他應當知道，不過是以失敗訓練他，為要使他成為得勝的人。他說屬於榮耀的神，他的一生理當是不平凡的；全能的神既作他的後盾，靠這位愛他的主，他怎能不「在一切的事上得勝有餘」呢！（羅 8：37）

4. 啟示了我們追求的途徑 -- 要先往下扎根，才能向上結果。植物的根扎深了，很少會不能結果的。今天信徒的靈性問題很多，教會的醜聞重重，究其原因，無不是由於信仰生活的根有了毛病的緣故。

保羅說：「如今長存的有信，有望，有愛。」（林前 13：13）這「信、望、愛」正是我們信仰生活的三條大根，它們唯一可扎的地方就是基督。所以保羅說要「在祂裏面生根建造」（西 2：7）。祂就是磐石，房屋的根基建造在裏面，就不怕雨淋、水沖、風吹；祂就是生命的河，樹的根若扎在這河邊，就「炎熱來到，並不懼怕，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耶 17：8）但願我們不要在信仰上再作表面的工作，要留意使我們的禱告、善行、事奉「行在暗中」（太 6：4），讓我們一生所作所為全是為了學習信靠基督，愛慕基督，盼望基督，結滿了仁義的果子。

幾個典型的榜樣

希西家王之後一百多年，猶太人因頑梗悖逆，敬拜偶像，以致終於被神丟棄，被巴比倫帝國滅亡了。難道神也終於失敗了嗎？不！神永不失敗，神仍然尋找到了一些「餘剩逃脫的」，使他們往下扎根，向上結果，那流落外邦，失了保障的猶太人中，後來興起了復興運動。他們不僅返回到自己的家園，並且徹底的棄絕了偶像；不僅保持猶太民族的生機，並且也恢復了他們宗教的獨特性，以致他們雖亡國二千六百多年，始終能不被外族同化和消滅，終於在一九四八年復國成功，並且為基督的福音提供了最美好的基礎。這幾個「扎根」之人的影響，實在無法估計的。

1. 耶利米 -- 他的天性溫良柔和，但卻成了「堅城、鐵柱、銅牆與全地和猶大的君王、首領、祭司並地上的眾民反對」的人。因他生於猶大國敗亡之際，舉國上下皆瘋狂的追隨外邦風俗偶像，惟耶利米被興起作喚醒、

警誡和責備眾民的工作。他一生對同胞忠心耿耿，流淚教導，多次灰心，決心放棄這「吃力不討好」的工作，但他始終無法放棄，因他說「耶和華啊，你曾勸導我，我也聽了你的勸導，你比我有力量……」(耶 20 : 7) 因他愛神，所以神能勸得動他，勝過他，因此為神的緣故，他甘受全地的反對，一生忍受凌辱，直到晚年，被自己的同胞以石頭打死為止。後來，猶大亡國了，猶太人終於了解到耶利米的苦心，他昔日所撒下的真理種子終於發了芽，猶太人開始明白「離棄神是惡事，是苦事」(耶 2 : 19)。因此為後來的復興運動立了很好的基礎。

2. 但以理 -- 一生在外邦的宮廷中周旋，受盡政治上「明爭暗鬥」的驚險，名利聲色的引誘，但他富貴不淫，威武不屈，一生始終以事奉神，討祂喜悅為目的，使那些外邦君王認識到神的權能，在下充斥了偶像和罪惡的異國宮廷裏高舉耶和華的旗幟，又使那些喪家亡國的猶太人在信心上大得鼓舞，知道「神在人的國中掌權」(但 4 : 32)。以致能努力於準備後來的復興運動。

3. 尼希米、以斯拉、以斯帖等等 -- 他們都是生長於外邦的猶太人，因那時猶太人亡國已一百年左右了。在數目眾多流落外邦的猶太人中，他們是最幸運的一羣，尼希米是王的寵臣，以斯拉是學者和民間的領袖，而以斯帖卻是波斯國的皇后。亡國的痛苦似乎應已淡忘了。但是誰知道時間沒有沖淡他們熱愛同胞的心，世上的榮華富貴也不能腐蝕他們忠於神的意志，當神的旨意顯明出來，他們可以拋棄一切的成就、享受、甚至性命，毅然投身在復興同胞信仰的運動裏，或是拯救民族的事工中。使猶太人起死回生，為猶太的歷史和神的救贖史寫下了極其光輝的一頁。

海外華人信徒的時代使命

細察猶太人從亡國到復興的經過，對我們今日海外的華人信徒實在有很大的啟發作用。我們中國人的處境與當年的猶太人何等相似，絕大部分的土地和人民都喪失了敬拜神的權利，少數的華人流落在海外各地，隨着歲月的增加，在海外生根定居的華人是越來越多了，但是作為一個華人信徒，我們是否只是慶幸自己能享受自由和物質的豐富而已呢？還是我們對祖國將來的福音的大復興當存有信心和責任呢？我們海外華人教會和信徒究竟在神的永遠計劃中當扮演甚麼角色？這都是我們應該思想的問題。

神曾啟示希西家王說：「猶大家所逃脫餘剩的，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結果。」神在每一個危難的時代也的確用了「逃脫餘剩的，帶出了祂的榮耀；是否神今天也在我們這些「逃脫餘剩」的人之中，找一些「有根」的人，好使他能為中國行一件驚天動地的事？

彼此相愛

許公遂

作者簡介：許牧師曾任神學院院長，退休後著書講道，退而不休，越戰越勇

約翰福音第十三章記載主耶穌被賣那一天晚上的事情。那一晚作了三件事，都關乎門徒的靈性與生活。

- 一、為門徒洗腳，要他們彼此服事，彼此潔淨，彼此幫助。
- 二、設立聖餐，記念祂為人類捨身流血，完成救贖的大恩。
- 三、賜下新命令，要門徒遵守，彼此相愛。

現在我們思想主為何要賜下新命令，叫門徒彼此相愛。在舊約不是已有愛人如己的命令嗎？(利 19：18) 在未講論命令以先，要先明白當時的情況，使我們更了解這命令的重要性。

在本章二十一節說：「耶穌說了這話，心裏憂愁。」說了甚麼話呢？就是八節所說的，「同我吃飯的人用腳踢我」。主的憂愁不是為十字架的痛苦。反而在卅一至卅二節英文聖經五次提到要得榮耀。(中文四次) 那麼，為甚麼呢？因所選的人要賣祂！同桌吃飯的人要踢祂！主的心是何等傷痛。一個生活在愛中的人可能不覺愛的可貴，也不會珍惜彼此相愛的心。惟有一個遭遇愛的逆撞的時候，才會明白愛的價值。所以一個經過失戀的，才了解愛的真義。主耶穌在這時候看看猶大，知道他的意念，知道他的惡心，知道他的詭計，他想三年多的相處，三年多的教導，曾經共甘苦，同患難。愛他，相信他，把錢囊交給他。猶大竟然毫無親情，將主出賣，不能不叫主的心破碎了。主感到門徒的需要，不是知識，不是金錢，不是工作，乃是愛心，乃是彼此相愛的心。猶大所以賣主，因為貪心、嫉妒、懷疑、怨恨，這些都是愛心的絆腳石，惟有彼此相愛才能把這些除掉，愛是不加害於人，愛能遮蓋許多的罪。現在猶大出去了，剩下十一個門徒，他們都是要肩負將來天國的重任，作成主所未作的工。如何才可以用此重任呢？惟有彼此相愛，有基督的樣式，才能作主的工。所以給他們這條新命令，叫人認出他們是基督的門徒。今日我們都是屬主的，都是稱為基督徒，就當服膺這一條新命令。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命令」，不同於請求或勸告。命令是必須遵守的，不遵守命令就等於背逆。經上說：「因為那些棄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尚且不能逃罪，何

況我們違背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來 12 : 25) 賜命令的乃是我們的主，我們的救贖主；我們是屬祂的，有權命令我們，祂救贖我們，賜給我們命令，乃是要我們完全像主一樣。使徒約翰曾經說過：「祂的命令不是難守的。」(約壹 5 : 3) 主耶穌也曾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約 14 : 21) 又說：「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愛裏。」(約 15 : 10) 這樣命令所給我們不是束縛乃是叫我們得益；而且這命令乃是天國律法的根基，我們既是天國的子民就有遵行的義務。現在我們思想為何叫作新命令，既然是新，以前的是舊了。舊約的誡命是愛人如己，如同孔子所說：「己所不欲莫施於人」乃是消極的愛。主耶穌說：「你想人怎樣待你，你就怎樣待人。」這是積極的愛，擴大的愛。所以我們要效法主，祂怎樣愛我們，我們也怎樣相愛。

「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這是新命令的內容，使徒約翰曾經說過：「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約壹 4 : 7) 又說：「凡愛生他之神的，也必愛從神而生的。」(約壹 5 : 1) 這兩節經文可說是彼此相愛最好的解釋。神是愛，凡從神生的必有愛，愛神也必愛從神而生的弟兄，這是必然的道理，若不愛看得見的弟兄，怎能愛看不見的神呢？所以主給我們這條新命令，叫我們彼此相愛。

「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這是新命令的定義。主怎樣愛我們，我們也應效法主怎樣愛別人，讓我們思想主的愛。

一、捨己的愛，經上說：「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啟 1 : 5) 又說：「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弗 5 : 2) 世人的愛乃是投桃報李，有目的，有代價。但基督愛我們甚至為我們捨了生命，人為朋友捨命，愛沒有比這個大的。愛是利他的，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別人得益處。所以我們當效法基督要彼此相愛。

二、憐憫的愛，主看見許多人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就憐憫他們(太 9 : 36)。在拿因城門口，看見寡婦的獨生子被抬出去，就憐憫她，叫她的兒子復活，愛不要只在言語舌頭上，總要在行為誠實上(約壹 3 : 18)。今日多少人正在困苦流離，多少人正在傷心哀痛中，正等待人去安慰和幫助。請問有誰伸出同情的手，像主那樣去憐憫別人。一句安慰的話，就如金蘋果放在銀網子裏，一雙同情的手就像油抹在輪軸上。戴德生牧師說，帶着金錢和醫生去看一個窮病的人，你就看見天堂。

三、真誠的愛，愛人不可虛假(羅 12 : 9)。總要彼此切實相愛(彼前 1 : 22)。主是稱為誠信真實的神，是從來沒有虛謊的。可惜今日世人都沒有真誠的愛，他們的口多顯愛情，

心卻追隨財利 (結 33 : 31)。又如詩人所說：「他的口為奶油光滑，他的心懷着爭戰。」如同猶大以親嘴作賣主的暗號。基督徒當效法主那樣真誠，凡事相信別人，也叫別人相信你，這就是真誠的愛。

四、忍耐的愛，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不是一時一地，乃是恆久不變的。經上說：既然愛世上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到底」就是永遠的愛，忍耐的愛。無論他們可愛或不可愛，頂撞或是背逆；仍是忍耐着愛他。當日門徒的不信和忽略，主仍愛他們到底，今日我們所遇見的是人不是天使，所以當效法主以忍耐的愛來愛弟兄。

五、謙卑的愛，經上說：「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 (羅 12 : 16) 又說：「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 (腓 2 : 3) 主耶穌在被賣那天晚上，為門徒洗腳立下謙卑的榜樣，今日多少卑微、貧窮、軟弱的人等待別人幫助、提攜，所以我們當效法主的柔和謙卑，負祂的軛，學祂的樣式。

六、饒恕的愛，饒恕是相愛的根基，許多時候，因為不能饒恕便做壞了彼此相愛。彼得問耶穌，我弟兄得罪我，我饒恕他七次可以麼？主說：不是七次，乃是七十個七次。主被釘在十字架的時候，為仇敵祈禱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這是最大的饒恕，求主幫助我們，賜給我們一個饒恕的心。

以上所舉不過愛的點滴而已，我們實在不能用口舌數說主愛的長闊高深。因為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祂也就愛我們，為我們死；有甚麼愛能比這大呢？

「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誰是基督徒，誰是跟從耶穌？不是身上掛一個十字架，或是手裏拿着一本聖經。也不是穿一件黑袍，或戴一個圓領。有基督的愛，有基督的樣式才是祂的門徒。香港淪陷初期，尖沙咀至九龍其他地區之間仍維持巴士交通。有一天，有一位老年人乘巴士，車到中途，老年人偶然向窗外吐了一口痰，誰知恰巧吐在車傍一位日本軍官身上，當時日本人的氣焰，誰都知道的，車停了，日本軍官上來，逐一詢問。至老年人的身傍，有一位青年人起來承認並拿手帕為軍官擦去。因他的柔和謙卑，攔了他數掌便悻悻然離去。全車的人都驚奇，這青年人不是老人的親友，為何擔當他的凌辱。有人詢問青年人說：「你是否基督徒？」他說：「是的。」基督為我們受死，我們也應代擔別人的軟弱。我們若有基督的樣式，就顯明我們是主的門徒了。

教會合一的真理

陳鴻英

作者簡介：陳牧師對於查經很有心得，是一位忠心於真道的神僕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弗 1 : 23)。藉着聖靈運行，普世古今，祇是一個。正如使徒見證：「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林前 10 : 17)

教會就是一個，為甚麼還需要合一呢!? 理由是：「一個身體」是在聖靈裏的整個教會。「需要合一」是針對着人間的各個別教會。

在各個別的教會中間，常是四分五裂，不能合一；多數原因，癥結在幾個比較突出的問題上面。

突出的問題

一、派別問題

溯自聖靈降臨，基督十字架福音傳開，教會從耶路撒冷起，分佈至於地極。使徒們離世後，各時代接續傳福音的人，為了需要同工，為了出入境界的方便，遂形成了各個大小的集團，像現今的佈道隊、播道團、傳道會等。後來各地方有人悔改信主了，就需要造就，要有人負責，有人管理了；就由各該集團各自組織起來，成立了教會。

為了各地方性質不同，各種族性格不同。人情、文化、背景、風俗、生活、環境等的不同，就自然產生了組織的不同，經濟來源的不同，儀文的不同，工作方式的不同，於是就只得各自進行，各自發展，各自建立，各自為政，各有分界，各有範疇；乃至於彼此不相關涉，分道揚鑣，久之便成派別。只要組織名稱是不同的，就風馬牛不相及。這就是各宗派各教派的起源 (考各會史略)。

這樣看來，宗派的形成，是無可非議的。他們是為傳福音，救靈魂，在設立教會的環節中，所產生的自然現象。所以在宗派裏的聖工、聚會，沒有理由指為罪惡的。事實證明，在各宗派裏，都有人蒙恩得救，也有人得着聖靈的恩賜事奉主，是不是聖靈也有分宗派的罪惡呢？但如果教會像物腐蟲生，屬靈的變質了，那就是罪惡。在真理，無論宗派非宗派，凡是肉體血氣的東西，表現在靈界就都是罪惡。任何聖工，只要是達到肉體慾望為目的的，就是敵聖靈，敵上帝的！「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彼此為敵。」(加 5 : 17)「體貼

肉體的，就是與上帝為仇。」(羅 8：7) 因此，對於教會的工作、行政，甚至號召合一，若從肉體野心為出發點，為要達到某種慾望的，不論成績怎樣好，就都是罪惡。

可見派別觀念，實在是無意義的。組織也不應該成為靈性的隔牆，在真理上應當摒棄它。肉體野心，是真正的罪惡，在上帝面前是仇敵，分當滅亡，支持的人也有禍。

二、靈性問題

為了教會分派別，就影響靈性起了分化作用。信徒靈程經驗，錯雜紛紜，莫衷一是。有人說，我們的信仰是可以燒香跪拜祖宗的，我們禱告是無須閉眼睛的，我們信徒是一定要受靈感說方言的，我們的聚會都是有聖靈充滿的，我們信徒生病是不找醫生或吃藥的，我們是可以抽烟喝酒的，我們是相信耶穌精神復活，比許多相信身體復活的更高尚得多。我們認為耶穌只是我們生活中的力量，沒有將來，我們認為沒有異象異夢的人，可能還不是基督徒。你信仰你的，我信仰我的，不要彼此勉強……。

為了各教會很普遍地忽略了查經，信徒靈性並不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面；對真理亮光，生命造就等，都難免有偏差，有錯誤，有傳統，有盲從，有極端，有變質，有保守，有放任，有正派，有異端，往往各是其是，各非其非；信心失卻一致的基礎，生命受了異樣的灌輸，各走殊途，各有千秋！不知多少生靈，作撒但引路的，直往地獄永刑。

此外，一般聖工人員，不是追求造就教會的恩賜，乃以爭取組織中的地位權利為目標；信徒慕真理靈糧的餵養，只喜歡各種空洞的活動形式；若為結黨等的需要，出錢的人很多，真心愛主表現的人很少；大人物常忠於建立今世的寶座，小人物多不甘心負架跟主；教會靈性工程，摸不着實際了。

三、競爭問題

為了各教派的領導人，難免爭雄擴張，力圖自己教會的進展。這本來是天性使然，縱使過分一些，亦無可厚非，只是事與理違者，大為不該，就如外人所不敢作的事，教會領袖竟作了出來；俗人搖頭吐舌的害人手段，教會人都實行應用出來了。作了壞事，還趾高氣揚，自以為得計。

教會為了需要金錢，徵求有力的弟兄姊妹支持，不是常事。但若過於競爭，彼此對拉，使左右為難，便失卻教會體統，貽笑外人。常是兩三個佈道家，或幾位教會領袖，競爭拉着一個無知的財主，不擇手段，拉來拉去。有人開玩笑說：「險些被教會五馬分屍了！」

幾位牧師極力爭取一個大老板，去他的教會領受洗禮。弄得大老板不知何去何從，頭昏腦脹，連續失眠，不得已求助於醫生。然而有幾個窮人，信了許久，還沒有人為他們施洗。

某大教會老執事，舉行家庭感恩禮拜。會後大罵太太傻瓜的要死，為甚麼來了這麼多窮光蛋，有甚麼意義呢？怎麼不把許多教會裏有錢人都請來，才有價值，他們也會給我們好處的。

四、野心問題

真的，教會有外披羊皮，內藏野狼兇險的領袖。這種人善於表現屬靈，笑貌步趨都特別，擅長交際和勾結，手段陰險，功夫十分到家。工作之前，必事先有手段的佈置，上講台就先宣讀了一套自己的廣告，這風度為古今僅見。

喜歡自表為大人物，卻暗地裏製造種種奇異的，猥褻污瀆的謠言，利用徒弟，到處詆毀破壞別人，就是被認為他們不利的人。存心狠毒，有時害人至破產的，使人險遭軍警誤殺了的……。但他自己卻藏匿隱密處，假裝慈悲仁義，佯作全不知情，被人追問時，就發誓卸責。

領袖慾極重，一切目標集中於控制別人，企圖統治眾多的教會。他們內部的組織、訓練、陰謀，莫測高深，對任何教會，有隙可入的，都難免被進行分化活動，時機一到，就爆發了大危機。比火山更可怖，不論任何手段，都用得出來，以能達到其野心之目的。

因此，工作愈發展，教會愈聯絡交通，就往往產生混亂的局面，上面諸問題，與合一的願望，睽違頗遠！但在人不能，在上帝凡事都能。

合一的關鍵

教會的合一，並不在於組織、行政、名義、儀文，種種外面的合作一致，也不是方法、計劃、運動、宣言，就能收到實效的。主要在於基督裏的生命問題，聖靈裏的相通問題；教會信心是相同，生命是一個，就很自然有愛心的互助，彼此的饒恕；至於純一的事奉，共同的心志，共同的追求，共同的願望，一樣的真誠，一個之目的；這才是合一的要訣，要有真理的造就，用愛心，彼此勉勵，漸漸做到的。所以合一的關鍵，在於從心靈中做起，教會是基督生命所充滿的，在聖靈裏面的；是一個生命，由聖靈所賜，分給每個信徒，這生命是在信徒裏面，是「合一」的心之產生地和原動力，也是聖靈在眾人心裏，運行大能大力的根據地（弗 3：17-21）。這是教會實質問題，合一的關鍵，全在乎此！

如果領袖和信徒，同心追求基督裏豐盛的生命，聖靈就必運行大能力，治死了肉體中的驕傲、狂妄、自高、慾望，從而建造美好的真理工程在生命裏，乃能忘卻派別、組織、身分、階級，不分貧富智愚等界限；謙卑虛己，存心順服基督（林後 10：5），體貼上帝旨意（弗 1：9-12），順着聖靈而行（加 5：16）。這樣，就必得着真理光照，認識主，認識自己，認識真理，認識教會，認真事奉，認明聖工，辨別諸靈，運用恩賜；合一的心，必大顯功效了。

使徒說：「基督是分開的麼。」（林前 1：13）這見證基督生命只是一個。是這生命使教會合而為一的，所以人若不是領受這生命，或生命出岔，罪惡阻梗，不順從聖靈，就必沒有合一的根據，無從合為一。

信徒必須重生得生命了才算數，從生命求合一才對路。不然，教會只有肉體血氣集大成為合一，將是彼此欺騙，實行利用，勢成新的結黨，新的紛爭，可能更猛烈。就在同桌吃飯時，或會議談論中，在桌下就可能用腳相踢了。加略人猶大，豈不在吃飯時，用腳踢了基督麼（約 13：18）？大家用飯人情熱，踢死基督好威風！記得中國明太祖落難時有詩句：「恐踢山河社稷崩！」真偉大！猶大卻是：「踢個宇宙萬有崩！」更偉大，因基督是萬有主。肉體總是肉體，是與上帝為仇的，無論怎樣都是受撒但操縱，破壞上帝旨意的。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着必要死，若靠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着。」（羅 8：13）這樣，教會若捨棄生命正題，只從肉體求合一，將是置靈性於死地。就像有人施行野蠻手段，利用屬靈騙局，爭取多數人的同情，怪異作風，前所未有。這是靠肉體治死聖靈的顛倒辦法，和猶大的想法同出一轍，可能是「龍」的智慧能力在作祟，帶來教會的禍患。

所以教會合一的關鍵，在於基督的生命。是這生命問題先獲得解決了，然後合一問題才真正得着解決。在生命以外的合一，教會只有淹死於肉體惡行中。

合一的原則

一、信仰根基的合一：

會眾的信心根基，要有共同的，一致的，建立在基督這磐石上面，這是教會合一的基本原則。

基督是真理（約 14：6），聖靈是真理（約壹 5：7），聖經是基督藉聖靈作見證（約 5：32--39；15：26），都是上帝所默示的真理（提後 3：16）。這聖經是三位一體上帝自己的真理，為基督作了誠信真實的見證（啟 19：11），教會眾信徒應當共同一致地信仰聖

經所見證的基督。對於信心的經驗，聖靈的交通，基督的關係，上帝的意旨，永生的盼望，都要以聖經真理為根據的。所以，「教會就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 3：15)。

二、生命建造成為一：

聖經見證教會是身體(弗 1：23)，是殿(約 2：21)，是居所(弗 2：22)，是靈宮(彼前 2：5)、是工程(林前 3：10-15)。雖是各有所指，各具特殊意義；但對於教會生命工程的建造，總是一樣的說法，一個的真理。

在舊約聖經的預表裏，以所羅門王的建殿，最為逼真：

「建殿是用山中鑿成的石頭。建殿的時候，錘子斧子，和別樣鐵器的響聲，都沒有聽見。」(王上 6：7)

這工程和當時的普通建築，完全不一樣，上帝賜給所羅門有特殊的智略，把建殿所需的各種大小原料，和每一件的厚薄長短尺寸，以及方圓樣式等，都計劃的很準確，預算的很精密，絲毫不差錯；然後交給各部門的負責工匠，就在各遠近山區裏，各自興工，個別建造；石頭、木材，都按照所預定方式鑿成、鋸成、磨成、雕成、刻成，一釘一洞，都有預定的大小、深淺、長短、寬度。是在各不同的地方，建造一個殿的材料，每一件都被建造成為殿的本身，到了時候，合起來便是一個殿。

這項工程的建造方式，是預表建立教會的方式的；材料預表信徒生命，雖是各種各樣不同的品質、樣式，不同的深淺、分寸，在各不同的地點、環境，不同的技術、施工，卻都是進行在上帝的一個預定旨意裏；到了時候，就立刻地，沒有聲音地，成功了一個殿。所以不論古今中外，各處各時代信徒，凡是被揀選進入上帝預定的旨意裏的，雖是在各不同的立場，各自不同的施工，要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面，就都是一的，在聖靈裏是一個身體，一個殿(弗 2：19-22)。

所以教會不合一的原因，雖有千百個的不同理由，但有一個人的原因，就是信徒靈命沒有接受聖經真理的造就，教會沒有生命工程建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面，信心沒有共同的根基，生命沒有聯絡的力量，就自然不是合一的一件工程了，一塊一塊的，零零碎碎的，沒有真理的施工，沒有經過大工匠 -- 聖靈的手，從何合而為一呢？今日教會若不從生命工程着手，就是搞好了外面的合一，總是貌合神離，捨本逐末，合而不一。

也許很多教會，專務努力於看得見的成績，卻忽略了建造那看不見的生命工程；大多數信徒，愛慕聖經真理的造就，不關心上帝說甚麼話，作甚麼事，在基督裏有甚麼基業，

甚麼盼望，信徒心靈和聖經真理不相及，這可能是末世教會的必有現象，失去合一的心之緣由。可以說，無數不合一的原因，都是發源於缺乏「生命工程」的這個原則上面。

教會經常進行各項比賽，諸如：球賽、游泳賽、象棋賽，烹飪賽、募捐競賽、售書競賽等，卻從來未聞有讀經賽、講經賽、尋求真理競賽、愛心德行競賽等。園遊會、音樂會、大餐會有之，查經會沒有，祈禱會無心，真理無人問津。

所以當求教會的主，運行聖靈大能，把教會的眾心，拉回到聖經真理裏面來，賜人愛慕真理的心。查考聖經，進行生命工程，使會眾得以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面；然後才有心靈的相通，生命的結合，共同的願望，互相的鼓勵，彼此的勸慰，一個的盼望，同心的聖工，熱誠的事奉，愛心的表現。這樣，縱使有組織的不同，行政的區別，儀文的不一致，地域的界限等，究有何妨呢？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怎能因教會外貌的不同，而至於失效呢？如果合一的心，繫於外貌的相同，豈是要把各種各族的人，先來個改頭換面，成為一模一樣的面孔，就能團結合一呢？教會如果捨棄生命正題不談，只號召組織的合一，行政的為一，法令的統一；這似乎是非顛倒，可能另有企圖吧。

至於環繞在這工程週圍的，是集成了無數的架子、梯子、橋梁，有用木材釘成的，有用竹槓綁住的，為了便利於施工，這些都是必要的；這可說是教會的組織、派別、部門，不論像樣不像樣，種類形式相同不相同，目的在於便利「真工程」的建造；木架竹梯搭的怎樣講究美觀，都不是真工程的本身。等到真工程 -- 殿成功了，所有木架竹橋板梯，就統統拆除無用了。所以到了真殿 -- 天國成功之日，各教會的組織、宗派，就必全歸於無有。到那日，凡在教會裏逐鹿地位、權利的人到底只撲個空。

三、肢體恩賜聯為一：

經文：「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裏成為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羅馬書第十二章 5-16 節)

「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職事也有分別，主卻是一位，功用也有分別，上帝卻是一位，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全)

1. 恩賜是甚麼：恩賜是聖靈本性的能力，運行於合神心意的人心中，就從那人身上顯明某種特長或本領出來，能以服事眾信徒，造就教會。或者人已經有了某項特長或本領，後來在他的特長本領處，表現聖靈的同工來；就是當他使用該特長或本領時，必帶着聖靈的能力，有聖靈同工的明證，這叫做聖靈恩賜。

有恩賜的人，必是體貼聖靈的人 (羅 8 : 5-8)，因為一切恩賜，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隨祂自己的意思分給各人的 (林前 12 : 11)。人若非故意犯罪，使靈性破產，恩賜是不會失去的；「因為上帝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羅 11 : 29) 又因教會所需要的服事，是有很多方面的，所以聖靈的恩賜，也就有了很多的種類；連愛心德行，心靈中的責任等都在內。

恩賜並不是給人作驕傲自誇的資本，為的是服事人，造就教會。以事奉主，榮耀主為目的，成就上帝從永遠所預定的旨意。

2. 恩賜的功用：簡單說來，恩賜的功用，可有三大類：

其一：信徒個人事奉主的恩賜。就如：「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林前 12 : 7) 這是關乎個人的，叫自己因恩賜的顯出來，就得著益處。「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又有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林前 12 : 9) 智慧和知識的言語，並信心，是信徒個別的恩賜。「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裏火熱，常常服事主，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羅 12 : 11-12) 這都是聖靈賜給信徒個人的恩賜，好服事主。

信徒不該憑藉自己肉體的聰明、智慧、熱心來服事主；因為出於肉體的熱心事奉，是獻凡火 (利 10 : 1-2)。意氣手段作聖工，是烏撒扶約櫃的手 (撒下 6 : 6-7)。這都是犯上帝怒氣的，在當時是立刻仆倒死亡的。

此外，如掃羅王的獻祭 (撒 L13 : 8-15)，烏西雅的燒香 (代下 26 : 16-20)，都是肉體的事奉，不蒙悅納，反惹大禍。

其二：聖靈把作肢體的恩賜，賜給會眾。這是上帝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了 (林前 12 : 18)。使會眾能以互相聯絡，各自顯出肢體的功用來，彼此服事，建於元首基督 (林前 12 : 22-27)。這並不限於一個教會，如果這裏教會有了肢體的功用，那邊教會也顯出了肢體的功用來，教會和教會之間，就必因恩賜的相通，功用的相同，共同連於元首，也在聖靈裏合一了。教會是身體，恩賜是動靜脈，教會有了聖靈恩賜的功用，就必互相聯絡，成為活肢體，才是真正的合一。

其三：聖靈把工作的恩賜，賜給教會。常見各教會裏，都有少數比較突出的工作人員，他們有特殊的恩賜，是平信徒所沒有的。

「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 4：11-12) 這是教會的主，把各樣工作的恩賜，賜給一班祂所揀選的人 (弗 4：7-8)。又把這些有工作恩賜的人，賜給教會。

上帝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 (林前 12：28)。因他們先建立了新約教會的根基 -- 耶穌基督。其後的各世代，都有各樣工作恩賜的人，在這根基上面建造祂的身體 -- 教會的生命工程 (林前 3：10-15)。第二是先知 -- 有講道恩賜者 (林前 14：15)。傳福音的恩賜，常是遊行的腳踪 (太 10：7；羅 12：15)，牧師是牧養教會靈性的作長老恩賜 (彼前 5：1-4)，教師是專用主的道去教導人 (羅 12：7)，這和先知是流動的同工 (徒 13：1-3)。舊約時代已經有了教師這種人 (賽 30：20；路 2：46)。

四、愛的恩賜合為一：

上帝是愛。這愛是神性的，在愛子耶穌基督身上，表現得完全了，也在祂愛子生命裏，成為活水長流，永不止息。

1. 基督論愛：

主在世時，極力勉勵門徒，並賜下新命令，叫他們彼此相愛 (約翰福音第十五章)。且教導門徒要愛仇敵，為逼迫他們的人禱告，祝福他們 (馬太福音第五章)。最後在十字架上，也為仇敵禱告：「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 (路 23：34) 這是神性的愛，超過人世間的愛。

但是，在這愛的另一面，仍然有其界限，有分寸的。就如：當時的法利賽人、文士、撒都該人、大祭司等，他們公開敵對主耶穌，試探祂，攻擊祂，對付祂，破壞祂，作祂的仇敵；但主耶穌只有嚴厲指責他們，從來沒有為他們禱告，沒有祝福他們；也不叫門徒以善報惡，用愛心待他們。

主耶穌也沒有為加略人猶大禱告，雖然他跟主作門徒三年半久，有師徒之分，平時同出同入，寒暑與共；但從來沒有求父赦免他，為他祝福。

主耶穌對以弗所教會的使者說：「我知道你的行為、勞碌、忍耐，也知道你不能容忍惡人……。」 (啟 2：12) 這裏主把不容忍惡人，和勞碌、忍耐，認為同樣的好行為；卻為甚麼不指責教會沒有用愛心對待惡人，為何不為惡人禱告，不祝福惡人呢？

在這裏，主耶穌為甚麼不愛教會中的仇敵，如文士、法利賽、撒都該等人，也沒有為聖殿裏的祭司，和自己的門徒猶大等人禱告，求父赦免他們，卻偏為十字架下的外邦仇

敵禱告，求父赦免他們？他為何不愛教會內的仇敵，偏愛會外的仇敵；這是甚麼道理，甚麼愛心呢？

哦！沒有別的原因，外邦仇敵所作的，是因為他們不曉得（路 23：34），是出於無知的，「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上帝並不鑒察。」（徒 17：30）所以主就憐憫，為他們代求。至於教會內的仇敵，所作的是他們曉得的，是明知故犯的，假冒為善的；所以神性的愛，為他們不配得，不該得；既是假冒為善了，若為他們禱告，也同樣變成假冒為善的禱告了。在教會裏，可以有假冒為善的惡人，但在聖靈裏，卻斷不可以有假冒為善的禱告，因聖靈是欺哄不得的（徒 5：3、9）。神性的愛，怎麼可以和惡人的假冒勾搭起來呢？因此，基督的神性，永也不能為那明知故犯，假冒為善的仇敵代求。

2. 使徒論愛：使徒約翰在他書信中，主要的真理，是勉勵教會信徒彼此相愛，這當然是為了在當時教會中，有了不相愛，不同心，不合一等存在着；也為了信仰問題，就讓一班徒眾分裂出去了（約壹 2：19）。然而對於那些出去的會眾，老使徒的神性愛心，也無能為力了。他只要教會不必理他們，並沒有吩咐教會為他們禱告，為他們祝福，這是給我們看到愛心的限度和分寸。

使徒保羅是新約建立教會的照明工頭（林前 3：10）。他當然重視教會愛的聯絡，才能保守合一的心。所以就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裏，寫出了愛的真理，引出了愛的內容，至為詳盡了。就如：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不嫉妒，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愛是永不止息（林前 13：4-8）。這些可說是極貴重的藥劑，用於屬肉體屬血氣的哥林多教會，極其對症了。就是用於現代的任何一個教會，都對症的。但他對於教會內假冒為善的人，卻保持非常的警惕。他痛假使徒，假弟兄，和擾亂教會的人（林前 11：13、26；加 2：4，5：10、12；來 12：15；雅 3：16）。他沒有用愛心對待教會裏的仇敵，沒有為他們禱告，或祝福，反而叫教會提防，表示痛恨，把他們交給撒但了（提前 1：20）。

這也表明愛心是有界限的，愛心要用得合乎真理，合乎基督和使徒的模範；神性的愛心，不該用於假冒為善的信徒 -- 如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殿裏的祭司。不適用於假使徒，假弟兄，和擾亂教會的人。不能用於傳異端，講邪道的假先知。不合用於拒絕主，銷滅聖靈感的信徒 -- 如加略人猶大者。不得用於存野心，謗瀆別人，陰謀作首領 -- 如許米乃、亞力山大之流，他們毀謗保羅，破壞他所見證的真道。不可用於犯罪，不肯謙卑悔改，如哥林多前書第五章的那人（林前 15：1-5）。但若真實憂傷痛悔，則例外（林後 2：6-7）。

現今有不少教會裏的惡人，經常利用「愛心」為題，去指責別人，作為自己作惡的掩護。常是存野心的人，最曉得應用「愛心」的口頭語。如果教會不許他們放肆，不容搗亂行為，就大罵教會沒有愛心，牧師傳道只像鳴的鑼，響的鉞一樣。就煽動信徒不聽道，號召青年團契起來，打倒執事，組織新執事部，趕走牧師傳道，接收會產.....，卻不知道他們自己是露出狐狸尾巴來了。

神性的生命是上帝的恩賜，要在信的人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 4：10、14）。照樣，神性的愛也是上帝的恩賜，要在眾信徒心中成為長流，永不止息（林前 12：31：13：8），兩者同出於上帝，同樣是「求而賜」的東西。

這證明生命與愛，愛與生命分不開，愛與生命一同長流到永遠。所以生命如何，愛也必如何，只要生命求到豐盛（約 10：10），愛也必跟着澆灌了（羅 5：5），反言之，若是生命靠不住，或虛假的，或軟弱的，缺乏聖經真理造就的，神性的愛就無由生也。沒有生命的必沒有愛，生命反常的，愛也必跟着反常，教會也就沒有根據合一了。

如果教會信徒生命是沙石，愛就是水泥；藉着聖靈和真理的建造，便合成為一了。又如果信徒是方舟的木板，愛就是松香，能把方舟裏外塗得無縫了（創 6：14）。生命是使眾人成為一個身子，愛便是叫這身子成為整個力量，有彼此服事的生活（約 13：14），有互相聯絡的功用（羅 12：5-16），有痛癢相關，榮辱與共的感覺（林前 12：12 31）；這才是真正的活在基督生命裏，有真的彼此相愛，是真的合而為一了。

倘能轉禍為福，教會袞袞諸公，擯棄肉體的領導方式，力圖聖經真理伸張，從生命工程着手，讓聖靈運行大能，讓基督在教會中有首位可居；則眾心為一，不運而動，教會興隆，可計日而待也。

合一的警惕

現今許多地方，普遍流行着「教會合一」的談論，和呼籲「教會合一」的主日講章。呼聲高而又高，可能受許多教會的稱許，或者表示贊同，成為潮流。

但從有關「教會合一」的許多文章和講章中，可以看出，有些的蓄意和動向，失卻純正了，比起當時主耶穌對門徒合而為一的講告，心願和方式，都走了樣，可能相去如霄與壤。

主的禱告中心是：「求父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使他們都合而為一.....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裏面，你在我裏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約翰福音第 1 章 11、21-23 節）這樣的合而為一，完全是神性生命的事 --

像我們..... 像我們 -- 三位一體的神性合一。不是在肉體，不是「人為」，是在子裏，在父裏，合而為一的。

應當警惕的是：現今有人所認為的合一，所要搞的「教會合一」運動，就像中國古文中「六王畢、四海一」那樣的「一」了。把神性的合一，要搞成政治性的「統一」，合一變統一，叫教會變質。真的符合野心者活動的理想了！

然而，教會不要上當，因為聖經中只有「合一」的真理，卻從來沒有「統一」的教訓，也不是用「統一」的方式，來實現「合一」的真理。中世紀的政教合一，在變成教會統一期間中，罪行難書，黑暗權勢籠罩了一切，前車可鑑矣。

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

王景慶

作者簡介：王牧師對於耶佛比較有深邃的研究，近來息影，仍孜孜不倦，在神的工作上不怠不休

世上有許多書，看了一兩遍，就不必再看了，惟有聖經是越看越有味，越看越能發現其中奧義。而且聖經是天天要看的，正如主耶穌教訓我們禱告：今天的飲食，今天賜給我們。聖經是我們屬靈性的糧，所以也要天天看。這樣，我們屬靈生命，就會長大起來，滿有力量、喜樂、平安。為甚麼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呢？內中有幾個原因：

一、因為聖經是記載上帝的話

世上的書，都是人的話。最好的文學、哲學，皆不過是人的思想、人的話。如果你要聽到上帝的話，你就必須要看聖經。只要存虔誠的心，一打開聖經，你就可以聽到上帝的話。聖經的話，雖是上帝對古人說的，對別人說的，但你今日所聽見上帝的話，就是上帝今日對你說的。我有時每天打開聖經念一章，思想經中教訓，然後禱告。有時只念一句，就覺得此經文有好教訓，正是今日我的需要，反復思想，記在心中。聖經的知識，對我們的人生，關係實在太大，我雖不是有錢人，沒有幾百萬存放在銀行，但我有聖經的知識，我覺得我的人生是富足的。從前胡適博士曾收集各種版本聖經，他是以欣賞文學的眼光來看聖經。也有人以為聖經內有人生哲學，歷史故事。用這種眼光來讀聖經是不對的。不錯，聖經上有歷史傳記，智慧哲學，但信徒看聖經，乃是「聖經是上帝所默示的」（提後 3：16）。我們今日讀聖經，不僅是讀歷史傳記，關係別人的事；我們今日讀聖經，乃是面對上帝，聖經中每句話，都是今日上帝對我說的。比方，古時有一位教父，名叫奧古斯丁（Augustine 354-430 A.D.），他少年時過放蕩生活，淫亂、醉酒。有一天他打開聖經，翻到羅馬書十三章：「黑夜已深，白晝將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為，帶上光明兵器，行事為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晝。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放縱私慾。」他就覺得這聖經的話，正是上帝對他說的。他即刻跪下流淚悔改，接受救主耶穌到他心中。後來這位奧古斯丁做了大主教，留下了寶貝著作。聖經是上帝的話，是生命的道，是人類寶貴的遺產，如果你不知道它的寶貴，那是你人生中的大損失。

二、因為聖經中有亮光

古人作詩說：「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 119：105) 我今行年七十，看着許多人在黑暗中行走，貪財、好色、自傲、嫉妒、仇恨、悲觀、自殺等等悲劇。他們人生沒有好目標，行在黑暗中，過憂慮痛苦的人生。但明白聖經的人，他每天腳步都有亮光。我今提出兩個人，也許大家都熟識的，作為我們的借鏡。一位是汽車大王福特 (Henry Ford 1863-1946)，當他三十三歲時，現今八十四年之前，他發明創造了第一輛汽車，以後大量製造，令他發了大財。他知道錢是他所賺的，但他不過是上帝的管家，暫時管理。他就時常慷慨施給別人。他待他的工人特別好，減少他們工作時間，反而增加他們的薪水。一次一間醫院向他募捐，他問明需款，立即答應寫一張七百萬元的支票給他們。他的人生很幸福，享壽八十歲。你知道他的智慧那裏來的嗎？是從這本奇妙的書 -- 聖經來的。他從幼年時起，就每天讀一章聖經。他的每一個房間，都有一本聖經，為的是隨時可以取到聖經來讀。當第一次世界大戰時，他與美國總統威爾遜 (Wilson, the 28th President of USA) 相約，他們二人每天要看一章聖經。在福特看來，聖經比金錢更重要。另外一個人要講的，是約翰塞得 (John Sutter) (1803-1880)，我天天要乘公共汽車回家，走這條很長的塞得街 (Sutter Street 在三藩市) 我想就是這位塞得先生的名字。他也是一位名人，可是他的人生是失敗的，而且失敗得很悲慘。原因是他只知貪錢，黃金在他心中坐寶座，而沒有像福特有聖經中的亮光。當一八四九年，塞得在西克門陀 (Sacramento)，首先發現了金礦。他大喜過望，秘密開採，也發了大財。不久秘密人人知道，大家爭着掘金。在一八四九年一年內，舊金山就有七百多隻船，從各地來掘金的。我們今日看見電視西部片，常有掘金客，為搶奪黃金而自相殘殺。當時塞得雖成巨富，貪心不足，恨別人在他的土地上掘金，向法院告狀。法院判他勝訴，引起仇人憤恨，燒了他的家，殺死了他三個兒子，他剩下一個人逃到美京華盛頓，成了神經病漢，窮了，住在一間黑暗污穢的小旅店內，過二十多年的這樣的悲慘生活死了。他心中因無聖經的亮光，心中只有黃金，與福特一比，人生的幸福是何等的大差別。

三、因聖經能給人真正喜樂平安

我們的人生，不是年年順利。有時遇到痛苦憂愁。當我們在憂愁痛苦之時，得到聖經上一句話來到心中，常是給我們安慰鼓勵，滿有平安與喜樂。記得我十多年前患病，有兩年之久，我抱怨神，為何使我生病？(其實生病不是上帝旨意，只是我自己在飲食上未合衛生) 有一天，我在山間散步，忽然聖經上一句話來到我的心中：「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為我的力量在軟弱人的身上，更顯得完全。」(林後 12：9) 我當時反想一下：不錯，我承受上帝的恩，超過別人。就是如今，主常與我同在，我仍然很幸福，好過許多人。我不

禁感謝讚美主，心中就喜樂平安了。今天我喜歡提到一位主內姐妹，魏仁太太 Mrs. Stephanie A. Verron)，她因為看到了聖經，她的人生大大的改變。她原是電影明星，因為婚姻失敗而痛苦，曾經二次自殺。第二次自殺時，被人救了送到醫院裏。那間醫院是教會醫院，床邊台上有一本聖經，她無聊時，就拿來翻一翻，主的話吸引了她：「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約 14：27) 她感覺聖經中的話，是主對她說的。出院後，她又去聖經學院讀書，以後去印度在佛教人中傳道。一九七六年一月由印回美，在我教會住約一月之久。我聽她講她在印度、不丹、錫金等地傳福音的精神，真是可佩服。她是一位滿有信心、勇敢、喜樂、平安的人。這是從聖經中得來的。聖經真是人生中荒漠甘泉，饑途上的靈糧。朋友們，只要你誠心尋找，你也能找到。

四、因為聖經中有耶穌

我說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也是因為這本書內共有六十六卷，不是一個人寫的，也不是一個時代的人寫的，但其中有一個中心思想，是指着救主耶穌基督。舊約中每個時代的先知都預言彌賽亞要降臨。實在也是這樣，惟有耶穌基督最重要，是人類唯一救主。耶穌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 14：6) 是「太初的道」(約 1：1)，「道成了肉身」(約 1：14)，祂是「上帝的獨生子，將父顯明出來」(約 1：18)，約翰作見證說：「從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 1：16) 我信這句話。感謝主，我也經驗了這句話。讀者諸君，你對救主耶穌有經驗嗎？我們信耶穌，不僅是上主日學，上學道班，能背誦信經，受洗，領聖餐，守禮拜，奉獻金錢，參加教會工作，這都是我們信徒應當走的路；但其中最要緊的一點，是你要親自經驗到救主耶穌與你的個人關係。否則，以上那些事就都只有了外表，沒有生命，沒有重生，沒有得救。你要親自到救主耶穌面前，接受為你罪所流的寶血和赦免，接受耶穌到心中，為你個人的救主。這樣，你就可以做一個有生命的基督徒，在你的日常生活，就可以經驗到耶穌基督的恩典。你也可以作見證說：「從豐滿的恩典中，我也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親愛的讀者，你肯親自到救主耶穌基督面前嗎？你一定要虛心、切慕，親自到救主耶穌面前，否則你沒有屬靈的生命。你記得聖經上耶穌對猶太人說的話嗎？在約翰福音五章卅九到四十節說：「你們查考聖經，因為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人人念經，甚至將經文寫在衣帶上，免得忘記。可惜，他們不肯到耶穌面前得生命。今日教會中有人也好像猶太人一樣，只到教會中，也已熟習了聖經，只是未到耶穌面前得生命。聖經是白紙黑字，不是這本書寶貴，你化三四

元就可買到一本；聖經的寶貴，乃是內中有耶穌。你看聖經，你可以聽見耶穌對你說話。若是你敞開內心接受聖靈光照，你也可以明白過來，你是個罪人，你是個非常軟弱的人，你需要救主耶穌。以前我來接耶穌為救主之前，我就是這樣一個人：我以為我沒有罪，我比別人好。多看聖經之後，方知何為罪。我自己雖未犯殺人放火、醉酒、打人等刑事罪，但靈性上的罪是有的，就遠離天父，不敬拜祂，也不與祂談話，對人嫉妒、仇恨，不肯饒恕別人，隨從今世的風俗。我們各人有各人特別的難處，有人特別脾氣壞，有人好賭，有人好色，有人常說謊，有人貪心，有人拜偶像，有人心不清潔，在上帝面前，這些都是罪（參看馬太 15：1-20；羅馬 1：24-32）。靈性上的罪使我們與上帝隔斷了關係，看不見上帝，也看不見耶穌。唯一的救法，是接受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所流的寶血，罪得到了赦免，這時你就有重大的改變，親自經驗了耶穌的救恩，得生命。親愛的讀者，你有救恩的經驗嗎？不是做教友，乃是要你親自到耶穌面前得生命。

五、因為聖經中有永生

人生有各種煩惱、痛苦。縱然是發了財，成了名，也是轉眼成空。病老，死亡，真是人生一大悲劇，何處有平安，人生有幸福，有永生，不怕死亡？惟有靠這一本奇妙的書——聖經。我國史記第六卷秦始皇本紀，及史記列傳淮南衡山傳內，均記載有秦始皇併吞六國統一中國之後，曾派方士徐福帶五百童男童女去東海三流山求長生不死之藥，結果是徐福與五百童男女留港日本，沒有回來，而秦始皇也死了。又在我國道書中，也有許多煉丹之說，說是吃了那金丹，就可以長生不死。可是歷史上記載後漢、魏、晉時就有多人服了金丹，不單不能長生，而且早死。我提這些故事，是要說明我們人類，古今中外，皆有一個願望，願望能得到永生。唯有這一本奇妙的書，告訴我們：「信耶穌，有永生。」只是可惜好多人誤解永生，以為永生是肉體長生不死，其實不是的。主耶穌說：「叫人活着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說的，就是靈，就是生命。」（約 6：63）永生是一種屬靈的生命，可以得到的更豐盛（約 10：10）。這是救世主耶穌帶給世人的。許多人以為死了以後終有永生，這又是一種錯誤觀念。主耶穌所賜的永生，是今世就有的，是從你信耶穌之時就有了。約翰告訴我們：「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上帝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約壹 5：13）這裏「有永生」的「有」字，原文是現在式，現在就有永生，不是等將來有永生。他又說：「永生是在祂兒子裏面。人有了上帝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上帝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 5：11-12）這裏提永生又提生命，因為永生就是屬靈的生命。你有耶穌，你就有生命，你就有永生。你有這種永生，你在世時，生

命可更豐盛，人生更幸福；肉體死後，靈魂有寄託歸天家。這樣大福氣，世上已有千千萬萬人得着了，你還不肯相信嗎？

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內中有許多好處，今天我不過提出以上五點好處，盼望你也能够看見聖經中的好處。按我的經驗，雖然經是用淺顯的白話文翻譯的，但它是一本屬靈的書，上帝的話，人不易看得懂。記得我起初看聖經時，看不進去，沒有味道。以為其中只是神話、迷信。後來得到聖靈光照，才看出聖經是靈泉、甘露，一生受用無窮。我父母皆是虔誠的佛教徒，終生素食。我得救恩之後，最要緊是勸父母信主，但父母起初不肯信，不過也不反對同我每天看一章聖經。初看時，有時說好，有時批評。經過四年之後，一天我們讀到路加福音十五章，浪子回家比喻，我父親忽然歡喜跳起來，一面拍手，一面讚美感謝天父，這樣大的愛愛世人。我今日也勸你，效法福特與威爾遜二人，每天看一章聖經。起初也許感覺無味，但你更勉強自己看下去，認真虛心研究。這是關係你一生幸福與永生大事，因為相信有一天，遲或早，聖靈光照你，你會明白，說：「啊呀！這節聖經真好，真是對我說的，正是我的需要。」有如奧古斯丁的發現一樣。若是你靈眼已開，已能看見聖經的寶貴，那你更應當天天讀，不可間斷。要知道你每天積蓄聖經的話在心中，作每天的靈糧，比存錢在銀行裏更好。在你靈性需要，聖經中的話，會隨時湧出來，迎合你的需要。你是靈命豐富，有福的人。願主賜福給你！阿們。

生活在異象和應許裏

于力工

作者簡介：于弟兄曾任神學院院長，筆傳口傳，竭力事主，多年來在北美洲青年羣中有很好的事奉

讀聖經的人，若是仔細的觀察神的作為、神作事的前因後果、人在神面前如何工作、如何生活，就會給我們看一見個敬虔的事實，就是神要人活在祂的應許和祂的異象中，我們把舊約中一些例子，舉出來就不難知道了。

舊約中的例子

一、亞當夏娃 -- 亞當夏娃二人犯罪之後，神毫不顧惜的審判他們，定了他們的罪，也把他們趕出了伊甸園。在未趕出之前，神把一句話放在他們心中。這句話就是創 3：15 的話：「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她的腳根。」這句話叫他們看見了有後裔的盼望，也看見了他們的後裔一直要有戰爭，就是人與撒但的戰爭。而且是世世代代的戰爭。雖然有虧損，但有得勝，而且是完全的得勝（亞當夏娃沒有親自看見這應許的事實，但他卻是活在這應許裏）。

二、亞伯 -- 亞伯是神國度裏的第一個殉道者，為了事奉，為了討神的喜悅，被犧牲了。從人的眼光看來，若是神當時不明顯地悅納亞伯的祭物，亞伯就不致於遭到嫉恨，以致於被殺。雖然他死了，卻仍舊活着。這個「活着」是因他的見證而活，因他的話活着，他的血活着。「亞伯死了，卻仍舊活着。這是說他活着，而且也活出了一個見證來。」（來 1：4）

三、以諾 -- 以諾生活在一個極敗壞的時代裏。那個時代面臨着一個很可怕的大審判，除了少數的人可以得救外，其他的人一概都要進入咒詛裏。注意猶大書十四節說：「亞當的七世孫以諾，曾預言這些人說，看哪，主帶着他的千萬聖者降臨……。」他說了這句話，但他沒有親眼看見這句話的應驗。他在這個指望之下，與神同行了三百年而進到神為他所預備的榮耀裏去，甚至與神同行，這都是因行在一個大的異象裏，大的指望中。

四、亞伯拉罕 -- 神召他的時候，要他離開本族父家，往前所指示他的地方去。同時也應許他要得一個兒子。除此之外，神另外給了他一個極大的應許，就是他要稱為多國的父，他的子孫要像天上的星，地上的沙那樣多。雖然他沒有見到這個應驗，但他一生生活

在這應許中。在他的心中，意念中，已插入了這個異象，他活着不是為着自己，乃是為着神，為着那個大計劃，也是為着自己的子孫 (17 : 1-4)。

五、摩西 -- 摩西一生是為着一個目的而活，就是把神的選民帶到應許之地。最後他雖然可望而不可得，可是他一生就是為這個指望而事奉神，而服事人。前後他死在一個指望中就是：「.....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 (18 : 15-19) 他在這指望中到神那裏去了。 .

六、大衛 -- 大衛一生的希望，就是住在神的殿中，他雖然前後作王四十年之久，心中最不滿足。他願意造一個殿，可是神不許可他如此作。其實在他心中，他已經有了一個殿的異象。在詩廿三篇末後他說：「我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這個殿是他兒子所羅門所建， (徒 7 : 46-47) 他卻說：「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是的，他沒有在那物質的聖殿中，但他卻住在那應許的異象的聖殿之中。

不僅如此，使徒行傳二章廿二節到卅六節所載大衛所說的話，在大衛的心中已經有了先知的信息，先知的話語；雖然他死了，埋葬了，在卅一節說：「就預先看明這事，講論基督復活。」因為他知道神要在他的後裔，有一位可以坐在他的寶座上。這給我們看見大衛活着，作工是為了將來之天堂而活，乃是在神的計劃、神的異象中而活。所以他作工、事奉，甚至於死，都是在一個未來的大主題下而活着。

七、但以理 -- 舊約中的聖徒差不多每一個都有一個遠的、大的、極有盼望的異象和應許在面前。無論是以賽亞、以西結、耶利米.....都是如此。在此我們要特別提到但以理，但以理被擄在外邦人當中，在太監的身分地位上來侍奉外邦的王，對於這樣的一個地位還有甚麼盼望呢？怎樣為主而活，作美好的見證呢？讀但以理書到第九章時，就會明白這一點，在但以理心中的那個盼望的事是甚麼？「瑪代族亞哈隋魯的兒子大利烏，立為迦勒底國的王元年，就是他在位第一年，我但以理從書上得知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耶利米，論到耶路撒冷荒涼的年數，七十年為滿。」 (主前六〇六年的預言) 第三節緊記著就說：「我便禁食，披麻蒙灰，定意向主神祈禱懇求。」可想在但以理心中有這樣一個信息。他不以七十年荒涼的年月滿了為滿足。在他的禱告中，他深深地向神求。求神再恢復耶路撒冷的光榮，神的子民再回去。他們要再回到聖山去敬拜。在他的心中，在他的一生生活中，工作中，一直在一個恢復的道路中而活，而作。我們可以說他是在走耶路撒冷的路線，而活着作着。我們深信神聽了他的禱告。但是他有沒有回到聖地聖城去呢？沒有。可是在他的禱

告中，爲了後來的人，鋪了一條道路。他不是為自己，也不求現在的一切，只看那一個極大的遠象，以這遠象作眼前的工作。結果神就把眼前的，接近的，將來的事啟示他。

八、以西結 -- 以西結在被擄的人中。神使他在異象中，回到聖殿裏去，但是他肉身仍在被擄的人中。神卻把一個將來的榮耀聖殿，神的聖殿給他看見，為著這個看見，他就全然的，放膽的不怕勞苦的在被擄之人中服事。

新約中的例子

在新約中，我們看見使徒們，他們也在一個極大的應許，極遠的國度裏過活、工作。馬太福音 28：18-20 中給我們看見基督把一個大使命交給了門徒。要叫他們出去傳福音，向萬民傳。把基督給他們一個大應許，一方面祂會與他們同在，也一直的同在到世界的末了。更應許他們，將來有一天要再來。這些門徒便拚命的，不辭勞苦，不怕死的工作，出外傳福音。他們有一個應許，有一個更遠大的看見。

特別在保羅給提摩太的教導中，給我們看見一個人作工，事奉的張本是甚麼，「我在神面前，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憑着祂的顯現和祂的國度囑咐你，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 4：1-2) 保羅對提摩太的勸勉是「務要傳道，要專心作工」。這些話乃是根據一個「將來」審判的權柄。基督再來的應許，也提到「和祂的國度囑咐你」。從這一番話語中給我們看一個人作工，必須有一個先決的條件，同時也要將來的根據，而不僅是過去的根據。我們想到將來要審判別人。將來要與主一同作王，一同在國度的彰顯裏。有一天要審判人，若是工作不當心，不盡忠，未盡本分，將來不是我們審判人，可能被人審判。將來怎樣作王，將來怎樣在國度裏，怎樣可以坦然無懼的活在神面前。這都是一個人該注意的，一直的要存在心中的。

保羅自己也說，他向着標竿直跑，他也是有一個將來的目的，將來的異象。

根據以上一些過去聖徒的經歷作工的基本「原則」裏，深盼這樣的一個工作生活的張本，能運用在我們的身上，運用在我們的工作中。總結上邊的話，給我們看見：

一、這些作工的人都是面對着一個很大的盼望，而向這個盼望的目標奔去。這個盼望就是神給的應許和異象。

二、因此他們的行動計劃就往這個方向行去。在行動上積極的表現。大衛雖然不能建殿，他卻在預備建殿的材料，而且在他的言談之中，好像這個殿已經建成，他可以住在裏面，成為他的實際，他的經歷。

三、由於那邊遠大的目標，立時形成一個近目標，近行動，近計劃，而不是呆呆的在等着。正如保羅不是在那裏等一個審判的日子來到，等基督顯現，而無所事事，他仍是以傳福音，以竭盡心力工作為步驟，為等候的方法。所以保羅外出去工作，一次又一次的出外傳福音，建立教會。到他晚年之時，在他的書信中表示，他想去西班牙工作，他用那遠象來作近工，來作當前的步驟。

四、像是但以理，以西結.....他們自己本身就再沒有機會回到聖城去，他們不斷的禱告(但以理一日三次的禱告)，同時不斷的準備，使別人可以回去，準備可以再回到他們自己的家園。恢復神當初的應許，神當初的計劃。不以自己親眼看到、親身得着為目的，只要後來的人能得着就和自己得着一樣。

既是如此，我們這些在各地的「華人基督徒」(我用這名詞不是標榜一個民族的名詞，加強民族意識)，我們為當飲水思源，這話是說：我們得了救恩，而我們的出處，聽福音的光景如何呢？我們有沒有這個禱告，有沒有這個盼望。若是有的話，我們的「近景」，「目標」是甚麼。「近景」的步驟是甚麼？許多人認為不可能，是的，可能在我這一生中，這一段行程中，不能看見，不能親自做到。我們有沒有信心？現在作準備的工作，準備那些能回去的人，有一天他們能回去傳福音。但以理對於聖城和聖殿的禱告，直到百年之後人才重建起來，後來大批選民回去。他作了禱告的工夫，作了提醒的工作，作了勉勵的工作。不以自己不能去，便放下這個盼望。

神要我們在這個時代為祂奮起，我們不可以不準備，不可以不準備福音的一切。若是機會一旦到來時，而我們毫無準備，這是我們沒有用行動和實際來迎接盼望。

我們為主無論作甚麼，首先要看見應許、遠象，同時我們要安排目前的步驟，像保羅一樣「盡心竭力」，以不斷地工作來迎接那個天來的異象。

「罪惡的苦杯」與「救恩的福杯」

鄭德音

作者簡介：鄭牧師忠心事主，數十年如一日，退休後總會特贈送他一個榮譽博士，表彰他對教會的偉大貢獻，現孜孜不倦撰寫「救恩講題」發揚救恩的真理

先知以賽亞在聖靈感動之下，寫出以賽亞書五十三章，預言那救贖罪人的主耶穌。為遵行神的旨意而釘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贖。不只替罪人飲了罪的苦杯，還飲了神忿怒的杯，為的是要成就神的救恩福杯。叫一切信祂的人，因祂的救贖，不致自己罪惡的苦杯和神忿怒的杯而受滅亡(出 14 : 10)，反得飲救恩的福杯，而得永生(詩 116 : 13)，並且一生一世承受恩上的恩，得飲滿溢的福杯(詩 23 : 5)。向蒙主耶穌救贖的肢體們，我們每個人在守聖餐之前都應當恭讀以賽亞書五十三章，想一想那被掛在十字架上為我擘開身體而流出寶血的主耶穌。

茲按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的經文順序來分論，主耶穌替我飲罪惡的苦杯，乃為使我飲救恩的福杯。

- 主飲被出賣的苦杯 (太 26 : 45)
我飲被買贖的福杯 (徒 20 : 28)
- 主飲罪惡憂患的苦杯 (賽 53 : 4)
我飲救恩喜樂的福杯 (詩 51 : 12)
- 主飲罪惡痛楚的苦杯 (賽 53 : 4)
我飲救恩安舒的福杯 (徒 3 : 19)
- 主飲為罪受責罰的苦杯 (賽 53 : 4)
我飲罪得赦免的福杯 (太 26 : 27-28)
- 主飲被神責打的苦杯 (賽 53 : 4)
我飲被神接待的福杯 (約 1 : 12-13)
- 主飲受傷害的苦杯 (賽 53 : 5)
我飲蒙醫治的福杯 (賽 53 : 5)

- 主飲刑罰的苦杯(賽 53 : 5)
我飲平安的福杯 (賽 53 : 5)
- 主飲背負罪擔的苦杯 (賽 53 : 6)
我飲脫落罪擔的福杯 (太 11 : 28-29)
- 主飲受人欺壓的苦杯 (賽 53 : 7)
我飲蒙神升高的福杯 (路 18 : 14)
- 主飲受人虐待的苦杯 (賽 53 : 7)
我飲蒙神恩待的福杯 (羅 9 : 15)
- 主飲受神震怒審判的苦杯(賽 53 : 8)
我飲不受神震怒審判的福杯 (約 3 : 18)
- 主飲受人羞辱的苦杯 (賽 53 : 8)
我飲受神榮耀的福杯 (羅 8 : 30)
- 主飲被奪取性命的苦杯 (賽 53 : 8)
我飲被恩賜生命的福杯 (約 10 : 28)
- 主飲受埋葬的苦杯 (賽 53 : 9)
我飲與主同埋葬的福杯 (羅 6 : 4)
- 主飲成為贖罪祭的苦杯 (賽 53 : 10)
我飲受神忿怒的福杯 (羅 5 : 9)
- 主飲成為死祭的苦杯 (賽 53 : 10)
我飲成為活祭的福杯 (羅 12 : 1-2)
- 主飲列在罪犯之中的苦杯 (賽 53 : 12)
我飲列在眾聖中的福杯 (啟 7 : 9-10)
- 主飲擔當世人一切罪孽的苦杯 (賽 53 : 11)
我飲脫去一切罪孽的福杯 (詩 130 : 8)
- 主飲成為罪的苦杯(林後 5 : 21)

我飲成為神的義的福杯 (林後 5 : 21, 羅 8 : 4)

- 主飲還清罪債的苦杯(賽 53 : 11)

我飲無罪一身輕的福杯 (羅 4 : 6, 8)

- 主飲與神隔絕的苦杯 (賽 57 : 2)

我飲與神親近的福杯 (弗 2 : 13; 彼前 3 : 18)

- 主飲被神離棄的苦杯 (太 27 : 46)

我飲被神收納的福杯 (詩 49 : 15)

- 主飲被神討罪的苦杯 (書 24 : 23)

我飲被神赦罪的福杯 (弗 1 : 7)

- 主飲被神定罪的苦杯 (加 3 : 13)

我飲被神稱義的福杯 (羅 3 : 24)

- 主飲受罪的工價的苦杯 (羅 6 : 23)

我飲享永生恩賜的福杯 (羅 6 : 23)

- 主飲受罪的苦杯 (彼前 2 : 21)

我飲贖罪的福杯 (來 9 : 12, 14)

- 主飲受律法咒詛的苦杯 (加 3 : 13)

我飲脫離律法咒詛的福杯 (加 3 : 13)

- 主飲滿足律法要求的苦杯 (來 9 : 22)

我飲享受神恩典祝福的福杯 (羅 3 : 24, 26)

- 主飲替死的苦杯 (林後 5 : 14; 約 11 : 50)

我飲免死的福杯 (林後 5 : 15)

- 主飲受死的苦杯 (西 1 : 22)

我飲與神和好的福杯 (羅 5 : 10)

- 主飲為罪人死的苦杯 (帖前 5 : 10)

我飲與主同活和替主活的福杯 (林後 13 : 4; 5 : 15)

■ 主飲落陰間的苦杯 (徒 2 : 24)

我飲上樂園的福杯 (路 23 : 43; 來 2 : 14-15)

■ 主飲受陰間拘禁的苦杯 (徒 2 : 24)

我飲住新天新地的福杯 (啟 21 : 3-4; 彼後 3 : 13)

■ 主飲嘗地獄死味的苦杯 (來 2 : 9)

我飲享永生榮耀福樂的福杯 (啟 21 : 3-4; 彼前 5 : 10; 詩 16 : 11)

同蒙主耶穌救贖的肢體們，當我們來到主的桌子前，領受主的晚餐時候，都當省察自己：

當省察有沒有帶着自己的罪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使自己落在干犯主的身、主的血的罪中。

當省察有沒有在吃餅喝杯之前，用心靈誠實來恭讀賽五十三章，默想十字架的主。祂替我們飲了那罪惡的苦杯和神怒怒的杯，以致使我們得飲這救恩的福杯。祂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好叫我們被十字架的愛激勵，作好心靈的準備，存著感恩的心來記念主的死。

更當省察主替我們死了，我們有沒有替活着？到底我們在蒙恩歲月中，為着愛主的原故，作了甚麼事？當我們見主面交賬的時候，能否坦然？

請記着經上的話：

「若有人愛神，這人是神所知道的。」(林前 8 : 3)

「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咒可詛。」(林前 16 : 22)

耶穌也是東方人

謝秉剛

作者簡介：謝牧師曾從事神學教育工作，現任新馬聖經公會總幹事

為甚麼說耶穌也是東方人呢？祂是猶太人，猶太人是有東西雙方色彩的一種人。但是多數人只注意到耶穌與西方文化和西方國家的關係，而忘記祂同時也是東方人。有很多人認為耶穌是白種人（紅毛或洋鬼子）的神，是西方民族崇拜的對象。我們東方人，黑頭髮的，為甚麼要拜別人的。

有一些反對耶穌的華人說，耶穌到我們的地方來，是服在槍炮後面來的，有人說資本帝國主義侵略方法有四個步驟：(1) 探隊，看看是否有利可圖。(2) 克服，若是有利可圖的話，出動海陸空軍來攻打、佔領。(3) 宣教，佔領了以後，宣教士來傳揚他們的上帝，叫人敬拜順服他們的上帝，這樣才能進天堂。(4) 宰割，大家都服服貼貼的，這樣資本家們就可以很順利的來榨取，所以基督教是帝國主義的工具。

其實耶穌是世界所有人類的救主，不單單是某一種人的救主，再者，耶穌是和平之君，是貧弱孤苦之人的朋友，使受壓制的得自由。在祂受逮捕的時候，祂的門徒彼得拔刀，削掉了一個人的耳朵，耶穌即刻命令彼得收刀入鞘，並且說：「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馬太 26：53）在祂受審的時候也說：「我的國不屬於這世界，我的國若屬這世界，我的臣僕必要爭戰，使我不致於被交給猶太人，只是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翰 18：36）

既然有人因為誤會而不肯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我們做傳道的就應該儘量把誤會消除，使更多的人可以享受到蒙恩得救的喜樂。

耶穌實在是各種人、各民族的救主，認真的考查耶穌的背景，我們會發現祂是很有東方色彩的人。

一、出生的地點是在東西南北文化、商業交流的中點。可以說是世界的中點或中心，只是憑這一點我們就可以說是屬於全世界的，不過，當地理學家命名這地帶的時候，在「中」字後面又加上了個「東」字或是稱之為「西亞」，「中東」和「西亞」的命名，是世界公認的。因此，以地理來說，耶穌還是亞洲人呢。

二、耶穌是猶太人，原始的猶太人頭髮是黑的，請看雅歌第五章第十一節：「……他的頭髮厚密纍垂，黑如烏鴉。」再看雅歌第七章第五節：「……你頭上的髮是紫黑色……。」從這裏可以知道古代標準的猶太人，男女的頭髮都是黑的。近代的猶太人因為與西方歐美人通婚，致頭髮也有淺色的。

三、古代的猶太人住家門口跟中國人住家門口相似，門框上都有寫字，中國人每年門口都要換新的對聯。申命記第六章第九節：「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

四、猶太人的書法跟中文的書法一樣都是從右向左，直到現在還是，近來反而是中文常看見有從左向右寫的，西方的書法都是從左向右的。

五、猶太人情感的出發點也跟中國人相似，最深的情感是從肝臟發出的，請看耶利米書第四章第十九節：「我的肺腑啊！我的肺腑啊 ………。」耶利米哀歌第二章第十一節：「……我的心腸擾亂，肝膽塗地 ………。」西方人情感的表達是從心發出，從來沒有由腸由肝發出的，西方人很痛苦的時候說：「心碎了。」中國人說：「憂腸寸寸斷。」西方人向他所愛的人說：「甜心。」中國人卻說：「心肝寶貝。」

六、猶太人稱日子也跟中國人相似，聖經記着說：「耶穌死後三天復活。」按照西洋的算法從禮拜五下午到禮拜天黎明，只是一天半多一點，二天都不到。但是中國人與猶太人是頭尾日都算，所以是三天，即禮拜五下午，禮拜六，禮拜天黎明。

七、猶太人認為生命的因素之一是「氣」，創世記第二章第七節：「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而中國人的醫術很注重心意「氣」，健身運動也很講究「氣」。

從以上所提起的這幾點，可以看出耶穌的生活背景，風俗習慣有很多實在跟中國人的生活背景、風俗習慣很相似的。

不過話又說回來，當初把基督教傳到東方的人豈不是西洋的白種人嗎？信耶穌不是由西洋人開始以後才傳給我們的嗎？

不錯，但這並不等於耶穌是西洋人的上帝。耶穌吩咐門徒要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傳福音給萬民聽，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到萬邦，傳到地極。門徒遵奉耶穌的命令，從耶路撒冷起向東西南北去傳，向東一直傳到印度。據說是多馬傳到那裏，那個教會就名為聖多馬教會，再向東有喜馬拉亞山阻隔，很難過去，因此福音的傳播向東只到了印度。

門徒向南沿着地中海南下，傳遍非洲北岸，在非洲的亞歷山大很早就有了基督的教會。但是再向南有撒哈拉大沙漠擋住而過不去，所以在近代宣教世紀以前非洲只有北岸沿海的地方有基督的教會。

由耶路撒冷向北向西傳道，在交通上沒有太大的困難，所以教會在歐洲就有了發展的機會。於是一些信徒由歐洲跟着移民到英國到美洲，建立教會，因此根據教會的歷史，確實是歐美領先，以後出歐美的宣教士把福音帶回或是說帶還給亞洲遠東地帶，也傳到非洲內陸。也就是這樣很多人就以為耶穌是西方歐美人士的上帝。

至於耶穌跟着槍炮進入中國這件事，我們也應該分析一下，宣教士除了傳講基督的救恩之外，還開醫院，辦學校，他們對婦女的解放也有很大的貢獻，宣教士不但沒有勞役任何人，他們反而告訴人們，藉着耶穌基督大家都成為天父上帝的兒女，彼此成為兄弟姐妹。這些宣教士雖然是跟着槍炮進入中國，我們應該清楚的看看他們到中國來作了一些甚麼事。如果說，因為這些宣教士是在槍炮之下進入中國，所以中國人不應該聽信他們傳講耶穌，那這就太武斷了，而且是混亂視聽的說法，我們舉個例子，世界每個大都市都有消防隊(救火隊)，每次有樓房着火，消防隊都在或者立刻就跟着來，我們能夠因為每次有火燒的事就有消防隊在，我們就說消防隊真是可惡嗎？

寫下這些是希望過去對耶穌有誤解的人能放棄誤解，而儘量來認識上帝賜給世人的耶穌，祂雖然生為猶太人，但為着世人的罪而死，完成救贖的工作，卻是為着全世界所有的人。

與基督同作王

吳恩溥

作者簡介：作者事主四十餘年，曾任晨光報主編，為本書編者

「有可信的話說：我們與基督同死，也必與祂同活；我們若能忍耐，也必和祂一同作王；我們若不認祂，祂也必不認我們。我們縱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 2：11-13)

基督必要作王

與基督同作王，是基督徒最榮耀的盼望。

基督必要作王 (林前 15：25)，這是聖經的明文。

祂要作王！祂要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以及死亡，都毀滅了，叫萬有都伏在祂腳下。

祂要作王！今天這世界雖然伏在撒但的手下 (約壹 5：19)，撒但也被稱為世界的王 (約 12：31；路 4：6)。可是撒但將被擊敗 (約壹 3：8)，罪惡將被消滅，世界的主權將被奪回，「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 11：15) 哈利路亞！讚美主！

基督的國度

提到基督的國度，有人不相信。有人以為「國度」「權柄」太庸俗化；一個人到天堂去，還不滿足，還要國度、權柄作甚麼？有人認為基督回來，建立國度，沒有多大意義。有人認為基督的國度就在各人的心中 (路 17：21)，基督今天就已經在信徒心中作王了。

關於基督的國度，從聖經看來，可以分為三個時期：

一、現在的國度

1. 教會 -- 五旬節時，彼得被聖靈充滿，大聲宣告說：「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 2：36)

「耶穌」已經被膏立「為主為基督」。基督的國度今天已經活現在教會裏了。

一個國家要具備三個條件，第一、人民，第二、領土，第三、主權。基督的國度在五旬節時，就建立在教會裏面，教會是基督的國度，基督要在教會裏面作主作王。

2. 人心 -- 當門徒問及上帝的國度時，耶穌答覆「就在你們的心裏。」(路 17 : 21) 國度在那裏，權柄就在那裏；我將我心我命奉獻給主，主就在我心裏掌權，施行統治的權柄。

雖然如此，但現在的國度，無論是教會也好，人心也好，究竟不是國度的實相；從整個世界來說，教會只佔一部分，難道基督的國度這麼小？更何況今天的教會，是那麼荒涼、敗壞、罪惡充斥、宗派林立、分崩離析，基督的國度如果真是如此，這麼的一個國度，有何可愛之處？

提到「人心」，還不是一樣可悲可歎。有一張「明心圖」，畫出人心蘊集着那麼多毒蛇猛獸，污穢敗壞。今天基督徒的心，真真潔白如雪，沒有污穢惡毒虛偽的，究竟有多少？還不是充塞那麼多的罪惡機檻，與世人差不了很多。

因此，無論是「教會」、「人心」，只不過是基督真正的國度在現實世界裏的「影子」而已。用一句不好聽的話，是基督的國度在地上的「流亡政權」而已。因此，它不能，也無法把基督的權柄榮耀充分表現出來。

大衛是基督最好的預表。當撒母耳把膏油倒在他頭上時，從應許來說，他已經是以色列人的君王(撒上 16 : 12-13)，可是從實際來說，大衛仍然被迫害、飄泊、流蕩，跟從他那一羣，甚麼樣人都有(撒上 22 : 2；太 13 : 47-48)，真是不成樣子，直到上帝把政權交給他，他才真正的作以色列家的王(撒下 2 : 4；5 : 3)。

基督也是如此，現在只不過在呼召、揀選，藉着教會，把千千萬萬人集合起來，也藉着福音，去千千萬萬人心中，撒播種子，直到有一天，祂得國回來時(路 19 : 12；徒 3 : 20-21)，那時才真正建立祂的國度。

今天「教會」還不是基督國度的真正反映，試問那個教會真正讓基督掌權統治：「人心」也不是今天基督國度的地方，否則，我們要與基督同作王，我們又怎能進入人心去設立寶座？

二、千年國

基督真正的國度，乃是千年國。照聖經所告訴我們的，基督仍在等候，直到時候够了(徒 3 : 20-21)，教會的時期滿了，要從天降臨，信徒要從死裏復活，活着的信徒身體要變化，一同被提，到空中與主同在(帖前 4 : 16-17)。那時主要施行審判(林後 5 : 10；太 25 : 14-30；林前 3 : 10-15)，地上有災難(即啟示錄從第六章開始的大災難)，直到空中審判完結，地上大災難結束(有人主張地上大災難七年，有人主張地上大災難三年半，時間不要緊，我們注意的乃是情節)，我們的主就要從空中，與千萬聖徒，千萬使者降臨，

建立的國度，時間一千年 (太 24 : 29-30; 猶 14; 啟 1 : 7; 20 : 4-6)。那是一個平安的國度，也是一個快樂榮耀的國度，舊約眾先知所指着國度的，特別是以賽亞書所預言的，就是這個國度。上帝的話必須應驗，大衛的寶座必須建立，耶路撒冷將成為世界政治的中心 (賽 2 : 2-4; 11 : 1-10 ; 65 : 17-25)。

今天有若干人不信這千年國，有人認為太戲劇化，有人認為太庸俗化，有人認為太神秘性。總結一句，就是「不信」(今日仍然有人不信啟示錄，不信末世預言)。可是我們卻全心相信，因為沒有千年國度，不但啟示錄的話落了空，舊約關於「國度」的預言，也不能實現。

感謝主，我們相信，並且我們深信在千年國度中，我們將與基督一同作王，論功行賞，叫那良善忠心的僕人，可與基督一同享受那尊貴、榮耀、稱讚。哈利路亞!

三、永遠的國

千年國只是一個階級，一方面讓先聖後聖，與基督一同作王，享受榮耀；一方面讓撒但、世人，再受考驗，看看肯否向上帝降服。

千年國結束後，再有一段作亂的日子，那時上帝將按照祂永遠的計劃，建立永遠的國度。天是新的，地是新的，耶路撒冷也是新的，從天降下 (啟二十、廿一章)。基督要將國交與上帝，上帝要毀滅一切的仇敵，死也被毀滅；上帝要在萬物之上，為萬物之主。神的國度，永世無盡。(林前 15 : 24-28; 太 6 : 13)

基督要得國回來

在路加十九章十一至廿七節「交銀」的比喻裏，一連用了「得國回來」兩次。在那比喻裏面，主自己以貴冑自況，祂要到遠方去；可是有一天要得國回來。當回來時，祂要建立祂榮耀的國度。

祂把銀子交給祂眾僕人，要他們去做生意，這比喻的情節與馬太五章十四至三十節相仿。不同的，是馬太那一段特別注意僕人良善與忠心的本質，路加這一段所注意的是僕人經營的才幹。無論如何，一個良善與忠心，肯運用他的才幹，殷勤為主經營的人，當祂得國回來時，他們將與祂一同享受榮耀。那懶惰、蠢笨的惡僕，卻要被定罪。

基督在這裏用了「作生意」和「做買賣」(路 19 : 13; 太 25 : 16) 兩個動詞，字句雖然不同，意義卻是一樣。意思要我們像做生意的人，那樣殷勤、忠實，運用機智，爭取機會去賺錢，去發展業務。許多成功的商人，都有極強烈的責任感，殷勤從事，夜以繼日，努力不懈，卒能成功。

今天的傳道人，如果用「生意人」來作比方，可分為三種：一種是盡忠託付，把神國當為自己的事業，忠心努力，不辭勞瘁，不計較利害。一種是職業工人，計較工作，計較薪酬，但卻有職業道德，就拿你的錢，便站好崗位，為老板求利益。另一種是職業主義，卻沒有職業道德，所謂「薪酬越多越好，工作越少越好」，尸位素餐，懶惰過日，到處工作開倒車，終日所思想的只有個人利益，對神國的事一點不關心。這最後一種人，許多時候還滿口屬靈，專講閒話。

這種惡僕正像經上所記，「看守的人是瞎眼的，都沒有知識，是啞吧狗，不能叫喚；但知作夢、躺臥、貪睡。這些狗貪食，不知飽足；這些牧人不能明白，各人偏行己路，各從各方求自己的利益。」(賽 56：10-11)

基督要得國回來，當祂回來時，祂要審判眾僕人。那一天，我們要與祂同享榮耀，抑或是「無用的僕人」，被丟在外面黑暗裏哀哭切齒？